**附件**

**金融机构外汇业务数据采集规范**

**（1.3版）**

国家外汇管理局

2022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前言 1](#_Toc101684331)

[1.1 概述 1](#_Toc101684332)

[1.2 “数字外管”平台银行版 1](#_Toc101684333)

[1.3 数据采集和接入方式说明 1](#_Toc101684334)

[1.4 本次版本修订主要内容 2](#_Toc101684335)

[1.4.1 本版本新增或取消的采集内容 2](#_Toc101684336)

[1.4.2 本版本对采集数据的修订情况 2](#_Toc101684337)

[1.4.3 具体修订内容 4](#_Toc101684338)

[第二章 数据采集范围 43](#_Toc101684339)

[2.1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43](#_Toc101684340)

[2.2 涉外收支数据 43](#_Toc101684341)

[2.2.1 涉外收入数据 43](#_Toc101684342)

[2.2.2 境外汇款数据 44](#_Toc101684343)

[2.2.3 对外付款/承兑数据 44](#_Toc101684344)

[2.2.4 涉外收支还原数据 45](#_Toc101684345)

[2.3 境内划转数据 45](#_Toc101684346)

[2.3.1 货物贸易核查项下境内收付款 45](#_Toc101684347)

[2.3.2 非货物贸易核查项下境内收付汇 45](#_Toc101684348)

[2.3.3 同名账户划转资金 46](#_Toc101684349)

[2.3.4 结汇待支付账户划转资金 46](#_Toc101684350)

[2.3.5 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资金 46](#_Toc101684351)

[2.4 外汇账户数据 47](#_Toc101684352)

[2.5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47](#_Toc101684353)

[2.6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数据 47](#_Toc101684354)

[2.6.1 外债 47](#_Toc101684355)

[2.6.2 对外担保 50](#_Toc101684356)

[2.6.3 国内外汇贷款 51](#_Toc101684357)

[2.6.4 外保内贷 51](#_Toc101684358)

[2.6.5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51](#_Toc101684359)

[2.6.6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1](#_Toc101684360)

[2.6.7 银行月度外汇资产负债信息 52](#_Toc101684361)

[2.7 银行资本项目代客业务数据 52](#_Toc101684362)

[2.7.1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52](#_Toc101684363)

[2.8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 52](#_Toc101684364)

[2.8.1 数据采集范围 52](#_Toc101684365)

[2.8.2 申报主体基本信息 53](#_Toc101684366)

[2.8.3 直接投资 54](#_Toc101684367)

[2.8.4 证券投资 55](#_Toc101684368)

[2.8.5 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57](#_Toc101684369)

[2.8.6 存贷款、应收应付款及非公司制机构股权等其他投资 57](#_Toc101684370)

[2.8.7 经常账户和资本账户相关业务 58](#_Toc101684371)

[2.8.8 与进出口票据、单证有关业务 59](#_Toc101684372)

[2.8.9 涉外银行卡相关统计 60](#_Toc101684373)

[2.8.10 涉外托管业务 60](#_Toc101684374)

[2.8.11 涉外保险业务 61](#_Toc101684375)

[2.8.12 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61](#_Toc101684376)

[2.9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62](#_Toc101684377)

[2.10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62](#_Toc101684378)

[2.10.1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62](#_Toc101684379)

[2.10.2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62](#_Toc101684380)

[2.11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63](#_Toc101684381)

[2.11.1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回复信息 63](#_Toc101684382)

[2.11.2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 63](#_Toc101684383)

[2.11.3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63](#_Toc101684384)

[2.12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63](#_Toc101684385)

[2.12.1 机构大额结汇资金使用数据 64](#_Toc101684386)

[2.12.2 机构大额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64](#_Toc101684387)

[第三章 数据采集要求与报送原则 65](#_Toc101684388)

[3.1 各类数据对应的报送方式 65](#_Toc101684389)

[3.2 数据报送的时间要求 66](#_Toc101684390)

[3.2.1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66](#_Toc101684391)

[3.2.2 涉外收支数据 66](#_Toc101684392)

[3.2.3 境内划转数据 67](#_Toc101684393)

[3.2.4 外汇账户数据 67](#_Toc101684394)

[3.2.5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67](#_Toc101684395)

[3.2.6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 67](#_Toc101684396)

[3.2.7 银行代客业务数据 68](#_Toc101684397)

[3.2.8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 68](#_Toc101684398)

[3.2.9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69](#_Toc101684399)

[3.2.10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70](#_Toc101684400)

[3.2.11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70](#_Toc101684401)

[3.2.12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70](#_Toc101684402)

[3.3 数据报送原则 71](#_Toc101684403)

[3.3.1 数据接口报送原则 71](#_Toc101684404)

[3.3.2 规范格式文件导入或界面录入数据的报送原则 72](#_Toc101684405)

[3.3.3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的报送原则 72](#_Toc101684406)

[3.3.4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的报送原则 72](#_Toc101684407)

[3.3.5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报送原则 73](#_Toc101684408)

[3.3.6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报送原则 73](#_Toc101684409)

[第四章 接口文件命名与报送规范 74](#_Toc101684410)

[4.1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的命名规则 74](#_Toc101684411)

[4.1.1 涉外收支数据、境内划转数据、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74](#_Toc101684412)

[4.1.2 外汇账户数据 75](#_Toc101684413)

[4.1.3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75](#_Toc101684414)

[4.1.4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不包括外债） 76](#_Toc101684415)

[4.1.5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信息 76](#_Toc101684416)

[4.1.6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78](#_Toc101684417)

[4.1.7 银行自身外债数据 78](#_Toc101684418)

[4.1.8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79](#_Toc101684419)

[4.1.9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80](#_Toc101684420)

[4.2 接口反馈文件命名规则 80](#_Toc101684421)

[4.3 接口文件报送规范 80](#_Toc101684422)

[4.3.1 报送及反馈目录规范 80](#_Toc101684423)

[4.3.2 接口文件读写与控制要求 82](#_Toc101684424)

[第五章 接口文件格式 84](#_Toc101684425)

[5.1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格式 84](#_Toc101684426)

[5.1.1 接口控制文件格式 84](#_Toc101684427)

[5.1.2 接口数据文件格式 85](#_Toc101684428)

[5.2 接口反馈文件格式 85](#_Toc101684429)

[5.2.1 接口反馈控制文件格式 85](#_Toc101684430)

[5.2.2 接口反馈数据文件格式 86](#_Toc101684431)

[第六章 数据接口格式 87](#_Toc101684432)

[6.1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87](#_Toc101684433)

[6.1.1 数据术语解释 87](#_Toc101684434)

[6.1.2 数据格式 88](#_Toc101684435)

[6.1.3 数据字典 89](#_Toc101684436)

[6.2 涉外收支 92](#_Toc101684437)

[6.2.1 涉外收入-基础信息 92](#_Toc101684438)

[6.2.2 涉外收入-申报信息 96](#_Toc101684439)

[6.2.3 境外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99](#_Toc101684440)

[6.2.4 境外汇款申请书-申报信息 102](#_Toc101684441)

[6.2.5 境外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105](#_Toc101684442)

[6.2.6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106](#_Toc101684443)

[6.2.7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申报信息 110](#_Toc101684444)

[6.2.8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113](#_Toc101684445)

[6.3 境内划转 114](#_Toc101684446)

[6.3.1 境内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 114](#_Toc101684447)

[6.3.2 境内收入申报单-管理信息 117](#_Toc101684448)

[6.3.3 境内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119](#_Toc101684449)

[6.3.4 境内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121](#_Toc101684450)

[6.3.5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123](#_Toc101684451)

[6.3.6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126](#_Toc101684452)

[6.4 外汇账户数据 128](#_Toc101684453)

[6.4.1 账户开关户信息 128](#_Toc101684454)

[6.4.2 账户收支余信息 130](#_Toc101684455)

[6.5 账户内结售汇 132](#_Toc101684456)

[6.5.1 外汇账户内结汇-基础信息 132](#_Toc101684457)

[6.5.2 外汇账户内结汇-管理信息 134](#_Toc101684458)

[6.5.3 外汇账户内购汇-基础信息 136](#_Toc101684459)

[6.5.4 外汇账户内购汇-管理信息 139](#_Toc101684460)

[6.6 银行自身外债业务 140](#_Toc101684461)

[6.6.1 外债签约信息 140](#_Toc101684462)

[6.6.2 外债变动信息 186](#_Toc101684463)

[6.6.3 外债余额信息 187](#_Toc101684464)

[6.7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不包括外债） 189](#_Toc101684465)

[6.7.1 对外担保 189](#_Toc101684466)

[6.7.2 国内外汇贷款（含外债转贷款） 199](#_Toc101684467)

[6.7.3 外保内贷 203](#_Toc101684468)

[6.7.4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208](#_Toc101684469)

[6.7.5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212](#_Toc101684470)

[6.8 银行代客业务 219](#_Toc101684471)

[6.8.1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业务信息数据格式 219](#_Toc101684472)

[6.9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信息 222](#_Toc101684473)

[6.9.1 Z01表：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222](#_Toc101684474)

[6.9.2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227](#_Toc101684475)

[6.9.3 Z03表：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229](#_Toc101684476)

[6.9.4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233](#_Toc101684477)

[6.9.5 A01-2表：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241](#_Toc101684478)

[6.9.6 A02-1表：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244](#_Toc101684479)

[6.9.7 A02-2表：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247](#_Toc101684480)

[6.9.8 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252](#_Toc101684481)

[6.9.9 B01表：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255](#_Toc101684482)

[6.9.10 B02表：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260](#_Toc101684483)

[6.9.11 B03表：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264](#_Toc101684484)

[6.9.12 B04表：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269](#_Toc101684485)

[6.9.13 B05表：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274](#_Toc101684486)

[6.9.14 B06表：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277](#_Toc101684487)

[6.9.15 C01表：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282](#_Toc101684488)

[6.9.16 D01表：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286](#_Toc101684489)

[6.9.17 D02表：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290](#_Toc101684490)

[6.9.18 D03表：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 294](#_Toc101684491)

[6.9.19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297](#_Toc101684492)

[6.9.20 D05-1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境外机构存款 300](#_Toc101684493)

[6.9.21 D05-2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非居民个人存款 304](#_Toc101684494)

[6.9.22 D06-1表：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 307](#_Toc101684495)

[6.9.23 D07表：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 311](#_Toc101684496)

[6.9.24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313](#_Toc101684497)

[6.9.25 D09表：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 316](#_Toc101684498)

[6.9.26 E01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318](#_Toc101684499)

[6.9.27 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320](#_Toc101684500)

[6.9.28 E02-2表：境外建设统计表 324](#_Toc101684501)

[6.9.29 E03表：运输收入统计表 328](#_Toc101684502)

[6.9.30 F01表：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 330](#_Toc101684503)

[6.9.31 F02表：对外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票据、单证业务 333](#_Toc101684504)

[6.9.32 G01表：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334](#_Toc101684505)

[6.9.33 G02表：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 336](#_Toc101684506)

[6.9.34 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338](#_Toc101684507)

[6.9.35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341](#_Toc101684508)

[6.9.36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348](#_Toc101684509)

[6.9.37 I01表：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 355](#_Toc101684510)

[6.9.38 I02表：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 358](#_Toc101684511)

[6.9.39 I03表：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 361](#_Toc101684512)

[6.9.40 X01表：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364](#_Toc101684513)

[6.10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368](#_Toc101684514)

[6.10.1 机构外币现钞存入数据表 368](#_Toc101684515)

[6.10.2 机构外币现钞提取数据表 371](#_Toc101684516)

[6.11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374](#_Toc101684517)

[6.11.1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374](#_Toc101684518)

[6.11.2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378](#_Toc101684519)

[6.12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382](#_Toc101684520)

[6.12.1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回复信息 382](#_Toc101684521)

[6.12.2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 384](#_Toc101684522)

[6.12.3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387](#_Toc101684523)

[6.13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390](#_Toc101684524)

[6.13.1 机构大额结汇资金使用数据 390](#_Toc101684525)

[6.13.2 机构大额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393](#_Toc101684526)

[第七章 接口文件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397](#_Toc101684527)

[第八章 向银行反馈数据接口规范 398](#_Toc101684528)

[8.1 前言 398](#_Toc101684529)

[8.1.1 反馈数据内容及时间安排 398](#_Toc101684530)

[8.2 反馈文件规范 399](#_Toc101684531)

[8.2.1 反馈文件命名规范 399](#_Toc101684532)

[8.2.2 反馈文件格式规范 401](#_Toc101684533)

[8.2.3 反馈文件在银行MTS节点的目录规范 405](#_Toc101684534)

[8.3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的数据字典 409](#_Toc101684535)

[8.3.1 反馈给全接口银行的信息 409](#_Toc101684536)

[8.3.2 反馈给部分接口/手工录入银行的信息 414](#_Toc101684537)

[8.4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的数据字典 424](#_Toc101684538)

[8.5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的数据字典 425](#_Toc101684539)

[第九章 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0)

[9.1 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1)

[9.2 币种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2)

[9.3 外汇局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3)

[9.4 行业属性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4)

[9.5 经济类型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5)

[9.6 中国大陆行政区划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6)

[9.7 交易编码表 427](#_Toc101684547)

[9.8 金融业代码表 427](#_Toc101684548)

[9.9 账户限额类型 430](#_Toc101684549)

[9.10 开户主体类型 430](#_Toc101684550)

[9.11 结汇用途代码表 430](#_Toc101684551)

[9.12 账户状态 431](#_Toc101684552)

[9.13 账户性质 431](#_Toc101684553)

[9.14 账户类别 432](#_Toc101684554)

[9.15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类型代码表 432](#_Toc101684555)

[9.16 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 433](#_Toc101684556)

[9.17 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434](#_Toc101684557)

[9.18 特殊经济区类型代码表 434](#_Toc101684558)

[9.19 机构类型 435](#_Toc101684559)

[9.20 外债业务代码表 435](#_Toc101684560)

[9.20.1 债务类型 435](#_Toc101684561)

[9.20.2 部分债权人代码 436](#_Toc101684562)

[9.20.3 变动类型 436](#_Toc101684563)

[9.20.4 非居民机构账户类型 437](#_Toc101684564)

[9.21 担保业务代码表 437](#_Toc101684565)

[9.21.1 担保类型 437](#_Toc101684566)

[9.21.2 担保方式 438](#_Toc101684567)

[9.21.3 境外发债方式代码表 438](#_Toc101684568)

[9.21.4 担保项下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 438](#_Toc101684569)

[9.21.5 担保标的代码表 438](#_Toc101684570)

[9.22 国内外汇贷款业务代码表 438](#_Toc101684571)

[9.22.1 国内外汇贷款类型 438](#_Toc101684572)

[9.22.2 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类型 439](#_Toc101684573)

[9.23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代码表 439](#_Toc101684574)

[9.24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代码表 439](#_Toc101684575)

[9.24.1 股权激励专户关户原因类型 439](#_Toc101684576)

[9.24.2 股权激励专户关户资金处置类型 439](#_Toc101684577)

[9.25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代码表 440](#_Toc101684578)

[9.25.1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表号和表名 440](#_Toc101684579)

[9.25.2 境外（被）投资者所属行业表 441](#_Toc101684580)

[9.25.3 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 441](#_Toc101684581)

[9.25.4 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 441](#_Toc101684582)

[9.25.5 银行卡消费提现类型 442](#_Toc101684583)

[9.25.6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 442](#_Toc101684584)

[9.25.7 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 442](#_Toc101684585)

[9.25.8 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443](#_Toc101684586)

[9.25.9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444](#_Toc101684587)

[9.25.10 QDII/RQDII/QDLP/QDIE投资品种类型 444](#_Toc101684588)

[9.25.11 涉外银行卡商户分类码分类标准 444](#_Toc101684589)

[9.25.12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新旧对照） 453](#_Toc101684590)

[9.25.13 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项目指标代码表 455](#_Toc101684591)

[9.25.14 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 456](#_Toc101684592)

[9.26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代码表 456](#_Toc101684593)

[9.26.1 现钞来源说明代码表 456](#_Toc101684594)

[9.26.2 现钞提取用途说明代码表 457](#_Toc101684595)

# 前言

## 概述

为积极推进“数字外管”建设，提升数据共享服务能力，助推外汇管理改革与高质量发展，实现外汇业务数据标准化采集和部分业务数据反馈，进一步规范金融机构各类外汇业务数据采集接口，特修订本规范。

## “数字外管”平台银行版

国家外汇管理局（以下简称“外汇局”）“数字外管”平台银行版，是整合涉外收支交易、境内划转、外汇账户数据、结售汇、银行自身业务、部分代客业务、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机构外币现钞存取、银行卡境外交易信息等数据的采集/反馈和各项业务办理等需求而建立的面向金融机构的信息系统。

## 数据采集和接入方式说明

金融机构数据采集方式分为两种：一是通过规范的后台数据接口文件进行批量、定期采集。各金融机构定期按照规范要求生成数据接口文件，并通过消息传输系统（MTS）报送到外汇局。多家金融机构可共用网络专线和消息传输系统（MTS）。二是通过金融机构数据采集界面实现数据报送，界面报送分为手工录入和规范文件格式导入两种方式。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等相关数据，外汇局按规范文件格式定期通过MTS向金融机构下发接口文件或提供界面功能下载。

境内银行原则上通过专线接入外汇局业务网。非银行金融机构数据采集的网络接入方式分为两种：一是通过专线接入外汇局业务网，这种方式提供接口方式和界面方式两种采集方式；二是通过互联网访问外汇业务数据采集平台，这种方式只提供界面方式报送数据。

## 本次版本修订主要内容

### 本版本新增或取消的采集内容

一、新增境外建设、运输收入、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等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类信息的采集。

二、新增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数据、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等3类数据的采集。

### 本版本对采集数据的修订情况

一、修订单位基本情况表采集。将“单位基本情况表”更名为“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组织机构代码”数据项更名为“主体标识码”，删除“外方投资者国别（地区）名称及代码”数据项，将数据项“单位传真”修改为“建表日期”，完善数据项“LEI编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申报方式”的数据定义和校验规则，调整数据项“特殊经济区内企业类型”的校验规则。

二、修订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采集。一是新增或补充申报信息。如完善A表对SPV或壳机构信息的采集，新增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E02-2境外建设统计表、E03运输收入统计表、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D02表新增“贷款类别”数据项，B02、D04、D08等表新增“业务类型”数据项，E01表新增“原始币种”数据项。二是修改部分报表名称和数据项名称。如Z01表修改表名为“单位基本情况信息”，Z02表修改表名为“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Z03表修改表名为“投资关系（组织架构）”，A01-1表修改表名为“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A02-1表修改表名为“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A02-2表修改表名为“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A02-3表修改表名为“来华直接投资（流量）”，D04表修改表名为“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D08表修改表名为“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H01表修改表名为“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H02表修改表名为“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A表修改表中数据项“本月利润总额”为“本期利润总额”等。三是调整部分数据定义和校验关系。如调整申报主体代码的数据定义，Z03表中调整“投资者代码”、“被投资机构代码”、“被投资机构所属部门”的校验规则，A表中调整“期末所有者权益”的数据定义和校验规则，B01表调整业务类型选项“居民持有境外上市红筹企业股权”为“境内居民参与境外企业股权激励计划”、调整“本月股息/红利收入”数据定义、“本月末市值”校验规则，B03表“投资工具类型”新增可选项“存托凭证”，B04表调整“业务类型”选项，B06表新增业务类型“沪伦通”、投资工具类型“存托凭证”并调整相关校验规则和数据定义，D01表完善“业务类型”选项，D05表完善“存款业务类别”选项，E01表完善“交易代码”数据项校验规则，G表调整对“银行卡清算渠道”的数据定义，H01表新增沪伦通（西向）、跨境理财通等两类业务类型，H02表新增债券通、跨境理财通等业务类型。四是代码表调整。修改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涉外银行卡商户分类码分类标准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新旧对照）和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表等。

三、修订涉外收支和境内划转数据采集。同时，调整向银行反馈的数据字典，使之与采集内容保持一致。一是修改部分数据项名称。如“预收货款”“预付货款”修订为“预收款”“预付款”，“提运单号”修订为“提运单号/仓单号”，“组织机构代码”修订为“主体标识码”，涉外收入“收入类型”下“其他”选项描述调整为“其他贸易融资”等。二是增加部分数据项采集。如境内汇款、境内付款/承兑新增“交易附言”字段。三是调整部分字段数据定义和数据字典，如完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涉外收支“汇款金额”等数据项的数据定义、校验规则，调整“合同号”、“发票号”、“提运单号/仓单号”等字段长度，配合新增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资金数据的采集调整境内收入申报单相关数据项校验规则等。

四、修订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数据采集。一是调整对外担保中数据项“受益人中文名称”和“受益人英文名称”的校验规则。二是将数据字典中“反担保人国别/地区”字段名调整为“CGCOUNCODE”，与数据格式保持一致。三是调整外债和国内外汇贷款数据采集范围的描述。

五、修订账户性质代码表。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印发<跨国公司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规定>的通知》（汇发〔2019〕7号）、《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精简外汇账户的通知》（汇发〔2019〕29号）、《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清理整合部分外汇账户的通知》（汇综发〔2020〕73号）等账户清理整合政策，梳理现行有效的账户种类。

六、修订账户内结售汇数据采集。一是调整结汇用途代码表。二是调整申报号码中流水码的编制规则。

七、修订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采集。一是根据经常项目-外汇现钞账户的被合并现状，将涉及外汇现钞账户的数据项内容进行调整。二是代码表相关调整。包括新增“边贸收入”、将“司法和行政执法机关的罚没款、暂扣款和专项收缴款”修改为“司法和行政执法等机构的罚没款、暂扣款和专项收缴款”等。

八、根据《金融机构外汇业务数据采集规范（1.2版）》问题解答有关内容进行相应修订，如调整“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的校验规则等。

九、修订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采集，新增银行卡清算渠道选项“连通”。

十、部分文字调整，如调整有关“组织机构代码证”的相关描述等。

### 具体修订内容

#### 代码调整

##### 1.4.3.1.1结汇用途代码表

|  |  |  |
| --- | --- | --- |
| 结汇用途代码 | 结汇用途 | 变更类型 |
| 013 |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含委托贷款）及利息 | 修改 |
| 021 | 购买理财产品 | 修改 |
| 028 | 结汇转入同名人民币账户 | 新增 |

##### 1.4.3.1.2账户性质

| 账户性质代码 | 账户性质名称 | 变更类型 |
| --- | --- | --- |
| 1200 | 经常项目-外币现钞账户 | 删除 |
| 1601 | 保险机构外汇经营账户 | 删除 |
| 1900 | 经常项目-境外机构经常项目外汇账户 | 删除 |
| 2103 | 资本项目-资产变现账户 | 修改 |
| 2104 | 资本项目-保证金专用账户 | 修改 |
| 2105 | 资本项目-境内划入保证金专用账户 | 删除 |
| 2106 | 资本项目-境内再投资专用账户 | 删除 |
| 2107 | 资本项目-环境权益交易外汇账户 | 删除 |
| 2201 | 资本项目-境外资产变现账户 | 删除 |
| 2306 | 资本项目-外汇委托贷款专用账户 | 删除 |
| 2402 | 资本项目-境内机构衍生业务境内专户 | 删除 |
| 2403 | 资本项目-居民境外证券与衍生品账户 | 修改 |
| 2404 | 资本项目-境内公司境外上市专用外汇账户 | 删除 |
| 2408 | 资本项目-A股上市公司外资股东减持股份及分红人民币临时存款账户 | 删除 |
| 2409 | 资本项目-QFII境内外汇账户 | 删除 |
| 2410 | 资本项目-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账户 | 修改 |
| 2411 | 资本项目-RQFII人民币账户 | 删除 |
| 2413 | 资本项目-QDII募集销售与清算账户 | 删除 |
| 3600 | 国际资金主账户 | 删除 |

##### 1.4.3.1.3账户类别

|  |  |  |
| --- | --- | --- |
| 账户类别代码 | 账户类别 | 变更类型 |
| 11 | 现钞户 | 删除 |

##### 1.4.3.1.4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新旧对照）

| 新交易代码 | 新代码名称 | 旧代码 | 旧代码名称 |
| --- | --- | --- | --- |
|  | 货物贸易 |  |  |
| 120001 | 黄金进出口 | 121040 | 纳入海关统计的非货币黄金进出口 |
| 122020 | 未纳入海关统计的非货币黄金进出口 |
| 120002 | 离岸转手买卖 | 122010 | 离岸转手买卖 |
| 120003 | 其他货物贸易 | 121990 | 其他纳入海关统计的货物贸易 |
| 122990 | 其他未纳入海关统计的货物贸易 |
|  | 初次收入（收益） |  |  |
|  | 其他初次收入 |  |  |
| 323010 | 使用自然资源的租金 | N/A |  |
|  | 资本账户 |  |  |
|  | 资本转移 |  |  |
| 521020 |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捐赠及无偿援助 | N/A |  |
|  | 非生产非金融资产转让 |  |  |
| 522000 | 品牌、商标、契约和许可所有权等非生产非金融资产转让 | N/A |  |

##### 1.4.3.1.5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

|  |  |  |
| --- | --- | --- |
|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  **投资工具类型代码** |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 | **变更类型** |
| 24 | 存托凭证 | 新增 |

##### 1.4.3.1.6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  |  |  |  |
| --- | --- | --- | --- |
| **一级合约类别** | **二级合约类别** | **二级合约类别代码** | **操作类型** |
| 远期 | 掉期（互换） | 3 | 修改 |

将原二级合约类别“掉期”调整为“掉期（互换）”。

##### 1.4.3.1.7涉外银行卡商户分类码分类标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MCC码** | **商户介绍** | **操作类型** |
| 6.其他服务 | 6.1其他服务1 |  |  |
|  | 6010 | 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 | 删除 |

“6010 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所属类别已调整到“7.提现”，故对原条目进行删除。

##### 1.4.3.1.8现钞来源说明代码表

|  |  |  |
| --- | --- | --- |
| **现钞来源代码** | **现钞来源说明** | **变更类型** |
| 10 | 边贸收入 | 新增 |
| 03 | 司法和行政执法等机构的罚没款、暂扣款和专项收缴款 | 修改 |

#### 组织机构代码（主体标识码）相关调整

##### 1.4.3.2.1数据定义调整

|  |  |  |
| --- | --- | --- |
| **数据项** | **原定义** | **新定义** |
| 组织机构代码（单位代码、主体标识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1.4.3.2.2校验规则调整

|  |  |  |  |
| --- | --- | --- | --- |
| **表名** | **数据项** | **原校验规则** | **新校验规则** |
| 所有表 | 组织机构代码（单位代码、主体标识码） |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说明：其他数据项（如开户主体代码、结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购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申请人代码、开证申请人代码、受益人代码、被担保人代码、担保申请人代码、债务人代码、开户境内代理机构代码等）中如涉及“组织机构代码”（主体标识码），参照上述定义和校验规则修改。

此外，由于三证合一后不再发放组织机构代码证，对组织机构代码证相关描述进行修改。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调整

第六章涉外收支、境内划转、账户内结售汇、外汇账户数据等接口格式中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校验规则，及涉外收支中“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的数据术语解释，均按以下内容修改。其中《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文档，金融机构可在银行信息门户网（网址：http://banksvc.safe）-“资料下载”-“信息系统使用说明”栏目下载最新版。

##### 1.4.3.3.1涉外收支数据定义调整

|  |  |  |
| --- | --- | --- |
| **数据项** | **原校验规则** | **新校验规则**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根据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如果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符）。 | 根据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1.4.3.3.2涉外收支、境内划转、账户内结售汇数据校验规则调整

| **数据类型** | **数据项** | **原校验规则** | **新校验规则** |
| --- | --- | --- | --- |
| 涉外收支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如果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符）。 | ……如果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收入/汇款/付款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境内划转、账户内结售汇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如果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符）。 | ……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1.4.3.3.3外汇账户校验规则调整

| **数据项** | **原校验规则** | **新校验规则** |
| --- | --- |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非必填项。对除“境内划入保证金专用账户”以外的各类资本项目外汇账户的开立、变更、关户，为必填项。 | 非必填项。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调整

##### 1.4.3.4.1表名及数据项名称调整

“单位基本情况表”修改为“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数据项“组织机构代码”调整为“主体标识码”。“单位传真”修改为“建表日期”。

##### 1.4.3.4.2校验规则调整

| **表名** | **数据项** | **原校验规则** | **新校验规则** |
| --- | --- | --- | ---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主体标识码 | 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必填项，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特殊经济区内企业类型 | ISTAXFREE=Y时必填，  必须是特殊经济区类型代码表中存在的记录；  ISTAXFREE=N时不输。 | 如果“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选择“否”，则本项选择“一般贸易区”或“自由贸易试验区（非特殊监管）”；如果“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选择“是”，且企业为非自由贸易试验区的特殊经济区内企业，本项选择“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保税物流园区”、“钻石交易所”、“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跨境工业园区”、“保税物流中心A型”、“出口监管仓库”、“进口保税仓库”、或“其他”；如果“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选择“是”，且企业为自由贸易试验区的特殊经济区内企业，本项选择“自由贸易试验区（特殊监管）”。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LEI编码 | 选填，境外主体属性，预留字段。 | 非必填项，如机构持有LEI编码，应于此处填写。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 选填，法定代表人的18位身份证号码，符合身份证号码校验。 | 非必填项，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身份证件的号码，使用身份证的需符合身份证号码校验。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申报方式 | 选填，  1、纸质申报  2、网上申报  因银行只能通过银行版为企业开通网上申报并打印初始密码等信息，故银行版接口导入程序仅对此项进行格式检查，不改变银行版中单位基本情况表的申报方式。 | 非必填项，  1、纸质申报或电子凭证申报  2、网上申报  因银行只能通过银行版为企业开通网上申报并打印初始密码等信息，故银行版接口导入程序仅对此项进行格式检查，不改变银行版中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的申报方式。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建表日期 （原“单位传真”，字段为FAX） | 选填，  该单位与开户/经办银行联系的传真，如果此项输入了，则金融机构标识码必填。 | 非必填项，填报格式为“YYYYMMDD”。 |

##### 1.4.3.4.3数据内容及数据格式调整

| 表名 | 数据项 | 定义 | 说明 | 调整类型 |
| --- | --- | --- | --- | ---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主体标识码（单位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调整关于主体标识码的描述。 | 修改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LEI编码 | 指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的《金融服务法人机构识别编码》(ISO 17442:2012)标准为法人机构分配的由20位数字和字母组成的唯一编码,可以用于标识与国际金融交易相关联的法人机构，英文全称是 Legal Entity Identifier。 | 调整LEI编码相关描述。 | 修改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身份证件的号码，使用身份证的需符合身份证号码校验。 | 调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描述。 | 修改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申报方式 | 机构客户可以选择以下两种申报方式：纸质申报或电子凭证申报、网上申报。 | 调整申报方式描述。 | 修改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建表日期 | 指报送机构本次维护（新建或修改）组织机构信息的日期。 | 原“单位传真”数据项。 | 修改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外方投资者国别（地区）名称及代码 | 指在中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机构中投资比例超过10％（含）的外方投资者所属国别的名称。国家（地区）代码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世界各国和地区名称代码”。 | 该数据项通过资本协议登记数据获取，无需报送。 | 删除 |

#### 涉外收支数据调整

部分文字修改，如预收/付款、收入类型选项等，详见第六章6.2。

“组织机构代码”数据项更名为“主体标识码”、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数据术语解释和校验规则调整、“汇款金额”校验规则调整等，“合同号”、“发票号”、“提运单号/仓单号”字段长度调整等，详见第六章6.2。

参照数据采集修改内容，同步调整向银行反馈数据的数据格式信息，详见第八章8.3。

#### 境内划转数据调整

扩大采集范围，新增部分非居民机构账户收到来自非居民账户境内划转资金数据的采集，并调整交易对手名称、交易编码、交易附言相关校验规则，详见第六章6.3。

部分文字修改，如收款性质、付款类型下“预收/付款”选项、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等，详见第六章6.3。

“合同号”、“发票号”、“提运单号/仓单号”字段长度调整等，详见第六章6.3。“组织机构代码”数据项更名为“主体标识码”，境内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新增交易附言数据项，详见第六章6.3。

参照数据采集修改内容，同步调整向银行反馈数据的数据格式信息，详见第八章8.3。

#### 对外担保调整

##### 1.4.3.7.1数据字典调整

|  |  |
| --- | --- |
| **数据项** | **修改说明** |
| 反担保人国别/地区 | 将数据字典中该字段的字段名调整为CGCOUNCODE，与数据格式保持一致。 |

##### 1.4.3.7.2校验规则调整

| **表名** | **数据项** | **原校验规则** | **新校验规则** |
| --- | --- | --- | --- |
| 签约信息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非必填项，  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中文名称。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应按照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资本市场”的20001800代码填写。 | 非必填项，  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中文名称。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填报为“资本市场”。 |
| 签约信息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非必填项。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应按照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资本市场”的20001800代码填写。 | 非必填项。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可不填写。 |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信息调整

##### 1.4.3.8.1数据定义调整

| **表名** | **数据项** | **原定义** | **新定义** |
| --- | --- | --- | --- |
| 全部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Z01 | 证照类别 | 请选择：1-组织机构代码证；2-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3-身份证；4-护照；5-其他；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7-永久居留证。 | 请选择：1-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2-特殊机构代码；3-个人身份代码；4-护照；5-永久居留证；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其他。 |
| Z01 | 经济类型 | 申报主体所属的经济类型，见经济类型代码表。如申报主体为个人，则填写999。 | 申报主体所属的经济类型，见经济类型代码表。如申报主体为个人，则填写999。不能填报为“100内资”“200港澳台投资”或“300国外投资。 |
| Z01 | LEI编码 | 中文全称为全球法人机构识别编码（英文全称Legal Entity Identifier）。指法人机构向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申领的，由20 位数字和字母组成的，可以用于标识与国际金融交易相关联的法人机构的唯一编码。 | 指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的《金融服务法人机构识别编码》(ISO 17442:2012)标准为法人机构分配的由20位数字和字母组成的唯一编码,可以用于标识与国际金融交易相关联的法人机构，英文全称是 Legal Entity Identifier。 |
| Z03 | 投资者代码 | 指投资者名称中各级投资者的代码，如为境内机构和个人，则填写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为境外机构，则优先选择SWIFT代码，如没有SWIFT代码，可填写特殊机构代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机构；如为境外个人，则填写护照号码或当地具有唯一性的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指投资者名称中各级投资者的代码，如为境内机构和个人，则填写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为境外机构，则优先选择SWIFT代码，如没有SWIFT代码，可填写特殊机构代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机构；如为境外个人，则填写护照号码或当地具有唯一性的个人身份证号码。 当申报主体为投资者时，投资者代码应与Z0103证件号码保持一致。 |
| Z03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各级投资者注册或常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指上述各级投资者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Z03 | 投资者表决权比例（%） | 指本统计期末，上述投资者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不包括潜在表决权，如债转股）。 | 指本统计期末，上述投资者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 |
| Z03 | 被投资机构代码 | 指被投资机构名称中各级被投资机构的代码，如为境内机构和个人，则填写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为境外机构，则优先选择SWIFT代码，如没有SWIFT代码，可填写特殊机构代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机构；如为境外个人，则填写护照号码或当地具有唯一性的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指被投资机构名称中各级被投资机构的代码，如为境内机构和个人，则填写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为境外机构，则优先选择SWIFT代码，如没有SWIFT代码，可填写特殊机构代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机构；如为境外个人，则填写护照号码或当地具有唯一性的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当申报主体为被投资机构时，被投资机构代码应与Z0103证照号码保持一致。 |
| A01-1 | 该SPV或壳机构代码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等。如无市场通用代码，应使用申报主体内部使用的代码进行唯一标识。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无市场通用代码，应使用申报主体内部使用的代码进行唯一标识。 |
| A02-1 | 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 | 请按照本机构（被投资机构）合并会计账上的记账本位币（如人民币）填列，见币种代码表。该记账币种适用于从期末资产至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各项。虽然记账本位币仅列示一种，但从期末资产至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各项均应为本机构本外币合并后数据。 | 请按照本机构（被投资机构）合并会计账上的记账本位币填列，见币种代码表。该记账币种适用于从期末资产至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各项。虽然记账本位币仅列示一种，但从期末资产至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各项均应为本机构本外币合并后数据。 |
| A02-1 | 期末资产 | 指对应月度末，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期末负债-期末少数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本机构全体股东的权益(总额) | 指对应月度末，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期末负债-期末少数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总额)。 |
| A02-2、A02-3 | 境外投资者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投资者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果该境外投资者为境外上市企业，代码前需注明交易所编码，如纽交所代码为NYSE；多个地区上市可以只填报主要上市地的代码；如只能填报其他机构标识码，需填报境内投资主体的金融机构代码，再加上公司或集团内部编码等。所谓境外投资者，指的是有以下投资活动的境外机构或个人，包括：（1）在境内设立或投资一级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包括对上述境内机构的新设、追加、减少或撤回股权或营运资金投资，但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代表处不纳入本表统计；（2）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买卖（含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或场外协议买卖本机构股权，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的，但境外结算代理机构（如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不是本机构的投资者；（3）购买本机构境外发行的基金，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基金份额或单位≥10%的。 | 指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投资者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果该境外投资者为境外上市企业，代码前需注明交易所编码，如纽交所代码为NYSE；多个地区上市可以只填报主要上市地的代码；如只能填报其他机构标识码，需填报境内投资主体的金融机构代码，再加上公司或集团内部编码等。所谓境外投资者，指的是有以下投资活动的境外机构或个人，包括：（1）在境内设立或投资一级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包括对上述境内机构的新设、追加、减少或撤回股权或营运资金投资，但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代表处不纳入本表统计；（2）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买卖（含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或场外协议买卖本机构股权，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的，但境外结算代理机构[如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不是本机构的投资者；（3）购买本机构境外发行的基金，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基金份额或单位≥10%的；（4）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境内非上市机构（如私募基金等）表决权≥10%的投资者。 |
| A02-2 | 境外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境外投资者注册登记或常住（投资者为个人时）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指上述境外投资者注册登记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A02-2 | 每股（每份）市价 | 指对应月度末最后一个股票交易日对应币种每股股票或基金份额的收盘价。对于非公开上市但存在月末市值重估的股权或基金份额，应填报相关估值金额。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为零。 | 指对应月度末最后一个股票交易日每股股票或基金份额的收盘价。如果对应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多个市场发行的股票或基金份额，应按照不同上市地的计价币种和股票或份额的价格分别填报。对于非公开上市但存在月末重估市值的股权或基金份额，应填报相关估值金额。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为零。 |
| B01 | 业务类型 | 业务类型，包括：1-基金互认；2-沪港通；3-深港通；4-居民持有境外上市红筹企业股权；9-其他。 | 业务类型，包括：1-基金互认；2-沪港通；3-深港通；4-境内居民参与境外企业股权激励计划；9-其他。 |
| B01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相关非居民/境外上市居民发行主体的注册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无法判定其注册地的，应填写其经营所在地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注册地或经营地均无法判定的，应填写相关工具发行场所所在地的国家/地区代码。比如，持有的是中国银行在香港发行的H股，其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应为中国。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相关非居民/境外上市居民发行主体的注册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比如，持有的是中国银行在香港发行的H股，其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应为中国。对于无法判定其注册地的，应填写其经营所在地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注册地或经营地均无法判定的，应填写相关工具发行场所所在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B01 | 本月股息/红利收入 | 指本月发生的、投资者会计账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股息/红利收入。 | 指本月发生的、投资者会计记账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股息/红利收入。 |
| B02 | 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为发行相关短期和中长期债券的非居民或居民机构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为发行相关债券的非居民或居民机构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B02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发行主体本身所属部门归类，如两房债券，应选择“4-非银行金融机构”。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发行主体本身所属部门归类，如美国两房债券，应选择“4-非银行金融机构”。 |
| B02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所持有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指上月末所持有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债券的市场价值应为“全价”（dirty price）。 |
| B03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在境内发行金融产品的类型。划分为六类，按以下序号填列：1-股票；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3-债券；4-非上市普通股；5-参与性优先股；6-非参与性优先股。其中，普通股和参与性优先股属于股票或股权类产品，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在境内发行金融产品的类型。划分为七类，按以下序号填列：1-股票；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3-债券；4-非上市普通股；5-参与性优先股；6-非参与性优先股；7-存托凭证。其中，普通股、参与性优先股和存托凭证属于股票或股权类产品（股本证券），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债务证券）。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 |
| B03 | 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发行主体本身所属部门归类，如两房债券，应选择“4-非银行金融机构”。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发行主体本身所属部门归类。 |
| B03 | 本月买入（申购）金额 | 指本月内，投资者买入（申购）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支付的成本（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不过，如果非居民发行的股票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不纳入本项统计。与发行新股票获得新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发生新的融资。此外，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买卖处理。其中，获得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的一方为买入者（填入本栏），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的一方为卖出者（填入本月卖出（赎回）金额栏）。 | 指本月内，投资者买入（申购）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支付的成本（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此外，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证券买卖处理。其中，获得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的一方为买入者（填入本项），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的一方为卖出者（填入B0312项）。不过，如果非居民发行的股票因股票分割出现的新股票，不纳入本项统计。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不发生新的融资。 |
| B03 | 本月卖出（赎回）金额 | 指本月内，投资者卖出（赎回或持有到期）非居民相关产品所获得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此外，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买卖处理。其中，居民投资者获得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本月买入（申购）金额栏），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栏）。 | 指本月内，投资者卖出（赎回或持有到期）非居民相关产品所获得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此外，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证券买卖处理。其中，居民投资者获得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B0311项），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项）。 |
| B03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统计期间投资产品买卖净值变化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价值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申购）金额-本月卖出（赎回）金额）。 | 反映统计期间除投资产品买卖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价值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申购）金额-本月卖出（赎回）金额）。 |
| B04 | 业务类型 | 业务类型包括：1-基金互认；9-其他。 | 业务类型包括：1-基金互认；2-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3-非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除1以外的业务类型请根据投资工具是否上市选择。 |
| B04 | 证券代码 | 指本机构上市股份（股票）的代码，以及内部使用的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编码。 | 指本机构上市股份（股票）的代码，应优先填写国际证券代码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Identification Number,简称ISIN码）；以及内部使用的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编码。 |
| B04 | 发行地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上市股份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发行场所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对于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应填列发行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上市股份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发行场所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对于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等，应填列发行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 |
| B04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码表。应按持有人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将结算代理机构和“其他小投资者”列为投资者的，所属部门选择5（其他企业和个人）。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码表。应按持有人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将结算代理机构列为投资者的，所属部门选择5-非金融企业；对于将“其他小投资者”列为投资者的，应尽量区分为非金融企业和个人，所属部门选择5-非金融企业或6-个人；若无法区分，应统一归类为5-非金融企业。 |
| B04 | 原始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本机构发行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计价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本机构发行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计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市值至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各项［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除外］。 |
| B04 | 本月末未实现收益（仅限发行产品为货币市场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 仅限于发行货币市场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情况，指本机构发行的投资基金份额/单位中归属于份额持有者的未分配利润。 | 仅限于发行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的情况，指本机构发行的基金份额/单位中归属于份额持有者的未分配利润。 |
| B04 | 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比例 | 指截至本月末，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所占的比例。 | 指截至本月末，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所占本机构境内外上市及非上市所有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比例。 |
| B06 | 业务类型 | 包括：QFII、RQFII、沪港通、深港通、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通、其他。 | 包括：QFII、RQFII、沪港通、深港通、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通、沪伦通、其他。 |
| B06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非居民投资者买卖或持有境内相关金融产品的类型。划分为六类，按以下序号填列：1-股票；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3-债券；4-非上市普通股；5-参与性优先股；6-非参与性优先股。其中，普通股和参与性优先股属于股票或股权类产品，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资产证券化工具根据其是否具有债权债务性质（如是否支付固定或浮动利息，是否约定到期支付固定本金等）确定，一般情况下属于债券。如资产证券化产品为权益性（如赋予表决权、支付的是股利、无到期期限且无约定的本金收回等），归入股票统计。 | 指非居民投资者买卖或持有境内相关金融产品的类型。划分为七类，按以下序号填列：1-上市普通股；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3-债券；4-非上市普通股；5-参与性优先股；6-非参与性优先股；7-存托凭证。其中，普通股、参与性优先股和存托凭证属于股票或股权类产品，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资产证券化工具根据其是否具有债权债务性质（如是否支付固定或浮动利息，是否约定到期支付固定本金等）确定，一般情况下属于债券。如资产证券化产品为权益性（如赋予表决权、支付的是股利、无到期期限且无约定的本金收回等），归入股票统计。 |
| B06 | 本月买入金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投资者买入相关金融产品所支付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为全价），对于基金，专指申购金额。不过，如果股票发行主体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不纳入本栏统计。与发行新股票获得新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发生新的融资。此外，非居民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买卖处理。其中，非居民投资者获得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本栏），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月卖出金额栏）。 | 指本月内，非居民投资者买入相关金融产品所支付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为全价），对于基金，专指申购金额。此外，非居民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买卖处理。其中，非居民投资者获得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本栏），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月卖出金额栏）。不过，如果股票发行主体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不纳入本栏统计。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产生新的融资。 |
| B06 | 本月非居民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本月非居民因持有境内发行的股权、股票、投资基金份额、债券而实现的红利、股息或利息。其中，红利、股息按股票除息日统计。利息按利息分发日统计。相关红利或利息收入应为税前收入。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天每股收盘价格乘以股票股息份数填报。 | 指本月非居民因持有境内发行的股权、股票、投资基金份额、债券而获得的红利、股息或利息。其中，红利、股息按股票除息日统计。利息按利息分发日统计。相关红利或利息收入应为税前收入。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C01 | 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应是中国居民，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不含中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应是中国居民，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不含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 |
| D01 | 业务类别 |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1-存款；2-账户金（或存放境外的其他贵金属）。 |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1-存款-存放境外同业；2-账户金（或存放境外的其他贵金属）；3-存款-联行往来；4-其他存款。 |
| D01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指上月末相关资产的本金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盎司数量。 | 指上月末相关资产的本金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与原始币种相协调的金额，如原始币种为贵金属且以盎司计量，则填写盎司数量。 |
| D01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指本月末相关资产的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可填写盎司数量，但对应利息数据的货币单位应与之保持一致。 | 指本月末相关资产的本金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与原始币种相协调的金额，如原始币种为贵金属且以盎司计量，则填写盎司数量。对应利息数据的货币单位应与原始币种保持一致。 |
| D01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持有外币现金的变动净值（购入-售出）及存放境外款项增减的的净值（存放境外-存款调回）。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本月持有外币现金的净变动值，存放境外款项的净发生额，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D02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提供贷款的净发生额（提供贷款-贷款收回），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提供贷款的净发生额，包括提供的贷款金额与收回的贷款金额的差（提供贷款-贷款收回），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净发生额。 |
| D04 | 原始币种 | 指应收款项的原始计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指应收（预付）款项的原始计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4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因应收款（或预付款）核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内机构对非居民应收款项变动的净额。 | 指因不良资产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内机构对非居民应收（预付）款项变动的净额。 |
| D04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应收款项（或预付款）的净发生额（提供应收（预付）-应收（预付）款项收回），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本月对非居民应收（预付）款项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D05-1、D05-2 | 存款业务类别 | 1-存款；2-账户金。 | 1-存款（境外同业存放）； 2-账户金； 3-存款（联行往来）； 4-其他存款。 |
| D5-1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境外同业、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非居民机构存款主体本月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净发生额（境外存放-存款调出）。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指非居民存款主体本月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净发生额（境外存放-存款调出），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 D05-2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非居民个人存款主体本月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净发生额（境外存放-存款调出）。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计算公式：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非居民存款主体本月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净发生额（境外存放-存款调出），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计算公式：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D06-1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本机构接受非居民提供贷款的净发生额（接受贷款-贷款偿还），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指本月接受非居民提供贷款的净发生额（接受贷款-贷款偿还），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 D08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应付款项对应的非居民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参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适用于预收款、先收款等。 | 指应付（预收）款项对应的非居民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参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D08 | 原始期限 | 指应付款从确认至（预计）付清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报，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2-一年以上。如发生应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也适用于预收款、先收款等。 | 应付款从确认至（预计）付清的期限，或预收款从确认至（预计）账面冲减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报，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2-一年以上。如发生应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 D08 | 原始币种 | 指应付款项、预收款、先收款等的原始记账币种，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指应付（预收）款项的原始记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8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应付款、预收款、先收款等的账面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账面余额。 |
| D08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应付款预收款、先收款等的账面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账面余额。 |
| D08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因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本机构对非居民应付款、预收款、先收款等变动的净额。 | 指因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本机构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变动的净额。 |
| D08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应付款项的净发生额（应付增加-应付偿还），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也适用于预收款、先收款等。 | 指本月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 E01 | 交易对方国家/地区 | 填写交易对手国别，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填写本笔交易中交易对方的注册地或常驻（住）国家/地区，而非资金汇入/汇出地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E01 | 收入金额 | 填写相关涉外收入的折美元金额。该项下填写的金额为未被跨境扣税之前的金额。 | 填写相关涉外收入的金额。该项下填写的金额为未被跨境扣税之前的金额。 |
| E01 | 支出金额 | 填写相关涉外支出的折美元金额。该项下填写的金额为未被跨境扣税之前的金额。 | 填写相关涉外支出的金额。该项下填写的金额为未被跨境扣税之前的金额。 |
| G01 | 发卡机构名称 | 指相关银行卡（含贷记卡、准贷记卡和借记卡）发行机构名称。仅限银联填报使用，境内银行不需填报。 | 指相关银行卡（含贷记卡、准贷记卡和借记卡）发行机构名称。仅限银联和连通公司填报使用，境内银行不需填报。 |
| G01、G02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是指银行卡所使用的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本行清算；8-其他。其中，通过1-银联渠道清算以及由其代境内银行收单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境内其他收单机构不需填报。境内其他收单机构仅需填写除银联清算或收单以外的其他渠道的数据。 | 指银行卡所使用的信用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发卡行自行清算；8-其他。其中，通过1-银联渠道清算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渠道下通过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清算的资金由连通公司统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或境内收单机构不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或境内收单机构仅需填写除银联和连通公司以外清算渠道的资金。 |
| G01 | 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 | 按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区分为：1-中国居民；2-非中国居民。其中，非中国居民包括外国持卡人以及中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持卡人。附属卡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按照主卡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确定。对于无法识别国家/地区的持卡人，统一视为中国居民。 | 按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区分为：1-中国居民；2-非中国居民。其中，非中国居民包括外国持卡人以及中国香港、中国澳门、中国台湾的持卡人。附属卡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按照主卡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确定。对于无法识别国家/地区的持卡人，统一视为中国居民。 |
| G01 | 交易方式 | 交易方式：请选择1-线下；2-线上。其中，“线下”是指通过POS和ATM机进行的交易；其他均归为“线上”。 | 交易方式：请选择1-线下；2-线上。其中，“线下”是指通过POS机、ATM机和银行柜台进行的交易；其他均归为“线上”。 |
| G02 | 发卡行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发卡行国家/地区是指境外发卡行的注册或常驻国家/地区。如发卡行常驻国家/地区为中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应分别填列中国香港、澳门和台湾。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发卡行国家/地区是指境外发卡行的注册或常驻国家/地区。如发卡行常驻国家/地区为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应分别填列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 |
| G02 | 交易原币 | 见币种代码表，指境外卡持卡人在境内消费或提现的原始币种（即人民币）。 | 见币种代码表，指境外卡持卡人在境内消费或提现的原始币种。 |
| H01 | 非居民委托人代码 | 指委托金融机构进行托管的非居民（QF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即外汇局签发给QFI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赋码通知书上的特殊机构代码。 | 指委托金融机构进行托管的非居民（QF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即外汇局签发给QFI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赋码通知书上的特殊机构代码。对于非QFII/RQFII业务，此项为空。 |
| H01 | 业务类型 | 业务类型，包括：1-QFII；2-RQFII；9-其他。 | 业务类型，包括：1-QFII；2-RQFII；3-沪伦通（西向）；4-跨境理财通；9-其他。 |
| H01 | 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 | 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①一年及以下；②一年以上。其中，不定期或活期类工具归入①，永久性债和非参与性优先股归入②。本项仅适用于H0105下（16）-（19）以及（21）-（23）类工具，（11）-（15）以及（20）类工具不需填写本项。 | 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①一年及以下；②一年以上。其中，不定期或活期类工具归入①，永久性债和非参与性优先股归入②。本项仅适用于H0105下（16）-（19）以及（21）-（23）类工具，（11）-（15）、（20）以及（24）类工具不需填写本项。 |
| H01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所托管工具买入、申购以及支付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支付的金额。不包括相关股票发行机构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与发行新股票获得新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发生新的融资，不应记录为交易。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如为净增加，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项下。 | 指本月内，非居民所托管投资产品买入、申购以及支付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支付的金额。不包括相关股票发行机构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发生新的融资，不应记录为交易。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如为净增加，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项下。 |
| H01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所托管投资产品卖出、赎回或收到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获得的相关结算额。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如为净减少，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项下。 | 指本月内，非居民所托管投资产品卖出、赎回及收到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获得的相关结算额。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如为净减少，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项下。 |
| H01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相关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申报主体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指本月末相关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本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填报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H01 | 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本月确认的红利、股息或利息收入。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天每股收盘价格乘以股票股息份数填报。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本月确认的红利、股息或利息收入。指当月数，而非累计数。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H02 | 居民委托人代码 | 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如果QDII/RQDII/QDLP/QDIE机构为境内银行，则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QDII/RQDII/QDLP/QDIE机构为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等机构，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 | 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如果QDII/RQDII/QDLP/QDIE机构为境内银行，则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QDII/RQDII/QDLP/QDIE机构为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等机构，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 |
| H02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居民委托人产品在境外投向的工具类型，见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 | 指居民委托人产品在境外投向的工具类型，见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当业务类型为1、2、3、4时必填。 |
| H02 | 业务类型 | 包括：1-QDII；2-RQDII；3-QDLP;4-QDIE;9-其他。 | 包括：1-QDII；2-RQDII；3-QDLP;4-QDIE;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6-债券通（QDII/RQDII）；7-跨境理财通； 9-其他。其中，6-债券通（QDII/RQDII）为QDII或RQDII机构通过债券通（南向通）渠道进行的债券投资，此类数据无需在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项目下重复报送，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仅包含托管银行连接模式下QDII或RQDII机构以外通过债券通（南向通）进行债券投资的数据。 |
| H02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居民所托管工具的价值。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收盘价计算。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上月末账面余额。 | 指上月末居民所托管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上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上月末账面余额。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的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H02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指本月内，居民所托管工具买入、申购以及支付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支付的金额。不包括相关股票发行机构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与发行新股票获得新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发生新的融资，不应记录为交易。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产品，本月如为净增加，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下。 | 指本月内，居民所托管产品买入、申购以及支付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支付的金额。不包括相关股票发行机构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而产生的新的股票。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产生新的融资，不应记录为交易。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产品，本月如为净增加，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项下。 |
| H02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指本月内，居民所托管工具赎回或收到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获得的相关结算额。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本月如为净减少，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下。 | 指本月内，居民所托管产品卖出、赎回及收到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获得的相关结算额。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本月如为净减少，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项下。 |
| H02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居民所托管工具的价值。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收盘价计算。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本月末账面余额。 | 指本月末居民所托管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本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本月末账面余额。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H02 | 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本月居民所托管的股本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债券或债务类产品确认的红利、股息或利息收入。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天每股收盘价格乘以股票股息份数填报。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本月居民所托管的股本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债券或债务类产品确认的红利、股息或利息收入。指当月数，而非累计数。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I01 | 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 | 指保险公司将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到期准备金、寿险准备金、长期健康险准备金）进行投资而获取的投资收益，本表将这部分收益视同保单持有人投入保险公司的补充保费。申报主体可根据保险责任准备金投资回报情况，拆分出对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回报。 | 指保险公司将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到期准备金、寿险准备金、长期健康险准备金）进行投资而获取的投资收益，该收益是保险公司对保单持有人的预付保费或应收福利进行投资而获取的回报，被视为由保单持有人以费用的名义投回给保险公司，故称为补充保费。申报主体可根据保险责任准备金投资回报情况，拆分出对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回报。 |
| I02 | 本月分入业务已赚分保费收入 | 指作为本机构（再保险接受人），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当月已实现对非居民再保险分出人的保费收入。已赚分保费收入应不含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指作为本机构（再保险接受人），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当月已实现对非居民再保险分出人的保费收入。 |
| I02 | 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 | 指本机构运用准备金进行投资而获取的投资收益，本表将这部分收益视同再保险分出人投入本机构的补充保费。 | 是指本机构运用准备金进行投资而获取的投资收益，本表将这部分收益视同再保险分出人投入本机构的补充保费。申报主体可根据分保责任准备金投资回报情况，拆分出对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回报。 |

##### 1.4.3.8.2数据内容及数据格式调整

| 表号 | 数据项 | 说明 | 调整类型 |
| --- | --- | --- | ---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 新增常用电子邮箱。 | 变更 |
| A01-1 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申报主体持有该SPV或壳机构的股权比例（%）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本统计期末（月度末），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股本）权益中所占的比例。 | 新增 |
| A01-1 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境外被投资机构是否为上市企业 | 当境外被投资机构为上市企业时选择“1-是”，反之选择“2-否”。 | 新增 |
| A01-1 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 | 变更 |
| A02-1 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 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 | 指对应月度末，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权益=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其他。对于境外投资者在境内的分支机构，如其将境外投资者拨付的“营运资金”记录为权益，则应纳入本项目统计，而不应统计在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项下。 | 变更 |
| A02-1 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 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其他 | 精简描述 | 变更 |
| A02-2 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 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全称、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在数据名称和定义中新增“境外投资者”相关描述 | 变更 |
| B01 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 价值重估因素 | 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月内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资产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2 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 业务类型 | 请填写：1-债券通；9-其他。 | 新增 |
| B02 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 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 | 新增 |
| B02 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 | 新增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请填报购买非居民境内发行的相关产品的投资者注册（机构）或常住（个人）国家/地区代码。非居民投资者如通过QFII、RQFII等特定市场开放渠道购买非居民境内发行产品不属于本表统计范畴。 | 变更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买卖含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等）因素和非价值重估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债权注销，或相关资产从可流通的证券调整为不可流通的证券金额。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发行在外的、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债务类金融产品（如债券）的市值。按本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该类债券工具的全价计值。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变更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本月卖出（赎回）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新增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在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 | 新增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本月发行金额 | 指本月内，向相关投资者新发或增发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金额。如出现可转债转换为股本证券的，视为本月回购相关债券，发行股本证券。 | 变更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本月回购（赎回）金额 | 指本月内，从相关投资者处回购或赎回本机构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金额。 | 变更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因相关投资者期末持有本机构表决权比例≥10%而被重新分类至来华直接投资统计的金额。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价值重估因素 | 剔除买卖因素和调整及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5 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债券负债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5 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在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未偿付债券数量的乘积。 | 新增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原“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必须为中国），调整名称和数据定义。” | 变更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新增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相关投资者单方面放弃（或注销）债权的金额。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仅适用于“投资工具类型”下3或6（债券）类工具，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相关债务类工具的市值，按本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债券的全价计值。 | 变更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在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新增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备注 | 字段从B0620调整为B0621 | 变更 |
| C01 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因债务人拖欠、破产等导致非正常偿还等其他变化引起金融衍生产品头寸重新分类，导致头寸变化。必须满足：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本月非交易变动-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D01 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相关资产的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与原始币种相协调的金额，如原始币种为贵金属且以盎司计量，则填写盎司数量。对应利息数据的货币单位应与原始币种保持一致。 | 变更 |
| D02 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贷款类别 | 1-普通贷款；2-银行同业拆借；3-联行往来；4-透支（含信用卡透支）；5-融资融券；6-融资租赁；9-其他。 | 新增 |
| D02 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 | 当对非居民的贷款存在担保人时选择“1-是”，反之选择“2-否”。 | 新增 |
| D02 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担保人所属国家/地区 | 对于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选择“1-是”的，填报贷款担保人的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新增 |
| D02 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担保人所属部门 | 对于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选择选择“1-是”的，填报该担保人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新增 |
| D04 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 业务类型 | 指产生应收（预付）款项的业务类型，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货物贸易；9-其他。 | 新增 |
| D04 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本月末对非居民应收（预付）款项的账面余额。如发生应收（预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纳入一年及以下统计。 | 变更 |
| D08 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 业务类型 | 指产生应付（预收）款项的业务类型，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货物贸易； 9-其他。 | 新增 |
| D08 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账面余额。如发生应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归入一年及以下统计。 | 变更 |
| E01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原始币种 | 填写申报主体与非居民之间发生的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初次收入、转移及资本账户项下各类交易的计价币种或记账币种，优先填报计价币种。见币种代码表。适用于收入金额和支出金额。 | 新增 |
| H01 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 | 填写相关投资工具发行主体的注册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新增 |
| H01 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 | 指非交易因素和非价值重估因素引起的投资产品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因非居民委托人注销或重新分类相关投资，也包括其他不能归类为价值重估或汇率波动引起的资产价值变动。该项目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H01 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为11-15、20或24时，该项填0；“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为16-19或21-23时，该项按以下要求填写：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的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债务类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申报主体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变更 |
| H01、H02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新增 |
| H02 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投资品种类型 | 完善数据定义并配合调整校验规则。 | 调整 |
| H02 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新增 |
| H02 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 | 指非交易因素和非价值重估因素引起的相关工具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因居民委托人注销或重新分类相关投资，也包括其他不能归类为价值重估或汇率波动引起的资产价值变动。该项目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变更 |

##### 1.4.3.8.3校验规则调整

| 表名及表号 | 要素项 | 调整前 | 调整后 |
| --- | --- | --- | ---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Z0102 证照类别 | 必填项： 1-组织机构代码， 2-特殊机构赋码通知， 3-身份证， 4-护照， 5-其他，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7-永久居留证， 如果申报主体为机构，必须选择1、2或6。 | 必填项： 1-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至17位）； 2-特殊机构代码； 3-个人身份代码； 4-护照； 5-永久居留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其他； 如果申报主体为机构，必须选择1、2或6。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Z0103 证照号码 | 必填项。如果Z0102=1或2，为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代码，且不得出现标点符号(如“-”)、不能是中文；如果Z0102证照类别=3或7时，Z0103为15位或18位；如果Z0102证照类别=4时，为9位护照号码；如果Z0102证照类别=6时，Z0103为18位。 | 必填项。如果Z0102=1或2，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第9至17位或特殊机构代码，且不得出现标点符号(如“-”)、不能是中文；如果Z0102证照类别=3或5时，Z0103为10位或18位；如果Z0102证照类别=4时，为9位护照号码；如果Z0102证照类别=6时，Z0103为18位。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Z0104 金融机构代码 | 必填项。当申报主体使用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报送数据时，该12位码的第7-第10位即该机构的4位金融机构代码,同时金融机构代码（Z0104）≠“N/A”； 当Z0105等于行业属性代码1066、1067、1068和1069下的任一子类（金融业代码）时，金融机构代码（Z0104）≠“N/A”；如果Z0105不属于以上1066、1067、1068和1069下的任一子类时，金融机构代码（Z0104）=“N/A”； 金融机构代码不能含有标点符号“+、\*?”、不能为中文。 | 必填项。当申报主体使用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报送数据时，该12位码的第7-第10位即该机构的4位金融机构代码,同时金融机构代码（Z0104）≠“N/A”； 如未使用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报送数据，该项填报“N/A”或4位金融机构代码。 金融机构代码不能含有标点符号“+、\*?”、不能为中文。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Z0105 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 | 必填项，见行业属性代码表。如果申报主体从事金融业活动(即货币金融服务（1066）、资本市场服务（1067）、保险业(1068)或其他金融业活动(1069))，应选择最底层行业代码，见金融业代码表。 不得为行业属性代码下的1990、1991、1992、1993、1994、1995和2099的任一项，也不得为“金融业代码表”下的6610（中央银行服务）、6640（银行监管服务）、6730（证券期货监管服务）、6860（保险监管服务）。国有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均为“6620”。 申报主体为个人（Z0102=3、4或7时）,填写“8888”。 | 必填项，见行业属性代码表。如果申报主体从事金融业活动(即货币金融服务（1066）、资本市场服务（1067）、保险业(1068)或其他金融业活动(1069))，应选择最底层行业代码，见金融业代码表。 不得为行业属性代码下的1990、1991、1992、1993、1994、1995和2099的任一项，也不得为“金融业代码表”下的6610（中央银行服务）、6640（银行监管服务）、6730（证券期货监管服务）、6860（保险监管服务）。国有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均为“6620”。 申报主体为个人（Z0102=3、4或5时）,填写“8888”。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Z0106 经济类型 | 必填项，见经济类型代码表。Z0107=2（分支机构）的，Z0106为经济类型代码下200或300下的子项。 申报主体为个人（Z0102=3、4或7时），填写“999”。 | 必填项，见经济类型代码表。Z0107=2（分支机构）的，Z0106为经济类型代码下200或300下的子项。 申报主体为个人（Z0102=3、4或5时），填写“999”。 申报主体为其他（Z102=9）时，填写为“900”。 |
| Z01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Z0107 申报主体类型 | 必填项。选项为： 1-法人； 2-分支机构； 3-其他非公司制机构或准公司。 4-个人。 当“Z0102证照类别”=1或2时，“Z0107申报主体类型”≠4；当“Z0102证照类别”=3、4或7时，“Z0107申报主体类型”=4。Z0105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如选择个人，Z0107申报主体类型应为④个人。 | 必填项。选项为： 1-法人； 2-分支机构； 3-其他非公司制机构或准公司。 4-个人。 当“Z0102证照类别”=1、2或6时，“Z0107申报主体类型”≠4；当“Z0102证照类别”=3、4或5时，“Z0107申报主体类型”=4。Z0105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如选择个人，Z0107申报主体类型应为4-个人。 |
| 全部 | OBJCODE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组织机构代码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Z03 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Z0302 投资者代码 | 必填项。 | 必填项。当申报主体为投资者时，“Z0302投资者代码”应与“Z0103证照号码”保持一致。 |
| Z03 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Z0307 被投资机构代码被投资机构代码 | 必填项。同一条数据（即一组投资者-被投资机构关系）中“Z0302投资者代码”与“Z0307被投资者机构代码”不能相同。 | 必填项。同一条数据（即一组投资者-被投资机构关系）中“Z0302投资者代码”与“Z0307被投资者机构代码”不能相同。当申报主体为被投资机构时，“Z0307被投资机构代码”应与“Z0103证照号码”保持一致。 |
| Z03 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Z0309 被投资机构所属部门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本项不能选择1或2。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本项不能选择1、2或6。 |
| B01 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 B0104CODE 业务类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基金互认； 2-沪港通； 3-深港通； 4-居民持有境外红筹企业股权； 9-其他。 | 必填项，必须5选1。 1-基金互认； 2-沪港通； 3-深港通； 4-境内居民参与境外企业股权激励计划； 9-其他。 |
| B01 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 B0118 本月末市值 | 必填项。当B0106≠N/A时，“B0120本月末持股（份额）数量”×“B0121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应等于“B0118本月末市值”。 | 必填项。原则上，当B0106≠N/A时，“B0120本月末持股（份额）数量”×“B0121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应等于“B0118本月末市值”。考虑到报送的小数位，可允许存在少量差异。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B0303 投资工具类型 | 必填项，必须6选1。 1-上市普通股； 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3-债券； 4-非上市普通股; 5-参与性优先股; 6-非参与性优先股。 | 必填项，必须7选1。 1-上市普通股； 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3-债券； 4-非上市普通股; 5-参与性优先股; 6-非参与性优先股； 7-存托凭证。 |
| B03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B0308 债务证券原始期限 | 非必填项。如B0303=1,2，4或5则本字段为空；如B0303=3，6则为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 | 非必填项。如B0303=1，2，4，5或7则本字段为空；如B0303=3，6则为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B0401CODE 业务类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基金互认； 9-其他。 | 必填项，必须3选1. 1-基金互认； 2-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 3-非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B0403 发行地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B0401≠2时，国家地区≠CHN或N/A。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B0401CODE≠3时，国家地区≠CHN或N/A。 |
| B04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B0405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当B0401=2，且B0403=CHN时，B0405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CHN或N/A。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当B0401CODE=3，且B0403=CHN时，B0405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CHN或N/A。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B0601TYPE 业务类型 | 必填项，包括： 1.QFII； 2.RQFII； 3.沪港通； 4.深港通； 5.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 6.债券通； 9.其他。 | 必填项，包括： 1.QFII； 2.RQFII； 3.沪港通； 4.深港通； 5.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 6.债券通； 7.沪伦通； 9.其他。  如B0604=7，B0601TYPE必须=7。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B0604 投资工具类型 | 必填项，必须6选1： 1-股票； 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3-债券； 4-非上市普通股； 5-参与性优先股； 6-非参与性优先股。 | 必填项，必须7选1： 1-上市普通股； 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3-债券； 4-非上市普通股； 5-参与性优先股； 6-非参与性优先股； 7-存托凭证。  如B0601TYPE=7，B0604必须=7。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B0609 债务证券原始期限 | 非必填项。 如果B0604=1或2，则此项为空。 如果B0604=3，为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 | 非必填项。 如果B0604=1、2、5或7，则此项为空。 如果B0604=3或6，为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 |
| B06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B0618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必填项。 如果B0604=1、2、4或5，本项为0。 如果B0604=3或6，且当B0609=1时，B0617=B0618；当B0609=2时，|B0617|≥|B0618|。 | 必填项。 如果B0604=1、2、4、5或7，本项为0。 如果B0604=3或6，且当B0609=1时，B0617=B0618；当B0609=2时，|B0617|≥|B0618|。 |
| D01 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 D0101 业务类别 | 必填项，必须3选1。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 1-存款； 2-账户金。 当D0101业务类别=0时，则D0103=2（中央银行），D0104=4,D0105=1。 | 必填项，必须5选1。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 1-存款（存放境外同业）； 2-账户金（或存放境外的其他贵金属）； 3-存款（联行往来）； 4-其他存款。 当D0101业务类别=0时，则D0103=2（中央银行），D0104=4,D0105=1。 |
| E01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E0101 交易代码 | 必填项，参照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进行归类，并填写对应的6位代码。 | 必填项，参照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进行归类，并填写对应的6位代码。其中，运输服务“222000”收入，旅行项下“223010”和“223020”收入、支出，以及境外建设“224010”收入、支出金额填报0。 |
| E01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E0103收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交易代码为运输服务“222000”， 旅行“223010”和“223020” ，境外建设 “224010”时，必须为0。 |
| E01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E0104支出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交易代码为旅行“223010”和“223020”，境外建设“224010”时，必须为0。 |
| G01 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 G0101CODE 发卡机构代码 | 非必填项，仅银联填报。 | 非必填项，仅银联和连通公司填报。 |
| G01 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 G0101 发卡机构名称 | 非必填项，仅银联填报。 | 非必填项，仅银联和连通公司填报。 |
| H01 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H0101CODE 非居民委托人代码 | 必填项，必须为9位的特殊机构代码。 | 非必填项。如H0105CODE=1或2，则必须为9位的特殊机构代码。如H0105CODE≠1或2，则此字段为空。 |
| H01 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H0105 投资工具类型 | 必填项，见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 | 必填项，见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若 H0105CODE=3，H0105必须=24。 |
| H01 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H0105CODE 业务类型 | 必填项,包括： 1-QFII； 2-RQFII； 9-其他。 | 必填项,包括： 1-QFII； 2-RQFII； 3-沪伦通（西向）； 4-跨境理财通； 9-其他。 |
| H01 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INVTYPE 投资品种类型 | 必填项，见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代码表。 | 非必填项。如H0105CODE=1或2，则为必填项，见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代码表。如H0105CODE≠1或2，则此字段为空。 |
| H01 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H0108投资工具代码  （逐支报送使用） | 必填项。如H0105=11、12、13、14、15、16、20或21，并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如H0105=17、18或19，则填写“N/A”。 | 必填项。如H0105=11、12、13、14、15、16、20、21、22、23或24，并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如H0105=17、18或19，则填写“N/A”。 |
| H01 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H0112 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 | 非必填项。当H0105=11、12、13、14、15或20时，该项为空；当H0105=16、17、18、19、21、22或23时，该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非必填项。当H0105=11、12、13、14、15、20或24时，该项为空；当H0105=16、17、18、19、21、22或23时，该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 H02 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H0204CODE 业务类型 | 必填项，包括：1-QDII；2-RQDII； 3-QDLP； 4-QDIE；9-其他。 | 必填项，包括：1-QDII；2-RQDII； 3-QDLP； 4-QDIE； 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 6-债券通（QDII/RQDII）； 7-跨境理财通； 9-其他。 |
| H02 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H0207 投资工具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必填项。如H0204=11、12、13、14、15、16、20或21，并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如H0204=17、18或19，则填写“N/A”。 | 必填项。如H0204=11、12、13、14、15、16、20、21、22或23，并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如H0204=17、18或19，则填写“N/A”。 |

##### 1.4.3.8.4数据项名称调整（数据定义及校验关系不变）

| **表号** | **要素项** | **原名称** | **修改后名称** |
| --- | --- | --- | --- |
| Z01 | CONTACT | 牵头部门联系人 | 联系人 |
| A01-1 | A0106 | 最终控制方全称 | 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全称 |
| A01-1 | A0107 | 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 A01-1 | A0115 | 期末负债中申报主体拨付的营运资金 | 期末负债中本机构拨付的营运资金 |
| A01-1 | A0116 | 期末所有者权益 | 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所有者的权益 |
| A01-1/A02-1 | A0117/A0206 | 期末所有者权益中的实收资本 | 实收资本 |
| A01-1/A02-1 | A0118/A0207 | 期末所有者权益中的资本公积 | 资本公积 |
| A01-1/A02-1 | A0119/A0208 | 期末所有者权益中的盈余公积 | 盈余公积 |
| A01-1/A02-1 | A0120/A0209 | 期末所有者权益中的未分配利润 | 未分配利润 |
| A01-1/A02-1 | A0121/A0210 | 期末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 | 其他 |
| A01-1/A02-1 | A0123/A0212 | 本期利润总额 | 本月利润总额 |
| A01-1/A02-1 | A0124/A0213 | 本期净利润 | 本月净利润 |
| A01-1 | A0125 | 本期宣告分配（申报主体）利润 | 本月宣告分配（申报主体）利润 |
| A01-2 | BIZCODE | 该笔投资对应的资本项目系统中协议登记的业务编号 | 业务编号 |
| A02-1 | A0205 | 期末所有者权益 | 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 |
| A02-1 | A0214 | 本期本机构分配全体股东的利润 | 本月本机构宣告分配给全体股东的利润 |
| B01 | B0116 | 本月非交易变动：其中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 B01/B05/C01/H01/H02 | B0117/B0514/C0115/H0119/H0220 | 本月非交易变动：其中价值重估因素 | 价值重估因素 |
| D02 | D0202 | 委托人所属部门 | 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 D02/D05/D06 | D0211/D0510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 F01/F02 | F0110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 H01 | H0110 | 投资工具发行人（对手方）所属部门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 |
| H01 | H0111 | 非居民委托人与境内发行人（对手方）的关系 | 非居民委托人与境内发行人的关系 |
| H02 | H0222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 1.4.3.8.5表名调整

| **表号** | **原表名称** | **修改后表名称** |
| --- | --- | --- |
| Z01 | Z01表：申报主体基本信息 | Z01表：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 Z02 |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表 |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
| Z03 | Z03表：申报主体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Z03表：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 A01-1 |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表及市值） |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 A02-1 | A02-1表：外国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表） | A02-1表：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
| A02-2 | A02-2表：境外直接投资者名录 | A02-2表：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
| A02-3 | A02-3表：外国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 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
| D04 |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D01/D02表已报送的应收利息）（资产） |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
| D08 |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D05/D06表已报送的应付利息）（负债） |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
| E02-1 | 新增 | 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
| E02-2 | 新增 | E02-2表：境外建设统计表 |
| E03 | 新增 | E03表：运输收入统计表 |
| G03 | 新增 | 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
| H01 |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相关） |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 H02 |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相关） |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调整

因“涉及外汇现钞账户”已并入“经常项目-外汇结算账户”，为与之保持一致，删除“存钞金额”、“存钞金额折美元”、“存钞账号”数据项，修改“账户提钞金额”、“购汇提钞金额”定义及校验规则，详见第六章6.10。

####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调整

新增银行卡清算渠道选项“连通”，详见第六章6.11。

#### 新增采集数据

新增的境外建设、运输收入、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等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类信息和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数据、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等数据采集范围详见第二章，数据报送方式和报送时间详见第三章，接口文件命名和报送规范详见第四章，接口文件格式详见第五章，接口格式详见第六章。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相关下发数据详见第八章。

# 数据采集范围

数据采集范围包括以下内容：对公申报主体信息（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涉外收支数据、境内划转数据、外汇账户数据、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数据、银行资本项目代客业务数据、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等。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银行收集首次在本银行办理涉外收付款等业务的对公申报主体信息，同时补充该申报主体在本银行的开户/经办信息等，这两部分信息构成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涉外收支数据

### 涉外收入数据

涉外收入（包括跨境人民币收入）是指所有非银行机构(简称机构)和个人通过中国境内银行以电汇、信汇、票汇、信用证、托收、保函及其他方式从境外收到的款项，以及境内居民通过境内银行从境内非居民收到的款项。

* 涉外收入还应包括：

1. 非居民在境内银行开立的账户从境外的收款。
2. 从境外向境内银行发出支出指令的涉外收款。
3. 通过记账方式办理援助的涉外收款。
4. 由于非货币黄金出口而从境外收到的款项。

* 涉外收入不包括：

1. 居民付款人从其境内银行账户向居民收款人境内银行账户付款时，由于汇路原因导致居民收款人境内银行账户从境外收到的款项。
2. 中国境内银行自身（银行由于非货币黄金出口而从境外收到的款项应纳入到涉外收入数据接口范围）以及境内银行之间发生的跨境收入。
3. 将外币现钞存入外汇账户。
4. 境内居民个人通过境内银行与境内非居民个人间发生的人民币收付款。

### 境外汇款数据

境外汇款（包括跨境人民币汇款）是指所有非银行机构(简称机构)和个人通过中国境内银行以电汇、信汇、票汇方式办理的对境外付款，以及境内居民通过境内银行以电汇、信汇、票汇方式向境内非居民支付的款项。

* 境外汇款还应包括以下几种情况：

1. 非居民在境内银行开立的账户对境外的付款。
2. 通过境内银行对境外发出支付指令的业务。
3. 通过记账方式办理的对外援助等涉外业务。
4. 与非货币黄金进口相关的对外付款业务。

* 境外汇款不包括：

1. 居民汇款人从其境内银行账户向居民收款人境内银行账户汇款时，由于汇路原因引起的跨境支付。
2. 中国境内银行自身（银行由于非货币黄金进口而向境外汇款应纳入到境外汇款数据接口范围）以及境内银行之间发生的跨境支付。
3. 从外汇账户中提取外币现钞（包括出国取现）。
4. 境内居民个人通过境内银行与境内非居民个人间发生的人民币收付款。

### 对外付款/承兑数据

对外付款/承兑（包括跨境人民币对外付款）是指所有非银行机构(简称机构)和个人，通过中国境内银行，以信用证、托收、保函、其他等方式办理的对境外付款，以及境内居民通过境内银行以信用证、托收、保函、其他等方式向境内非居民支付的款项。

* 对外付款/承兑还应包括以下几种情况：

1. 非居民在境内银行开立的账户对境外的付款。
2. 通过境内银行对境外发出支付指令的业务。
3. 通过记账方式办理的对外援助等涉外业务。
4. 与非货币黄金进口相关的对外付款业务。

* 对外付款/承兑不包括：

1. 居民付款人从其境内银行账户向居民收款人境内银行账户付款时，由于汇路原因引起的跨境支付。
2. 中国境内银行自身（银行由于非货币黄金进口而向境外付款/承兑应纳入到对外付款/承兑数据接口范围）以及境内银行之间发生的跨境支付。
3. 从外汇账户中提取外币现钞（包括出国取现）。

### 涉外收支还原数据

涉外收支还原数据是指，企业或者机构（如试点的跨国公司总部和第三方支付机构）为客户办理的集中（涉外）收付业务数据所对应的原始涉外收付款。其中的集中收付业务包括，收入的集中或支付的集中以及收入和支付款项的轧差净额。涉外收支还原数据是对集中收付业务进行还原后产生的反映原始业务来源或用途的收支数据，不是实际发生的涉外收支数据。

## 境内划转数据

### 货物贸易核查项下境内收付款

指境内居民（包括机构和个人，境内银行自身除外)通过我国境内银行办理的对境内保税区、出口加工区、钻石交易所等特殊经济区域（不含自由贸易试验区（非特殊监管））以及境内深加工结转等（以下统称境内特殊经济区、深加工结转）境内收支。境内收付款双方均应填写境内收付款凭证，境内银行应向国家外汇管理局报送上述境内收付款凭证涉及信息。

### 非货物贸易核查项下境内收付汇

指境内居民之间发生的非贸易核查项下的收付汇业务，由付款方填报《境内汇款申请书》或《境内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凭证，收款方无需填写《境内收入申报单》凭证。境内银行除报送上述凭证涉及的收付款信息外，还应报送无需填写《境内收入申报单》凭证的境内外汇收入的基础信息。因此，非贸易核查项下的付汇业务应按照境内汇款申请书和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要求生成基础信息和管理信息数据文件；非贸易核查项下的收汇仅按照境内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的要求生成基础信息数据文件，非贸易核查项下境内收入申报单-管理信息数据不需报送。

### 同名账户划转资金

对境内同一居民通过境内银行办理的涉及资本项目账户资金收付（定期转活期等外汇存款期限转换业务或外汇局另有规定除外）的行内和跨行外汇同名划转业务，客户可不填写《境内汇款申请书》及《境内收入申报单》，但境内银行应报送相关信息。即对收付款账户任何一方涉及资本项目账户的外汇同名划转业务，客户可不填写境内收付凭证，但境内银行应报送相关数据。其中，付款银行应将基础信息和管理信息报送外汇局，交易性质申报在“929010同名账户资金转出”项下；收款银行应报送境内外汇收入基础信息。而对于境内同一居民通过境内银行办理的经常项目外汇账户间或与个人外汇储蓄账户间等收付款双方均不是资本项目账户的外汇同名划转、资本项目外汇账户间的资金存款期限转换等业务，客户可不填写境内收付凭证，境内银行也无需报送相关数据。

境内同一居民通过境内银行办理的国内资金主账户行内和跨行外汇同名划转业务，客户可不填写《境内汇款申请书》及《境内收入申报单》，但境内银行应报送相关数据。其中，付款银行应将基础信息和管理信息报送外汇局，收款银行应报送境内收入基础信息。

### 结汇待支付账户划转资金

结汇待支付账户划转资金到其他人民币账户应通过填写境内收付款凭证报送境内划转信息，并在‘发票号’栏中填写资金用途代码（按照“9.11结汇用途代码”填写）；除货物贸易核查项下的支付，其他划转的交易编码均填写为“929070”。

### 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资金

指非居民机构账户通过境内银行，收到来自其他境内非居民账户（含同名账户）的资金划转款项。

金融机构办理非居民机构账户境内收付款业务，无需业务主体填写境内收付款凭证。金融机构应在非居民机构账户收到来自其他非居民账户的境内划转资金后，按照《境内收入申报单》要求生成基础信息、管理信息数据文件并报送外汇局。

金融机构在报送上述收款基础信息时，应在“付款人名称”后添加付款人账号信息，以名称后加“[acc:账号]”表示。除有特殊规定外，上述收款业务统一填写交易编码为“929090”其他，并在交易附言注明“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划转”。

## 外汇账户数据

外汇账户数据采集的内容包括：境内非银行机构、境外机构及境外个人在境内银行开立的外汇账户；境内个人开立的个人外汇结算账户和个人资本项目外汇账户，以及外汇局规定需要报送的人民币账户等账户的开户、关户、每日余额、每日收入合计、每日支出合计等信息。

境内非银行机构、境外机构及境外个人在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如财务公司等）开立的外汇账户、境内个人在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开立的个人外汇结算账户和个人资本项目外汇账户应参照境内银行按照本规范要求报送账户数据。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包括：1.机构将其持有的外汇账户或个人将其持有的资本项目外汇账户内的外汇结汇成人民币；2.用人民币购汇后进入机构持有的外汇账户或个人持有的资本项目外汇账户。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为其客户办理外汇账户内结售汇的，应参照境内银行，按照本规范报送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数据

本规范所指的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是银行作为交易的一方、与非居民或其他境内居民开展的资本项目业务以及有关的资产负债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种类：

### 外债

银行自身的外债是指境内银行对非居民承担的债务（含境内银行离岸业务产生的对非居民的负债）。银行外债的债务类型包括贷款、债务证券、货币存款、其他（债务类型的细分参见债务类型代码表）。其中：

（一）贷款：贷款是指境内银行通过某项安排从非居民获得资金并形成对非居民的负债。贷款通常是不可交易的工具。贷款包括：

1.双边贷款：指中国政府向外国政府举借的官方信贷（原为“外国政府贷款”）。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与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双边贷款的数据由其境内转贷行负责报送。双边贷款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2.买方信贷：指发放出口信贷的境外机构（通常是境外金融机构）向境内银行提供的、用以购买出口国设备的信贷。买方信贷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3.境外拆借：指境内银行从境外银行融入短期资金形成的负债。境外拆借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4.海外代付：指境外金融机构代境内银行支付后形成的境内银行对境外金融机构的负债。海外代付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5.卖出回购：指境内银行通过向非居民出售证券/贷款/贵金属、并约定在议定的日期或之前从非居民处购回证券/贷款/贵金属的方式以获得融资，由此形成的境内银行对非居民的负债。卖出回购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6.远期信用证（含即期单证相符）：指境内银行因承兑受益人为非居民的非即期支付的信用证、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即期信用证（一般以单证相符为条件）和延付保函所形成的负债。远期信用证包括承兑信用证和延期付款信用证。境内银行承担第一付款责任的即期信用证和延付保函，如果产生了实际而非或有的外债，也应报送在该项下。该项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7.银团贷款：指境内银行借入的由两家或两家以上境外银行基于相同贷款条件、依据同一贷款协议提供的贷款所形成的负债。如果有境内银行作为参加行，该银行对境内银行提供的贷款不作为外债。银团贷款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8.贵金属拆借：指境内银行从非居民借入贵金属（包括实物黄金、账户黄金以及其他贵金属）形成的负债。贵金属拆借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9.其他贷款：指境内银行向非居民借入的、未被列入上述贷款类型的其他贷款类负债。其他贷款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2014年外汇局发布《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规定》（汇发〔2014〕5号）规定，商业性转贷款是指境内金融机构经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批准，将借用外债资金发放给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指定的境内机构。未获取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批文的，不是转贷给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批准指定的境内机构，不属于《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规定》规定的商业性外债转贷款。银行在报送外债数据时，应根据资金来源报送至相应的外债类型项下，如来源境外银行，报送在境外拆借项下，不应报送在其他贷款项下。

（二）债务证券：债务证券是可流通的债务工具，包括可转让存单、商业票据、公司债券、有资产担保的证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通常在金融市场上交易的类似工具。

1.货币市场工具：指非居民持有的由境内银行发行的原始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2.债券和票据：指非居民持有的由境内银行发行的原始期限超过一年的债券。债券和票据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三）货币存款

1.境外同业存放：指境外银行在境内银行的存款，境外同业存放主要是用于日常资金往来。境外同业存放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2.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指境内银行的境外联行或附属机构在境内银行的存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3.非居民机构存款：指境外非银行机构在境内银行的存款。非居民机构存款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4.非居民个人存款：指非居民个人在境内银行的存款。非居民个人存款实行每日分币种、分国别汇总报送。各债务银行（法人银行）应该将存款余额折美元金额在50万美元以上和50万美元以下（含）的客户分别填报。其中：存款余额超过50万美元的客户，应区分存款人国别和存款币种进行汇总填报；存款余额不超过50万美元的客户，应区分存款人国别和存款币种进行汇总填报，并在“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数据项中选择“是”。

例如：某银行共有5个非居民个人存款客户。其中：A客户是美国人，有美元存款55万美元；B客户是美国人，有美元存款45万美元，欧元存款10万欧元（约折合12.4万美元）；C客户是新加坡人，有美元存款30万美元；D客户是日本人，有日元存款6000万日元（约折合60万美元）；E客户是新加坡人，有人民币存款200万人民币（约折合32万美元）。

则：按照短期外债管理规定，A、B、D等三位客户存款余额折美元超过50万美元，应将其区分币种、国别后共汇总填报三笔数据：报送美元存款余额100万美元，债权人国别为美国；欧元存款余额10万欧元，债权人国别为美国；日元存款余额6000万日元，债权人国别为日本。

同时，C客户和E客户存款余额也应区分币种、国别后共汇总填报两笔填报：美元存款余额30万美元，债权人国别为新加坡；人民币存款余额200万人民币，债权人国别为新加坡。上述两笔数据应在“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数据项中选择“是”。

（四）其他外债：指境内银行对非居民的、不能纳入贷款、债券或货币存款等债务类型的负债。一般情况下这种债务类型较少，主要是各类对外应付款、预收款或先收款，但不含贷款、债券或货币存款等债务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其他外债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外债采集的信息包括外债的签约信息和变动信息。

### 对外担保

银行的对外担保是指境内银行（担保人）根据法律有关规定，以保证、抵押或者质押等形式，向境外机构（担保受益人）承诺，当债务人（境内外机构）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时，由担保人履行义务或者由受益人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将抵押物、质物折价拍卖、变卖的价款优先受偿的行为。境内银行对外提供担保，如被担保人为境外机构、而担保受益人为境内机构，视同对外担保管理。

对外担保包括融资性对外担保和非融资性对外担保。融资性对外担保，是指担保项下主合同具有融资性质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为借款、债券发行、融资租赁等提供的担保，以及国家外汇管理局认定的其他对外担保形式。非融资性对外担保，是指除融资性对外担保以外的其他形式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担保、项目完工责任担保、招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延期付款担保、货物买卖合同下的履约责任担保以及国家外汇管理局认定的其他对外担保形式。

对外担保采集的信息包括签约信息、责任余额信息以及履约信息。对外担保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 国内外汇贷款

国内外汇贷款是指境内银行对境内非金融机构发放的外汇贷款。外债转贷款纳入国内外汇贷款数据报送范围。

国内外汇贷款采集的信息包括国内外汇贷款的签约信息和变动信息。国内外汇贷款数据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2014年外汇局发布《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规定》（汇发〔2014〕5号）规定，商业性转贷款是指境内金融机构经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批准，将借用外债资金发放给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指定的境内机构。未获取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批文的，不是转贷给国家外债主管部门批准指定的境内机构，不属于《外债转贷款外汇管理规定》规定的商业性外债转贷款。贷款数据根据贷款资金用途报送在不同贷款类型项下，如流动性贷款或贸易融资贷款类型，不应报送在转贷款类型项下。

### 外保内贷

外保内贷是指境内机构接受非居民的担保从境内银行获得的贷款。

外保内贷采集的信息包括境外担保和境内贷款的签约信息和变动及履约信息。外保内贷实行每日逐笔报送。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是指境内银行接受境内企业（债务人）提供的外汇质押（质押外汇来源仅限于除出口收入待核查账户以外的经常项目外汇账户）向债务人发放的人民币贷款。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采集的信息包括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的签约信息和变动信息。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数据实行每月逐笔报送。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是指银行（包括境内银行总行、分支行以及境外银行境内分支行）吸收的嵌入境外金融衍生工具并涉及跨境资金汇兑的存款，通过与境外的利率、汇率（不包括境外人民币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更高收益的本外币交叉类产品。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型存款采集签约信息、终止情况信息、利息给付信息以及资金流出入和结购汇信息。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数据实行每月逐笔报送。

### 银行月度外汇资产负债信息

银行的月度外汇资产负债信息，具体内容见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金融机构资产负债项目月报（外币）和外资银行资产负债项目月报（外币）。银行月度外汇资产负债信息实行按月报送。

## 银行资本项目代客业务数据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第五十二条规定的境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参与境外上市公司以本公司股票为标的，对境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员工等与公司具有雇佣或劳务关系的个人进行权益激励计划，包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期权计划等法律、法规允许的股权激励方式。

为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开立境内专用外汇账户的银行应报送有关的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资金处置信息及境内专用外汇账户收支信息。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数据实行按月报送。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

### 数据采集范围

本规范采集中国居民与非中国居民之间各项国际收支交易的流量以及对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存量状况。其中，国际收支交易是中国居民与非中国居民之间的各项交易，包括货物买卖、服务贸易、雇员报酬、股息利息收支、无偿捐赠以及赔偿，直接投资、证券投资、金融衍生产品以及存贷款等其他投资交易。对外金融资产是指中国居民对非中国居民拥有的金融资产，包括对外直接投资、证券投资、金融衍生产品投资、存款、发放贷款及各类应收款等。对外负债是指中国居民对非中国居民承担的负债，包括吸收直接投资、发行有价证券、金融衍生产品投资、吸收存款、接受贷款及各类应付款等。目前，本规范的申报主体为中国境内金融机构、境外金融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主报告分机构、境内登记结算类机构或资金监控机构、银行卡组织、境外上市的境内非金融企业、持有境外股权的指定申报主体（含个人和机构）以及境内重点非金融企业等其他指定申报主体。金融机构包括主营业务为《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制度》（汇发〔2021〕36号文印发）附录“（二）金融业代码表”所列金融业务的境内法人和非法人实体。

数据采集的内容包括十一部分：（1）申报主体基本信息；（2）直接投资；（3）证券投资；（4）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5）存贷款、应收应付款及非公司制机构股权等其他投资；（6）经常账户和资本账户相关业务；（7）与进出口票据、单证有关业务；（8）涉外银行卡相关统计；（9）涉外托管业务；（10）涉外保险业务；（11）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 申报主体基本信息

包括申报主体基本信息、整套报表的填报情况总览以及该单位（或企业集团）的股权架构。包括三部分：（1）单位基本情况信息；（2）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3）投资关系（组织架构）。具体为：

#### 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指申报主体名称、证照类别、证照号码、所属行业、经济属性等基本信息。

#### 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指申报主体填写整套报表时，所涉及的具体报表以及对应填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指申报主体根据其（或其所在的企业集团）的股权或组织架构情况，填写上级投资者直接持有下级被投资机构10%及以上表决权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1）中国境内外的投资者（或母机构）；（2）中国境内外的附属机构或联营、合营机构：（3）中国境外的分支机构，但申报主体在中国境内的分支机构信息不需要填报。与申报主体同在中国境内的同一企业集团内的相关机构或个人如自身也与境外机构或个人发生10%及以上表决权往来，则申报主体应尽量将这些机构或个人的信息纳入本表统计。此外，如申报主体与中国境外联属企业（即两机构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发生交易，则境外联属企业信息属于本表统计范畴。如中国某外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境外银行集团旗下分支机构、子机构之间属于联属企业关系。

### 直接投资

包括两部分：（1）对外直接投资，（2）来华直接投资。具体为：

#### 对外直接投资

申报主体跨境直接持有或通过境外SPV/壳机构间接持有一机构表决权≥10%的投资往来及存量情况，包括跨境拨付给另一经济体分支机构的营运资金和在另一经济体的子机构、联营机构和合营机构的股份（不包括非参与性优先股，这部分优先股被视为债券）。包括两部分：（1）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表及市值）；（2）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 2.8.3.1.1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申报主体跨境直接持有或通过境外SPV、壳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中国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合营）机构的资产负债、利润及股权市值等情况。

##### 2.8.3.1.2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申报主体跨境直接持有或通过境外SPV、壳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中国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合营）机构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往来。

#### 来华直接投资

指申报主体作为单个非居民投资者（或相互关联的非居民投资者集团）持有表决权10%及以上的中国境内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合营）机构或投资基金份额，与上述非居民投资者之间的股权或份额投资往来及存量情况。包括三部分：（1）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2）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3）来华直接投资（流量）。具体为：

##### 2.8.3.2.1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境外投资者在中国境内的分机构、子机构、联营（合营）机构的资产负债及利润情况。

##### 2.8.3.2.2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持有申报主体表决权10%及以上的境外投资者基本情况、持股数量和股权市值。

##### 2.8.3.2.3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境外投资者在中国境内的分机构、子机构、联营（合营）机构与持有表决权10%及以上的境外投资者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往来。

### 证券投资

包括六部分：（1）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2）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3）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4）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5）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6）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具体为：

#### 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指持有境内机构境外发行以及境外机构的普通股、投资基金份额和参与性优先股的情况（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在10%以下），以及持有境内机构境外发行以及境外机构发行的投资基金份额或单位。

#### 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指持有境内机构在境外发行，以及境外机构发行的可流通债务证券的情况。

#### 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指投资非居民在境内金融市场发行的股本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债务证券和存托凭证情况。仅限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填报。

#### 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境内外投资者持有申报主体非上市股份、境外发行的上市股份或基金份额，且表决权比例在10%以下；境内外投资者持有申报主体在境外发行的上市股份投资基金份额和单位情况。

#### 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机构和个人持有申报主体境外发行可流通债券的情况。

#### 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非居民机构和个人投资中国居民境内上市的股本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债务证券和存托凭证情况。仅限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他指定申报主体填报。

### 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中国居民与非居民之间的金融衍生产品和雇员认股权交易和头寸。

### 存贷款、应收应付款及非公司制机构股权等其他投资

包括九部分：（1）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2）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3）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4）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5）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6）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7）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8）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9）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具体为：

#### 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申报主体持有的外币现金（外币现钞和硬币），以及存放在境外机构的款项，包括存放境外同业和联行的款项。

#### 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申报主体向境外机构提供的贷款，包括向境外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和个人提供的贷款，以及拆放境外同业和联行款项。

#### 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

申报主体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的不可流通股权。

#### 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指申报主体对非居民的各类应收款，但不含应收利息。

#### 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

申报主体吸收的非居民存款，包括境外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和非居民个人的存款。

#### 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

申报主体借用的非居民贷款，包括境外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和个人提供的贷款和拆放款项。

#### 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

境外非关联实体持有申报主体10%以下表决权的不可流通股权。仅限中国境内非公司制机构填报。

#### 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申报主体对非居民的应付（预收）款项，但不含应付利息。

#### 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

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类资产的减值准备余额。

### 经常账户和资本账户相关业务

指与非居民发生的货物买卖、服务收支、雇员报酬以及转移等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交易。包括三部分：（1）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2）境外建设；（3）运输收入。具体为：

####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与非居民发生的货物买卖、服务收支出、雇员报酬以及转移等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交易。

#### 境外建设

本表统计境内企业向非居民提供的在建建设工程服务，主要包括申报主体境外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和在建设工程所在国家/地区发生的收入、成本及利润情况。包括（1）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2）境外建设统计表。具体为：

##### 2.8.7.2.1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申报主体开展的境外建设项目的基本情况。

##### 2.8.7.2.2境外建设统计表

申报主体在建工程所在国家/地区发生的收入、成本及利润情况。

#### 运输收入

境内运输企业（法人本级）提供国际运输服务（运程至少一端在境外）而取得的收入。

### 与进出口票据、单证有关业务

包括两部分：（1）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2）对外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票据、单证业务。具体为：

#### 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

指申报主体买断境外机构承兑（付款）的出口票据、单证情况。

#### 对外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票据、单证业务

指申报主体承兑票据、单证，以及本机构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延付保函情况。

### 涉外银行卡相关统计

包括三部分：（1）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2）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3）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具体为：

#### 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境内发卡行所发行的银行卡在境外消费和提现的情况。其中，通过境内银行卡组织（中国银联）清算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美国运通渠道下通过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清算的资金由连通公司统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不再重复报送相关数据。除中国银联和连通公司以外清算渠道发生的业务，由境内发卡机构自行报送。

#### 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

境内收单行所清算的境外银行卡在境内消费和提现情况。其中，通过中国银联渠道清算以及由其代境内银行收单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美国运通渠道下通过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清算的资金由连通公司统一填报，境内其他收单机构不再重复报送相关数据。除中国银联和连通公司清算或收单外的其他清算渠道发生的业务，由境内收单机构自行报送。

#### 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境内发卡行所清算的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和支出情况，由境内发卡行报送。

### 涉外托管业务

包括两部分：（1）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2）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具体为：

#### 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申报主体作为境内托管人，为非居民托管的投资产品，以及托管的存托凭证情况。申报主体包括但不限于境内银行。

#### 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申报主体作为境内托管人，为居民托管的投资产品。申报主体包括但不限于境内银行。

### 涉外保险业务

包括三部分：（1）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2）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3）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具体为：

#### 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

境内保险机构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的情况。仅限中国境内保险机构填报。

#### 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

境内保险机构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的情况（分入保险）。仅限中国境内保险机构填报。

#### 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

境内保险机构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的情况（分出保险）。仅限中国境内保险机构填报。

### 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境内银行与进出口有关的贸易融资业务余额。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机构外币现钞存入数据是指境内机构经由境内金融机构将机构外币现钞结汇和将机构外币现钞存入账户。

机构外币现钞提取数据是指境内机构经由境内金融机构先购汇再直接提取外币现钞和从外汇账户提取外币现钞。

在外汇局无档案的机构在办理该项业务时，需要银行报送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报送机构外币现钞存入/提取数据时，需要事先通过外汇账户数据接口报送开关户信息。

##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是指个人使用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钞的明细数据，包含借记卡和信用卡（贷记卡和准贷记卡）在境外通过金融机构柜台和自动取款机等场所和设备发生的提取现钞。

凡是开通银行卡境外提现功能的发卡金融机构，均应将境外提现交易按要求逐笔报送，未发生境外提现交易应进行零报送。提现交易具体指商户类别码（MCC）6010（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和6011（金融机构-自动提款机服务）项下的所有提现交易。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是指个人使用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消费的明细数据，

包含借记卡和信用卡（贷记卡和准贷记卡）在境外实体和网络特约商户发生的单笔等值1000元人民币（不含）以上的消费交易。

凡是开通银行卡境外消费功能的发卡金融机构，均应将境外消费按要求逐笔报送，未发生境外消费交易应进行零报送。消费交易具体指除商户类别码（MCC）为6010（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和6011（金融机构-自动提款机服务）外，其他项下的所有消费信息。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指金融机构依据外汇局查询要求反馈的数据，包括查询回复信息、账户基础信息和交易明细信息。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回复信息

指金融机构是否能够按照外汇局下发的查询要求报送相应信息。金融机构收到外汇局下发的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要求后，须回复是否能够按要求报送相应信息。若无法按照要求报送，须在回复中阐明原因。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包括开户信息和其他信息。开户信息包括开户主体名称、开户主体类型、证件类型、证件号码、地址、开户时间、开户银行名称和账户账号/卡号等要素。其他信息包括账户状态、销户时间、反馈信息的银行工作人员及其联系方式、该账户是否被其他司法机关，如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申请查询、冻结或扣划等要素。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指在外汇局指定时间内，客户通过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办理的逐笔交易的明细信息。包括银行业务参号、证件号码、账户账号、卡号、交易日期、交易时间、交易方式、摘要（备注）、币别、借贷（收付）标记、交易金额、账户余额、交易网点名称、交易网点行号、对手名称、对手证件号、对手账号/卡号、对手开户银行名称、代办人名称、IP地址和MAC地址等。

##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指居民机构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使用及购汇所用人民币资金来源数据(含账户内结售汇和直接结售汇)，即机构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经同一金融机构居民人民币账户的使用数据和机构购汇所用人民币资金经同一金融机构居民人民币账户的来源数据。

其中，“人民币账户”不含金融机构内部户等资金暂挂账户，“机构”指除自然人以外的所有单位和团体，“同一金融机构”指金融机构代码相同，“结汇”或“购汇”指实际发生资金交割时。

### 机构大额结汇资金使用数据

如果居民机构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单笔大于（含）M1万元人民币）汇入同一金融机构开户的居民人民币账户，则金融机构须报送该账户在结汇发生后T1个工作日（含结汇当日）内单笔划转金额大于（含）N1万元人民币的全部资金使用数据。

上述参数M1、T1和N1，依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金融机构报送3类数据的通知》（汇综发〔2022〕34号）确定。

### 机构大额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如果居民机构购汇所用人民币资金（单笔大于（含）M2万元人民币）来自同一金融机构开户的居民人民币账户，则金融机构须报送该账户在购汇发生前T2个工作日（含购汇当日）内单笔划转金额大于（含）N2万元人民币的全部资金来源数据。

上述参数M2、T2和N2，依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金融机构报送3类数据的通知》（汇综发〔2022〕34号）确定。

# 数据采集要求与报送原则

## 各类数据对应的报送方式

数据报送方式分为接口方式和界面方式。

|  |  |  |
| --- | --- | --- |
| **数据类型** | **数据报送方式** | **金融机构接入网络要求** |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 可采用全接口方式、全部界面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涉外收支数据 | 基础信息只能采用全接口方式，管理信息、申报信息可采用全接口、部分接口/部分界面、全部界面三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境内划转数据 | 基础信息只能采用全接口方式，管理信息、申报信息可采用全接口、部分接口/部分界面、全部界面三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外汇账户数据 | 全接口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部分接口/部分界面、全部界面三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部分接口/部分界面、全部界面三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银行代客业务数据 | 可采用规范文件格式导入或界面两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银行月度资产负债数据 | 规范格式文件导入。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方式、全部界面等两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互联网（只提供界面方式）。 |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全部界面两种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方式或全部界面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方式或全部界面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 可采用全接口或全界面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 可采用全接口或全界面方式。 | 金融机构专线接入 |

各金融机构按照本机构信息系统的情况，分别确定上述各类数据的报送方式，全机构统一。对于采用部分接口/部分界面方式的数据类型，对同一笔业务信息，不得通过接口和界面重复报送。对采用全接口方式的数据类型，金融机构不能通过界面报送该类数据。如果对于已经报送的数据，在启用全接口后，可以通过接口方式进行修改等操作。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报送：各金融机构应以法人（总部）为单位，汇总本行全部交易信息后集中报送，建议采用全接口方式报送，不具备接口方式报送数据条件的金融机构，可选择界面方式报送。采用全接口方式报送的金融机构，应同时实现相关数据类型全部使用接口方式接入。对采用全接口方式的数据类型，金融机构不能通过界面报送该类数据。对于已经报送的数据，在启用全接口后，可以通过接口方式进行修改等操作。在应急情况下，金融机构可按照外汇局通知通过界面报送数据，对同一笔业务信息，不得通过接口和界面重复报送。

在金融机构无法通过接口方式获取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时，应通过界面方式获取。

## 数据报送的时间要求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1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原单位基本情况表）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数据的银行应于导入（或录入）申报信息、管理信息之前将相应的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数据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涉外收支数据

|  |  |  |
| --- | --- | --- |
| 1 | 涉外收入-基础信息 | 解付银行/结汇中转行应于收到解付之日/结汇之日（T）后的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涉外收入基础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涉外收入申报单-申报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涉外收入申报数据的银行应于接到申报主体提供申报数据的当日进行审核，将涉外收入申报单申报信息于申报主体申报之日（T）后的第一个工作日（T+1）内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3 | 境外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对境外汇款汇出（T）日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境外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4 | 境外汇款申请书-申报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境外汇款申报数据的银行应于接到申报主体提供申报数据的当日进行审核，将境外汇款申报信息于款项汇出之日（T）后的第一个工作日（T+1）内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5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信用证/托收/保函等规定的期限内，对境外付款汇出（T）日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6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申报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信用证/托收/保函等方式对外付款申报数据的银行应于接到申报主体提供申报信息的当日进行审核，将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申报数据在涉外付款之日（T）后的第一个工作日（T+1）内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境内划转数据

|  |  |  |
| --- | --- | --- |
| 1 | 境内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收入发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基础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境内收入申报单-管理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境内收入申报数据的银行应于接到申报主体提供申报数据的当日进行审核，将管理信息于下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3 | 境内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汇款发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基础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4 | 境内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境内汇款申报数据的银行应于接到申报主体提供申报数据的当日进行审核，将管理信息于下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5 |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付款发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基础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6 |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境内付款/承兑申报数据的银行应于接到申报主体提供申报数据的当日进行审核，将管理信息于下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外汇账户数据

|  |  |  |
| --- | --- | --- |
| 1 | 账户开关户信息 | 业务发生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逐笔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账户收支余信息 | 业务发生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业务发生日的汇总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  |  |  |
| --- | --- | --- |
| 1 | 结汇申请书-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结汇发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结汇申请书-基础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结汇申请书-管理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结汇管理信息的银行应于接到客户提供管理信息的当日进行审核，将结汇管理信息于下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3 | 购汇申请书-基础信息 | 银行应于购汇发生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购汇申请书-基础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4 | 购汇申请书-管理信息 | 采用接口方式导入购汇管理信息的银行应于接到客户提供管理信息的当日进行审核，将购汇管理信息于下一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 |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

|  |  |  |
| --- | --- | --- |
| 1 | 外债 | 业务发生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每笔业务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对外担保 | 业务发生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每笔业务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3 | 国内外汇贷款 | 业务发生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每笔业务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4 | 外保内贷 | 业务发生后第一个工作日（T+1）中午12：00之前，将每笔业务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5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逐笔汇总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6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签约信息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明细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7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终止情况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明细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8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利息给付信息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明细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9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资金流出入和结购汇信息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汇总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10 | 银行月度外汇资产负债信息 | 每月第十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银行代客业务数据

|  |  |  |
| --- | --- | --- |
| 1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票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资金处置信息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明细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票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收支信息 | 每月第五个工作日中午12：00之前，将上月业务汇总数据信息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

|  |  |  |
| --- | --- | --- |
| 1 | Z01表：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 |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 | Z03表：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4 |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5 | A01-2表：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6 | A02-1表：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7 | A02-2表：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8 | 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9 | B01表：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0 | B02表：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1 | B03表：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2 | B04表：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3 | B05表：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4 | B06表：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5 | C01表：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6 | D01表：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7 | D02表：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8 | D03表：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19 |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0 | D05-1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境外机构存款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1 | D05-2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非居民个人存款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2 | D06-1表：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月末存量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3 | D07表：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4 |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5 | D09表：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6 | E01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7 | 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8 | E02-2表：境外建设统计表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29 | E03表：运输收入统计表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0 | F01表：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1 | G01表：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2 | G02表：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3 | 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4 |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5 |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6 | I01表：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7 | I02表：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8 | I03表：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39 | X01表：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 月后10日内报送 |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  |  |  |
| --- | --- | --- |
| 1 | 机构外币现钞存入数据 | 业务发生后第三个工作日（T+3）中午12：00之前，将逐笔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2 | 机构外币现钞提取数据 | 业务发生后第三个工作日（T+3）中午12：00之前，将逐笔数据报送至国家外汇管理局。 |

###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  |  |  |
| --- | --- | --- |
| 1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发卡金融机构每日报送银行卡境外提现业务数据。  采集范围：交易授权时间为北京时间T日00:00-T日23:59内的所有提现交易，报送时间要求为T+1日12:00前。（为避免系统拥堵，外汇局将于10:00、11:00和12:00读取数据，建议发卡金融机构于10:00前报送数据）。 |
| 2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发卡金融机构每日报送银行卡境外消费业务数据。  采集范围：交易授权时间为北京时间T日00:00-T日23:59内的所有消费交易，报送时间要求为T+1日12:00前。（为避免系统拥堵，外汇局将于10:00、11:00和12:00读取数据，建议发卡金融机构于10:00前报送数据）。 |

数据采集的批次及时间要求根据银行卡境外交易外汇管理要求可能调整，金融机构应预留灵活配置的机制。

金融机构应及时处理外汇局反馈的错误信息，并于下个报送周期将修改后的数据报送外汇局。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  |  |  |
| --- | --- | --- |
| 1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回复信息 | 应在收到外汇局查询信息后3个工作日（T+3）内报送。 |
| 2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 | 应在外汇局要求的反馈时间内反馈相关数据信息。 |
| 3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 应在外汇局要求的反馈时间内反馈相关数据信息。 |

###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  |  |  |
| --- | --- | --- |
| 1 | 机构大额结汇资金使用数据 | 应于结汇资金汇入的居民人民币账户发生划转业务后的第3个工作日（T+3）中午12:00之前报送。 |
| 2 | 机构大额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 应于购汇业务发生后的第3个工作日（T+3）中午12:00前，按照数据采集范围要求，逐笔报送该笔购汇业务前T2个工作日（含购汇当日）内的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其中参数T2，依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综合司关于金融机构报送3类数据的通知》（汇综发〔2022〕34号）确定。 |

## 数据报送原则

### 数据接口报送原则

* 通过接口方式报送的数据应按照本文档所列的数据报送时间要求完成。
* 接口数据的修改、删除必须通过接口来完成。
* 接口数据应符合各类数据的校验规则。业务编号允许跳号，不允许重号，已删除的业务编号不允许再次使用。所有金额都只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针对同一接口控制文件所包含各类接口数据文件：同一个接口文件中的业务数据主键不得重复；每个接口数据文件中记录数不应超过5000条。如果某类接口数据记录数大于5000条，要拆分成多个接口数据文件。
* 接口文件采用XML格式。接口文件中的中文字符集采用GB18030，其余使用ASCII字符集。所有接口文件的第一行应为：<?xml version="1.0" encoding="gb18030"?>
* 金融机构开发其接口程序时，须按XML语法的规定，将XML保留字符进行替换，如下所示：左栏字符须用右栏对应实体替代。

|  |  |
| --- | --- |
| < | &lt; |
| & | &amp; |
| > | &gt; |
| " | &quot; |
| ' | &apos; |

* 金融机构接口程序应具有一定的灵活性和扩展性，以适应数据采集范围和相关代码的调整。
* 接口数据的修改、删除必须通过接口来完成。
* 接口数据应符合各类数据的校验规则。业务编号允许跳号，不允许重号，已删除的业务编号不允许再次使用。所有金额都只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 金融机构若一个报送批次内无业务发生，也必须进行零报送。对于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金融机构若一个报送批次内无业务发生，必须进行零报送。对于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所谓零报送指当期未发生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存量及交易流量的申报主体，应在系统中报送基本信息表（涉及Z01、Z02和Z03表），但无需以0值报送无业务数据的其他报表。

### 规范格式文件导入或界面录入数据的报送原则

通过规范格式文件导入或界面录入的数据应按照本文档所列的数据报送时间要求完成。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的报送原则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数据的逐条报送（含新增、修改和删除）原则为按整表完整报送，即申报主体对某张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报表内数据有新增、修改或删除的任何操作，均需重新报送整张报表，并在同一批次（即同一个控制文件）中报送，国家外汇管理局将自动删除原报送的整张报表。其中，新增后发现错误需要修改时，在整表报送机制下，填写“新增”或“修改”均可。在同一批次（即同一个控制文件）中报送重新报送整张报表，是指同一月份数据报送或重新报送时，必须将该月数据放在同一个控制文件下，一个月份的数据不能拆分到两个及以上控制文件下。有关控制文件命名及格式等详见4.1和5.1章相关节。

###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的报送原则

#### 数据采集主体

数据报送的主体为开通银行卡境外提现或消费功能的境内发卡金融机构。

境内发卡金融机构原则上应以法人为单位集中报送信息。对于信用卡系统与借记卡系统不具备合并报送条件的发卡金融机构，可以将本行的信用卡系统和借记卡系统分别与银行卡管理系统单独接口，各自报送数据、接收数据。

#### 数据接口报送原则

发卡金融机构应确保报送信息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于因冲正、错报等原因导致报送信息有误和漏报，发卡金融机构应及时通过设置接口文件数据项中的操作类型“新增、删除、修改”进行修订。

#### 界面报送原则

通过界面方式报送数据的应按照本文所列的数据报送时间要求完成。通过界面方式报送的其他要求参考《银行卡境外交易外汇管理系统操作手册（银行版）》。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报送原则

金融机构应确保报送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账户账号、对手账号、证件号码等具有唯一性的要素应保证准确无误；唯一性标识与外汇局其他系统收录的主体相同的，应具有相同的中文名称。反馈信息中借贷（收付）标记、交易金额、账户余额应保证前后连贯性。

金融机构按查询流水号报送数据后，若需修改数据，须全量报送该查询流水号下所有数据。

###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报送原则

数据应按照数据字典格式进行报送。通过对报送内容设置校验规则，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及时性、完整性等。为确保数据一致性，报送数据原则上引用原业务系统中生成的交易信息。若后续结购汇涉及已报送的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交易明细数据，则该明细数据无需重复报送。

# 接口文件命名与报送规范

##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的命名规则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名应遵循以下规则：**

数据类型 + 12位机构号 + 6位日期YYMMDD + 2位序号，文件扩展名为XML。

**数据类型的编制规则：**应用类型代码+1位或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其中，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涉外收支、境内划转、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接口文件类型代码为1位，外汇账户数据、银行资本项目数据（不含外债）、银行代客业务、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信息、银行自身外债数据、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数据接口文件类型代码为2位。

**应用类型代码：**本接口文件对各个应用类型的标识如下：

|  |  |  |
| --- | --- | --- |
| 应用类型代码 | 应用类型 | 备注 |
| BOP | 涉外收支数据、境内划转数据、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
| ACC | 外汇账户数据 |  |
| JSH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
| CFA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银行代客业务数据 |  |
| FAL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 |  |
| CWD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  |
| EXD | 银行自身外债数据 |  |
| CRD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
| CRX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
| SAC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  |

### 涉外收支数据、境内划转数据、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BOP + 1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 接口控制文件**

A 涉外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

B 境外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C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D 境内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

E 境内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F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G 涉外收入申报单-申报信息

H 境外汇款申请书-申报信息

K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申报信息

N 境外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P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Q 境内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R 境内收入申报单-管理信息

S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U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外汇账户数据

ACC +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CA 账户开关户信息

CB 账户收支余信息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JSH + 1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 接口控制文件**

D 结汇申请书-基础信息

E 购汇申请书-基础信息

F 结汇申请书-管理信息

G 购汇申请书-管理信息

U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不包括外债）

CFA +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BA 对外担保-签约信息

BB 对外担保-责任余额信息

BC 对外担保-履约信息

CA 国内外汇贷款-签约信息

CB 国内外汇贷款-变动信息

DA 外保内贷-签约信息

DB 外保内贷-变动及履约信息

EA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签约信息

EB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变动信息

FA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签约信息

FB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终止信息

FC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利息给付信息

FD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资金流出入和结购汇信息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信息

FAL +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ZA Z01表：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ZB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ZC Z03表：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AA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AB A01-2表：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AC A02-1表：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AD A02-2表：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AE 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BA B01表：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BB B02表：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BC B03表：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BD B04表：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BE B05表：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BF B06表：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CA C01表：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DA D01表：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DB D02表：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DC D03表：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

DD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DE D05-1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境外机构存款

DF D05-2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非居民个人存款

DG D06-1表：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月末存量

DH D07表：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

DI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DJ D09表：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

EA E01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EB 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EC E02-2表：境外建设统计表

ED E03表：运输收入统计表

FA F01表：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

GA G01表：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GB G02表：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

GC 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HA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HB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IA I01表：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

IB I02表：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

IC I03表：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

XA X01表：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CWD +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CA 机构外币现钞存入数据

CB 机构外币现钞提取数据

### 银行自身外债数据

EXD +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AA 外债双边贷款-签约信息

AB 外债买方信贷-签约信息

AC 外债境外拆借-签约信息

AD 外债海外代付-签约信息

AE 外债卖出回购-签约信息

AF 外债远期信用证（含即期单证相符）-签约信息

AG 外债银团贷款-签约信息

AH 外债贵金属拆借-签约信息

AI 外债其他贷款-签约信息

AJ 外债货币市场工具-签约信息

AK 外债债券和票据-签约信息

AL 外债境外同业存放-签约信息

AM 外债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签约信息

AN 外债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

AP 外债非居民个人存款-签约信息

AQ 外债其他外债-签约信息

AR 外债-变动信息

AS 外债-余额信息

###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数据类型的编制规则：**应用类型代码+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应用类型代码：**本接口文件对各个应用类型的标识如下：

|  |  |  |
| --- | --- | --- |
| 应用类型代码 | 应用类型 | 备注 |
| CRD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
| CRX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CRD+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TA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不区分卡类型）

TB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借记卡）

TC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信用卡）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CRX+ 2位接口文件类型代码

接口文件类型代码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XA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不区分卡类型）

XB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借记卡）

XC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信用卡）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SAC+2位接口类型文件代码

接口类型文件代码：

**TT 接口控制文件**

IR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回复信息

IA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

II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JP机构大额结汇资金使用数据

JR机构大额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 接口反馈文件命名规则

如果银行接口文件存在错误，接口导入程序将出错信息记录在接口反馈文件里。接口反馈文件名遵循以下规则：

银行接口文件名+ERR，文件扩展名为XML。

例：如果银行接口文件为CFABA11000000010105060101.XML存在错误，则其对应的反馈文件名为CFABA11000000010105060101ERR.XML。

**机构号** 指消息交换系统部署点或其辖内的银行接口数据产生点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日期** 格式为YYMMDD

**序号** 用于一天内有多个接口文件时,从00-99

## 接口文件报送规范

### 报送及反馈目录规范

MTS针对金融机构数据采集的传输应用，提供五种类型的目录，分别是待发送目录、发送历史目录、错误文件目录、接口反馈目录和日志目录。在待发送目录、发送历史目录、错误文件目录、接口反馈目录之下，都有一个令牌文件和控制目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类型 | 含义 | 有关要求 |
| 1 | 待发送目录 | 金融机构接口程序生成的接口数据文件以25位接口控制文件名（不含扩展名）为文件夹，放置在此目录下，等待发送到国家外汇管理局。 | 同一机构的接口文件应按接口控制文件名中日期和序号的顺序报送。 |
| 2 | 发送历史目录 | 发送历史目录下按YYMMDD建有日期子目录，每个日期目录下有多个控制目录，存放当日传送成功接口文件。 | 历史目录下的数据文件至少在服务器上保存2周以上，2周以后数据，由各银行自行删除。 |
| 3 | 错误文件目录 | MTS上的金融机构数据采集的传输应用如果检测到某接口控制文件有错，则整批文件不会发送，并移至错误文件目录； | 该目录下接口文件修改正确后，请按原名重报。 |
| 4 | 接口反馈目录 | 如果接口数据文件在外和业务数据采集平台校验后发现存在错误，出错信息将以接口反馈文件的形式以接口反馈控制文件名（不含扩展名）为文件夹，存放在接口反馈目录下。 | 接口反馈数据文件中涉及的数据，修改后，须重新命名接口文件后报送。 |
| 5 | 日志目录 | 金融机构接口文件的发送情况按日记录日志 |  |
| 6 | 控制目录 | 待发送目录、错误文件目录中以接口控制文件名（不含扩展名）为控制目录，该目录下存放接口控制文件和接口数据文件。待发送目录下的控制目录由银行创建。错误文件目录中的控制目录由MTS创建。  对发送历史目录下每个日期子目录中，以接口控制文件名（不含扩展名）为控制目录，该目录下存放接口控制文件和接口数据文件。这些控制目录由MTS创建。  接口反馈目录下以接口反馈控制文件名（不含扩展名）为控制目录。该目录下存放接口反馈控制文件和接口反馈数据文件。这种情况下控制目录由MTS创建。 |  |

不同应用类型数据接口文件传输的根目录名称如下表所示：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用类型 | 根目录名称 |
| 1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涉外收支数据、境内划转数据 | BankData |
| 2 | 外汇账户数据 | ACCData |
| 3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 JSHData |
| 4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 | CFAData |
| 5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 | FALData |
| 6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 CWDData |
| 7 | 银行自身外债数据 | EXDData |
| 8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CRDData |
| 9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CRXDate |
| 10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 SACDate |

如，外汇账户类数据传输应用的根目录、待发送目录、发送历史目录、错误文件目录和接口反馈目录路径见下图。具体配置请参考消息传输系统的安装部署手册（银行端）。



### 接口文件读写与控制要求

金融机构接口程序应能将接口数据文件按控制目录自动放置消息传输系统的待发送目录，并能自动读取消息传输系统发送历史目录、错误文件目录和接口反馈目录。

金融机构应将数据报送时间和MTS发送任务执行时间设置一定的时间间隔。

为了保证消息传输系统传输银行接口文件的完整性，将采用基于令牌文件的方式解决金融机构放置待发送数据和消息传输系统自动传送之间、以及金融机构读取接口反馈文件与消息传输系统自动接收之间的冲突。令牌文件名为Token.lock。

金融机构在报送接口文件时检查待发送目录下是否有令牌文件，如果有，则不能报送；否则先创建令牌文件，当该批接口文件写入完毕后，再删除该令牌文件。消息交换系统发送时也要先创建令牌文件，发送完成后再删除该令牌文件，防止银行接口程序对发送中的接口文件进行修改。

消息传输系统收到外汇业务数据采集平台接口反馈文件时，先检查接口反馈目录下是否有令牌文件，如果有，则不能写入；否则，在接口反馈目录下创建令牌文件，待该批接口反馈文件全部写入完毕后，释放令牌，供银行读取。金融机构读取接口反馈文件时，也应先检查接口反馈目录下是否有令牌文件，如果有，则不能读取，否则创建令牌文件，读取接口反馈文件，读取完毕后再删除该令牌文件防止消息传输系统对该目录下的接口反馈文件进行修改。

历史发送目录和错误文件目录的控制机制同接口反馈目录。

# 接口文件格式

在接口文件格式描述中使用以下术语：

**应用类型** 本接口文件所用于应用类型的标识如下：

|  |  |
| --- | --- |
| 应用类型代码 | 应用类型 |
| BOP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涉外收支数据、境内划转数据 |
| ACC | 外汇账户数据 |
| JSH | 外汇账户内结售汇数据 |
| CFA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 |
| FAL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 |
| CWD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
| EXD | 银行自身外债数据 |
| CRD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 CRX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 SAC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

**当前文件类型** 本接口文件的文件类型，即“接口文件命名规则”章节中的“数据类型”。

**输入/输出**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为“IN”，接口反馈文件为“OUT”。

**交易数据** 格式详见下面的章节。

##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格式

金融机构信息系统生成的接口文件分成：接口控制文件和接口数据文件。

### 接口控制文件格式

<MSG>

<APPTYPE>应用类型</APPTYPE>

<CURRENTFILE>当前文件类型</CURRENTFIL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TOTALFILES>总文件数</TOTALFILES>

<FILES>

<FILENAME>文件名</FILENAME>

……列出将导入的所有接口数据文件名

</FILES>

</MSG>

### 接口数据文件格式

<MSG>

<APPTYPE>应用类型</APPTYPE>

<CURRENTFILE>当前文件类型</CURRENTFIL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TOTALRECORDS>总记录数</TOTALRECORDS>

<RECORDS>

<REC>

交易数据

</REC>

……

</RECORDS>

</MSG>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和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需分别进行零报送。零报送时，总记录数为0，交易数据为空。

## 接口反馈文件格式

接口反馈文件分成：接口反馈控制文件和接口反馈数据文件。

### 接口反馈控制文件格式

<MSG>

<APPTYPE>应用类型</APPTYPE>

<CURRENTFILE>当前文件类型</CURRENTFIL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TOTALFILES>总文件数</TOTALFILES>

<FILES>

<FILENAME>文件名</FILENAME>

……列出的所有接口反馈数据文件名

</FILES>

</MSG>

### 接口反馈数据文件格式

<MSG>

<APPTYPE>应用类型</APPTYPE>

<CURRENTFILE>当前文件类型</CURRENTFIL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FORMATERRS>文件格式错误数</FORMATERRS>

<FORMATS>

<FORMAT>文件格式错误描述</FORMAT>

……

</FORMATS>

<TOTALRECORDS>总记录数</TOTALRECORDS>

<SUCRECORDS>成功的记录数</SUCRECORDS>

<FALRECORDS>失败的记录数</FALRECORDS>

<ERRRECORDS>

<REC>

<BUSSNO>业务数据主键</BUSSNO>

<ERRFIELDS>

<ERR>

<ERRFIELD>出错字段英文标识</ERRFIELD>

<ERRFIELDCN>出错字段中文标识</ERRFIELDCN>

<ERRDESC>出错原因</ERRDESC>

</ERR>

……

</ERRFIELDS>

</REC>

……

</ERRRECORDS>

</MSG>

如果接口文件格式有错，则文件格式错误数不为0，且有详细的文件格式错误描述。否则，没有文件格式错误描述，只反馈记录出错信息。

# 数据接口格式

## 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主体标识码（单位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机构名称 | 指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
| 组织机构简称 | 机构使用的中文简称，非必填。 |
| 组织机构英文名称 | 常住国家（地区）为非中国时必填；常住国家（地区）为中国时非必填。 |
| 住所/营业场所名称及代码 |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载明的机构住所或营业场所。住所/营业场所代码为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行政区划代码。 |
| 机构地址 | 指机构的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指机构所在地的邮政编码。 |
| 常驻国家（地区）名称及代码 | 指机构注册地国家（地区）的名称。国家（地区）代码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世界各国和地区名称代码”填写。 |
| 行业属性代码 | 指国家外汇管理局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摘编的行业分类及代码。 |
| 经济类型代码 | 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经济类型分类与代码”。 |
| 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 | 指是否为在特殊经济区注册的企业。 |
| 特殊经济区内企业类型 | 特殊经济区是指中国境内包括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等在内的一些特殊经济区域。 |
| 注册/开业成立日期 |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成立日期。 |
| 经营期限 |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营业期限中的截止日期。 |
| 经营范围 |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 |
| 法定代表人 |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身份证件的号码，使用身份证的需符合身份证号码校验。 |
| 联系人姓名 | 多个联系人时，可用逗号分隔。 |
| 联系电话 | 多个联系电话时，可用逗号分隔。 |
| 传真 | 多个传真时，可用逗号分隔。 |
| 机构类型 |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军队武警、境外机构、驻华使领馆等特殊机构/其他组织机构 |
| 海关注册号 | 企业在海关使用的注册号，非必填。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18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非必填。 |
| LEI编码 | 指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的《金融服务法人机构识别编码》(ISO 17442:2012)标准为法人机构分配的由20位数字和字母组成的唯一编码,可以用于标识与国际金融交易相关联的法人机构，英文全称是 Legal Entity Identifier。 |
| SWIFTCODE | 境外主体属性，境外金融机构填写。 |
| 联系用  E-mail | 指该机构与外汇局之间的日常办公联系用的E-mail。 |
| 申报方式 | 机构客户可以选择以下两种申报方式：纸质申报或电子凭证申报、网上申报。 |
| 交易用  E-mail | 预留字段。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指该机构开户/经办行的12位标识码。 |
| 单位联系人 | 指该机构在本银行的联系人。 |
| 单位联系电话 | 指该机构在本银行的联系电话号码。 |
| 建表日期 | 指报送机构本次维护（新建或修改）组织机构信息的日期。 |

### 数据格式

<REC>

<CUSTCODE>主体标识码</CUSTCODE>

<CUSTNAME>机构名称</CUSTNAME>

<SHORTNAME>组织机构简称</SHORTNAME>

<CUSTOMERENGNAME>组织机构英文名称</CUSTOMERENGNAME>

<AREACODE>住所/经营场所</AREACODE>

<CUSTADDR>单位地址</CUSTADDR>

<POSTCODE>邮政编码</POSTCODE>

<INDUSTRYCODE>行业属性代码</INDUSTRYCODE>

<ATTRCODE>经济类型代码</ATTRCODE>

<COUNTRYCODE>常驻国家代码</COUNTRYCODE>

<ISTAXFREE>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ISTAXFREE>

<TAXFREECODE>特殊经济区内企业类型</TAXFREECODE>

<REGDATE>注册/开业成立日期</REGDATE>

<CORLMT>经营期限</CORLMT>

<CORSCOPE>经营范围</CORSCOPE>

<INCORPORATOR>法定代表人</INCORPORATOR>

<INCORPORATORIDCODE>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INCORPORATORIDCODE>

<CUSTCONTACT>联系人姓名</CUSTCONTACT>

<CUSTTEL>联系电话</CUSTTEL>

<CUSTFAX>传真</CUSTFAX>

<ORGTYPE>机构类型</ORGTYPE>

<CUSTOMNO>海关注册号</CUSTOMNO>

<CREDITCODE>统一社会信用代码</CREDITCODE>

<LEICODE>LEI编码</LEICODE>

<SWIFTCODE>SWIFTCODE</SWIFTCODE>

<EMAIL>外汇局联系用eMail</EMAIL>

<RPTMETHOD>企业申报方式</RPTMETHOD>

<ECEXADDR>交易用eMail</ECEXADDR>

<REMARKS>备注</REMARKS>

<BANKINFOS>

<BANKINFO>

<BRANCHCODE>金融机构标识码</BRANCHCODE>

<CONTACT>单位联系人</CONTACT>

<TEL>单位联系电话</TEL>

<FAX>建表日期</FAX>

</BANKINFO>

……

</BANKINFOS>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CUSTCODE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AME | 机构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当常驻国为中国时必须输中文。 |
| SHORTNAME | 组织机构简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机构使用的中文简称。 |
| CUSTOMERENGNAME | 组织机构英文名称 | 字符型，256 | 常驻国家（地区）为非中国时必填；常驻国家（地区）为中国时选填。英文名称可填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载明名称，不应包含全角字符。 |
| AREACODE | 住所/营业场所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是行政区划表中存在的记录，但不能选100000。 |
| CUSTADDR | 单位地址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POSTCODE | 邮政编码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 |
| INDUSTRYCODE | 行业属性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  必须是行业属性代码表中存在的最细分类的记录。 |
| ATTRCODE | 经济类型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必须是经济类型代码表中存在的最细分类的记录。  100、140、150、170、200、300由于不是最细分类，因此为不可选项。 |
| COUNTRYCODE | 常驻国家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字母代码，必须是国别/地区代码表中存在的记录。  如果经济类型选择100、200、300项下的任何一项，则常驻国家地区应为中国CHN。  如果经济类型选择400，则常驻国家地区为外国、中国港澳台地区或国际组织（IOS）。 |
| ISTAXFREE | 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 | 字符型，1 | 必填项，  N-非特殊经济区内企业  Y-特殊经济区内企业 |
| TAXFREECODE | 特殊经济区内企业类型 | 字符型，2 | 如果“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选择“否”，则本项选择“一般贸易区”或“自由贸易试验区（非特殊监管）”；如果“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选择“是”，且企业为非自由贸易试验区的特殊经济区内企业，本项选择“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保税物流园区”、“钻石交易所”、“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跨境工业园区”、“保税物流中心A型”、“出口监管仓库”、“进口保税仓库”、或“其他”；如果“是否特殊经济区内企业”选择“是”，且企业为自由贸易试验区的特殊经济区内企业，本项选择“自由贸易试验区（特殊监管）”。 |
| REGDATE | 注册/开业成立日期 | 字符型， 8 YYYYMMDD | 非必填项，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成立日期。 |
| CORLMT | 经营期限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营业期限中的截止日期。 |
| CORSCOPE | 经营范围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营业期限中的经营范围。 |
| INCORPORATOR | 法定代表人 | 字符型，30 | 非必填项， 指工商营业执照上的法定代表人。 |
| INCORPORATORIDCODE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18 | 非必填项，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等有效身份证件的号码，使用身份证的需符合身份证号码校验。 |
| CUSTCONTACT | 联系人姓名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多个联系人时，可用逗号分隔。 |
| CUSTTEL | 联系电话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多个联系电话时，可用逗号分隔。 |
| CUSTFAX | 传真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多个传真时，可用逗号分隔。 |
| ORGTYPE | 机构类型 | 字符型，1 | 非必填项， 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团体/军队武警、境外机构、驻华使领馆等特殊机构/其他组织机构，见机构类型代码表。 |
| CUSTOMNO | 海关注册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 企业在海关使用的注册号。 |
| CREDITCOD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字符型，18 | 非必填项， 18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LEICODE | LEI编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  如机构持有LEI编码，应于此处填写。 |
| SWIFTCODE | SWIFTCODE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 境外主体属性，境外金融机构填写。 |
| EMAIL | 外汇局联系用eMail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用于机构与外汇局之间的日常办公联系用的eMail地址。 |
| RPTMETHOD | 申报方式 | 字符型，1 | 非必填项，  1、纸质申报或电子凭证申报  2、网上申报  因银行只能通过银行版为企业开通网上申报并打印初始密码等信息，故银行版接口导入程序仅对此项进行格式检查，不改变银行版中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的申报方式。 |
| ECEXADDR | 交易用eMail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REMARKS | 备注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以下为开户/经办信息 |  |  | 开户/经办信息记录数>=1。同一笔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下开户/经办信息中金融机构标识码不能重复。 |
| BRANCH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  开户/经办银行的金融机构标识码，  必须是文件名中金融机构所管辖的且在银行版金融机构基本情况表中存在的记录。 |
| CONTACT | 单位联系人 | 字符型，40 | 非必填项，  该单位与开户/经办银行联系的人员，。 |
| TEL | 单位联系电话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该单位与开户/经办银行联系的人员电话。 |
| FAX | 建表日期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

## 涉外收支

### 涉外收入-基础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第1至6位为地区标识码;第7至10位为金融机构代码;第11至12位为金融机构顺序码；第13至18位为该笔对外付款的支付日期(按年月日顺序排列,如2003年8月28日的日期码为030828);第19至22位为该银行营业部门的当日业务流水码。银行当日业务流水码不得重号。（流水码编制规则：涉外收入对公：N\*\*\*，P\*\*\*，Q\*\*\*，R\*\*\*，S\*\*\*，T\*\*\*；涉外收入对私：U\*\*\*，V\*\*\*，W\*\*\*；后三位流水单号中允许使用英文大写字母（O、I、Z除外）与数字（0-9）。） |
| 收款人名称 | 对公项下指收款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对公/对私 | 如收款人为机构，则选择对公；  如收款人为个人，则选择对私。 |
| 主体标识码（单位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中国居民个人/中国非居民个人 | 参见《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办法》中对中国居民/中国非居民的定义。实践中，按照身份证、护照等有效证件中的国籍来认定。 |
| 结算方式 | 电汇、票汇、信汇、信用证、托收、保函、其他选项七选一。 |
| 收入款币种 | 指实际从境外收到的款项币种。 |
| 收入款金额 | 指实际从境外收到的款项金额。 |
| 结汇汇率 | 指涉外收入中，结汇为人民币部分的汇率。 |
| 结汇金额 | 指涉外收入结汇成人民币的金额。按原币金额填写。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涉外收入结汇后进入收款人人民币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 |
| 现汇金额 | 涉外收入以外汇方式保留的金额。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涉外收入直接进入收款人现汇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 |
| 其他金额 | 涉外收入除结汇和现汇以外的方式保留的金额。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涉外收入以结汇和现汇以外的方式进入收款人相应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 |
| 国内银行扣费币种 | 同收入款币种。 |
| 国内银行扣费金额 | 指国内银行围绕该笔涉外收入发生的，且从该笔涉外收入中扣除费用的金额。 |
| 国外银行扣费币种 | 同收入款币种。 |
| 国外银行扣费金额 | 指围绕该笔涉外收入发生的，国内银行代国外银行从该笔涉外收入中扣除费用的金额。 |
| 付款人名称 | 指境外或境内非居民付款人的名称。申报主体收到来自境外的款项，境内收款银行应当在基础信息中的对方付款人名称前添加“（JW）”（半角大写英文字符）字样；如果为境内居民收到来自境内非居民的款项，境内收款银行应当在基础信息中的对方付款人名称前添加“（JN）”（半角大写英文字符）字样。如果是对私业务，付款人名称后增加付款人账号信息，以名称后加“[acc:账号]”表示。对于速汇业务和托收等没有对应账号的业务，账号部分填写“000000”（六个零）。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USTYPE>收款人类型</CUSTYPE>

<IDCODE>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COD>主体标识码</CUSTCOD>

<CUSTNM>收款人名称</CUSTNM>

<OPPUSER>付款人名称</OPPUSER>

<TXCCY>收入款币种</TXCCY>

<TXAMT>收入款金额</TXAMT>

<EXRATE>结汇汇率</EXRATE>

<LCYAMT>结汇金额</LCYAMT>

<LCYACC>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LCYACC>

<FCYAMT>现汇金额</FCYAMT>

<FCYACC>外汇账号/银行卡号</FCYACC>

<OTHAMT>其他金额</OTHAMT>

<OTHACC>其他账号/银行卡号</OTHACC>

<METHOD>结算方式</METHOD>

<BUSCODE>银行业务编号</BUSCODE>

<INCHARGECCY>国内银行扣费币种</INCHARGECCY>

<INCHARGEAMT>国内银行扣费金额</INCHARGEAMT>

<OUTCHARGECCY>国外银行扣费币种</OUTCHARGECCY>

<OUTCHARGEAMT>国外银行扣费金额</OUTCHARGEAMT>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支付日期不能晚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规则：  涉外收入对公为N\*\*\*，P\*\*\*，Q\*\*\*，R\*\*\*，S\*\*\*，T\*\*\*；  涉外收入对私为U\*\*\*，V\*\*\*，W\*\*\*；  后三位流水单号中允许使用半角英文大写字母（O、I、Z除外）与数字（0-9）。 |
| CUSTYPE | 收款人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需与申报号码中第19位字母所表明的含义一致。 |
| IDCODE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 |
| CUSTCOD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M | 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USER | 付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必须以半角大写英文字符 “（JW）”或“（JN）”开头。当CUSTYPE<>C时，账号必填。对于速汇业务和托收等没有对应账号的业务，账号部分填写“000000”（六个零）。 |
| TXCCY | 收入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半角英文大写字母。 |
| TXAMT | 收入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必须大于0，无小数位。 |
| EXRATE | 结汇汇率 | 数值型，13.8 | 当结汇金额大于0时必填，否则不应该填写。 |
| LCYAMT | 结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LCYACC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 32 | 结汇金额、结汇汇率、结汇账号三个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FCYAMT | 现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FCYACC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现汇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现汇金额、现汇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OTHAMT | 其他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结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至少输入一项。  结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之和不能大于收入款金额。 |
| OTHACC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其他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其他金额为0，则该字段不应该填写，其他金额、其他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METHOD | 结算方式 | 字符型，1 | L-信用证  G-保函  C-托收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O-其他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 |
| INCHARGECCY | 国内银行扣费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INCHARGEAMT | 国内银行扣费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若输入，则输入的金额必须大于0，且没有小数位。  国内扣费币种、金额必须同时输入。若币种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币种不能为空。 |
| OUTCHARGECCY | 国外银行扣费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OUTCHARGEAMT | 国外银行扣费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若输入，则输入的金额必须大于0，且没有小数位。  国外扣费币种、金额必须同时输入。若币种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币种不能为空。 |

### 涉外收入-申报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申报数据项** | **定义** |
| 付款人常驻国家（地区）名称 | 指付款人所在国家（地区）的名称。 |
| 付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指付款人所在国家（地区）对应的代码。 |
| 申报日期 | 申报主体将完整的《涉外收入申报单》送达银行的日期。 |
| 收款性质 | 如为预收款或退款，须进行选择。 |
| 是否为保税货物项下收入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根据本笔收入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涉外收入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收入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交易编码1 | 指本笔涉外收入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对应的代码。如果本笔涉外收入为多种交易性质，则在本交易编码代表最大金额交易对应的国际收支交易性质；如果本笔汇款涉及出口收汇核查项下交易，则核查项下交易视同最大金额交易处理；如果本笔涉外收入为退款，则应填写本笔涉外收入对应原对外付款的国际收支交易编码。 |
| 交易编码2 | 指本笔涉外收入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对应的代码。如果本笔涉外收入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交易编码代表次大金额交易对应的国际收支交易性质。 |
| 相应币种1 | 同收入款币种。 |
| 相应币种2 | 同收入款币种。 |
| 相应金额1 | 与申报主体填报的交易编码1相对应。如果本笔涉外收入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金额为最大金额交易相应金额。如果涉外收入涉及出口收汇核查项下交易，则核查项下交易视同最大金额交易处理。 |
| 相应金额2 | 与申报主体填报的交易编码2相对应。如果涉外收入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金额为除最大金额交易外，涉外收入的其余金额。 |
| 交易附言1 | 申报主体对交易编码1所对应的交易性质进行的详细描述。 |
| 交易附言2 | 申报主体对交易编码2所对应的交易性质进行的详细描述。 |
| 填报人 |  |
| 填报人电话 |  |
| 收入类型 | 应根据本笔涉外收入款项涉及的银行贸易融资方式进行填写，其中，“其他”项的含义为除福费廷、出口保理、出口押汇和出口贴现以外的贸易融资方式。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OUNTRY>付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COUNTRY>

<PAYTYPE>收款性质</PAYTYPE>

<TXCODE>交易编码1</TXCODE>

<TC1AMT>相应金额1</TC1AMT>

<TXREM>交易附言1</TXREM>

<TXCODE2>交易编码2</TXCODE2>

<TC2AMT>相应金额2</TC2AMT>

<TX2REM>交易附言2</TX2REM>

<ISREF>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ISREF>

<BILL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BILLNO>

<PAYATTR>收入类型</PAYATTR>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COUNTRY | 付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使用国家和地区代码表中的3位字母代码。半角大写英文字母。 |
| PAYTYPE | 收款性质 | 字符型，1 | A-预收款  R-退款  O-其他 |
| TXCODE | 交易编码1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在国际收支交易编码表中存在。 |
| TC1AMT | 相应金额1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 |
| TXREM | 交易附言1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TXCODE2 | 交易编码2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  必须在国际收支交易编码表中存在。  不能与交易编码1相同。  没有输入交易编码时，相应金额及交易附言不应该填写。  有交易金额2或交易附言2时必填。 |
| TC2AMT | 相应金额2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两个交易编码对应的金额之和必须等于收入款金额。 |
| TX2REM | 交易附言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
| ISREF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BILL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50 | 非必填项，根据本笔收入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涉外收入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收入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PAYATTR | 收入类型 | 字符型，1 | 非必填项。  F-福费廷  T-出口保理  N-出口押汇  D-出口贴现  O-其他贸易融资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 8  YYYY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申报日期>=申报号码中的日期。 |

### 境外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第1至6位为地区标识码;第7至10位为金融机构代码;第11至12位为金融机构顺序码；第13至18位为该笔对外付款的支付日期(按年月日顺序排列,如2003年8月28日的日期码为030828);第19至22位为该银行营业部门的当日业务流水码。银行当日业务流水码不得重号。（流水码编制规则：对公：A\*\*\*，B\*\*\*，C\*\*\*，D\*\*\*；对私：J\*\*\*，K\*\*\*；后三位流水单号中允许使用英文大写字母（O、I、Z除外）与数字（0-9）。） |
| 汇款人名称 | 对公项下指汇款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对公/对私 | 如付款人为机构，则选择对公；  如付款人为个人，则选择对私。 |
| 主体标识码（单位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中国居民个人/中国非居民个人 | 参见《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办法》中对中国居民/中国非居民的定义。实践中，按照身份证、护照等有效证件中的国籍来认定。 |
| 收款人名称 | 指境外和境内非居民收款人的名称。境内申报主体对境外支付款项，境内付款银行应当在基础信息中的对方收款人名称前添加“（JW）”（半角大写英文字母）字样；如果为境内居民向境内非居民付款，境内付款银行应当在基础信息中的对方收款人名称前添加“（JN）”（半角大写英文字母）字样。如果是对私业务，收款人名称后增加收款人账号信息，以名称后加“[acc:账号]”表示。对于速汇业务和托收等没有对应账号的业务，账号部分填写“000000”（六个零）。  括号和冒号是半角英文字符。 |
| 汇款币种 | 指汇款人申请汇出的实际付款币种。 |
| 汇款金额 | 指汇款人申请汇出的实际付款金额。 |
| 购汇汇率 | 指对境外汇款金额中，以人民币购汇部分的汇率。 |
| 购汇金额 | 指汇款人申请汇出的实际付款金额中，向银行购买外汇直接对境外支付的金额。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汇款人向银行购买外汇直接对境外支付时银行扣款的人民币账号。 |
| 现汇金额 | 汇款人申请汇出的实际付款金额中，直接从外汇账户（包括外汇保证金账户）中支付的金额，汇款人将从银行购买的外汇存入外汇账户（包括外汇保证金账户）后对境外支付的金额应作为现汇金额。汇款人以外币现钞方式对境外支付的金额作为现汇金额。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银行以外汇方式对境外付款时扣款的账号/银行卡号，包括现汇账号、现钞账号、外汇保证金账号、银行外币卡卡号等。 |
| 其他金额 | 指汇款人除购汇和现汇以外对境外支付的金额。包括跨境人民币交易以及记账贸易项下交易等的金额。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银行除购汇和现汇以外其他方式对境外付款时扣款的账号/银行卡号。 |
| 结算方式 | 电汇、票汇、信汇选项三选一。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USTYPE>汇款人类型</CUSTYPE>

<IDCODE>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COD>主体标识码</CUSTCOD>

<CUSTNM>汇款人名称</CUSTNM>

<OPPUSER>收款人名称</OPPUSER>

<TXCCY>汇款币种</TXCCY>

<TXAMT>汇款金额</TXAMT>

<EXRATE>购汇汇率</EXRATE>

<LCYAMT>购汇金额</LCYAMT>

<LCYACC>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LCYACC>

<FCYAMT>现汇金额</FCYAMT>

<FCYACC>外汇账号/银行卡号</FCYACC>

<OTHAMT>其他金额</OTHAMT>

<OTHACC>其他账号/银行卡号</OTHACC>

<METHOD>结算方式</METHOD>

<BUSCODE>银行业务编号</BUSCOD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规则：  对公为：A\*\*\*，B\*\*\*，C\*\*\*，D\*\*\*；  对私为：J\*\*\*，K\*\*\*；  后三位流水单号中允许使用英文大写字母（O、I、Z除外）与数字（0-9）。 |
| CUSTYPE | 汇款人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需与申报号码中第19位字母所表明的含义一致。 |
| IDCODE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 |
| CUSTCOD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M | 汇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USER | 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必须以半角大写英文字母 “（JW）”或“（JN）”开头。当CUSTYPE<>C时，账号必填。对于速汇业务和托收等没有对应账号的业务，账号部分填写“000000”（六个零）。 |
| TXCCY | 汇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TXAMT | 汇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必须大于等于0，无小数位。 |
| EXRATE | 购汇汇率 | 数值型，13.8 | 当购汇金额大于0时必填，否则不应该填写。 |
| LCYAMT | 购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LCYACC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购汇金额、购汇汇率、购汇账号三个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FCYAMT | 现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FCYACC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现汇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现汇金额、现汇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OTHAMT | 其他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至少输入一项。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之和应等于汇款金额。 |
| OTHACC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其他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其他金额为0，则该字段不应该填写。  其他金额、其他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METHOD | 结算方式 | 字符型，1 |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 |

### 境外汇款申请书-申报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申报数据项** | **定义**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名称 | 指收款人所在国家（地区）的名称。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指收款人所在国家（地区）对应的代码。 |
| 交易编码1 | 指本笔对境外汇款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对应的代码。如果本笔汇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交易编码表示最大金额交易对应的国际收支交易性质；如果本笔汇款涉及进口付汇核查项下交易，则核查项下交易视同最大金额交易处理；如果本笔汇款为退款，则应填写本笔付款对应原涉外收入的国际收支交易编码。 |
| 交易编码2 | 指本笔对境外汇款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对应的代码。如果本笔汇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交易编码表示次大金额交易对应的国际收支交易性质。 |
| 相应币种1 | 同汇款币种。 |
| 相应币种2 | 同汇款币种。 |
| 相应金额1 | 与申报主体填报的交易编码1相对应。如果本笔对境外汇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金额为最大金额交易相应金额。如果汇款涉及进口付汇核查项下交易，则核查项下交易视同最大金额交易处理。 |
| 相应金额2 | 与申报主体填报的交易编码2相对应。如果对境外汇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金额为除最大金额交易外，对境外汇款的其余金额。 |
| 交易附言1 | 申报主体对交易编码1所对应的交易性质进行的详细描述。 |
| 交易附言2 | 申报主体对交易编码2所对应的交易性质进行的详细描述。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根据本笔汇款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汇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汇款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  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申请人姓名 |  |
| 申请人电话 |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OUNTRY>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COUNTRY>

<PAYTYPE>付款类型</PAYTYPE>

<TXCODE>交易编码1</TXCODE>

<TC1AMT>相应金额1</TC1AMT>

<TXREM>交易附言1</TXREM>

<TXCODE2>交易编码2</TXCODE2>

<TC2AMT>相应金额2</TC2AMT>

<TX2REM>交易附言2</TX2REM>

<ISREF>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ISREF>

<CRTUSER>申请人</CRTUSER>

<INPTELC>申请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G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COUNTRY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使用国家和地区代码表中的3位字母代码。半角英文大写字母。 |
| PAYTYPE | 付款类型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P-货到付款  R-退款  O-其他 |
| TXCODE | 交易编码1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在国际收支交易编码表中存在。 |
| TC1AMT | 相应金额1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 |
| TXREM | 交易附言1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TXCODE2 | 交易编码2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  必须在国际收支交易编码表中存在。  不能与交易编码1相同。  没有输入交易编码时，相应金额及交易附言不应该填写。  有交易金额2或交易附言2时必填。 |
| TC2AMT | 相应金额2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两个交易编码对应的金额之和必须等于汇款金额。 |
| TX2REM | 交易附言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
| ISREF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CRTUSER | 申请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申请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填报日期填写。申报日期<=申报号码中的日期。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根据本笔汇款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汇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汇款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境外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IMPDATE>最迟装运日期</IMPDATE>

<CONTRNO>合同号</CONTRNO>

<INVOINO>发票号</INVOINO>

<REGNO>外汇局批件/备案表号</REGNO>

<CUSMNO>报关单经营单位代码</CUSMNO>

<CUSTOMS>

<CUSTOM>

<CUSTOMN>报关单号</CUSTOMN>

<CUSTCCY>报关单币种</CUSTCCY>

<CUSTAMT>报关金额</CUSTAMT>

<OFFAMT>本次核注金额</OFFAMT>

</CUSTOM>

……

</CUSTOMS>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IMPDATE | 最迟装运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空，不赋值。 |
| CONTRNO | 合同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INVOINO | 发票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备案表号 | 字符型，20 | 空，不赋值。 |
| CUSMNO | 报关单经营单位代码 | 字符型，12 | 空，不赋值。 |
| 报关单信息 |  |  | 空，不赋值。 |
| CUSTOMN | 报关单号 | 字符型，50 | 空，不赋值。 |
| CUSTCCY | 报关单币种 | 字符型，3 | 空，不赋值。 |
| CUSTAMT | 报关金额 | 数值型，22.0 | 空，不赋值。 |
| OFFAMT | 本次核注金额 | 数值型，22.0 | 空，不赋值。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 |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第1至6位为地区标识码;第7至10位为金融机构代码;第11至12位为金融机构顺序码；第13至18位为该笔对外付款的支付日期(按年月日顺序排列,如2003年8月28日的日期码为030828);第19至22位为该银行营业部门的当日业务流水码。银行当日业务流水码不得重号。（流水码编制规则：对公为E\*\*\*，F\*\*\*，G\*\*\*，H\*\*\*；对私为：L\*\*\*，M\*\*\*；后三位流水单号中允许使用英文大写字母（O、I、Z除外）与数字（0-9）。） |
| 付款人名称 | 对公项下指付款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对公/对私 | 如付款人为机构，则选择对公；  如付款人为个人，则选择对私。 |
| 主体标识码（单位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中国居民个人/中国非居民个人 | 参见《国际收支统计申报办法》中对中国居民/中国非居民的定义。实践中，按照身份证、护照等有效证件中的国籍来认定。 |
| 收款人名称 | 指境外和境内非居民收款人的名称。境内申报主体对境外支付款项，境内付款银行应当在基础信息中的对方收款人名称前添加“（JW）”（半角大写英文字母）字样；如果为境内居民向境内非居民付款，境内付款银行应当在基础信息中的对方收款人名称前添加“（JN）”（半角大写英文字母）字样。  括号和冒号是半角英文字符。 |
| 实际付款币种 | 指银行实际对境外支付的币种。 |
| 实际付款金额 | 指银行实际对境外支付的金额。 |
| 扣费币种 | 指银行围绕本笔对外付款发生的，需要付款人支付费用的币种。 |
| 扣费金额 | 指银行围绕本笔对外付款发生的，需要付款人支付费用的金额。 |
| 付款币种 | 指付款人支付的币种。 |
| 付款金额 | 指付款人支付的金额（付款金额=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 |
| 购汇汇率 | 指对外付款金额中，以人民币购汇部分的汇率。 |
| 购汇金额 | 指实际对外付款金额中，从银行购买外汇直接对境外支付的金额。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付款人向银行购买外汇直接对境外支付时银行扣款的人民币账号。 |
| 现汇金额 | 实际对外付款金额中，直接从外汇账户（包括外汇保证金账户）中支付的金额，付款人将从银行购买的外汇存入外汇账户（包括外汇保证金账户）后对境外支付的金额应作为现汇金额。付款人以外币现钞方式对境外支付的金额作为现汇金额。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银行以外汇方式对境外付款时扣款的账号/银行卡号，包括现汇账号、现钞账号、外汇保证金账号、银行外币卡卡号等。 |
| 其他金额 | 指付款人除购汇和现汇以外对境外支付的金额。包括跨境人民币交易以及记账贸易项下交易等的金额。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银行除购汇和现汇以外其他方式对境外付款时扣款的账号/银行卡号。 |
| 结算方式 | 信用证、托收、保函、其他选项四选一。 |
| 信用证/保函编号 | 指银行开出的信用证/保函的编号。 |
| 期限 | 指远期付款天数。 |
| 开证日期 | 指银行开立信用证/保函的日期。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USTYPE>付款人类型</CUSTYPE>

<IDCODE>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COD>主体标识码</CUSTCOD>

<CUSTNM>付款人名称</CUSTNM>

<OPPUSER>收款人名称</OPPUSER>

<TXCCY>付款币种</TXCCY>

<TXAMT>付款金额</TXAMT>

<EXRATE>购汇汇率</EXRATE>

<LCYAMT>购汇金额</LCYAMT>

<LCYACC>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LCYACC>

<FCYAMT>现汇金额</FCYAMT>

<FCYACC>外汇账号/银行卡号</FCYACC>

<OTHAMT>其他金额</OTHAMT>

<OTHACC>其他账号/银行卡号</OTHACC>

<METHOD>结算方式</METHOD>

<BUSCODE>银行业务编码</BUSCODE>

<ACTUCCY>实际付款币种</ACTUCCY>

<ACTUAMT>实际付款金额</ACTUAMT>

<OUTCHARGECCY>扣费币种</OUTCHARGECCY>

<OUTCHARGEAMT>扣费金额</OUTCHARGEAMT>

<LCBGNO>信用证/保函编号</LCBGNO>

<ISSDATE>开证日期</ISSDATE>

<TENOR>期限</TENOR>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规则：  对公为E\*\*\*，F\*\*\*，G\*\*\*，H\*\*\*；  对私为：L\*\*\*，M\*\*\*；  后三位流水单号中允许使用半角英文大写字母（O、I、Z除外）与数字（0-9）。 |
| CUSTYPE | 付款人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需与申报号码中第19位字母所表明的含义一致。 |
| IDCODE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 |
| CUSTCOD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M | 付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USER | 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必须以半角大写英文字母“（JW）”或“（JN）”开头。 |
| TXCCY | 付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TXAMT | 付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须大于0。无小数位。 |
| EXRATE | 购汇汇率 | 数值型，13.8 | 当购汇金额大于0时必填，否则不应该填写。 |
| LCYAMT | 购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LCYACC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购汇金额、购汇汇率、购汇账号三个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FCYAMT | 现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FCYACC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现汇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现汇金额、现汇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OTHAMT | 其他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至少输入一项。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之和应等于付款金额。 |
| OTHACC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其他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其他金额为0，则该字段不应该填写。  其他金额、其他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METHOD | 结算方式 | 字符型，1 | L-信用证  G-保函  C-托收  O-其他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 |
| ACTUCCY | 实际付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ACTUAMT | 实际付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须大于0，无小数位。 |
| OUTCHARGECCY | 扣费币种 | 字符型，3 | 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OUTCHARGEAMT | 扣费金额 | 数值型，22.0 | 允许大于等于0。  无小数位。  若币种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币种不能为空。 |
| LCBGNO | 信用证/保函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  当有开证日期或期限时必填。 |
| ISSDATE | 开证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当信用证/保函编号输入时必须输入，否则不可输入。 |
| TENOR | 期限 | 数值型，10  单位为天 | 仅当有信用证/保函编号时才可有值。 |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申报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申报数据项** | **定义**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名称 | 指收款人所在国家（地区）的名称。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指收款人所在国家（地区）对应的代码。 |
| 交易编码1 | 指本笔对外付款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对应的代码。如果本笔对外付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交易编码表示最大金额交易对应的国际收支交易性质；如果本笔对外付款涉及进口付汇核查项下交易，则核查项下交易视同最大金额交易处理；如果本笔对外付款为退款，则应填写本笔付款对应原涉外收入的国际收支交易编码。 |
| 交易编码2 | 指本笔对外付款涉及的国际收支交易对应的代码。如果本笔付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交易编码表示次大金额交易对应的国际收支交易性质。 |
| 相应币种1 | 同付款币种。 |
| 相应币种2 | 同付款币种。 |
| 相应金额1 | 与申报主体填报的交易编码1相对应。如果本笔对外付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金额为最大金额交易相应金额。如果付款涉及进口付汇核查项下交易，则核查项下交易视同最大金额交易处理。 |
| 相应金额2 | 与申报主体填报的交易编码2相对应。如果对外付款为多种交易性质，则本金额为除最大金额交易外，对外付款的其余金额。 |
| 交易附言1 | 申报主体对交易编码1所对应的交易性质进行的详细描述。 |
| 交易附言2 | 申报主体对交易编码2所对应的交易性质进行的详细描述。 |
| 是否为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Y-是，N-否。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根据本笔付款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付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付款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联系人姓名 |  |
| 联系人电话 |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OUNTRY>收款人国别/地区</COUNTRY>

<PAYTYPE>付款类型</PAYTYPE>

<TXCODE>交易编码1</TXCODE>

<TC1AMT>相应金额1</TC1AMT>

<TXREM>交易附言1</TXREM>

<TXCODE2>交易编码2</TXCODE2>

<TC2AMT>相应金额2</TC2AMT>

<TX2REM>交易附言2</TX2REM>

<ISREF>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ISREF>

<CRTUSER>联系人</CRTUSER>

<INPTELC>联系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G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COUNTRY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使用国家和地区代码表中的3位字母代码。 |
| PAYTYPE | 付款类型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O-其他 |
| TXCODE | 交易编码1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在国际收支交易编码表中存在。 |
| TC1AMT | 相应金额1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 |
| TXREM | 交易附言1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TXCODE2 | 交易编码2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  必须在国际收支交易编码表中存在。  不能与交易编码1相同。  没有输入交易编码时，相应金额及交易附言不应该填写。  有交易金额2或交易附言2时必填。 |
| TC2AMT | 相应金额2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两个交易编码对应的金额之和必须等于付款金额。 |
| TX2REM | 交易附言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
| ISREF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CRTUSER | 联系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联系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填报日期填写。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根据本笔付款所涉及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进行填写。如果本笔付款涉及外汇局核准件，则优先填写该核准件编号。若本笔付款涉及货物贸易登记表，则填写相应的业务登记表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IMPDATE>最迟装运日期</IMPDATE>

<CONTRNO>合同号</CONTRNO>

<INVOINO>发票号</INVOINO>

<BILLNO>提运单号/仓单号</BILLNO>

<CONTAMT>合同金额</CONTAMT>

<REGNO>外汇局批件/备案表号</REGNO>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IMPDATE | 最迟装运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空，不赋值。 |
| CONTRNO | 合同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INVOINO | 发票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BILLNO | 提运单号/仓单号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CONTAMT | 合同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备案表号 | 字符型，20 | 空，不赋值。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 |

## 境内划转

### 境内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USTYPE>收款人类型</CUSTYPE>

<IDCODE>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COD>主体标识码</CUSTCOD>

<CUSTNM>收款人名称</CUSTNM>

<OPPUSER>付款人名称</OPPUSER>

<TXCCY>收入款币种</TXCCY>

<TXAMT>收入款金额</TXAMT>

<EXRATE>结汇汇率</EXRATE>

<LCYAMT>结汇金额</LCYAMT>

<LCYACC>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LCYACC>

<FCYAMT>现汇金额</FCYAMT>

<FCYACC>外汇账号/银行卡号</FCYACC>

<OTHAMT>其他金额</OTHAMT>

<OTHACC>其他账号/银行卡号</OTHACC>

<METHOD>结算方式</METHOD>

<BUSCODE>银行业务编号</BUSCODE>

<INCHARGECCY>国内银行扣费币种</INCHARGECCY>

<INCHARGEAMT>国内银行扣费金额</INCHARGEAMT>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规则：\*\*\*\*，其中，第一位与第四位的取值为数字0-9，第二与第三位的取值为数字（0-9）与大写字母（O、I、Z除外）。 |
| CUSTYPE | 收款人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  D-对私 |
| IDCODE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 |
| CUSTCOD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M | 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USER | 付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当申报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数据时，应在付款人名称后增加付款人账号信息，以名称后加“[acc:账号]”表示。对于速汇业务和托收等没有对应账号的业务，账号部分填写“000000”（六个零）。申报其他对公收入信息时不应在付款人名称后追加账号信息。如报送时混淆以上两类写法，不允许进行修改，应报送删除信息后重新进行报送。 |
| TXCCY | 收入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TXAMT | 收入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须为大于0的整数。 |
| EXRATE | 结汇汇率 | 数值型，13.8 | 当结汇金额大于0时必填，否则不应该填写。 |
| LCYAMT | 结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LCYACC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结汇金额、结汇汇率、结汇账号三个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FCYAMT | 现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FCYACC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现汇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现汇金额、现汇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OTHAMT | 其他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结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至少输入一项。  结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之和不能大于收入款金额。 |
| OTHACC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其他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其他金额为0，则该字段不应该填写，  其他金额、其他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METHOD | 结算方式 | 字符型，1 | L-信用证  C-托收  G-保函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O-其他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 |
| INCHARGECCY | 国内银行扣费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INCHARGEAMT | 国内银行扣费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若币种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币种不能为空。 |

### 境内收入申报单-管理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ISREF>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ISREF>

<PAYATTR>境内收入类型</PAYATTR>

<TXCODE>交易编码1</TXCODE>

<TC1AMT>相应金额1</TC1AMT>

<TXREM>交易附言1</TXREM>

<TXCODE2>交易编码2</TXCODE2>

<TC2AMT>相应金额2</TC2AMT>

<TX2REM>交易附言2</TX2REM>

<PAYTYPE>收款性质</PAYTYPE>

<REFNOS>

<REFNO>出口收汇核销单号码</REFNO>

……

</REFNOS>

<CHKAMT>收汇总金额中用于出口核销的金额</CHKAMT>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G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ISREF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PAYATTR | 境内收入类型 | 字符型，1 | M-深加工结转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R-汇路引起出口项下跨境收入  C-出口信用保险理赔  I-出口货物保险理赔  N-买方信贷  L-转让信用证  B-背对背信用证  O-其他 |
| PAYTYPE | 收款性质 | 字符型，1 | A-预收款  O-其他 |
| TXCODE | 交易编码1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表（《涉外收支交易分类与代码（2014版）》（汇发〔2014〕21号））中存在。若该交易为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应填写为“929090”（其他）。 |
| TC1AMT | 相应金额1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 |
| TXREM | 交易附言1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若该笔交易为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境内划转，则应填写“非居民机构账户间划转”。 |
| TXCODE2 | 交易编码2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  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表中存在。  不能与交易编码1相同，  没有输入交易编码时，相应金额及交易附言不应该填写。  有交易金额2或交易附言2时必填。 |
| TC2AMT | 相应金额2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两个交易编码对应的金额之和必须等于收入款金额。 |
| TX2REM | 交易附言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
| REFNO | 出口收汇核销单号码 | 字符型，9 | 空，不赋值。 |
| CHKAMT | 收汇总金额中用于出口核销的金额 | 数值型，22.0 | 空，不赋值。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  /登记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境内汇款申请书-基础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USTYPE>汇款人类型</CUSTYPE>

<IDCODE>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COD>主体标识码</CUSTCOD>

<CUSTNM>汇款人名称</CUSTNM>

<OPPUSER>收款人名称</OPPUSER>

<OPPACC>收款人账号</OPPACC>

<TXCCY>汇款币种</TXCCY>

<TXAMT>汇款金额</TXAMT>

<EXRATE>购汇汇率</EXRATE>

<LCYAMT>购汇金额</LCYAMT>

<LCYACC>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LCYACC>

<FCYAMT>现汇金额</FCYAMT>

<FCYACC>外汇账号/银行卡号</FCYACC>

<OTHAMT>其他金额</OTHAMT>

<OTHACC>其他账号/银行卡号</OTHACC>

<METHOD>结算方式</METHOD>

<BUSCODE>银行业务编号</BUSCOD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规则：\*\*\*\*，其中，第一位取值数字0-9，第二与第三位取值数字（0-9）与大写字母（O、I、Z除外），第四位取值大写字母A、B、C、D、E、F、G、H、J）。 |
| CUSTYPE | 汇款人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IDCODE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 |
| CUSTCOD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M | 汇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USER | 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ACC | 收款人账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TXCCY | 汇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TXAMT | 汇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须大于0。  无小数位。 |
| EXRATE | 购汇汇率 | 数值型，13.8 | 当购汇金额大于0时必填，否则不应该填写。 |
| LCYAMT | 购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LCYACC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购汇金额、购汇汇率、购汇账号三个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FCYAMT | 现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FCYACC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现汇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现汇金额、现汇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OTHAMT | 其他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至少输入一项。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之和应等于汇款金额。 |
| OTHACC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其他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其他金额为0，则该字段不应该填写，  其他金额、其他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METHOD | 结算方式 | 字符型，1 |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 |

### 境内汇款申请书-管理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OUNTRY>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COUNTRY>

<ISREF>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ISREF>

<PAYTYPE>付款类型</PAYTYPE>

<PAYATTR>付汇性质</PAYATTR>

<TXCODE>交易编码1</TXCODE>

<TC1AMT>相应金额1</TC1AMT>

<TXREM>交易附言1</TXREM>

<TXCODE2>交易编码2</TXCODE2>

<TC2AMT>相应金额2</TC2AMT>

<TX2REM>交易附言2</TX2REM>

<IMPDATE>最迟装运日期</IMPDATE>

<CONTRNO>合同号</CONTRNO>

<INVOINO>发票号</INVOINO>

<REGNO>外汇局批件/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CUSMNO>报关单经营单位代码</CUSMNO>

<CUSTOMS>

<CUSTOM>

<CUSTOMN>报关单号</CUSTOMN>

<CUSTCCY>报关单币种</CUSTCCY>

<CUSTAMT>报关金额</CUSTAMT>

<OFFAMT>本次核注金额</OFFAMT>

</CUSTOM>

……

</CUSTOMS>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COUNTRY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使用国家和地区代码表中的3位字母代码。 |
| ISREF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PAYTYPE | 付款类型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P-货到付款  R-退款  O-其他 |
| PAYATTR | 付汇性质 | 字符型，1 |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M-深加工结转  O-其他 |
| TXCODE | 交易编码1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表中存在。 |
| TC1AMT | 相应金额1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 |
| TXREM | 交易附言1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TXCODE2 | 交易编码2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表中存在。  不能与交易编码1相同。  没有输入交易编码时，相应金额不应该填写。  有交易金额2时必填。 |
| TC2AMT | 相应金额2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两个交易编码对应的金额之和必须等于付款金额。 |
| TX2REM | 交易附言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
| IMPDATE | 最迟装运日期 | 日期型，8 | 空，不赋值。YYYYMMDD。 |
| CONTRNO | 合同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INVOINO | 发票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CUSMNO | 报关单经营单位代码 | 字符型，12 | 空，不赋值。 |
| 报关单信息 |  |  |  |
| CUSTOMN | 报关单号 | 字符型，50 | 空，不赋值。 |
| CUSTCCY | 报关单币种 | 字符型，3 | 空，不赋值。 |
| CUSTAMT | 报关金额 | 数值型，22.0 | 空，不赋值。 |
| OFFAMT | 本次核注金额 | 数值型，22.0 | 空，不赋值。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YYYYMMDD。 |

###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基础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CUSTYPE>付款人类型</CUSTYPE>

<IDCODE>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COD>主体标识码</CUSTCOD>

<CUSTNM>付款人名称</CUSTNM>

<OPPUSER>收款人名称</OPPUSER>

<TXCCY>付款币种</TXCCY>

<TXAMT>付款金额</TXAMT>

<EXRATE>购汇汇率</EXRATE>

<LCYAMT>购汇金额</LCYAMT>

<LCYACC>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LCYACC>

<FCYAMT>现汇金额</FCYAMT>

<FCYACC>外汇账号/银行卡号</FCYACC>

<OTHAMT>其他金额</OTHAMT>

<OTHACC>其他账号/银行卡号</OTHACC>

<METHOD>结算方式</METHOD>

<BUSCODE>银行业务编码</BUSCODE>

<ACTUCCY>实际付款币种</ACTUCCY>

<ACTUAMT>实际付款金额</ACTUAMT>

<OUTCHARGECCY>扣费币种</OUTCHARGECCY>

<OUTCHARGEAMT>扣费金额</OUTCHARGEAMT>

<LCBGNO>信用证编号</LCBGNO>

<ISSDATE>开证日期</ISSDATE>

<TENOR>期限</TENOR>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规则：  \*\*\*\*，其中，第一位取值数字0-9，第二与第三位取值数字（0-9）与大写字母（O、I、Z除外），第四位取值大写字母K、L、M、N、P、Q、R、S、T）。 |
| CUSTYPE | 付款人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IDCODE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 |
| CUSTCOD | 主体标识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M | 付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USER | 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TXCCY | 付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TXAMT | 付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须大于0。  无小数位。 |
| EXRATE | 购汇汇率 | 数值型，13.8 | 当购汇金额大于0时必填，否则不应该填写。 |
| LCYAMT | 购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LCYACC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购汇金额、购汇汇率、购汇账号三个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FCYAMT | 现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FCYACC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现汇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若账号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账号不能为空。 |
| OTHAMT | 其他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但不能小于0。  有其他账号则其他金额必填。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至少输入一项。  购汇金额、现汇金额、其他金额之和应等于付款金额。 |
| OTHACC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字符型，32 | 如果有其他金额，则该字段不能为空，  其他金额为0，则该字段不应该填写，  其他金额、其他账号或同时空，或同时有值。 |
| METHOD | 结算方式 | 字符型，1 | L-信用证  C-托收  O-其他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 |
| ACTUCCY | 实际付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ACTUAMT | 实际付款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须大于0。  无小数位。 |
| OUTCHARGECCY | 扣费币种 | 字符型，3 | 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OUTCHARGEAMT | 扣费金额 | 数值型，22.0 | 允许大于等于0。  无小数位。  若币种不为空则对应金额必须>0；若金额>0，则对应币种不能为空。 |
| LCBGNO | 信用证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  当有开证日期或期限时必填。 |
| ISSDATE | 开证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当信用证/保函编号输入时必须输入，否则不可输入。 |
| TENOR | 期限 | 数值型，10  单位为天 | 仅当有信用证/保函编号时才可有值。 |

###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管理信息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ISREF>是否保税贸易项下付款</ISREF>

<COUNTRY>收款人国别/地区</COUNTRY>

<PAYTYPE>付款类型</PAYTYPE>

<PAYATTR>付汇性质</PAYATTR>

<TXCODE>交易编码1</TXCODE>

<TC1AMT>相应金额1</TC1AMT>

<TXREM>交易附言1</TXREM>

<TXCODE2>交易编码2</TXCODE2>

<TC2AMT>相应金额2</TC2AMT>

<TX2REM>交易附言2</TX2REM>

<IMPDATE>最迟装运日期</IMPDATE>

<CONTRNO>合同号</CONTRNO>

<INVOINO>发票号</INVOINO>

<BILLNO>提运单号/仓单号</BILLNO>

<CONTAMT>合同金额</CONTAMT>

<REG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ISREF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COUNTRY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  使用国家和地区代码表中的3位字母代码。 |
| PAYTYPE | 付款类型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O-其他 |
| PAYATTR | 付汇性质 | 字符型，1 |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M-深加工结转  O-其他 |
| TXCODE | 交易编码1 | 字符型，6 | 必填项，  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表中存在。 |
| TC1AMT | 相应金额1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 |
| TXREM | 交易附言1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TXCODE2 | 交易编码2 | 字符型，6 | 非必填项，  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表中存在。  不能与交易编码1相同。  没有输入交易编码时，相应金额不应该填写。  有交易金额2时必填。 |
| TC2AMT | 相应金额2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两个交易编码对应的金额之和必须等于付款金额。 |
| TX2REM | 交易附言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有交易编码2时必填。 |
| IMPDATE | 最迟装运日期 | 日期型，8 | 空，不赋值。YYYYMMDD |
| CONTRNO | 合同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INVOINO | 发票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BILLNO | 提运单号/仓单号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CONTAMT | 合同金额 | 数值型，22.0 | 非必填项。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填报日期填写。YYYYMMDD。 |

## 外汇账户数据

### 账户开关户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金融机构名称 | 开户银行中文名称。 |
| 账号 | 账户账号。 |
| 账户状态 | 开户、关户及变更，见账户状态代码。 |
| 开户主体类型 | 开户主体的类型，见开户主体类型代码。 |
| 开户主体代码 | 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机构，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个人，应填写其开户时提交的身份证件上的身份证件号码。 |
| 开户主体名称 | 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营业执照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上的名称；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机构，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签发的特殊机构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个人，应填写其开户时提交的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账户性质代码 | 账户性质代码，见账户性质代码表。 |
| 账户类别 | 区分账户是现钞户还是现汇户，见账户类别代码表。 |
| 币种 | 币种代码，见币种代码表。 |
| 业务发生日期 | 银行账户开户、变更或关户日期。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对于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开户、变更、关户等业务，填写外汇局签发的账户开户、变更或关户的核准件编号；对于不需要外汇局核准，可凭外汇局相关登记、备案信息直接办理的开户、变更、关户等业务，填写外汇局的相应业务编号或备案表号。 |
| 限额类型 | 限额类型，见账户限额类型代码表。 |
| 账户限额 | 外汇局核定的账户限额值。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BRANCH\_CODE>金融机构机构标识码</BRANCH\_CODE>

<BRANCH\_NAME>金融机构名称</BRANCH\_NAME>

<accountNO>账号</accountNO>

<accountSTAT>账户状态</accountSTAT>

<AMTYPE>开户主体类型</aMTYPE>

<en\_code>开户主体代码</en\_code>

<en\_name>开户主体名称</en\_name>

<account\_type>账户性质代码</account\_type>

<account\_CATA>账户类别</account\_CATA>

<CURRENCY\_code>币种</CURRENCY\_code>

<BUSINESS\_date>业务发生日期</BUSINESS\_date>

<file\_number>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file\_number>

<Limit\_type>限额类型</Limit\_type>

<Account\_limit>账户限额</Account\_limit>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定长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已经有收支余信息的账户不能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变长字符型，128 | 如果ACTIONTYPE字段值为D，则此字段为必填。 |
| BRANCH\_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定长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BRANCH\_NAME | 金融机构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开户金融机构中文名称。 |
| accountNO | 账号 | 变长字符型，64 | 必填项。 |
| accountSTAT | 账户状态 | 定长字符型，2 | 必填项，见账户状态代码表。 |
| AMTYPE | 开户主体类型 | 定长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开户主体类型代码表。 |
| en\_code | 开户主体代码 | 变长字符型，18 | 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机构，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个人，应填写其开户时提交的身份证件上的身份代码。 |
| en\_name | 开户主体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account\_type | 账户性质代码 | 定长字符型，4 | 必填项，见账户性质代码表。 |
| account\_CATA | 账户类别 | 定长，2 | 必填项，见账户类别代码表。 |
| CURRENCY\_code | 币种 | 定长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USINESS\_DATE | 业务发生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file\_number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变长字符型，28 | 非必填项。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Limit\_type | 限额类型 | 定长字符型，2 | 必填项，见账户限额类型代码表。 |
| Account\_limit | 账户限额 | 变长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如果“限额类型”选择“12”或“13”，则必填。 |
| REMARK | 备注 | 变长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主键为：BRANCH\_CODE,ACCOUNTNO,CURRENCY\_CODE

### 账户收支余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账号 | 账户账号。 |
| 发生日期 | 账户收支余发生变动日期。 |
| 币种 | 币种代码，见币种代码表。 |
| 当日贷方发生额 | 当日账户累计贷方发生额。 |
| 当日借方发生额 | 当日账户累计借方发生额。 |
| 账户余额 | 账户余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BRANCH\_CODE>金融机构机构标识码</BRANCH\_CODE>

<accountNO>账号</accountNO>

<DEAL\_DATE>发生日期</DEAL\_DATE>

<CURRENCY\_code>币种</CURRENCY\_code>

<CREDIT>当日贷方发生额</CREDIT>

<DEBIT>当日借方发生额</DEBIT>

<BALANCE>账户余额</BALANC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定长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BRANCH\_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定长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accountNO | 账号 | 变长字符型，64 | 必填项。 |
| deal\_date | 发生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开户日期。 |
| CURRENCY\_code | 币种 | 定长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redit | 当日贷方发生额 | 变长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debit | 当日借方发生额 | 变长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balance | 账户余额 | 变长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变长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主键为：BRANCH\_CODE,ACCOUNTNO,CURRENCY\_CODE,DEAL\_DATE

## 账户内结售汇

### 外汇账户内结汇-基础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银行业务流水码第一位应为数字0-9，第二、三位可使用数字0-9或大写英文字母（O、I、Z除外），第四位应为大写英文字母U、V或W。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结汇申请人名称 | 对公项下指结汇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结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 对公项下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对私项下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外汇账户账号 | 银行在结汇时扣款的外汇账户账号/银行卡号，包括现汇账号、外汇保证金账号、银行外币卡卡号等。 |
| 人民币账户账号 | 银行办理结汇后进入收款人人民币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如结汇后直接提取人民币现钞，无需填写人民币账户账号。 |
| 人民币收款人名称 | 上述人民币账户持有人的名称。如结汇后直接提取人民币现钞，则“人民币收款人名称”应与“结汇申请人名称”相同。 |
| 人民币账户开户行 | 上述人民币账户的开户行名称。如结汇后直接提取人民币现钞，无需填写人民币账户开户行。 |
| 结汇金额 | 申请结汇成人民币的外汇金额。按原币金额填写，不含扣费金额。 |
| 币别 | 申请结汇的外汇币种。 |
| 结汇申请人主体类型 | 在C-对公用户、D-对私中国居民、F-对私中国非居民中选择其一。 |
| 汇率 | 银行办理结汇的汇率。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BUSCODE>银行业务编码</BUSCODE>

<CUSTYPE>结汇申请人主体类型</CUSTYPE>

<CUSTCOD>结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CUSTCOD>

<IDCODE>结汇申请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NM>结汇申请人名称</CUSTNM>

<FCYACC>外汇账户账号</FCYACC>

<LCYACC>人民币账户账号</LCYACC>

<OPPUSER>人民币收款人名称</OPPUSER>

<OPPBANK>人民币账户开户行</OPPBANK>

<FCYAMT>结汇金额</FCYAMT>

<FCYCCY>币别</FCYCCY>

<EXRATE>汇率</EXR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银行业务流水码第一位应为数字0-9，第二、三位可使用数字0-9或大写英文字母（O、I、Z除外），第四位应为大写英文字母U、V或W。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指该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CUSTYPE | 结汇申请人主体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CUSTCOD | 结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IDCODE | 结汇申请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对私项下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CUSTNM | 结汇申请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对公项下指结汇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FCYACC | 外汇账户账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银行在结汇时扣款的外汇账户账号/银行卡号，包括现汇账号、现钞账号、外汇保证金账号、银行外币卡卡号等。 |
| LCYACC | 人民币账户账号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银行办理结汇后进入收款人人民币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如结汇后直接提取人民币现钞，无需填写人民币账户账号。 |
| OPPUSER | 人民币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OPPBANK | 人民币账户开户行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上述人民币账户的开户行名称，有人民币账户时必填。 |
| FCYAMT | 结汇金额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申请结汇成人民币的外汇金额。按原币金额填写，不含扣费金额。 |
| FCYCCY | 币别 | 字符型，3 | 必填项。申请结汇的外汇币种。字母代码,必须在币种代码表里存在。 |
| EXRATE | 汇率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银行办理结汇的汇率。 |

### 外汇账户内结汇-管理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数据项** | **定义**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结汇申请人办理结汇时出具的外汇局核准件、备案表或登记凭证等的编号。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交易编码 | 指用于结汇的外汇资金来源对应的涉外收支交易代码（《涉外收支交易分类与代码（2014版）》（汇发〔2014〕21号））。 |
| 结汇用途 | 在001支付货款、002支付工程款、003支付保证金非同名、004支付咨询费、005支付其他服务费用、006预付款、007支付税款、008支付工资等劳务报酬、009土地出让金、010购房、011购买其他固定资产、012股权出资、013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含委托贷款）及利息、014购买股票/债券/基金/信托等境内金融资产、015同名划转、016支付投资人境外证券投资本金/收益、017利息结汇、018备用金、019现钞、020个人、021购买理财产品、022转入结汇待支付账户、023特殊备案、024融资租赁、025担保履约、026小额贷款、027保理业务、028结汇转入同名人民币帐户、099其他等用途中选择其中之一。如选择“005”、“006”或“099”，则应填列详细用途。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REG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TXCODE>交易编码</TXCODE>

<USETYPE>结汇用途</USETYPE>

<USEDETAIL>结汇详细用途</USEDETAIL>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TXCODE | 交易编码 | 字符型，6 | 必填项。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中存在。 |
| USETYPE | 结汇用途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资本项目项下必填。  在001支付货款、002支付工程款、003支付保证金非同名、004支付咨询费、005支付其他服务费用、006预付款、007支付税款、008支付工资等劳务报酬、009土地出让金、010购房、011购买其他固定资产、012股权出资、013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含委托贷款）及利息、014购买股票/债券/基金/信托等境内金融资产、015同名划转、016支付投资人境外证券投资本金/收益、017利息结汇、018备用金、019现钞、020个人、021购买理财产品、022转入结汇待支付账户、023特殊备案、024融资租赁、025担保履约、026小额贷款、027保理业务、028结汇转入同名人民币帐户、099其他等用途中选择其中之一。如选择“005”、“006”或“099”，则应填列详细用途。 |
| USEDETAIL | 结汇详细用途 | 字符型，100 | 非必填项。如果结汇用途选择“005”、“006”或“099”，则应填列详细用途。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 |

### 外汇账户内购汇-基础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第一位应为数字0-9，第二、三位可使用数字0-9或大写英文字母（O、I、Z除外），第四位应为大写英文字母X或Y。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购汇申请人名称 | 对公项下指购汇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购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件号码） | 对公项下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对私项下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当“购汇申请人主体类型”为“对公”时，应填写对公项下的代码，并符合技监局的机构代码编制规则。 |
| 人民币账户账号 | 购汇时银行扣款的人民币账号。如购汇申请人持人民币现钞购汇，无需填写人民币账户账号。 |
| 外汇账户账号 | 银行为客户办理购汇后进入收款人外汇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 |
| 外汇收款人名称 | 上述外汇账户持有人的名称。“外汇收款人名称”应与“购汇申请人名称”相同。 |
| 外汇账户开户行 | 上述外汇账户的开户行名称。 |
| 购汇金额（人民币） | 申请购汇的人民币金额。不含扣费金额。 |
| 购汇币别 | 申请购汇的外汇币别。 |
| 购汇申请人主体类型 | 在“C-对公用户、D-对私中国居民、F-对私中国非居民”中选择其一。 |
| 汇率 | 银行办理购汇的汇率。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申报无误理由</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BUSCODE>银行业务编码</BUSCODE>

<CUSTYPE>购汇申请人主体类型</CUSTYPE>

<CUSTCOD>购汇申请人组织机构代码</CUSTCOD>

<IDCODE>购汇申请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IDCODE>

<CUSTNM>购汇申请人名称</CUSTNM>

<LCYACC>人民币账户账号</LCYACC>

<FCYACC>外汇账户账号</FCYACC>

<OPPUSER>外汇收款人名称</OPPUSER>

<OPPBANK>外汇账户开户行</OPPBANK>

<LCYAMT>购汇金额</LCYAMT>

<LCYCCY>购汇币别</LCYCCY>

<EXRATE>汇率</EXR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或申报无误理由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支付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第一位应为数字0-9，第二、三位可使用数字0-9或大写英文字母（O、I、Z除外），第四位应为大写英文字母X或Y。 |
| BUS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指该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CUSTYPE | 购汇申请人主体类型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CUSTCOD | 购汇申请人组织  机构代码 | 字符型，18 | CUSTYPE=C时必填。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IDCODE | 购汇申请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32 | CUSTYPE<>C时必填。对私项下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CUSTNM | 购汇申请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对公项下指购汇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LCYACC | 人民币账户账号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购汇时银行扣款的人民币账号。如购汇申请人持人民币现钞购汇，无需填写人民币账户账号。 |
| FCYACC | 外汇账户账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银行为客户办理购汇后进入收款人外汇账户/银行卡的账号/卡号。 |
| OPPUSER | 外汇收款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上述外汇账户持有人的名称。“外汇收款人名称”应与“购汇申请人名称”相同。对公项下指购汇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对私项下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OPPBANK | 外汇账户开户行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上述外汇账户的开户行名称。 |
| LCYAMT | 购汇金额（人民币） | 数值型，22.0 | 必填项。申请购汇的人民币金额。 |
| LCYCCY | 购汇币别 | 字符型，3 | 必填项。申请购汇的外汇币别。 |
| EXRATE | 汇率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银行办理购汇的汇率。 |

### 外汇账户内购汇-管理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数据项** | **定义**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购汇申请人办理购汇时出具的外汇局核准件、备案表或登记编号等。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母）。 |
| 交易编码 | 指购汇后的外汇资金用途对应的涉外收支交易代码（《涉外收支交易分类与代码（2014版）》（汇发〔2014〕21号））。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REGNO>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REGNO>

<TXCODE>交易编码</TXCODE>

<CRTUSER>填报人</CRTUSER>

<INPTELC>填报人电话</INPTELC>

<RPTDATE>申报日期</RPTDAT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应与基础数据一致 |
| REGNO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非必填项，交易编码以“3”、“5”、“6”、“7”、“8”和部分“2”、“9”开头或涉及账户性质为资本项目性质账户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为必填项，填写规则参见《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对于《银行资本项目下数据报送参考规则》中未提到的情况，且不需要外汇局核准的（即确实没有对应的“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则应填写“N/A”（大写英文字符）。 |
| TXCODE | 交易编码 | 字符型，6 | 必填项，必须在涉外收支交易代码中存在。 |
| CRTUSER | 填报人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INPTELC | 填报人电话 | 字符型，20 | 必填项。 |
| RPTDATE | 申报日期 | 日期型，8  YYYYMMDD | 必填项，按申报主体真实申报日期填写。 |

## 银行自身外债业务

### 外债签约信息

#### 双边贷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签约日期 | 境内债务银行与境外债权人签订该笔外债合同日期。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合同约定的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合同约定的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的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项目名称 | 该笔外债对应的项目名称。当债务类型为双边贷款和买方信贷时，项目名称为必填。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CONTRACTDATE>签约日期</CONTRACTDAT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PROJECTS>

<PROJECTNAME>项目名称</PROJECTNAME>

……

</PROJECTS>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CONTRACTDATE | 签约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小于等于当前日期。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签约日期。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PROJECTNAME | 项目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买方信贷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签约日期 | 境内债务银行与境外债权人签订该笔外债合同日期。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合同约定的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合同约定的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的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项目名称 | 该笔外债对应的项目名称。当债务类型为双边贷款和买方信贷时，项目名称为必填。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CONTRACTDATE>签约日期</CONTRACTDAT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PROJECTS>

<PROJECTNAME>项目名称</PROJECTNAME>

……

</PROJECTS>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CONTRACTDATE | 签约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小于等于当前日期。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签约日期。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PROJECTNAME | 项目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境外拆借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合同约定的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合同约定的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若有，选择是，系统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海外代付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海外代付发生的日期。通常是指银行收到境外代付行付款确认电文的日期。 |
| 签约币种 | 海外代付的币种。 |
| 签约金额 | 海外代付的金额。 |
| 到期日 | 海外代付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海外代付的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海外代付的提款日期当天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申请人代码 | 如果申请人为境内机构，申请人代码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如果申请人为境外机构，若该境外机构有国家外汇管理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填报该赋码；如果申请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否则为空。 |
| 申请人名称 | 海外代付的申请人中文或英文名称。如果该海外代付申请人有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则应填写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中文或英文名称；如果该海外代付申请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个人身份证件上的中文名称。 |
| 承继的远期信用证承兑银行业务参号 | 如该笔海外代付为叙作的远期信用证，则应填写其承继的远期信用证承兑所对应的银行业务参号。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APPCODE>申请人代码</APPCODE>

<APPNAME>申请人名称</APPNAME>

<INLTCABUSCODE>承继的远期信用证承兑银行业务参号</INLTCABUS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APPCODE | 申请人代码 | 字符型，18 | 非必填项，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或个人身份证号码。 |
| APPNAME | 申请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申请人中文或英文名称。 |
| INLTCABUSCODE | 承继的远期信用证承兑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标识承继远期信用证的海外代付债务，当海外代付承继远期信用证时，填写被承继远期信用证承兑的银行业务参号。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卖出回购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由于卖出回购使债务人对债权人产生负债的日期。通常是指卖出回购的起息日。 |
| 签约币种 | 卖出回购的借款币种即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卖出回购的借款金额即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卖出回购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利息本金化金额 | 将利息计为本金的金额，非必填。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INPRIAMOUNT>利息本金化金额</INPRIAMOUNT>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INPRIAMOUNT | 利息本金化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远期信用证（含即期单证相符）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信用证的承兑日期，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即期信用证（一般以单证相符为条件）和延付保函等的付款责任确认的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签约币种即提款的币种。信用证的提款币种通常是指信用证的承兑币种，即期信用证和延付保函等约定的付款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签约金额即提款的金额。对于信用证以及延付保函而言，提款金额通常是指信用证的承兑金额以及即期信用证和延付保函下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所需支付的币种。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即信用证承兑的到期日，以及已确认第一性付款责任的即期信用证和延付保函的最终支付日期。 |
| 开证申请人代码 | 必填项，如果开证申请人为境内机构，开证申请人代码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如果开证申请人为境外机构，若该境外机构有国家外汇管理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填报该赋码；如果申请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否则为空。 |
| 开证申请人名称 | 信用证开证申请人的中文或英文名称。如果该开证申请人有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则应填写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中文或英文名称。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债权人是指信用证的受益人。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相关业务类型 | 包括：A信用证、B延付保函、C其他。 |
| 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 | 本业务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选择是或否。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APPCODE>开证申请人代码</APPCODE>

<APPNAME>开证申请人名称</APPNAM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CREDITTYPE>相关业务类型</CREDITTYPE>

<BILLSN>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BILLSN>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APPCODE | 开证申请人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或个人身份证号码。 |
| APPNAME | 开证申请人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申请人中文或英文名称。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CREDITTYPE | 相关业务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包括：信用证-A、延付保函-B、其他-C。 |
| BILLSN | 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银团贷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银团贷款合同约定的借款币种即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银团贷款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即签约金额（该笔外债总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可填多个债权人，每个债权人签约金额、债权人类型代码、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分别填写。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签约金额 | 所有债权人签约金额之和等于该笔外债签约金额。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的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项目名称 | 非必填，若该笔银团贷款有明确项目，需填写项目名称。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S>

<CREDITOR>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CA>债权人签约金额</CREDITORCA>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CREDITOR>

……

</CREDITORS>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PROJECTS>

<PROJECTNAME>项目名称</PROJECTNAME>

……

</PROJECTS>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可填多个债权人。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每个债权人代码对应的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每个债权人代码对应的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CA | 债权人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所有债权人签约金额之和等于签约金额。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PROJECTNAME | 项目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贵金属拆借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合同约定的借款币种即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即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若有，选择是，系统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其他贷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债务类型备注 | 当债务类型选择“其他“或“其他贷款”时，债务类型备注为必填项，用于具体描述该笔债务的类型。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合同约定的借款币种即签约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即签约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的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项目名称 | 非必填，若该笔外债资金用于明确项目，需填写项目名称。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DEBTYPEREMA>债务类型备注</DEBTYPEREMA>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PROJECTNAME>项目名称</PROJECTNAME>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DEBTYPEREMA | 债务类型备注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PROJECTNAME | 项目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货币市场工具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债券和票据的发行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签约币种即提款的币种，即债券和票据标价的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签约金额即提款的金额，即债券和票据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即货币市场工具的到期日。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货币市场工具发行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该货币市场工具发行国家（地区）资本市场的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该货币市场工具发行国家（地区）资本市场的英名称。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货币市场工具”类外债的债权人类型代码统一填报为“资本市场”。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即货币市场工具发行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即货币市场工具发行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ISIN CODE | 国际证券识别编码。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ISINCODE>ISIN CODE</ISINCOD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应为资本市场所对应的债权人类型代码。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ISINCODE | ISIN CODE | 字符型，12 | 必填项。ISIN CODE（国际证券识别编码）的编码规则为：共12位。第1-2位为字母，用于标识国别；第3-11位为数字和字母，为国内证券识别编码；第12位为数字，为校对码。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债券和票据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债券和票据的发行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签约币种即提款的币种，即债券和票据标价的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签约金额即提款的金额，即债券和票据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即债券和票据的到期日。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债券和票据发行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该债券和票据发行国家（地区）资本市场的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该债券和票据发行国家（地区）资本市场的英文名称。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债券和票据”类外债的债权人类型代码统一填报为“资本市场”。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即债券和票据发行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即债券和票据发行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ISIN CODE | 国际证券识别编码。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ISINCODE>ISIN CODE</ISINCOD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应为资本市场所对应的债权人类型代码。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ISINCODE | ISIN CODE | 字符型，12 | 必填项。ISIN CODE（国际证券识别编码  ）的编码规则为：共12位。第1-2位为字母，用于标识国别；第3-11位为数字和字母，为国内证券识别编码；第12位为数字，为校对码。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境外同业存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账户开户日期。 |
| 签约币种 | 账户币种。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存款业务类别 | 包括：1-存款、2-账户金。其中，账户金是指非居民在本机构开立的贵金属账户。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原始期限 | 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DEPTYPE>存款业务类别</DEPTYPE>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ORIGINALPERIOD>原始期限</ORIGINALPERIOD>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余额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DEPTYPE | 存款业务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1-存款、2-账户金。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ORIGINALPERIOD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账户开户日期。 |
| 签约币种 | 账户币种。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或“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存款业务类别 | 包括：1-存款、2-账户金。其中，账户金是指非居民在本机构开立的贵金属账户。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原始期限 | 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DEPTYPE>存款业务类别</DEPTYPE>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ORIGINALPERIOD>原始期限</ORIGINALPERIOD>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余额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如果ACTIONTYPE字段值为D，则此字段为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DEPTYPE | 存款业务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1-存款、2-账户金。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ORIGINALPERIOD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非居民机构存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账户类型 | 包括：NRA非居民账户、OSA离岸账户、自贸区FT账户。见非居民机构账户类型代码表。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起息日 | 账户开户日期。 |
| 签约币种 | 账户币种。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该笔外债的债务类型为“非居民机构存款”，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特殊机构代码。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即存款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即存款人英文名称。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存款业务类别 | 包括：1-存款、2-账户金。其中，账户金是指非居民在本机构开立的贵金属账户。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原始期限 | 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Limittype>账户类型</Limittyp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DEPTYPE>存款业务类别</DEPTYPE>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ORIGINALPERIOD>原始期限</ORIGINALPERIOD>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余额信息或月末存量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Limittype | 账户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非居民机构账户类型代码表。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债权人类型为非居民机构存款1303。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DEPTYPE | 存款业务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1-存款、2-账户金。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ORIGINALPERIOD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非居民个人存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签约币种 | 账户币种。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该笔外债的债务类型为“非居民个人存款”，应在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该国个人对应的代码。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应为债权人代码对应的债权人中文名称。见部分债权人代码表。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应为债权人代码对应的债权人英文名称。见部分债权人代码表。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国别（地区）代码 | 债权人身份证件标识的所在国家或地区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存款人国别地区代码）。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余额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6 | 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不能为中国CH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其他外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债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债。银行外债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外债业务时，需为该笔外债编制外债编号，同一笔外债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务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债务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类型 | 外债的债务类型代码，见外债的债务类型表。 |
| 债务类型备注 | 当债务类型选择“其他”或“其他贷款”时，债务类型备注为必填项，用于具体描述该笔债务。其他外债主要是对非居民的应付款、预收款或先收款等，但不含贷款、债券或存款等债务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 |
| 起息日 | 债务起始计息日期。 |
| 签约币种 | 外债合同约定的借款币种。 |
| 签约金额 | 外债合同约定的借款金额。 |
| 到期日 | 外债的到期日期。 |
| 是否浮动利率 | 标识债务利率条件为浮动利率或固定利率，系统默认为否，若为浮动利率，选择是。 |
| 年化利率值 | 外债的年化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应该按照该笔外债签约日期当天的浮动利率条件计算年化利率值。 |
| 债权人代码 | 如果债权人为银行，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如果债权人类型为“政府”、或“中央银行”时，或者当债务类型为“货币市场工具”或“债券和票据”时，应在外汇局编制的部分债权人代码表中选择债权人代码；否则为空。  如果债权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或“国际金融组织”，应优先填写SWIFT CODE。 |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债权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债权人类型代码，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总部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债权人经营所在地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标识债务合同中是否包含利息本金化条款，若有，选择是，系统默认为“否”。 |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标识该笔债务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默认为“否”。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债权人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YPE>债务类型</DEBTYPE>

<DEBTYPEREMA>债务类型备注</DEBTYPEREMA>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CONTRACTCURR>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FLOATRATE>是否浮动利率</FLOATRATE>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CREDITORNAME>债权人中文名称</CREDITORNAME>

<CREDITORNAMEN>债权人英文名称</CREDITORNAMEN>

<CREDITORTYPE>债权人类型代码</CREDITORTYPE>

<CREHQCODE>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CREHQCODE>

<OPERCODE>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OPERCODE>

<INPRTERM>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INPRTERM>

<SPAPFEBOINDEX>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SPAPFEBOINDEX>

<RELATION>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RELATIO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债编号下的变动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YPE | 债务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债务类型代码表。 |
| DEBTYPEREMA | 债务类型备注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年MM月DD日。 |
| CONTRACTCURR | 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FLOATRATE | 是否浮动利率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1 | 非必填项。 |
| CREDITORNAME | 债权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NAMEN | 债权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债权人中文名称和债权人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CREDITORTYPE | 债权人类型代码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HQCODE | 债权人总部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OPERCODE | 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当债权人类型代码不为“境内银行离岸部（20001403）”时,不能为中国CHN。 |
| INPRTERM | 是否有利息本金化条款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SPAPFEBOINDEX | 是否不纳入跨境融资风险加权余额计算 | 字符型，1 | 必填项，是-Y，否-N，默认为否，填写N。 |
| RELATION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外债变动信息

外债的变动是指银行借入外债的提款、还本、付息、付费、付罚金、减免本金、减免利息等。变动信息的存在以签约信息的存在为前提。境外同业存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非居民个人存款等四类外债不报送变动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该笔变动信息对应的外债编号。变动信息不产生新的外债编号，变动信息中的外债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债编号。 |
| 银行业务参号 | 指该笔变动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变动编号 | 外汇局制定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同一笔债务下现汇提款、实物提款、利息本金化、还本、付息、付费、付罚金、减免本金、减免利息等外债变动信息逐笔编号，用于标识同一笔债务不同变动数据。变动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变动类型 | 包括提款、还本、付息、付费、付罚金等，见外债变动类型代码表。 |
| 变动日期 | 发生变动的日期。 |
| 变动币种 | 业务变动币种。 |
| 变动金额 | 业务变动金额。 |
| 公允价值 | 对于银行发行的债券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应每月末导入该笔债券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在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公允价值。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CHANGENO>变动编号</CHANGENO>

<CHANGTYPE>变动类型</CHANGTYPE>

<CHDATE>变动日期</CHDATE>

<CHCURRENCY>变动币种</CHCURRENCY>

<CHAMOUNT>变动金额</CHAMOUNT>

<Fairvalue>公允价值</Fairvalu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指该笔变动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CHANGENO | 变动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CHANGTYPE | 变动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外债变动类型代码表。 |
| CHDATE | 变动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Hcurrency | 变动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HAMOUNT | 变动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FAIRVALUE | 公允价值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对于银行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应每月末报送该笔债券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允价值市值，月末报送。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外债余额信息

境外同业存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非居民个人存款等四类外债需要报送余额信息。其他类型外债不报送余额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债编号 | 该笔余额信息对应的外债编号。余额信息不产生新的外债编号，余额信息中的外债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债编号。 |
| 变动编号 | 外汇局制定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同一笔债务下余额信息逐笔编号，用于标识同一笔债务不同变动数据。变动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 |
| 银行账号 | 当债务类型为“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和“非居民个人存款”时，输入银行账号。当债务类型为“非居民个人存款”时，因非居民个人存款为分币种分国别汇总报送，该字段填写“N/A”。 |
| 外债余额 | 即账户余额。 |
| 变动日期 | 账户信息变动日期。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CHANGENO>变动编号</CHANGENO>

<BUSCODE>银行账号</BUSCODE>

<ACCOAMOUNT>外债余额</ACCOAMOUNT>

<CHDATE>变动日期</CHDAT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  外债唯一性编码。 |
| CHANGENO | 变动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BUSCODE | 银行账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账号。 |
| ACCOAMOUNT | 外债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CHDATE | 变动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不包括外债）

### 对外担保

#### 签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对外担保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对外担保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对外担保。银行的担保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新发生一笔对外担保业务时，需为该笔担保编制对外担保编号，同一笔担保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业务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担保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签约日期 | 指保函开立日期。 |
| 保函金额 | 在担保合同中所约定的担保人需要履行的担保责任金额。 |
| 保函币种 | 保函金额的计价币种。 |
| 到期日 | 1.融资性保函的到期日是指担保项下主债务合同到期日（担保到期日）  2.非融资性保函的到期日是指保函约定的担保责任解除日期。 |
| 担保类型 | 见担保类型代码表。 |
| 主债务签约日期 | 担保项下主债务合同的签约日期。 |
| 主债务到期日 | 担保项下主债务合同的到期日。 |
| 主债务期限 | 担保项下主债务期限。 |
| 借款利率（%） | 借款利率。 |
| 发行/上市方式 | 债券发行/上市方式，见境外发债方式代码表。 |
| 主债务合同资金用途 | 境外主债务资金用途，见担保项下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 |
| 主债务金额 | 担保项下主债务合同的金额。 |
| 主债务币种 | 担保项下主债务合同的计价币种。 |
| 受益人代码 | 如果受益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受益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受益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受益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如果受益人为境内银行离岸部，应填写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应按照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资本市场”代码填写。 |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 受益人类型 | 受益人类型代码，根据受益人国别/地区代码选择在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选择。如果受益人为境内银行离岸部，应填写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境内银行离岸部。当担保类型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受益人类型代码统一填报为“资本市场”。 |
| 受益人国别/地区代码 | 受益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 |
| 被担保人代码 | 如果被担保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被担保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被担保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被担保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被担保人中文名称 | 被担保人中文名称。 |
| 被担保人英文名称 | 被担保人英文名称。 |
| 被担保人类型 | 被担保人类型代码，根据被担保人国别/地区代码中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选择。 |
| 被担保人国别/地区代码 | 被担保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 |
| 被担保人所属行业 | 境外发行人/担保人所属行业，填写行业代码。 |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中文名称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中文名称。 |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英文名称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英文名称。 |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代码 | 金融机构标识码及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 |
| 发行/上市国家与地区 | 发行/上市国家与地区，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 |
| 担保申请人代码 | 如果担保申请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担保申请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如果担保申请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担保申请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担保申请人中文名称 | 担保申请人中文名称。 |
| 担保申请人英文名称 | 担保申请人英文名称。 |
| 是否有反担保人 | 选择是，存在反担保人，选择否，不存在反担保人。 |
| 反担保人代码 | 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被担保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内银行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外机构，则无需填写。 |
| 反担保人中文名称 | 反担保人中文名称。 |
| 反担保人英文名称 | 反担保人英文名称。 |
| 反担保人国别/地区代码 | 反担保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 |
| 是否调回境内 | 选择是，担保主债务资金调回境内，选择否，担保主债务资金不调回境内。 |
| 资金调回金额 | 担保资金拟调回境内的金额，金额对应的币种应为主债务币种。 |
| 是否与境外投资相关 | 选择是，该笔担保主债务资金涉及境外投资，选择否，该笔担保主债务资金不涉及境外投资。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GUARANCODE>对外担保编号</EXGUARANCODE>

<GUARANTORCODE>担保人代码</GUARANTORCODE>

<CONTRACTDATE>签约日期</CONTRACTDATE>

<GUARANAMOUNT>保函金额</GUARANAMOUNT>

<GUARANCURR>保函币种</GUARANCURR>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GUARANTYPE>担保类型</GUARANTYPE>

<MAINDEBTCURR>主债务币种</MAINDEBTCURR>

<MAINDEBTAMOUNT>主债务金额</MAINDEBTAMOUNT>

<MAINDEBTCONDATE>主债务签约日期</ MAINDEBTCONDATE>

<MAINDEBTMATURITY>主债务到期日</ MAINDEBTMATURITY>

<MAINDEBTDATE>主债务期限（日）</ MAINDEBTDATE>

<INTRAT>借款利率（%）</ INTRAT>

<MAINDEBTMANNER>发行/上市方式</ MAINDEBTMANNER>

< RETURNTYPE\_FUNDS>主债务合同资金用途</ RETURNTYPE\_FUNDS>

<BeneficiaryS>

<Beneficiary>

<BENCODE>受益人代码</BENCODE>

<BENAME>受益人中文名称</BENAME>

<BENAMEN>受益人英文名称</BENAMEN>

<BENTYPE>受益人类型</BENTYPE>

<BENCOUNTRYCODE>受益人国别/地区</BENCOUNTRYCODE>

</Beneficiary>

……

</<BeneficiaryS>

<GUARANTORES>

<GUARANTOR>

<GUEDCODE>被担保人代码</GUEDCODE>

<GUEDNAME>被担保人中文名称</GUEDNAME>

<GUEDNAMEN>被担保人英文名称</GUEDNAMEN>

<GUEDTYPE>被担保人类型</GUEDTYPE>

<GUEDCOUNCODE>被担保人国别/地区代码</GUEDCOUNCODE>

<GUEDINDUSTRYCODE>被担保人所属行业</ GUEDINDUSTRYCODE>

< GUEDPARECOMPNAME>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中文名称</ GUEDPARECOMPNAME>

<GUEDPARECOMPNAMEN>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英文名称</ GUEDPARECOMPNAMEN>

< GUEDPARECOMPCODE>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代码</ GUEDPARECOMPCODE>

<ISSUECOUNTRYCODE>发行/上市国家与地区</ ISSUECOUNTRYCODE>

</GUARANTOR>

......

</GUARANTORES>

<GUAPPCODE>担保申请人代码</GUAPPCODE>

<GUAPPNAME>担保申请人中文名称</GUAPPNAME>

<GUAPPNAMEN>担保申请人英文名称</GUAPPNAMEN>

<CGYN>是否有反担保人</CGYN>

<COUNGUARS>

<COUNGUAR>

<CGCODE>反担保人代码</CGCODE>

<CGNAME>反担保人中文名称</CGNAME>

<CGNAMEN>反担保人英文名称</CGNAMEN>

<CGCOUNCODE>反担保人国别/地区代码</CGCOUNCODE>

</COUNGUAR>

......

</COUNGUARS>

<THYN>是否调回境内</THTN>

<THJE>资金调回金额</THJE>

<JWYN>是否与境外投资相关</JWY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对外担保编号下的责任余额信息或履约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guaranCODE | 对外担保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 |
| GuarantorCODE | 担保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CONTRACTDATE | 签约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GuaranAMOUNT | 保函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GuaranCURR | 保函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GUARANTYPE | 担保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担保类型代码表。 |
| MAINDEBTCURR | 主债务币种 | 字符型，3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MAINDEBTAMOUNT | 主债务金额 | 数值型，22.2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INDEBTCONDATE | 主债务签约日期 | 日期型，8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MAINDEBTMATURITY | 主债务到期日 | 日期型，8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MAINDEBTDATE | 主债务期限（日） | 数值型，5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系统根据主债务签约日期与到期日自动计算，单位为日。 |
| INTRAT | 借款利率（%） | 数值型，15.7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 |
| MAINDEBTMANNER | 发行/上市方式 | 字符型，12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见境外发债方式代码表。 |
| RETURNTYPE\_FUNDS | 主债务合同资金用途 | 字符型，20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多选，以英文半角逗号分隔。见担保项下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 |
| BENCODE | 受益人代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如果受益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受益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受益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受益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应按照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中“资本市场”的20001800代码填写。 |
| BENAME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中文名称。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填报为“资本市场”。 |
| BENAMEN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当担保类型为“为境外发债担保”且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时，可不填写。 |
| BENTYPE | 受益人类型 | 字符型，8 | 必填项，  见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BENCOUNTRYCODE | 受益人国别/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GuEDCODE | 被担保人代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如果被担保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被担保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被担保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被担保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GuEDNAME | 被担保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同受益人名称填写方式，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GuEDNAMEN | 被担保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GuEDTYPE | 被担保人类型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GuEDCOUNCODE | 被担保人国别/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GUEDINDUSTRYCODE | 被担保人所属行业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行业属性代码表。 |
| GUEDPARECOMPNAME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0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中文名称。 |
| GUEDPARECOMPNAMEN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0 | 非必填项，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中文名称。 |
| GUEDPARECOMPCODE | 被担保人境内母公司代码 | 字符型，18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及组织机构代码。 |
| ISSUECOUNTRYCODE | 发行/上市国家与地区 | 字符型，3 | 当担保类型选择为“为境外发债担保”时，为必填项，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 |
| GUAPPCODE | 担保申请人代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如果担保申请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担保申请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担保申请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担保申请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GUAPPNAME | 担保申请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同受益人名称填写方式，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GUAPPNAMEN | 担保申请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CGYN | 是否有反担保人 | 数值型 | 必填项，1-是，0-否。 |
| CGCODE | 反担保人代码 | 字符型，32 | 如果“是否有反担保人”为“是”，必填项。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被担保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内银行，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反担保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反担保人是境外非居民机构，应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反担保人为非居民个人，应填写非居民个人身份证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填N/A。可填写多个。 |
| CGNAME | 反担保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如果“是否有反担保人”为“是”，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中文名称。可填写多个，若多个名称，必须与反担保人代码填写顺序一致。 |
| CGNAMEN | 反担保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如果“是否有反担保人”为“是”，中文和英文至少填写一个，一般填写中文名称。可填写多个，若多个名称，必须与反担保人代码填写顺序一致。 |
| CGCOUNCODE | 反担保人国别/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THYN | 是否调回境内 | 数值型 | 必填项，1-是，0-否。 |
| THJE | 资金调回金额 | 数值型，22.2 | 当是否调回境内选择“是”时为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JWYN | 是否与境外投资相关 | 数值型 | 必填项，1-是，0-否。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责任余额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对外担保编号 | 该笔责任余额信息对应的对外担保编号。责任余额信息不产生新的对外担保编号，责任余额信息中的对外担保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对外担保编号。 |
| 担保责任余额变动日期 | 担保责任余额实际变动日期。 |
| 担保责任余额 | 因主债务金额变动、担保终止、本金履约等原因，导致担保责任金额变动后的担保责任余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GUARANCODE>对外担保编号</EXGUARANCODE>

<WABACHANDATE>担保责任余额变动日期</WABACHANDATE>

<BASERE>担保责任余额</BASER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guaranCODE | 对外担保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 |
| WABACHANDATE | 担保责任余额变动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签约日期。 |
| BASERE | 担保责任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0<=担保责任余额<=保函金额。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履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对外担保编号 | 该笔履约信息对应的对外担保编号。履约信息不产生新的对外担保编号，履约信息中的对外担保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对外担保编号。 |
| 履约编号 | 外汇局制定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同一笔对外担保业务下同一受益人分次履约进行编号。履约编号的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担保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银行业务参号 | 指该笔履约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受益人代码 | 如果受益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受益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受益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受益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 履约日期 | 担保履约日期。 |
| 履约币种 | 支付履约款币种。 |
| 履约金额 | 支付（当期）履约款金额。 |
| 购汇履约金额 | 购汇支付履约款金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GUARANCODE>对外担保编号</EXGUARANCODE>

<COMPLIANCENO>履约编号</COMPLIANCENO>

<GUARANTORCODE>担保人代码</GUARANTORCODE>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BENCODE>受益人代码</BENCODE>

<BENAME>受益人中文名称</BENAME>

<BENAMEN>受益人英文名称</BENAMEN>

<GUPERDATE>履约日期</GUPERDATE>

<GUPERCURR>履约币种</GUPERCURR>

<GUPERAMOUNT>履约金额</GUPERAMOUNT>

<PGUPERAMOUNT>购汇履约金额</PGUPERAMOUNT>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guaranCODE | 对外担保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对外担保唯一性编码。 |
| ComplianceNO | 履约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GuarantorCODE | 担保人代码 | 定长数字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银行业务唯一性编号。 |
| BENCODE | 受益人代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  如果受益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受益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受益人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受益人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BENAME | 受益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BENAMEN | 受益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Guperdate | 履约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每笔履约日期，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签约日期。 |
| GuperCURR | 履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GuperAMOUNT | 履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小于等于保函金额。 |
| PGuperAMOUNT | 购汇履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小于等于履约金额。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国内外汇贷款（含外债转贷款）

#### 签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国内外汇贷款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国内外汇贷款。银行外汇贷款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向境内机构新发放一笔国内外汇贷款时，需为该笔外汇贷款编制国内外汇贷款编号，同一笔外汇贷款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贷款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权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债权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人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债务人中文名称 | 营业执照上的债务人的中文名称。 |
| 国内外汇贷款类型 | 国内外汇贷款类型，见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代码表。 |
| 转贷项目名称 | 当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为外债转贷款时，须填写转贷项目名称。 |
| 转贷协议号 | 当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为外债转贷款时，须填写转贷款协议号。 |
| 起息日 | 国内外汇贷款起始计息日期。 |
| 到期日 | 国内外汇贷款到期日期。 |
| 贷款币种 | 国内外汇贷款币种。 |
| 签约金额 | 国内外汇贷款签约金额。 |
| 年化利率值 | 国内外汇贷款实际利率，若为浮动利率，则按照起息日的浮动利率条件折算利率值。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DOFOEXLOCODE>国内外汇贷款编号</DOFOEXLOCOD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ORNAME>债务人中文名称</DEBTORNAME>

<DOFOEXLOTYPE>国内外汇贷款类型</DOFOEXLOTYPE>

<LENPRONAME>转贷项目名称</LENPRONAME>

<LENAGREE>转贷协议号</LENAGREE>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CURRENCE>贷款币种</CURRENCE>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ANNINRATE>年化利率值</ANNINRATE>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国内外汇贷款编号下的变动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DOFOEXLOCODE | 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国内外汇贷款唯一性编码。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DEBTORNAME | 债务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中文名称必须填写。 |
| DOFOEXLOTYPE | 国内外汇贷款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代码表。 |
| LENPRONAME | 转贷项目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为“外债转贷款”时为必填。 |
| LENAGREE | 转贷协议号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为“外债转贷款”时为必填。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currence | 贷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ANNINRATE | 年化利率值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大于等于0，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变动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该笔变动信息对应的国内外汇贷款编号。变动信息不产生新的国内外汇贷款编号，变动信息中的国内外汇贷款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 银行业务参号 | 该笔变动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变动编号 | 外汇局制定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同一笔国内外汇贷款贷款的提款、结汇、还本、购汇还本、付息、购汇付息等变动信息逐笔编号，用于识别同一外汇贷款编号下变动数据的新增或修改。变动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期初余额 | 国内外汇贷款期初余额。按照签约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变动日期 | 国内外汇贷款实际提款、结汇、还本、付息、购汇的日期。 |
| 提款币种 | 国内外汇贷款实际提款币种。 |
| 提款金额 | 国内外汇贷款提款金额。按照提款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结汇金额 | 国内外汇贷款结汇金额。按照提款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资金用途 | 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见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代码。 |
| 还本币种 | 偿还国内外汇贷款本金币种。 |
| 还本金额 | 偿还国内外汇贷款本金金额。按照还本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购汇还本金额 | 购汇偿还外汇贷款本金金额。按照还本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付息币种 | 偿还国内外汇贷款利息币种。 |
| 付息金额 | 偿还国内外汇贷款利息金额。按照付息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购汇付息金额 | 购汇偿还外汇贷款利息金额。按照付息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期末余额 | 国内外汇贷款期末余额。按照签约币种对应的金额填报。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DOFOEXLOCODE>国内外汇贷款编号</DOFOEXLOCODE>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CHANGENO>变动编号</CHANGENO>

<LOANOPENBALAN>期初余额</LOANOPENBALAN>

<CHANGEDATE>变动日期</CHANGEDATE>

<WITHCURRENCE>提款币种</WITHCURRENCE>

<WITHAMOUNT>提款金额</WITHAMOUNT>

<SETTAMOUNT>结汇金额</SETTAMOUNT>

<USEOFUNDS>资金用途</USEOFUNDS>

<PRINCURR>还本币种</PRINCURR>

<REPAYAMOUNT>还本金额</REPAYAMOUNT>

<PREPAYAMOUNT>购汇还本金额</PREPAYAMOUNT>

<INPAYCURR>付息币种</INPAYCURR>

<INPAYAMOUNT>付息金额</INPAYAMOUNT>

<PINPAYAMOUNT>购汇付息金额</PINPAYAMOUNT>

<ENDBALAN>期末余额</ENDBALAN>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DOFOEXLOCODE | 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国内外汇贷款唯一标识。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CHANGENO | 变动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LOANOPENBALAN | 期初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期初余额=上期末余额。 |
| CHANGEDATE | 变动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WITHcurrence | 提款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提款金额”>0，则必填。 |
| WithAMOUNT | 提款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SETTAMOUNT | 结汇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USEOFUNDS | 资金用途 | 字符型，2 | 非必填项，见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如果“提款金额”或“结汇金额”>0，则必填。 |
| PRINCURR | 还本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还本金额”>0，则必填。 |
| REPAYAMOUNT | 还本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PREPAYAMOUNT | 购汇还本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购汇还本金额<=还本金额。 |
| INPAYCURR | 付息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付息金额”或“购汇付息金额”>0，则必填。 |
| INPAYAMOUNT | 付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PINPAYAMOUNT | 购汇付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购汇付息金额<=付息金额。 |
| ENDBALAN | 期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外保内贷

#### 签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保内贷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保内贷进行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保内贷。银行外保内贷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向境内机构新发放一笔外保内贷时，需为该笔外保内贷编制外保内贷编号，同一笔外汇贷款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贷款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权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债权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人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债务人中文名称 | 营业执照上的债务人中文名称。 |
| 债务人类型 | 债务人的主体类型，见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 |
| 贷款币种 | 外保内贷的签约币种。 |
| 贷款签约金额 | 外保内贷的签约金额。 |
| 起息日 | 外保内贷的起息日。 |
| 到期日 | 外保内贷到期日期。 |
| 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外保内贷项下贷款币种不是人民币时，须填写该笔外汇贷款对应的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 境外担保人代码 | 如果境外担保人为境外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境外担保人为领取了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的其他非居民机构，应填写该通知书上的特殊机构代码；如果境外担保人为非居民个人，应填写非居民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 |
| 境外担保人中文名称 | 境外担保人中文名称。 |
| 境外担保人英文名称 | 境外担保人英文名称（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 |
| 境外担保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 | 境外担保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 |
| 担保标的 | 见担保标的代码表。 |
| 担保方式 | 见担保方式代码表。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LOUNEXGUCODE>外保内贷编号</LOUNEXGUCODE>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ORNAME>债务人中文名称</DEBTORNAME>

<DEBTORTYPE>债务人类型</DEBTORTYPE>

<CREDCURRCODE>贷款币种</CREDCURRCODE>

<CREDCONAMOUNT>贷款签约金额</CREDCONAMOUNT>

<VALUEDATE>起息日</VALUEDATE>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DOFOEXLOCODE>国内外汇贷款编号</DOFOEXLOCODE>

<FOGUCODEINFOS>

<FOGUCODEINFO>

<FOGUCODE>境外担保人代码</FOGUCODE>

<FOGUNAME>境外担保人中文名称</FOGUNAME>

<FOGUNAMEN>境外担保人英文名称</FOGUNAMEN>

<FOGURECODE>境外担保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FOGURECODE>

<GUARANTEETYPE>担保方式</GUARANTEETYPE>

<GUARANTEEOBJECT>担保标的</GUARANTEEOBJECT>

</FOGUCODEINFO>

………

</FOGUCODEINFOS>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保内贷编号下的变动及履约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LOUNEXGUCODE | 外保内贷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保内贷唯一性编码。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DEBTORNAME | 债务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DEBTORTYPE | 债务人类型 | 字符型，8 | 必填项，见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 |
| CREDcurrcode | 贷款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REDCONAMOUNT | 贷款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VALUEDATE | 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DOFOEXLOCODE | 国内外汇贷款编号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贷款币种不是“CNY”时，必填。 |
| FOGUCODE | 境外担保人代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如果境外担保人为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应填写8位或11位的SWIFTCODE；如果境外担保人为领取了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的其他非居民机构，应填写该通知书上的特殊机构代码；如果境外担保人为非居民个人，应填写非居民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上述条件均不符合，则可为空。可填写多个。 |
| FOGUNAME | 境外担保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境外担保人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可填写多个，若多个名称，必须与境外担保人代码填写顺序一致。 |
| FOGUNAMEN | 境外担保人英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境外担保人中英文名称至少填写一个。可填写多个，若多个名称，必须与境外担保人代码填写顺序一致。 |
| FOGURECODE | 境外担保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可填写多个，若多个地址，必须与境外担保人代码填写顺序一致。 |
| GuaranteeTYPE | 担保方式 | 字符型，2 | 必填项，见担保方式代码表。 |
| GUARANTEEOBJECT | 担保标的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担保标的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变动及履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保内贷编号 | 该笔变动信息对应的外保内贷编号。变动及履约信息不产生新的外保内贷编号，变动信息中的外保内贷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保内贷编号。 |
| 银行业务参号 | 指该笔贷款业务在境内银行的业务参号。 |
| 变动编号 | 外汇局制定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同一笔外保内贷提款、还本、付息费、贷款余额、担保责任余额、担保履约金额等变动信息逐笔编号，用于识别同一外保内贷编号下变动数据的新增或修改。变动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变动日期 | 外保内贷实际提款、还本、付息费、履约日期。 |
| 变动币种 | 外保内贷实际变动的币种。 |
| 提款金额 | 外保内贷提款金额。 |
| 还本金额 | 外保内贷还本金额。 |
| 付息费金额 | 外保内贷付息费金额。 |
| 贷款余额 | 外保内贷余额，等于累计提款金额-累计还本金额。 |
| 贷款余额币种 | 外保内贷余额的币种。 |
| 担保责任余额 | 因担保项下主债务金额发生变化，担保责任余额发生变化。境外担保责任余额=（贷款本金余额+应付利息及费用）×担保比例。 |
| 担保责任余额币种 | 担保责任余额的币种。 |
| 担保履约金额 | 当期外保内贷履约金额，非累计。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LOUNEXGUCODE>外保内贷编号</LOUNEXGUCODE>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CHANGENO>变动编号</CHANGENO>

<CHANGEDATE>变动日期</CHANGEDATE>

<CREDCURRCODE>变动币种</CREDCURRCODE>

<CREDWITHAMOUNT>提款金额</CREDWITHAMOUNT>

<CREDREPAYAMOUNT>还本金额</CREDREPAYAMOUNT>

<PICAMOUNT>付息费金额</PICAMOUNT>

<CREDPRINBALA>贷款余额</CREDPRINBALA>

<CREDPRINBALACURR>贷款余额币种</ CREDPRINBALACURR>

<GUARANTLIBALA>担保责任余额</GUARANTLIBALA>

< GUARANTLIBALACURR >担保责任余额币种</ GUARANTLIBALACURR >

<GUPERAMOUNT>担保履约金额</GUPERAMOUNT>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LOUNEXGUCODE | 外保内贷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唯一性编号。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CHANGENO | 变动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记录变动情况编号。 |
| CHANGEDATE | 变动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REDcurrcode | 变动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REDWithAMOUNT | 提款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提款金额、还本金额、付息费金额、担保履约金额中至少有一个不为空。 |
| CREDREPAYAMOUNT | 还本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提款金额、还本金额、付息费金额、担保履约金额中至少有一个不为空。 |
| PICAMOUNT | 付息费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提款金额、还本金额、付息费金额、担保履约金额中至少有一个不为空。 |
| CREDPRINBALA | 贷款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CREDPRINBALACURR | 贷款余额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GuarantLIBALA | 担保责任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GUARANTLIBALACURR | 担保责任余额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GuperAMOUNT | 担保履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提款金额、还本金额、付息费金额、担保履约金额中至少有一个不为空。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 签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进行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银行向境内机构新发放一笔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时，需为该笔贷款编制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同一笔贷款发生变更或展期时，不作为一笔新贷款进行登记，发生展期时，变更到期日。 |
| 债权人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债权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债务人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债务人中文名称 | 营业执照上的债务人中文名称。 |
| 贷款起息日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的起息日。 |
| 贷款签约币种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的签约币种，默认为CNY（人民币）。 |
| 贷款签约金额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的签约金额。 |
| 贷款到期日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的到期日。 |
| 质押外汇币种 | 质押外汇币种。 |
| 质押外汇金额 | 外汇质押金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PLRMBLONO>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EXPLRMBLONO>

<CREDITORCODE>债权人代码</CREDITORCODE>

<DEBTORCODE>债务人代码</DEBTORCODE>

<DEBTORNAME>债务人中文名称</DEBTORNAME>

<VALUEDATE>贷款起息日</VALUEDATE>

<CREDCONCURR>贷款签约币种</CREDCONCURR>

<CREDCONAMOUNT>贷款签约金额</CREDCONAMOUNT>

<MATURITY>贷款到期日</MATURITY>

<EXPLCURRINFOS>

<EXPLCURRINFO>

<EXPLCURR>质押外汇币种</EXPLCURR>

<EXPLAMOUNT>质押外汇金额</EXPLAMOUNT>

</EXPLCURRINFO>

……

</EXPLCURRINFOS>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下的变动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PLRMBLONO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唯一性编号。 |
| CREDITORCODE | 债权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DEBTORCODE | 债务人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DEBTORNAME | 债务人中文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VALUEDATE | 贷款起息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REDCONCURR | 贷款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默认为人民币。 |
| CREDCONAMOUNT | 贷款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贷款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EXPLCURR | 质押外汇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EXPLAMOUNT | 质押外汇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变动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 | 该笔变动信息对应的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变动信息不产生新的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变动信息中的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 |
| 报告期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变动发生的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变动编号 | 外汇局制定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同一笔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月初贷款余额、提款、还款、月末贷款余额、质押外汇变动金额、质押外汇余额、质押外汇履约金额、质押履约结汇金额等变动信息逐笔编号，用于识别同一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下变动数据的新增或修改。变动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月初贷款余额 | 本月初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余额。 |
| 本月提款金额 | 本月发生的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提款金额。 |
| 本月还本金额 | 本月发生的偿还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本金的金额。 |
| 本月付息费金额 | 本月发生的偿还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利息和费用的金额。 |
| 月末贷款余额 | 本月末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余额。 |
| 质押外汇币种 | 质押外汇币种。 |
| 质押外汇余额 | 月末质押外汇余额。 |
| 质押外汇履约金额 | 本月发生的质押外汇履约金额。 |
| 质押履约结汇金额 | 本月发生的质押外汇履约后结汇金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EXPLRMBLONO>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EXPLRMBLONO>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CHANGENO>变动编号</CHANGENO>

<MONBELOADBAL>月初贷款余额</MONBELOADBAL>

<CREDWITHAMOUNT>本月提款金额</CREDWITHAMOUNT>

<CREDREPAYAMOUNT>本月还本金额</CREDREPAYAMOUNT>

<PICAMOUNT>本月付息费金额</PICAMOUNT>

<MONENLOADBAL>月末贷款余额</MONENLOADBAL>

<EXPLBALAINFOS>

<EXPLBALAINFO>

<EXPLCURR>质押外汇币种</EXPLCURR>

<EXPLBALA>质押外汇余额</EXPLBALA>

<EXPLPERAMOUNT>质押外汇履约金额</EXPLPERAMOUNT>

<PLCOSEAMOUNT>质押履约结汇金额</PLCOSEAMOUNT>

</EXPLBALAINFO>

……

</EXPLBALAINFOS>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EXPLRMBLONO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唯一性编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CHANGENO | 变动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记录变动情况编号。 |
| MONBELOADBAL | 月初贷款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CREDWithAMOUNT | 本月提款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CREDREPAYAMOUNT | 本月还本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PICAMOUNT | 本月付息费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ONENLOADBAL | 月末贷款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EXPLCURR | 质押外汇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EXPLBALA | 质押外汇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EXPLPERAMOUNT | 质押外汇履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PLCOSEAMOUNT | 质押履约结汇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 签约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外汇局制定统一编号规则，银行自行对每一笔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进行编号，用于唯一标识该笔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共计28位。第1至2位为业务类型标识，第3位至14位为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第15至22位为8位年月日数字（20110701）;第23至28位为该笔业务的流水号（流水码编制规则：从000001～999999）。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托管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客户代码 | 如果为公司客户，客户代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如果是个人客户，汇总填报，代码填999999999。 |
| 客户名称 | 如果为公司客户，客户名称填报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中文名称；如果是个人客户，汇总填报，客户名称填“个人”。 |
| 签约日期 | 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日期。 |
| 合同号 | 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号。 |
| 签约金额 | 以人民币计价的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金额。 |
| 到期日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到期日期。 |
| 挂钩指标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衍生品交易部分挂钩指标。 |
| 挂钩指标计算方法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衍生品交易部分挂钩指标计算方法。 |
| 约定的利率上限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约定利率上限。 |
| 约定的利率下限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约定利率下限。 |
| 利息给付方式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约定利率的利息给付方式。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TRDECODE>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STRDECODE>

<BRANCHCODE>金融机构标识码</BRANCHCODE>

<CLIENTCODE>客户代码</CLIENTCODE>

<CLIENTNAME>客户名称</CLIENTNAME>

<CONTRACTDATE>签约日期</CONTRACTDATE>

<CONTRACT>合同号</CONTRACT>

<CONTRACTAMOUNT>签约金额</CONTRACTAMOUNT>

<MATURITY>到期日</MATURITY>

<LINCAME>挂钩指标</LINCAME>

<LINCAMETHOD>挂钩指标计算方法</LINCAMETHOD>

<AGINRAUP>约定的利率下限</AGINRAUP>

<AGINRALO>约定的利率上限</AGINRALO>

<AGINRALOINPAY>利息给付方式</AGINRALOINPAY><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一旦银行报送了该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下的终止信息或利息给付信息或资金流出入和结购汇信息，就不可以删除了。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TRDECODE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唯一性编码。 |
| BRANCH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商业银行金融机构标识码。 |
| CLIENTCODE | 客户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如果是公司客户，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如果为个人客户，代码填999999999。 |
| CLIENTNAME | 客户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由组织机构代码映射带出，若为外汇局规定的统一编码999999999，则映射显示为“个人”。 |
| CONTRACTDATE | 签约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格式YYYYMMDD，小于等于当前日期。 |
| CONTRACT | 合同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CONTRACTAMOUNT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aturity | 到期日 | 日期型,8 | 必填项，  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签约日期。 |
| LINCAME | 挂钩指标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LINCAMETHOD | 挂钩指标计算方法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AGINRAUP | 约定的利率上限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可能小于0 |
| AGINRALO | 约定的利率下限 | 数值型，13.8 | 必填项，按小数填写，如利率为3.21%，则填写0.0321。可能小于0 |
| AGINRALOINPAY | 利息给付方式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终止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该笔终止情况对应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终止信息不产生新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终止信息中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托管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终止类型 | 参见终止类型代码表。 |
| 终止支付编号 | 对于同一编号下分次终止支付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银行自行为每次终止支付逐一编号，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合同号 | 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号。 |
| 终止日期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终止日期。 |
| 终止支付金额合计折人民币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终止后，支付金额合计折人民币值，等于终止人民币支付金额+终止外币支付金额折人民币。 |
| 终止人民币支付金额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终止后，若存在以人民币形式支付的，填报支付人民币金额。 |
| 终止外币支付币种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终止后，若存在以外币形式支付的，填报支付外币币种。 |
| 终止外币支付金额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终止后，若存在以外币形式支付的，填报支付外币金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TRDECODE>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STRDECODE>

<BRANCHCODE>金融机构标识码</BRANCHCODE>

<TERTYPE>终止类型</TERTYPE>

<TERPAYCODE>终止支付编号</TERPAYCODE>

<CONTRACT>合同号</CONTRACT>

<TERDATE>终止日期</TERDATE>

<TERPAYAMTORMB>终止支付金额合计折人民币</TERPAYAMTORMB>

<TERRMBPAYAM>终止人民币支付金额</TERRMBPAYAM>

<TERPAYCURR>终止外币支付币种</TERPAYCURR>

<TERPAYCURRAM>终止外币支付金额</TERPAYCURRAM>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TRDECODE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唯一性编码。 |
| BRANCH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TERTYPE | 终止类型 | 字符型，2 | 必填项：  11-期满终止；  12-提前终止。 |
| TERPAYCODE | 终止支付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记录终止情况编号。 |
| CONTRACT | 合同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TERDATE | 终止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TERPAYAMTORMB | 终止支付金额合计折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TERRMBPAYAM | 终止人民币支付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终止人民币支付金额与终止外币支付金额至少填一个。 |
| TERPAYCURR | 终止外币支付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终止外币支付币种和终止外币支付金额为一组数据，两者同时为空或者不为空。 |
| TERPAYCURRAM | 终止外币支付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利息给付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该笔利息给付情况对应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利息给付信息不产生新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利息给付信息中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必须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托管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合同号 | 银行与客户签订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合同号。 |
| 付息年月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利息支付年月，格式为YYYYMM。 |
| 付息编号 | 对于同一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下分次付息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银行自行为每次付息逐一编号，编号规则为4位流水号，编号格式如0001。 |
| 付息人民币支付金额 | 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利息金额，系统默认币种为人民币。 |
| 付息外币支付币种 | 以外币形式支付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利息币种。 |
| 付息外币支付金额 | 以外币形式支付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利息金额。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TRDECODE>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STRDECODE>

<BRANCHCODE>金融机构标识码</BRANCHCODE>

<CONTRACT>合同号</CONTRACT>

<INPAYCODE>付息编号</INPAYCODE>

<INPAYMONTH>付息年月</INPAYMONTH>

<INPAYRMBAM>付息人民币支付金额</INPAYRMBAM>

<INPAYCURR>付息外币支付币种</INPAYCURR>

<INPAYCURRAM>付息外币支付金额</INPAYCURRAM>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TRDECODE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唯一性编码。 |
| BRANCH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CONTRACT | 合同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INPAYCODE | 付息编号 | 字符型，4 | 必填项，记录付息情况编号。 |
| INPAYMONTH | 付息年月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INPAYRMBAM | 付息人民币支付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付息人民币支付金额与付息外币支付金额至少填一个。 |
| INPAYCURR | 付息外币支付币种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付息外币支付币种和付息外币支付金额为一组数据，两者同时为空或者不为空。 |
| INPAYCURRAM | 付息外币支付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资金流出入和结购汇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托管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报告期 |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资金跨境流出入或购付汇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币种 | 报表金额币种，默认美元。 |
| 本月汇出金额折美元 | 报告期当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相关资金汇出金额合计折美元。 |
| 本月汇入金额折美元 | 报告期当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相关资金汇入金额合计折美元。 |
| 本月购汇金额折美元 | 报告期当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相关资金购汇金额合计折美元。 |
| 本月结汇金额折美元 | 报告期当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资金结汇金额合计折美元。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BRANCHCODE>金融机构标识码</BRANCH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CURRENCY>币种</CURRENCY>

<MOEXAMUSD>本月汇出金额折美元</MOEXAMUSD>

<MOAMREUSD>本月汇入金额折美元</MOAMREUSD>

<MOPFEXAMUSD>本月购汇金额折美元</MOPFEXAMUSD>

<MOSETTAMUSD>本月结汇金额折美元</MOSETTAMUSD>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BRANCH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CURRENCY | 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默认美元。 |
| MOEXAMUSD | 本月汇出金额折美元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汇出、汇入、购汇、结汇金额折美元至少填一个。 |
| MOAMREUSD | 本月汇入金额折美元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OPFEXAMUSD | 本月购汇金额折美元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MOSETTAMUSD | 本月结汇金额折美元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银行代客业务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业务信息数据格式

#### 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资金处置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业务编号 | 外汇局签发的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股权激励计划业务编号。 |
| 开户银行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开户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开户境内代理机构代码 | 指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至17位（原组织机构代码）。 |
| 境内专用外汇账户账号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银行账号。 |
| 关户日期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日期。 |
| 关户原因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原因，提供关户原因类型代码，银行填报代码。 |
| 关户后资金处置类型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处置类型代码，见关户后资金处置类型代码。 |
| 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划往的账户开户行代码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结汇后划往境内账户的开户行代码，即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给该收款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划往的账户户名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结汇后划往境内账户的账户名。 |
| 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划往的账户账号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结汇后划往境内账户的账户账号。 |
| 划往境内外汇账户开户行代码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划往境内外汇账户的开户行代码，即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给该收款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划往境内外汇账户户名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划往境内外汇账户的账户户名。 |
| 划往境内外汇账户账号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划往境内外汇账户的账户账号。 |
| 汇出境外收款账户开户行代码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汇出境外收款银行代码，即该银行8位或11位的SWIFT CODE。 |
| 汇出境外收款账户户名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汇出境外收款账户的户名。 |
| 汇出境外收款账户账号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关户后，账户内剩余资金汇出境外收款账户的账号。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见资本项目信息系统。

##### 数据字典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必填项，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业务编号。 |
| 开户银行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开户境内代理机构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境内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 |
| 境内专用外汇账户账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关户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关户原因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关户时必须填写。见关户原因代码表。 |
| 关户后资金处置类型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关户后资金处置类型代码表。 |
| 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划往的账户开户行代码 | 字符型，12 | 非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结汇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划往的账户户名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结汇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划往的账户账号 | 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结汇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划往境内外汇账户开户行代码 | 字符型，12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境内划转时，该字段为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划往境内外汇账户户名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境内划转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划往境内外汇账户账号 | 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境内划转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汇出境外收款账户开户行代码 | 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汇出境外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汇出境外收款账户户名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汇出境外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汇出境外收款账户账号 | 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当关户资金处置类型为汇出境外时，该字段为必填项。 |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境内专用外汇账户收支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业务编号 | 外汇局签发的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股权激励计划业务编号。 |
| 开户银行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给境内开户银行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 |
| 开户境内代理机构代码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代理机构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 |
| 开户境内代理机构名称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代理机构名称。 |
| 境内专用外汇账户账号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银行账号。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币种 | 报表金额币种，默认美元。 |
| 月初余额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境内专用外汇账户月初余额折美元。 |
| 汇入金额 | 报告期当月该专用外汇账户汇入金额折美元。汇入金额=购汇汇入金额+个人外汇储蓄账户划入金额+境外投资本金及收益汇回金额。 |
| 购汇汇入金额 | 报告期当月购汇汇入该外汇账户金额折美元。 |
| 个人外汇储蓄账户划入金额 | 报告期当月个人外汇储蓄账户划入该外汇账户金额折美元。 |
| 境外投资本金及收益汇回金额 | 报告期当月境外投资本金及收益汇回后划入该外汇账户金额折美元。 |
| 汇出金额 | 报告期当月该专用外汇账户汇出金额折美元。汇出金额=汇往境外金额+结汇金额+划入个人外汇储蓄账户金额。 |
| 汇往境外金额 | 报告期当月该专用外汇账户汇往境外金额折美元。 |
| 结汇金额 | 报告期当月该专用外汇账户资金结汇金额折美元。 |
| 划入个人外汇储蓄账户金额 | 报告期当月该专用外汇账户划入个人外汇储蓄账户金额折美元。 |
| 月末账户余额 | 报告期当月末该专用外汇账户余额折美元。 |
| 其他收支净额 | 专用账户内利息、费用等其他资金收支净值。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见资本项目信息系统。

##### 数据字典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必填项，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业务编号。 |
| 开户银行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开户境内代理机构代码 | 字符型，18 | 必填项，境内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 |
| 开户境内代理机构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境内专用外汇账户账号 | 字符型，64 | 必填项。 |
| 报告期 | 定长型，6 | 必填项，格式YYYYMM。 |
| 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默认美元。 |
| 月初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汇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购汇汇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个人外汇储蓄账户划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境外投资本金及收益汇回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汇出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汇往境外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结汇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划入个人外汇储蓄账户金额 | 字符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月末账户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其他收支净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信息

### Z01表：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申报主体名称 | 对于机构，请按照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填写。对于个人，请按照个人身份证件填写，包括永久居留证、护照、身份证或其他证件上的名称填写。 |
| 申报主体英文全称 | 请填写申报主体英文全称。 |
| 证照类别 | 请选择：1-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2-特殊机构代码；3-个人身份代码；4-护照；5-永久居留证；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其他。 |
| 证照号码 | 请根据证照类别的选择填写相应的号码。 |
| 金融机构代码 | 请填写国家外汇管理局赋予的四位代码。如无金融机构代码，请选择N/A。 |
| SWIFT代码 | 请填写SWIFT代码。如无SWIFT代码，请填写N/A。 |
| 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 | 申报主体所属的行业代码，见行业属性代码表。如申报主体为个人，请填写8888。 |
| 经济类型 | 申报主体所属的经济类型，见经济类型代码表。如申报主体为个人，则填写999。不能填报为“100内资”“200港澳台投资”或“300国外投资。 |
| 申报主体类型 | 请选择：1-法人；2-分支机构；3-其他非公司制机构或准公司；4-个人。 |
| 所在地 | 指申报主体境内注册地或个人常住地，见中国大陆行政区划代码表。请按照最底层一级填报（要求按照最细一级的区域代码填写）。 |
| 地址 | 指申报主体的注册地址或个人常住地址。 |
| 牵头部门 | 指申报主体数据报送牵头部门名称。 |
| 牵头部门联系人 | 指申报主体数据报送牵头部门联系人姓名。 |
| 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 指申报主体数据报送牵头部门的联系人电话及常用电子邮箱。 |
| LEI编码 | 指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的《金融服务法人机构识别编码》(ISO 17442:2012)标准为法人机构分配的由20位数字和字母组成的唯一编码,可以用于标识与国际金融交易相关联的法人机构，英文全称是 Legal Entity Identifier。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Z0101>申报主体名称</Z0101>

<Z0101NAME>申报主体英文全称</Z0101NAME>

<Z0102>证照类别</Z0102>

<Z0103>证照号码</Z0103>

<Z0104>金融机构代码</Z0104>

<Z0104CODE>SWIFT代码</Z0104CODE>

<Z0105>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Z0105>

<Z0106>经济类型</Z0106>

<Z0107>申报主体类型</Z0107>

<Z0108>所在地</Z0108>

<Z0109>地址</Z0109>

<DPT>牵头部门</DPT>

<CONTACT>联系人</CONTACT>

<TEL>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TEL>

<Z0112>LEI编码</Z0112>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Z0101 | 申报主体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与申报主体代码不同，不能全部为字母或数字（0至9），也不能包括：？、：+；。等标点符号。 |
| Z0101NAME | 申报主体英文全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与申报主体代码不同，不能全部为数字（0至9），也不能包括：？、：+；。等标点符号。 |
| Z0102 | 证照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  1-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至17位）；  2-特殊机构代码；  3-个人身份代码；  4-护照；  5-永久居留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其他。  如果申报主体为机构，必须选择1、2或6。 |
| Z0103 | 证照号码 | 字符型，30 | 必填项。如果Z0102=1或2，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第9至17位或特殊机构代码，且不得出现标点符号(如“-”)、不能是中文；如果Z0102证照类别=3或5时，Z0103为10位或18位；如果Z0102证照类别=4时，为9位护照号码；如果Z0102证照类别=6时，Z0103为18位。 |
| Z0104 | 金融机构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当申报主体使用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报送数据时，填写该12位码的第7-10位，即该机构的4位金融机构代码；  如未使用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报送数据，该项填报“N/A”或4位金融机构代码。  金融机构代码不能含有标点符号“+、\*?”、不能为中文。 |
| Z0104CODE | SWIFT代码 | 字符型，11 | 必填项。如确无SWIFT代码，应填写N/A。 |
| Z0105 | 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见行业属性代码表。如果申报主体从事金融业活动(即货币金融服务（1066）、资本市场服务（1067）、保险业(1068)或其他金融业活动(1069))，应选择最底层行业代码，见金融业代码表。  不得为行业属性代码下的1990、1991、1992、1993、1994、1995和2099的任一项，也不得为“金融业代码表”下的6610（中央银行服务）、6640（银行监管服务）、6730（证券期货监管服务）、6860（保险监管服务）。国有政策性银行和商业银行均为“6620”。  申报主体为个人（Z0102=3、4或5时）,填写“8888”。 |
| Z0106 | 经济类型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经济类型代码表。Z0107=2（分支机构）的，Z0106为经济类型代码下200或300下的子项。  申报主体为个人（Z0102=3、4或5时），填写“999”。  申报主体为其他（Z102=9）时，填写为“900”。 |
| Z0107 | 申报主体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选项为：  1-法人；  2-分支机构；  3-其他非公司制机构或准公司。  4-个人。  当“Z0102证照类别”=1、2或6时，“Z0107申报主体类型”≠4；当“Z0102证照类别”=3、4或5时，“Z0107申报主体类型”=4。Z0105申报主体所属行业代码如选择个人，Z0107申报主体类型应为4-个人。 |
| Z0108 | 所在地 | 字符型，6 | 必填项，见中国大陆行政区划代码表。 |
| Z0109 | 地址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DPT | 牵头部门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不能为数字“0”至“9”、“fin”、“E”、“N/A”、“？？？”等字符。 |
| CONTACT | 联系人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TEL | 联系电话和电子邮箱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Z0112 | LEI编码 | 字符型，20 | 必填项。如申报主体尚未申领，应填写N/A。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表号 | Z01至X01各表表号，见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表号和表名代码表。 |
| 表名 | Z01至X01各表表名，见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表号和表名代码表。 |
| 申报主体是否有相关业务 | 1-有，0-无。选择1的应填报相关数据报送负责人或联系人所属业务部门、姓名和联系电话信息。 |
| 填报部门 | 指负责相关报表填报的负责人或填表人所属部门。如为多个部门报送，应选择主要部门填报。如申报主体为个人，则填写本人或代填信息的机构部门名称。 |
| 统计负责人 | 负责相关报表数据报送的统计负责人姓名。 |
| 统计负责人电话 | 相关统计负责人的电话。 |
| 填表人 | 负责相关报表数据报送人员的姓名。 |
| 填表人电话及电子邮箱 | 相关填表人员联系电话及常用电子邮箱地址。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TABLECODE>表号</TABLECODE>

<TABLENAME>表名</TABLENAME>

<Z0201>申报主体是否有相关业务</Z0201>

<Z0202>填报部门</Z0202>

<Z0203>统计负责人</Z0203>

<Z0204>统计负责人电话</Z0204>

<Z0205>填表人</Z0205>

<Z0206>填表人电话及电子邮箱</Z0206>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TABLECODE | 表号 | 字符型，5 | 必填项。对于Z0201选择1的，对应报表必须填报数据，否则校验不能通过。对于Z0201填报为0-否的，相关报表为空。 |
| TABLENAME | 表名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Z0201 | 申报主体是否有相关业务 | 整数型 | 必填项，1-有，0-无。选择1的，对应报表必须填报数据，否则校验不能通过。对于Z0201填报为0-否的，相关报表为空。应填报从Z01至X01共计40张表的相关信息。TABLECODE=Z01时对应的Z0201必须是“1-是”；TABLECODE为A02-1表和A02-2表时，对应的Z0201必须同时选择“1”或“0”。 |
| Z0202 | 填报部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当Z0201选择1时，为必填报；否则为空。不能为纯数字（0至9）、“fin”、“E”、“N/A”、“？”等。 |
| Z0203 | 统计负责人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当Z0201选择1时，为必填报；否则为空。 |
| Z0204 | 统计负责人电话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当Z0201选择1时，为必填报；否则为空。 |
| Z0205 | 填表人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当Z0201选择1时，为必填报；否则为空。 |
| Z0206 | 填表人电话及电子邮箱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当Z0201选择1时，为必填报；否则为空。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Z03表：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本接口文件报送内容包括：

包括直接投资框架内，每一层投资者的名称。向上N级投资者名称指截至本统计期末，持有本申报主体10%及以上表决权的投资者、持有该投资者10%及以上表决权的再上一级投资者，并一直向上追溯的各级投资者的名称；向下N级投资者名称指由申报主体直接持有10%及以上表决权的被投资机构，以及该被投资机构直接持有10%及以上表决权的再下一级被投资机构，并一直向下追溯的各级被投资机构的名称。

本接口文件将所有的投资关系分解为成对的直接投资关系，即“投资者—被投资者”关系。只需要填报每一对“投资者—被投资者”信息即可，由外汇局根据填报信息完成投资关系结构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投资者名称 | 指截至本统计期末，在申报主体所处的投资者-被投资机构关系中，直接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10%及以上表决权的各级投资者的名称。应填写投资者（机构或个人）的中文名称或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直接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50%以上的表决权或股权，投资者（机构或个人）英文名称（全称）必填。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和英文名称。申报主体如直接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10%及以上表决权，也应作为投资者来报送。如，B机构直接持有申报主体A表决权100%；申报主体A直接持有C机构100%的表决权。则，本表应有两条信息：第一条是投资者名称下填写投资者B的名称，被投资机构名称下填写被投资机构A的名称，同时填写其他如所属国家/地区、部门、投资者持有被投资者表决权比例等信息；第二条为投资者名称下填写投资者A的名称，被投资机构名称下填写被投资机构C的名称，同时填写其他如所属国家/地区、部门、投资者持有被投资者表决权比例等信息。如果报告期内本申报主体有与境外联属企业的交易或头寸的，应将相关境外联属企业信息纳入本表统计。所谓申报主体的境外联属企业，是与申报主体有共同母公司，但申报主体与该境外机构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的境外机构。如境内外资银行与同集团下其他国或地区的分支机构、子机构之间形成联属企业关系。 |
| 投资者代码 | 指投资者名称中各级投资者的代码，如为境内机构和个人，则填写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为境外机构，则优先选择SWIFT代码，如没有SWIFT代码，可填写特殊机构代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机构；如为境外个人，则填写护照号码或当地具有唯一性的个人身份证号码。当申报主体为投资者时，投资者代码应与Z0103证件号码保持一致。 |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各级投资者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指上述各级投资者所属的部门分类，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投资者的主营业务归类。 |
| 投资者表决权比例（%） | 指本统计期末，上述投资者持有下一级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 |
| 被投资机构名称 | 指截至本统计期末，在申报主体所处的投资者-被投资机构关系中，直接被上一级投资者持有10%及以上表决权的各级被投资机构的名称。申报主体直接持有10%及以上表决权的被投资机构，以及该被投资机构直接持有10%及以上表决权的再下一级被投资机构，并一直向下追溯的各级被投资机构的名称。应填写上述被投资机构的中文名称或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如，B机构直接持有申报主体A100%表决权；申报主体A直接持有C机构100%的表决权。则，本表应有两条信息：第一条是投资者名称下填写投资者B的名称（由于投资者B对A控股，投资者B英文名称必填），被投资机构名称下填写被投资机构A的名称，同时填写其他如所属国家/地区、部门、投资者持有被投资者表决权比例等信息；第二条为投资者名称下填写投资者A的名称（由于投资者A对C控股，投资者A英文名称必填），被投资机构名称下填写被投资机构C的名称，同时填写其他如所属国家/地区、部门、投资者持有被投资者表决权比例等信息。 |
| 被投资机构代码 | 指被投资机构名称中各级被投资机构的代码，如为境内机构和个人，则填写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为境外机构，则优先选择SWIFT代码，如没有SWIFT代码，可填写特殊机构代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机构；如为境外个人，则填写护照号码或当地具有唯一性的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当申报主体为被投资机构时，被投资机构代码应与Z0103证照号码保持一致。 |
| 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被投资机构注册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被投资机构所属部门 | 指上述各级被投资机构所属的部门分类，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被投资机构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INVESTS>

<INVEST>

<Z0301>投资者名称</Z0301>

<Z0302>投资者代码</Z0302>

<Z0303>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Z0303>

<Z0304>投资者所属部门</Z0304>

<Z0305>投资者表决权比例（%）</Z0305>

<Z0306>被投资机构名称</Z0306>

<Z0307>被投资机构代码</Z0307>

<Z0308>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Z0308>

<Z0309>被投资机构所属部门</Z0309>

</INVEST>

……

</INVESTS>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Z0301 | 投资者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当投资者表决权比例为50＜Z0305≤100时，需包含投资者英文全称。 |
| Z0302 | 投资者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当申报主体为投资者时，“Z0302投资者代码”应与“Z0103证照号码”保持一致。 |
| Z0303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Z0304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Z0305 | 投资者表决权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取值范围10≤Z0305≤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同一被投资机构的直接上一级投资者（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比例之和不得超过100％。 |
| Z0306 | 被投资机构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Z0307 | 被投资机构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同一条数据（即一组投资者-被投资机构关系）中“Z0302投资者代码”与“Z0307被投资者机构代码”不能相同。当申报主体为被投资机构时，“Z0307被投资机构代码”应与“Z0103证照号码”保持一致。 |
| Z0308 | 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Z0309 | 被投资机构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本项不能选择1、2或6。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境外被投资机构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境外被投资机构的代码[即非特殊目的实体（非SPV）]，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果为境外上市的境内非金融企业，代码前需注明交易所编码，如纽交所代码为NYSE；多个地区上市可以只填报主要上市地的代码；如只能填报其他机构标识码，需填报境内投资主体的主体标识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再加上公司或集团内部编码等。所谓境外被投资机构，包括：（1）申报主体在境外设立或投资的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或合营机构，包括对上述机构的新设、追加或撤回股本或营运资金投资，但申报主体在境外设立代表处不纳入本表统计；（2）申报主体在境外证券市场买卖（含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或场外协议买卖某家境外机构的股权，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机构表决权比例≥10%的；（3）申报主体买卖境外发行的基金，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基金份额或单位≥10%的。 |
| 境外被投资机构全称 | 指上述境外被投资机构的中文名称或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或英文名称。 |
| 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境外被投资机构注册登记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行业 | 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行业，见境外（被）投资者所属行业表。 |
| 境外被投资机构与申报主体的关系 | 指上述境外被投资机构是申报主体的：1-境外分支机构，即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的境外非法人机构；2-境外子机构，即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的境外法人机构；3-境外联营或合营机构，即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10%，但≤50%的境外机构。 |
| 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全称 | 对上述境外被投资机构具有最终控制权（通过控制权逐级传递）的母公司或个人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或英文名称。 |
| 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最终控制方注册登记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期末(申报主体)表决权比例(%) | 本统计期末（月度末），申报主体在境外被投资机构公司经营管理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或投票权中所占比例。 |
| 期末（申报主体）持股比例(%) | 本统计期末（月度末），申报主体在境外被投资机构（股本）权益中所占的比例。若为境外分支机构，应比照子机构情况填报申报主体持股比例，如填报为100%。 |
| 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 | 当境外被投资机构不是申报主体境外一级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而是申报主体通过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间接持有≥10%表决权时，请选择1-是，反之选择0-否。 |
| 该SPV或壳机构所属国家/地区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所在国家和地区的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该SPV或壳机构名称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的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该SPV或壳机构代码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无市场通用代码，应使用申报主体内部使用的代码进行唯一标识。 |
| 该SPV或壳机构所属部门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申报主体持有该SPV或壳机构的股权比例（%） | 对于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选择“1-是”的，填报本统计期末（月度末），该境外一级SPV或壳机构（股本）权益中所占的比例。 |
| 境外被投资机构是否为上市企业 | 当境外被投资机构为上市企业时选择“1-是”，反之选择“2-否”。 |
| 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 | 请按照境外被投资机构当地（所在国家或地区）主要记账本位币填报。如无相关境外被投资机构记账本位币数据，应按照申报主体内部使用的记账币种填报。见币种代码表。 |
| 期末资产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总额”。 |
| 期末负债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负债总额”。 |
| 期末负债中本机构拨付的营运资金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记录的母公司（申报主体）拨付的“营运资金”。如境外被投资机构将其记为权益，则应纳入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机构全体股东的权益(总额)和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机构全体股东的权益中的实收资本下统计，而不应纳入本项统计。如境外被投资机构不将其记为权益，则纳入本项统计。 |
| 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该项应等于期末所有者权益中实收资本至期末所有者权益中其他项的合计。如境外被投资机构将母公司（申报主体）拨付的“营运资金”记为权益，则应纳入本项统计，而不应统计在期末负债中申报主体拨付的营运资金项下。 |
| 实收资本 | 指期末归属于该境外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实收资本”金额。如境外被投资机构将母公司（申报主体）拨付的“营运资金”纳入本项目统计，则应纳入本项统计，而不应统计在期末负债中申报主体拨付的营运资金项下。 |
| 资本公积 | 指期末归属于该境外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的中“资本公积”或对应项目，反映境外被投资机构收到投资者出资额超出其在企业注册资本（或股本）中所占份额的部分，以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等。 |
| 盈余公积 | 指期末归属于该境外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按照规定从净利润中提取的各种积累资金，包括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 指期末归属于该境外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未分配利润总额。 |
| 其他 | 指期末归属于该境外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未涵盖在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项中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准备、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等。 |
|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 指期末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 |
| 本月利润总额 | 指当月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损益表中“利润总额（税前）”。 |
| 本月净利润 | 指当月境外被投资机构合并损益表中的归属于被投资机构全体股东的净利润。 |
| 本月宣告分配（申报主体）利润 | 本对应月度内，境外被投资机构宣告分配给申报主体的利润。对于境外分支机构，应对照全资境外子公司的情况填写。 |
| 对所在国缴纳的税金总额 | 指对应年末，申报主体控股（持股＞50%）的境外被投资机构按照其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法律规定，在当地缴纳的各项税金之和，为当年累计发生数，按境外被投资机构记账本位币填报。每年报送一次，仅需在报送12月报表时填列本年发生额。申报主体持股≤50%的境外被投资机构不填报此项目。 |
| 年末从业人数(人) | 指对应年末，申报主体控股（持股＞50%）的境外被投资机构雇用的员工总数。每年报送一次，仅需在报送12月报表时填列本年末数。申报主体持股≤50%的境外被投资机构不填报此项目。 |
| 年末从业人数中的中方雇员数（人） | 指对应年末，申报主体控股（持股＞50%）的境外被投资机构所雇用的员工中，由中方投资者派出的雇员人数。每年报送一次，仅需在报送12月报表时填列本年末数。申报主体持股≤50%的境外被投资机构不填报此项目。 |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 | 指对应月度末，申报主体持有的境外被投资机构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的记账币种。如果申报主体持有境外被投资机构多个市场发行的股票或基金份额，应按照不同上市地的计价币种和股票/份额价格分别填报。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为“N/A”。 |
| 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 | 指对应月度末，申报主体持有的境外被投资机构对应币种可流通股票的股数以及可流通投资基金份额的份数。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为零。 |
| 每股（每份）市价 | 指对应月度末最后一个股票交易日对应币种每股股票或基金份额的收盘价。对于非公开上市但存在月末市值重估的股权或基金份额，应填报相关估值金额。如无可流通股票/基金份额，此项为零。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注：本表可填写5组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和每股（每份）市价，在数据字典里用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N、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N和每股（每份）市价N表示。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A0101>境外被投资机构代码</A0101>

<A0102>境外被投资机构全称</A0102>

<A0103>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A0103>

<A0104>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行业</A0104>

<A0105>境外被投资机构与申报主体的关系</A0105>

<A0106>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全称</A0106>

<A0107>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A0107>

<A0108>期末(申报主体)表决权比例(%)</A0108>

<A0109>期末（申报主体）持股比例(%)</A0109>

<A0110>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A0110>

<A0139>该SPV或壳机构名称</A0139>

<A0140>该SPV或壳机构代码</A0140>

<A0141>该SPV或壳机构所属部门</A0141>

<A0142>申报主体持有该SPV或壳机构的股权比例（%）</A0142>

<A0143>境外被投资机构是否为上市企业</A0143>

<A0111>该SPV或壳机构所属国家/地区</A0111>

<A0112>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A0112>

<A0113>期末资产</A0113>

<A0114>期末负债</A0114>

<A0115>期末负债中本机构拨付的营运资金</A0115>

<A0116>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机构所有者的权益</A0116>

<A0117>实收资本</A0117>

<A0118>资本公积</A0118>

<A0119>盈余公积</A0119>

<A0120>未分配利润</A0120>

<A0121>其他</A0121>

<A0122>期末少数股东权益</A0122>

<A0123>本月利润总额</A0123>

<A0124>本月净利润</A0124>

<A0125>本月宣告分配（申报主体）利润</A0125>

<A0126>对所在国缴纳的税金总额</A0126>

<A0127>年末从业人数(人)</A0127>

<A0128>年末从业人数中的中方雇员数（人）</A0128>

<A01291>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1</A01291>

<A01301>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1</A01301>

<A01311>每股（每份）市价1</A01311>

<A01292>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2</A01292>

<A01302>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2</A01302>

<A01312>每股（每份）市价2</A01312>

<A01293>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3</A01293>

<A01303>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3</A01303>

<A01313>每股（每份）市价3</A01313>

<A01294>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4</A01294>

<A01304>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4</A01304>

<A01314>每股（每份）市价4</A01314>

<A01295>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5</A01295>

<A01305>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5</A01305>

<A01315>每股（每份）市价5</A01315>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A0101 | 境外被投资机构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同一报告期，一个被投资机构应只有一条（合并）资产负债表。即，各A0101码均为唯一，且一个A0101代码应只有一条数据。 |
| A0102 | 境外被投资机构全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A0103 | 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A0104 | 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行业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境外（被）投资者所属行业表。  A0104≠7（个人）、8（政府）、9（中央银行/货币当局）。 |
| A0105 | 境外被投资机构与申报主体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3选1：  1-境外分支机构，即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的境外非法人机构；  2-境外子机构，即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的境外法人机构；  3-境外联营或合营机构，即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10%，但≤50%的境外机构。  根据A0108判断：  如果10≤A0108≤50，则A0105=3；  如果50＜A0108≤100，则A0105=1或2。  当A0108≥10（%）时：  A0105=1或2时，50＜A0108≤100。  A0105=3时，10≤A0108≤50。 |
| A0106 | 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全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如存在最终控制方，则据实填写；如不存在最终控制方，则填写“N/A”。 |
| A0107 | 境外被投资机构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A0106≠N/A，为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如A0106=N/A，此项为空。 |
| A0108 | 期末（申报主体）表决权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0≤A0108≤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A0113至A0125均为0（只适用于当月因撤资等原因，持有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10%的情况﹞。  当A0108≥10（%）时：  A0105=1或2时，50＜A0108≤100。  A0105=3时，10≤A0108≤50。 |
| A0109 | 期末（申报主体）持股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0≤A0109≤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当A0109=0时，对应着完全撤资，这时A01-2表必填。 |
| A0110 | 申报主体是否通过SPV或壳机构持有该境外被投资机构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为1或0：  1-是；  0-否。A01-1表，如A0110选择“是”，则“A0111该境外SPV或壳公司所属国家/地区”≠CHN或N/A,“A0103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N/A，但可以选择CHN，表明通过境外SPV或壳公司后，投到的首个实体企业在中国，这时,备注项必填；  如果A0110选择“否”，则A0103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CHN或N/A。 |
| A0111 | 该SPV或壳机构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当A0110选择1时，为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A0139 | 该SPV或壳机构名称 | 字符型，256 | 当A0110选择1时，为必填项。 |
| A0140 | 该SPV或壳机构代码 | 字符型，256 | 当A0110选择1时，为必填项。 |
| A0141 | 该SPV或壳机构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当A0110选择1时，为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A0142 | 申报主体持有该SPV或壳机构的股权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0≤A0142≤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A0143 | 境外被投资机构是否为上市企业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为1或0：  1-是，  0-否。 |
| A0112 | 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A0113 | 期末资产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A0113≥0。 |
| A0114 | 期末负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A0114≥0。 |
| A0115 | 期末负债中本机构拨付的营运资金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A0114≥A0115，且A0115≥0。 |
| A0116 | 期末归属于被投资所有者的权益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A0113-A0114=A0116+A0122，且  A0116=A0117+A0118+A0119+A0120+A0121。 |
| A0117 | 实收资本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18 | 资本公积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19 | 盈余公积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20 | 未分配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21 | 其他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22 |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23 | 本月利润总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24 | 本月净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25 | 本月宣告分配（申报主体）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A0126 | 对所在国缴纳的税金总额 | 数值型，22.2 | 当报告期为每年12月，且A0108＞50时，为必填项。其他报告期不必填写。 |
| A0127 | 年末从业人数(人) | 长整数型 | 当报告期为每年12月，且A0108＞50时，为必填项，且必须≥0。其他报告期不必填写。 |
| A0128 | 年末从业人数中的中方雇员数 | 长整数型 | 当报告期为每年12月，且A0108＞50时，为必填项，必须≥0，且A0127≥A0128。其他报告期不必填写。 |
| A01291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1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此项填写“N/A”，则A01301和A01311都填0。 |
| A01301 | 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1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1291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311 | 每股（每份）市价1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1291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292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2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此项填写“N/A”，则A01302和A01312都填0。 |
| A01302 | 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2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1292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312 | 每股（每份）市价2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1292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293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3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此项填写“N/A”，则A01303和A01313都填0。 |
| A01303 | 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3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1293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313 | 每股（每份）市价3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1293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294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4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此项填写“N/A”，则A01304和A01314都填0。 |
| A01304 | 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4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1294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314 | 每股（每份）市价4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1294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295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5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如果此项填写“N/A”，则A01305和A01315都填0。 |
| A01305 | 申报主体持股（份额）数量5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1295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1315 | 每股（每份）市价5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1295填写“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则此项为必填项。  1.当A0103境外被投资机构所属国家/地区=CHN；  2.当0（%）≤A0108＜10（%）时；  3.当A0124＜A0125时；  4.当A0126＜0时。 |

### A01-2表：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境外被投资机构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对外直接投资资金最终投向的境外被投资机构的代码［即非特殊目的实体（非SPV）］，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果为境外上市企业，代码前需注明交易所编码，如纽交所代码为NYSE；多个地区上市可以只填报主要上市地的代码；如只能填报其他机构标识码，需填报境内投资主体的金融机构代码，再加上公司或集团内部编码等。所谓境外被投资机构，包括：（1）申报主体在境外设立或投资的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或合营机构，包括对上述机构的新设、追加或撤回股本或营运资金投资，但申报主体在境外设立代表处不纳入本表统计；（2）申报主体在境外证券市场买卖（含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或场外协议买卖某家境外机构的股权，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机构表决权比例≥10%的；（3）申报主体买卖境外发行的基金，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基金份额或单位≥10%的。 |
| 投资日期 | 按对应月度内，申报主体对境外被投资机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的实际发生日期填报（如某年某月某日）。如相关投资采用的二级市场买卖股票或基金份额形式，且无法确切逐笔记录，投资日期应填报为对应月份。 |
| 投资币种（原币） | 按照申报主体投向境外被投资机构的原始币种填报。如投资涉及多个币种，应按照币种分别填报。见币种代码表。 |
| 投资金额增减（+或-） | 指对应月度内，申报主体新增、追加、减少、撤回的股权投资，即以股票或股权、营运资金、利润转增资本或基金份额投资等股权类投资方式实际投入或撤回的金额，按实际投资的原始币种填列。其中，“+”指申报主体新增或追加对境外被投资机构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指申报主体减少或撤回对境外被投资机构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如果出资方式为非现金形式，应以其公允价值记录。如果相关投资为非股权类投资，而是公司间借贷等债务类投资往来，则不应纳入本栏统计，应纳入“D表：存贷款、应收应付款及非公司制机构股权等往来”统计。如为可转债形式，则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纳入B02表统计）；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如采用二级市场买卖股票形式，且交易频繁无法逐笔记录，则可累计记录当月同一币种下对同一机构的投资变动额。 |
| 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 | 本对应月度内，申报主体持有境外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的增减。其中，“+”指申报主体持有境外被投资机构的表决权比例增加，“-”指申报主体持有境外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减少。对于没有独立的所有者权益或股权资本的境外分支机构，应比照全资境外子公司的情况填写。 |
| 是否兼并、收购 | 指本月内的该笔投资是否为兼并、收购境外被投资机构的活动，请选择：1-是，0-否。其中，兼并指吸收合并，即申报主体合并中国境外原独立于申报主体（企业集团）的实体的行为。收购指申报主体用现金或者有价证券等收购中国境外原独立于申报主体（企业集团）的实体或项目，以获得对该境外实体或项目10%及以上的所有权或50%以上的控制权。兼并、收购包括但不限于场外协议购买、股票市场（含二级市场）购买等形式。 |
| 出资方式 | 指本月内的该笔投资方式，1-现金；2-实物；3-无形资产；4-股权出资；5-其他。 |
| 业务编号 | 该笔投资对应的资本项目系统中协议登记的业务编号。如果是投资金额减少，则应填写对应的境外投资减资/转股/注销的业务编号；如果是投资金额增加，则应填写对应的境外投资义务/转股的业务编号。 |
| 备注 |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如与本表原则说明不一致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A0101>境外被投资机构代码</A0101>

<A0132>投资日期</A0132>

<A0133>投资币种（原币）</A0133>

<A0134>投资金额增减（+或-）</A0134>

<A0135>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A0135>

<A0136>是否兼并、收购</A0136>

<A0137>出资方式</A0137>

<BIZCODE>业务编号</BIZCODE>

<A0138>备注</A0138>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A0101 | 境外被投资机构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如果A0134≥0,则该项必须等于A01-1下A0101对应机构的代码；且该项目不同代码的个数应小于或等于A01-1表中A0101字段不同代码的个数。  如果A0134＜0，本字段中的代码必须在上一个报送期的A01-1的A0101字段中出现过。 |
| A0132 | 投资日期 | 日期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必须是报告期对应月内的日期。如相关投资采用的二级市场买卖股票或基金份额形式，且无法确切逐笔记录，投资日期应填报为对应月份，格式为YYYYMM01。 |
| A0133 | 投资币种（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A0134 | 投资金额增减（+或-）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135 | 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100≤A0135≤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A0136 | 是否兼并、收购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是；  0-否。 |
| A0137 | 出资方式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现金；  2-实物；  3-无形资产；  4-股权出资；  5-其他。 |
| BIZCODE | 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填报主体为银行时，为必填项。 |
| A0138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A02-1表：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 | 请按照本机构（被投资机构）合并会计账上的记账本位币填列，见币种代码表。该记账币种适用于从期末资产至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各项。虽然记账本位币仅列示一种，但从期末资产至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各项均应为本机构本外币合并后数据。 |
| 期末资产 | 指对应月度末，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期末负债-期末少数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总额)。 |
| 期末负债 | 指对应月度末，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负债总额”。 |
| 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 | 对于境外投资者拨付给境内分支机构的“营运资金”，如本机构将其作为负债记录，则需在本项目中填报相关金额。如本机构作为权益记录，则应纳入期末归属于本机构全体股东的权益（总额）和期末归属于本机构全体股东的权益中的实收资本下统计，而不应纳入本项统计。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期末负债。 |
| 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 | 指对应月度末，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权益=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其他。对于境外投资者在境内的分支机构，如其将境外投资者拨付的“营运资金”记录为权益，则应纳入本项目统计，而不应统计在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项下。 |
| 实收资本 | 指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权益的中“实收资本”金额。对于境外投资者在境内的分支机构，如其将境外投资者拨付的“营运资金”记录为权益项目，则应纳入本项目统计，而不应统计在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项下。 |
| 资本公积 | 指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资本公积”金额。是指本机构收到投资者出资额超出其在注册资本（或股本）中所占份额的部分，以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等。 |
| 盈余公积 | 指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按照规定从净利润中提取的各种积累资金，包括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 指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未分配利润总额。 |
| 其他 | 指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中，未涵盖在期末所有者权益中的实收资本至期末归属于本机构全体股东权益中的未分配利润项下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一般准备、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等。 |
|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 指本机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 |
| 本月利润总额 | 指当月本机构合并损益表中的“利润总额（税前）”。 |
| 本月净利润 | 指当月本机构合并损益表中的归属于本机构全体股东的净利润。 |
| 本月本机构宣告分配给全体股东的利润 | 指当月本机构宣告分配给本机构全体股东的利润。 |
| 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 | 指对应年末，被境外投资者控股（持股＞50%）的本机构按照中国大陆法律规定，在当地缴纳的各项税金之和，为当年累计发生数，按本机构会计账的记账本位币填列；每年填报一次，仅需在报送12月报表时填列本年发生额。如本机构未被境外投资者控股（持股≤50%），不填报此项目。 |
| 年末从业人数(人) | 指对应年末，被境外投资者控股（持股＞50%）的本机构雇用的员工总数，每年填报一次，仅需在报送12月报表时填列本年末数。如本机构未被境外投资者控股（持股≤50%），不填报此项目。 |
| 年末从业人数中的外方雇员数（人） | 外方雇员数（人）：指对应年末，被境外投资者控股（持股＞50%）的本机构所雇用的员工中，由外方投资者派出的雇员人数；每年填报一次，仅需在报送12月报表时填列本年末数。如本机构未被境外投资者控股（持股≤50%），不填报此项目。年末从业中外方雇员数（人）≤年末从业人数(总计)。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A0201>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A0201>

<A0202>期末资产</A0202>

<A0203>期末负债</A0203>

<A0204>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A0204>

<A0205>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A0205>

<A0206>实收资本</A0206>

<A0207>资本公积</A0207>

<A0208>盈余公积</A0208>

<A0209>未分配利润</A0209>

<A0210>其他</A0210>

<A0211>期末少数股东权益</A0211>

<A0212>本月利润总额</A0212>

<A0213>本月净利润</A0213>

<A0214>本月本机构宣告分配给全体股东的利润</A0214>

<A0215>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A0215>

<A0216>年末从业人数(人)</A0216>

<A0217>年末从业人数中的外方雇员数（人）</A0217>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A0201 | 期末会计记账币种（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A0202 | 期末资产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A0203 | 期末负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A0204 | 期末负债中境外母公司拨付的营运资金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A0204≥0；  A0203≥A0204。 |
| A0205 | 期末归属于本机构所有者的权益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A0202-A0203=A0205+A0211，且  A0205=A0206+A0207+A0208+A0209+A0210。 |
| A0206 | 实收资本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A0207 | 资本公积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08 | 盈余公积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09 | 未分配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10 | 其他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11 |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12 | 本月利润总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13 | 本月净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14 | 本月本机构宣告分配给全体股东的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15 | 本机构在境内缴纳的税金总额 | 数值型，22.2 | 报告期为每年12月，且本机构被境外投资者控股的，为必填项。其他报告期不必填写。 |
| A0216 | 年末从业人数(人) | 长整数型 | 报告期为每年12月，且本机构被境外投资者控股的，为必填项，必须满足：A0216≥0。其他报告期不必填写。 |
| A0217 | 年末从业人数中的外方雇员数（人） | 长整数型 | 报告期为每年12月，且本机构被境外投资者控股的，为必填项，必须满足：A0217≥0，且A0216≥A0217。其他报告期不必填写。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A0213＜A0214时为必填项。 |

### A02-2表：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境外投资者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投资者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果该境外投资者为境外上市企业，代码前需注明交易所编码，如纽交所代码为NYSE；多个地区上市可以只填报主要上市地的代码；如只能填报其他机构标识码，需填报境内投资主体的金融机构代码，再加上公司或集团内部编码等。所谓境外投资者，指的是有以下投资活动的境外机构或个人，包括：（1）在境内设立或投资一级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包括对上述境内机构的新设、追加、减少或撤回股权或营运资金投资，但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代表处不纳入本表统计；（2）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买卖（含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或场外协议买卖本机构股权，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的，但境外结算代理机构[如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不是本机构的投资者；（3）购买本机构境外发行的基金，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基金份额或单位≥10%的；（4）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境内非上市机构（如私募基金等）表决权≥10%的投资者。 |
| 境外投资者全称 | 指上述境外投资者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境外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境外投资者注册登记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境外投资者所属行业 | 境外投资者所属行业，见境外（被）投资者所属行业表。请按境外投资者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境外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 | 指本机构是上述境外投资者的：1-境内分支机构（非法人），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境内子机构（法人），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50%；3-境内联营或合营机构，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但≤50%。 |
| 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全称 | 对境外投资者具有最终控制权（通过控制权逐级传递）的母机构或个人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指上述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注册登记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期末(外方)表决权比例(%) | 对应月度末，境外投资者在本机构经营管理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或投票权中所占比例。 |
| 期末(外方)持股比例(%) | 对应月度末，对应境外投资者在本机构权益中所占的比例。对由于没有独立的所有者权益或股权资本的境内分支机构，应比照全资境内子公司的情况记录持股比例情况。如，100%为境外投资者所有的境内分支机构，外方持股比例为100%。 |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投资者持有的本机构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的记账币种，见币种代码表。如果对应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多个市场发行的股票或基金份额，应按照不同上市地的计价币种和股票或份额分别填报。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填“N/A”。 |
| 持股（份额）数量 | 指对应月度末，境外投资者持有的本机构对应币种可流通股票的股数或基金份额的份数。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为零。 |
| 每股（每份）市价 | 指对应月度末最后一个股票交易日每股股票或基金份额的收盘价。如果对应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多个市场发行的股票或基金份额，应按照不同上市地的计价币种和股票或份额的价格分别填报。对于非公开上市但存在月末重估市值的股权或基金份额，应填报相关估值金额。如无可流通股票或基金份额，此项为零。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注：本表可填写5组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境外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和每股（每份）市价，在数据字典里用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N、境外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N和每股（每份）市价N表示。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A0218>境外投资者代码</A0218>

<A0219>境外投资者全称</A0219>

<A0220>境外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A0220>

<A0221>境外投资者所属行业</A0221>

<A0222>境外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A0222>

<A0223>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全称</A0223>

<A0224>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A0224>

<A0225>期末(外方)表决权比例(%)</A0225>

<A0226>期末(外方)持股比例(%)</A0226>

<A02271>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1</A02271>

<A02281>持股（份额）数量1</A02281>

<A02291>每股（每份）市价1</A02291>

<A02272>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2</A02272>

<A02282>持股（份额）数量2</A02282>

<A02292>每股（每份）市价2</A02292>

<A02273>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3</A02273>

<A02283>持股（份额）数量3</A02283>

<A02293>每股（每份）市价3</A02293>

<A02274>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4</A02274>

<A02284>持股（份额）数量4</A02284>

<A02294>每股（每份）市价4</A02294>

<A02275>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5</A02275>

<A02285>持股（份额）数量5</A02285>

<A02295>每股（每份）市价5</A02295>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A0218 | 境外投资者代码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同一报告期，一个申报主体的一个境外投资者代码（A0218）在A02-2表应仅报送一条数据。 |
| A0219 | 境外投资者全称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 |
| A0220 | 境外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且≠CHN或N/A。 |
| A0221 | 境外投资者所属行业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10选1。见境外（被）投资者所属行业表。A0221≠11（不动产）。 |
| A0222 | 境外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  1-境内分支机构（非法人），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50%；  2-境内子机构（法人），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50%；  3-境内联营或合营机构，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但≤50%。  4-境外投资者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即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但≥0。（仅在撤资时使用该选项）  根据A0225判断：  如果0≤A0225＜10，则A0222=4；  如果10≤A0225≤50，则A0222=3；  如果50＜A0225≤100，则A0222=1或2。  当A0225≥10（%）时：  A0222=1或2，50＜A0225≤100。  A0222=3时，10≤A0225≤50。 |
| A0223 | 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全称 | 字符型，255 | 非必填项，如A0225＞50，为必填项。如境外投资者存在最终控制方，则据实填写；如A0225≤50，则填写“N/A”。 |
| A0224 | 境外投资者最终控制方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A0223≠N/A且不为空，为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如A0223=N/A或为空值，此项为空。 |
| A0225 | 期末(外方)表决权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A0225≤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A0226 | 期末(外方)持股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A0226≤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A02271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1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如果此项填写“N/A”，  则A02281和A02291都填0。 |
| A02281 | 持股（份额）数量1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2271=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为整数，且必须＞0。 |
| A02291 | 每股（每份）市价1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2271=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2272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2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如果此项填写“N/A”，  则A02282和A02292都填0。 |
| A02282 | 持股（份额）数量2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2272=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为整数，且必须＞0。 |
| A02292 | 每股（每份）市价2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2272=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2273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3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如果此项填写“N/A”，  则A02283和A02293都填0。 |
| A02283 | 持股（份额）数量3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2273=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为整数，且必须＞0。 |
| A02293 | 每股（每份）市价3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2273=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2274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4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如果此项填写“N/A”，  则A02284和A02294都填0。 |
| A02284 | 持股（份额）数量4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2274=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为整数，且必须＞0。 |
| A02294 | 每股（每份）市价4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2274=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A02275 | 可流通股票（份额）的记账币种（原币）5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如果此项填写“N/A”，  则A02285和A02295都填0。 |
| A02285 | 持股（份额）数量5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A02275=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为整数，且必须＞0。 |
| A02295 | 每股（每份）市价5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A02275=N/A，则此项填0。否则，必须＞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0（%）≤A0225＜10（%）时为必填项。 |

### 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境外投资者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投资者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股票证券代码/其他机构标识码”等。如果该境外投资者为境外上市企业，代码前需注明交易所编码，如纽交所代码为NYSE；多个地区上市可以只填报主要上市地的代码；如只能填报其他机构标识码，需填报境内投资主体的金融机构代码，再加上公司或集团内部编码等。所谓境外投资者，指的是有以下投资活动的境外机构或个人，包括：（1）在境内设立或投资一级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包括对上述境内机构的新设、追加、减少或撤回股权或营运资金投资，但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代表处不纳入本表统计；（2）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买卖（含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或场外协议买卖本机构股权，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的，但境外结算代理机构[如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不是本机构的投资者；（3）购买本机构境外发行的基金，且在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该境外基金份额或单位≥10%的；（4）本统计期初或期末，持有境内非上市机构（如私募基金等）表决权≥10%的投资者。 |
| 投资日期 | 按对应月度内，境外投资者投资本机构的实际发生日期填报（如某年某月某日）。如相关投资采用的二级市场买卖股票或基金份额形式，且交易频繁无法确切逐笔记录，投资日期应填报为对应月份。 |
| 投资币种（原币） | 按照境外投资者投资本机构的原币币种填报，见币种代码表。如投资涉及多个币种，应按照币种分别填报。 |
| 投资金额增减（+或-） | 指对应月度内，境外投资者新增、追加、减少、撤回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即以股票或股权、营运资金、利润转增资本或基金份额投资等股权类投资方式实际投入或撤回的金额，按实际投资的原始币种填列。其中，“+”指境外投资者新增或追加对本机构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指境外投资者减少或撤回对本机构的股权或基金份额投资。如果出资方式为非现金形式，应以其公允价值记录。如果相关投资为非股权类投资，而是公司间借贷等债务类投资往来，则不应纳入本栏统计，应纳入“D表：存贷款、应收应付款及非公司制机构股权等往来”统计。如直接投资行为以证券形式发生（如在二级市场买卖股票），且交易频繁无法确切逐笔记录，则可累计记录当月同一币种下同一实体对本机构的投资变动额。 |
| 外方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 | 外方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本对应月度内，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比例的增减，即月末与月初相比，境外投资者在本机构的权益性资本中占比的变动。其中，“+”指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比例增加，“-”指境外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表决权比例减少。对于没有独立的所有者权益或股权资本的境内分支机构，应比照全资境内子公司的情况填写。 |
| 是否兼并、收购 | 指本月内的该笔投资是否为兼并、收购境内机构的活动，请选择1-是，0-否。其中，兼并指吸收合并，即境外投资者合并中国境内设立的实体或项目。收购指境外投资者用现金或者有价证券等收购中国境内设立的实体或项目，以获得对该境内实体或项目10%及以上的所有权或50%以上的控制权。兼并、收购包括但不限于场外协议购买、股票市场（二级市场）购买等形式。 |
| 出资方式 | 指本月内的该笔投资，属于1-现金；2-实物；3-无形资产；4-股权出资；5-其他。 |
| 备注 | 其他需说明的情况（如与本表原则说明不一致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A0218>境外投资者代码</A0218>

<A0230>投资日期</A0230>

<A0231>投资币种（原币）</A0231>

<A0232>投资金额增减（+或-）</A0232>

<A0233>外方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A0233>

<A0234>是否兼并、收购</A0234>

<A0235>出资方式</A0235>

<A0236>备注</A0236>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A0218 | 境外投资者代码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如果A0232≥0,则该项必须等于A02-2下A0218对应机构的代码；且该项目不同代码的个数应小于或等于A02-2表A0218不同代码的个数。  如果A0232＜0，本字段中的代码必须在上一期A02-2表的A0218字段中出现过。 |
| A0230 | 投资日期 | 日期型 | 必填项，必须符合YYYYMMDD的日期报送要求，必须是报告期对应月内的日期。如相关投资采用的二级市场买卖股票或基金份额形式，且无法确切逐笔记录，可汇总填报为一笔投资，投资日期应填报为对应月份，格式为YYYYMM01。 |
| A0231 | 投资币种（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A0232 | 投资金额增减（+或-）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A0233 | 外方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100≤A0233≤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A0234 | 是否兼并、收购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是；  0-否。 |
| A0235 | 出资方式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现金；  2-实物；  3-无形资产；  4-股权出资；  5-其他。 |
| A0236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则此项为必填项。  1.“A0232投资金额”＞0，而“A233外方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0；  2.“A0232投资金额”＜0，而“A233外方持有表决权比例增减”＞0。 |

### B01表：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申报主体身份 | 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以自身名义投资（无境内托管人、代理人或管理人）；2-是代理人或管理人，以客户或产品名义投资；3-是境内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从居民投资者角度填报。 |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被代理人或委托人必须为中国居民，本项应填“中国”（CHN）。 |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 | 参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指本机构所代理的客户所属部门，请按客户的主营业务归类。 |
| 投资工具类型 | 投资工具类型，包括：1-上市普通股；2-非上市普通股（但可交易）；3-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4-非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5-参与性优先股。其中，参与性优先股属于股本证券，纳入本表统计；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不应纳入本表统计，应纳入债务证券资产统计。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 |
| 业务类型 | 业务类型，包括：1-基金互认；2-沪港通；3-深港通；4-境内居民参与境外企业股权激励计划；9-其他。 |
| 发行地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相关上市股份、非上市股权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发行场所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对于非上市股份或基金份额，应填写发行人注册所在的国家/地区。 |
| 证券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相关股份或基金份额/单位的代码。其中，境外上市的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应优先填写国际证券代码（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Identification Number,简称ISIN码）。如无ISIN码，按照相关市场唯一通用的编码填列。对于协议购买境外非上市股份或基金份额/单位的，应填列内部使用的唯一代码。 |
| 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发行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非居民或居民机构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相关非居民/境外上市居民发行主体的注册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比如，持有的是中国银行在香港发行的H股，其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应为中国。对于无法判定其注册地的，应填写其经营所在地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注册地或经营地均无法判定的，应填写相关工具发行场所所在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发行主体与本机构/被代理人/委托人的关系 | 参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本表中，如果出现2，相关数据不应填入本表，请填入A01-1表或A01-2表（对外直接投资）。 |
| 原始币种 | 参见币种代码表，指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计价币种。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所持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买入金额 | 指本月内，对应投资者买入或申购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所支付的金额，以正值填列。如出现可转债转换为股本证券的，视为本月卖出相关债券，买入股本证券。 |
| 本月卖出金额 | 指本月内，对应投资者卖出或赎回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所获得的金额，以正值填列。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本月内证券交易买卖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证券价值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金额-本月卖出金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本月末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注销相关资产，或将相关资产从可流通的证券调整为不可流通的证券，或因本机构期末持有被投资机构表决权比例达到或超过10%而被重新分类至A01表（对外直接投资）统计的金额。 |
| 价值重估因素 | 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月内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资产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本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股息/红利收入 | 指本月发生的、投资者会计记账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股息/红利收入。 |
| 本月末持股（份额）数量（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本月末投资者持有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股数或份数，按股/份填列。 |
| 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本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每股股票或每份基金（份额/单位）的收盘价。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B0101>申报主体身份</B0101>

<B0102>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B0102>

<B0103>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B0103>

<B0104>投资工具类型</B0104>

<B0104CODE>业务类型</B0104CODE>

<B0105>发行地</B0105>

<B0106>证券代码（逐支报送使用）</B0106>

<B0107>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B0107>

<B0108>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B0108>

<B0109>发行主体所属部门</B0109>

<B0110>发行主体与本机构/被代理人/委托人的关系</B0110>

<B0111>原始币种</B0111>

<B0112>上月末市值</B0112>

<B0113>本月买入金额</B0113>

<B0114>本月卖出金额</B0114>

<B0115>本月非交易变动</B0115>

<B0116>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B0116>

<B0117>价值重估因素</B0117>

<B0118>本月末市值</B0118>

<B0119>本月股息/红利收入</B0119>

<B0120>本月末持股（份额）数量（逐支报送使用）</B0120>

<B0121>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逐支报送使用）</B0121>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B0101 | 申报主体身份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3选1。  1-以自身名义投资（无境内托管人、代理人或管理人）；  2-是代理人或管理人，以客户或产品名义投资；  3-是境内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从居民投资者角度填报。 |
| B0102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B0101选择1，则该字段为空；如B0101选择2，则该字段必须=CHN（中国）。 |
| B0103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B0101选择1，则该字段为空；如B0101选择2，则为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104 | 投资工具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上市普通股份；  2-非上市普通股份（但可交易）；  3-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  4-非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  5-参与性优先股。 |
| B0104COD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基金互认；  2-沪港通；  3-深港通；  4-境内居民参与境外企业股权激励计划；  9-其他。 |
| B0105 | 发行地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当B0104=2时，B0105发行地≠CHN。 |
| B0106 | 证券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如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 |
| B0107 | 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非必填项。如B0106≠N/A，则此项填写实际名称；如B0106=N/A，此项为空。 |
| B0108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当B0104=2时，B0108≠CHN。 |
| B0109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B0109发行主体所属部门”≠1（政府）、2（中央银行）。 |
| B0110 | 发行主体与本机构/被代理人/委托人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B0111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0112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113 | 本月买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114 | 本月卖出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115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B0115=B0118-B0112-（B0113-B0114）。  B0115=B0116+B0117。 |
| B0116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117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118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原则上，当B0106≠N/A时，“B0120本月末持股（份额）数量”×“B0121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应等于“B0118本月末市值”。考虑到报送的小数位，可允许存在少量差异。 |
| B0119 | 本月股息/红利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120 | 本月末持股（份额）数量（逐支报送使用）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  如果B0106≠N/A，则当B0118＜0时，B0120＜0；当B0118＞0时，B0120＞0；当B0118=0时，B0120=0。当B0106=N/A，B0120=0。 |
| B0121 | 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逐支报送使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B0106≠N/A，必须≥0；B0106=N/A，则为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当B0112、B0119、B0118和B0120中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B02表：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业务类型 | 请填写：1-债券通；9-其他。 |
| 申报主体身份 | 请按以下三种情况填列：1-以自身名义投资（无境内托管人、代理人或管理人）；2-是代理人或管理人，以客户或产品名义投资；3-是境内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从居民投资者角度填报。 |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被代理人或委托人必须为中国居民，本项应填“CHN”。 |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指本机构所代理/托管的客户所属部门,请按该客户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发行地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相关债务证券发行场所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 证券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相关债务证券代码。应优先填写国际证券代码（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Identification Number,简称ISIN码）。如无ISIN码，按照相关市场唯一通用的编码填列。 |
| 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为发行相关债券的非居民或居民机构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相关债务证券发行主体的注册国家/地区代码。 |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发行主体本身所属部门归类，如美国两房债券，应选择“4-非银行金融机构”。 |
| 发行主体与本机构/被代理人/委托人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按以下四种情况填列：1-发行主体是投资者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发行主体是投资者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为投资者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发行主体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两机构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发行主体与投资者无关联关系，或两机构均位于中国境内。 |
| 原始期限 | 指债务证券从初始发行至最终到期的期限。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如发生债务证券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归类。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 原始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相关债务证券的计价币种。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所持有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债券的市场价值应为“全价”（dirtyprice）。 |
| 本月买入金额 | 指本月内，投资者买入相关债务证券所支付的金额。以正值填列。如出现投资者展期等与债务人重新安排债权事宜，应比照买卖债券的情况统计。 |
| 本月卖出金额 | 指本月内，投资者卖出或持有到期相关债务证券所获得的金额。以正值填列。如出现投资者减免、展期等与债务人重新安排债权回收事宜，应比照买卖债券的情况统计。如出现可转债转换为股本证券的，视为本月卖出相关债券，买入股本证券。 |
| 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本月内证券交易买卖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债券价值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金额-本月卖出金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本机构注销相关资产，或相关资产从可流通的证券调整为不可流通的证券的金额。 |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资产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本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债券的市场价值应为“全价”（dirtyprice）。 |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本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利息收入 | 指本月发生的、投资者会计账上确认的、持有债务证券的利息收入。 |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B0201TYPE>业务类型</B0201TYPE>

<B0201>申报主体身份</B0201>

<B0202>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B0202>

<B0203>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B0203>

<B0204>发行地</B0204>

<B0205>证券代码（逐支报送使用）</B0205>

<B0206>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B0206>

<B0207>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B0207>

<B0208>发行主体所属部门</B0208>

<B0209>发行主体与本机构/被代理人/委托人的关系</B0209>

<B0210>原始期限</B0210>

<B0211>原始币种</B0211>

<B0212>上月末市值</B0212>

<B0213>本月买入金额</B0213>

<B0214>本月卖出金额</B0214>

<B0214AMT>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B0214AMT>

<B0215>本月非交易变动</B0215>

<B0216>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B0216>

<B0217>价值重估因素</B0217>

<B0218>本月末市值</B0218>

<B0219>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B0219>

<B0220>本月利息收入</B0220>

<B0221>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B0221>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B0201TYP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 债券通；   9-其他。 |
| B0201 | 申报主体身份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3选1：  1-以自身名义投资（无境内托管人、代理人或管理人）；  2-是代理人或管理人，以客户或产品名义投资；  3-是境内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从居民投资者角度填报。 |
| B0202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B0201选择1，则该字段为空；如B0201选择2，则该字段必须=CHN（中国）。 |
| B0203 | 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B0201选择1，则该字段为空；如B0201选择2，则为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204 | 发行地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CHN或N/A。 |
| B0205 | 证券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如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 |
| B0206 | 证券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非必填项。如B0205≠N/A，则填写实际名称；如B0205=N/A，则此字段为空。 |
| B0207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B0208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209 | 发行主体与本机构/被代理人/委托人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B0210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 |
| B0211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0212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213 | 本月买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214 | 本月卖出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214AMT | 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且必须满足B0214AMT≤B0214。 |
| B0215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B0215=B0218-B0212-（B0213-B0214）。  B0215=B0216+B0217。 |
| B0216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217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218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219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且满足：  当B0210=1时，B0218=B0219。 |
| B0220 | 本月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221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当B0212、B0218、B0219和B0220中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B03表：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请填报购买非居民境内发行的相关产品的投资者注册（机构）或常住（个人）国家/地区代码。非居民投资者如通过QFII、RQFII等特定市场开放渠道购买非居民境内发行产品不属于本表统计范畴 |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投资者的主营业务归类。 |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在境内发行金融产品的类型。划分为七类，按以下序号填列：1-股票；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3-债券；4-非上市普通股；5-参与性优先股；6-非参与性优先股；7-存托凭证。其中，普通股、参与性优先股和存托凭证属于股票或股权类产品（股本证券），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债务证券）。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 |
| 所投资产品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发行产品的代码（带有上市地信息的代码）。如该金融产品有ISIN码，应优先填写ISIN码。如无ISIN码，应填写该金融产品市场唯一通用代码。 |
| 非居民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发行相关金融产品的非居民机构（或产品）的英文或中文全称。 |
| 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相关非居民机构注册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无法确定其注册地的，应按非居民机构的经营所在地记录。 |
| 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发行主体本身所属部门归类。 |
| 债务证券原始期限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相关债务证券从初始发行至到期的期限。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原始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非居民发行主体在境内发行产品的计价币种。 |
| 上月末市值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上月末发行在外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值。按上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 |
| 本月买入（申购）金额 | 指本月内，投资者买入（申购）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支付的成本（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此外，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证券买卖处理。其中，获得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的一方为买入者（填入本项），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的一方为卖出者（填入B0312项）。非居民发行的股票因股票分割出现的新股票，不纳入本项统计。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不发生新的融资。 |
| 本月卖出（赎回）金额 | 指本月内，投资者卖出（赎回或持有到期）非居民相关产品所获得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此外，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证券买卖处理。其中，居民投资者获得非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B0311项），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项）。 |
| 本月卖出（赎回）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统计期间除投资产品买卖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价值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申购）金额-本月卖出（赎回）金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买卖含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等）因素和非价值重估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债权注销，或相关资产从可流通的证券调整为不可流通的证券金额。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本月末发行在外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值。按本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 |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非居民发行主体发行在外的、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债务类金融产品（如债券）的市值。按本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该类债券工具的全价计值。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本月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本月非居民发行主体分配给投资者的红利、股息，以及利息。其中，红利、股息按股票除息日统计。利息按利息分发日统计。相关红利或利息收入应为税前收入。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在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B0301>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B0301>

<B0302>投资者所属部门</B0302>

<B0303>投资工具类型</B0303>

<B0304>所投资产品代码（逐支报送使用）</B0304>

<B0305>非居民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B0305>

<B0306>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B0306>

<B0307>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部门</B0307>

<B0308>债务证券原始期限</B0308>

<B0309>原始币种</B0309>

<B0310>上月末市值</B0310>

<B0311>本月买入（申购）金额</B0311>

<B0312>本月卖出（赎回）金额</B0312>

<B0312AMT>本月卖出（赎回）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B0312AMT>

<B0313>本月非交易变动</B0313>

<B0314>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B0314>

<B0315>价值重估因素</B0315>

<B0316>本月末市值</B0316>

<B0317>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B0317>

<B0318>本月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B0318>

<B0319>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债券面值</B0319>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B0301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B0302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303 | 投资工具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7选1。  1-上市普通股；  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3-债券；  4-非上市普通股;  5-参与性优先股;  6-非参与性优先股；  7-存托凭证。 |
| B0304 | 所投资产品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如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 |
| B0305 | 非居民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非必填项。如B0304≠N/A，则据实填写名称；如B0304=N/A，此字段为空。 |
| B0306 | 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B0307 | 非居民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308 | 债务证券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B0303=1，2，4，5或7则本字段为空；如B0303=3，6则为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 |
| B0309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0310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311 | 本月买入（申购）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312 | 本月卖出（赎回）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312AMT | 本月卖出（赎回）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如B0303=1,2,4,5或7则本字段为空；如B0303=3,6则为必填项，必须≥0，且必须满足B0312AMT≤B0312。 |
| B0313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B0313=B0316-B0310-（B0311-B0312）。  B0313=B0314+B0315。 |
| B0314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315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316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317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当B0303=1,2,4,5或7时，本项为0。  当B0303=3或6，且B0308=1时，B0316=B0317；B0308=2时，|B0316|≥|B0317|。 |
| B0318 | 本月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319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如B0303=1,2,4,5或7则本字段为空；如B0303=3或6则为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当B0310、B0316、B0318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B04表：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 投资工具类型 | 请按以下五种类型填列：1-上市普通股；2-非上市普通股（但可交易）；3-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4-非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5-参与性优先股。其中，参与性优先股属于股本证券，纳入本表统计；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不应纳入本表统计，应纳入债务证券统计。 | |
| 业务类型 | 业务类型包括：1-基金互认；2-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3-非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除1以外的业务类型请根据投资工具是否上市选择。 | |
| 证券代码 | 指本机构上市股份（股票）的代码，应优先填写国际证券代码（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Identification Number,简称ISIN码）；以及内部使用的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编码。 | |
| 发行地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写上市股份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发行场所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对于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等，应填列发行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 | |
| 投资者名称 | 持有本机构境外发行的上市股份、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居民或非居民投资者以及持有本机构非上市股份和私募股权（基金）的非居民投资者的全称，按其英文全称和中文全称（如果有的话）填列。具体填报方法为：①上市股份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对于由代理人集中持有的，统一填列相关结算代理机构的名称[如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对于非由代理人集中持有的，应按照投资比例从大到小依次填列前10位投资者或投资比例≥5%的投资者名称（以数量较多者为准）；对于其他中小投资者，投资者名称填列为“其他小投资者”；②非上市股份，应按照非居民投资比例从大到小依次填写全部非居民投资者名称。 | |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投资者或结算代理机构的注册国家/地区代码。其中，①对于公开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如填列了具体投资者名称，应按照投资者的注册或常驻（住）国家/地区填列；对于将结算代理机构列为投资者的，应按照该结算代理机构所在国家/地区填列；对于填列“其他小投资者”的，为发行地国家/地区。②对于非公开上市股份，应根据非居民投资者的注册或常驻（住）国家/地区填列。 | |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码表。应按持有人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将结算代理机构列为投资者的，所属部门选择5-非金融企业；对于将“其他小投资者”列为投资者的，应尽量区分为非金融企业和个人，所属部门选择5-非金融企业或6-个人；若无法区分，应统一归类为5-非金融企业。 | |
| 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请按以下四种情况填列：1-投资者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投资者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为本机构持有表决权≥10%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投资者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两机构有共同母公司，且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投资者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或两机构均处于中国境内。本表不应存在1类投资者，如出现，应将相关信息填列在A02-2表或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中，而非本表下。 | |
| 原始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本机构发行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计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市值至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各项［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除外］。 |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 本月发行金额 | 指本月内，向相关投资者新发或增发相关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金额。如出现可转债转换为股本证券的，视为本月回购相关债券，发行股本证券。 | |
| 本月回购（赎回）金额 | 指本月内，从相关投资者处回购或赎回本机构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金额。 |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 反映本月内证券交易买卖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价值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发行金额-本月回购（赎回）金额）。 |
|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因相关投资者期末持有本机构表决权比例≥10%而被重新分类至来华直接投资统计的金额。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 剔除买卖因素和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 本月宣告分配投资者的股息/红利 | 指本月本机构宣告向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持有者分配的股息/红利。 | |
| 本月末未实现收益（仅限发行产品为货币市场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 仅限于发行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的情况，指本机构发行的基金份额/单位中归属于份额持有者的未分配利润。 | |
| 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 | 指本月末投资者持有的本机构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数量，按股/份填列。 | |
| 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 | 指本月末，投资者持有的本机构对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收盘价。 | |
| 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比例 | 指截至本月末，投资者持有本机构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所占本机构境内外上市及非上市所有股本证券或投资基金份额/单位的比例。 |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B0401>投资工具类型</B0401>

<B0401CODE>业务类型</B0401CODE>

<B0402>证券代码</B0402>

<B0403>发行地</B0403>

<B0404>投资者名称</B0404>

<B0405>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B0405>

<B0406>投资者所属部门</B0406>

<B0407>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B0407>

<B0408>原始币种</B0408>

<B0409>上月末市值</B0409>

<B0410>本月发行金额</B0410>

<B0411>本月回购（赎回）金额</B0411>

<B0412>本月非交易变动</B0412>

<B0413>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B0413>

<B0414>价值重估因素</B0414>

<B0415>本月末市值</B0415>

<B0416>本月宣告分配投资者的股息/红利</B0416>

<B0417>本月末未实现收益（仅限发行产品为货币市场投资基金份额/单位）</B0417>

<B0418>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B0418>

<B0419>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B0419>

<B0420>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比例</B0420>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B0401 | 投资工具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上市普通股份；  2-非上市普通股份（但可交易）；  3-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  4-非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  5-参与性优先股。 |
| B0401COD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3选1：  1-基金互认；  2-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  3-非上市股份或投资基金份额。 |
| B0402 | 证券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 |
| B0403 | 发行地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B0401CODE≠3时，国家地区≠CHN或N/A。 |
| B0404 | 投资者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B0405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当B0401CODE=3，且B0403=CHN时，B0405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CHN或N/A。 |
| B0406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407 | 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B0407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1。 |
| B0408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0409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410 | 本月发行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411 | 本月回购（赎回）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412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B0412=B0415-B0409-（B0410-B0411）。  B0412=B0413+B0414。 |
| B0413 |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414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415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原则上，“B0418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B0419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B0415本月末市值”。考虑到报送的小数位，可允许存在少量差异。 |
| B0416 | 本月宣告分配投资者的股息/红利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417 | 本月末未实现收益（仅限发行产品为货币市场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 数值型，22.2 | 当B0401=3时，为必填项，且必须≥0。当B0401≠3时，则为0。 |
| B0418 | 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 | 长整数型 | 必填项。 |
| B0419 | 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原则上，“B0418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数量”×“B0419本月末每股（每份）市价”=“B0415本月末市值”。考虑到报送的小数位，可允许存在少量差异。 |
| B0420 | 本月末投资者持股（份额）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0≤B0420≤100，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当B0420≥10（%）时或B0409、B0415、B0416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B05表：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外债编号 | 该笔债务证券业务对应的银行自身外债（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和票据类业务的外债编号。此外债编号必须为银行自身外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债编号，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已在外汇局登记的外债签约信息中的外债编号。 |
| 证券代码 | 指本机构在境外发行的债务证券代码。如有国际证券代码（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Identification Number,简称ISIN码），应优先填写该代码。如无ISIN码，应按照相关市场唯一通用的编码填列。 |
| 发行地 | 见国别和地区代码表，相关债务证券发行场所所在的国家/地区代码，即债券和票据发行地的国家（地区）代码。 |
| 原始期限 | 债务证券从初始发行至最终到期的期限。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2-一年以上。如发生债务证券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 投资者名称 | 持有相关债券的投资者的全称，按其英文全称和中文全称（如果有的话）填列。  对于“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字段取值为1或2或3的投资者，请分别填列其名称；对于“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字段取值为4的投资者，如能够获得其名称，则填列其名称。如无法获得其名称，则统一填列为“无法识别的投资者”。 |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相关投资者的注册或常驻（住）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无法识别的投资者”，应按照该证券发行场所所在国家/地区填列。 |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投资者所属部门代码，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 | 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原始币种 | 指所发行的债务证券的计价币种，见币种代码表。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相关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上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发行金额 | 指本月内，在境外向相关投资者发行相关债务证券的金额。如出现投资者减免、展期等与债务人重新安排债权回收事宜，应比照买卖债券的情况统计。 |
| 本月赎回金额 | 指本月内，从相关投资者赎回本机构债务证券的金额。如出现投资者减免、展期等与债务人重新安排债权回收事宜，应比照买卖债券的情况统计。如出现可转债转换为股本证券的，视为本月回购相关债券，发行股本证券。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本月内债券交易买卖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变动。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发行金额-本月赎回金额）。 |
|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债券负债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剔除买卖因素和重新分类等非买卖因素引起的变动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相关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本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的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相关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按本月末公开市场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本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利息支出 | 指本月发生的、本机构会计账上确认的、所发行债务证券的利息支出。 |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在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未偿付债券数量的乘积。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B0501>证券代码</B0501>

<B0502>发行地</B0502>

<B0503>原始期限</B0503>

<B0504>投资者名称</B0504>

<B0505>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B0505>

<B0506>投资者所属部门</B0506>

<B0507>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B0507>

<B0508>原始币种</B0508>

<B0509>上月末市值</B0509>

<B0510>本月发行金额</B0510>

<B0511>本月赎回金额</B0511>

<B0512>本月非交易变动</B0512>

<B0513>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B0513>

<B0514>价值重估因素</B0514>

<B0515>本月末市值</B0515>

<B0516>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B0516>

<B0517>本月利息支出</B0517>

<B0518>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B0518>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当企业登记外债编号长度为20位时，请按照20位长度填报，不需要补足28位。 |
| B0501 | 证券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 |
| B0502 | 发行地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且发行地≠CHN或N/A。 |
| B0503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 B0504 | 投资者名称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 |
| B0505 | 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B0506 | 投资者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507 | 投资者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B0508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0509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510 | 本月发行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511 | 本月赎回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512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B0512=B0515-B0509-（B0510-B0511）。  B0512=B0513+B0514。 |
| B0513 | 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514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515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516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当B0503=1时，B0515=B0516；  当B0503=2时，|B0515|≥|B0516|。 |
| B0517 | 本月利息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518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当B0509、B0515、B0517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B06表：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非居民投资者名称 | 非居民投资者的中文或英文名称。 |
| 业务类型 | 包括：QFII、RQFII、沪港通、深港通、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通、沪伦通、其他。 |
| 非居民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相关非居民机构注册或非居民个人投资者常住的国家/地区代码。对于无法确定其注册地的，按非居民机构的经营所在地填报。 |
| 非居民投资者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投资者的主营业务归类。 |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非居民投资者买卖或持有境内相关金融产品的类型。划分为七类，按以下序号填列：1-上市普通股；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3-债券；4-非上市普通股；5-参与性优先股；6-非参与性优先股；7-存托凭证。其中，普通股、参与性优先股和存托凭证属于股票或股权类产品，非参与性优先股为债务类工具。可转债在转换前，统计为债务证券；转换后，统计为股本证券。资产证券化工具根据其是否具有债权债务性质（如是否支付固定或浮动利息，是否约定到期支付固定本金等）确定，一般情况下属于债券。如资产证券化产品为权益性（如赋予表决权、支付的是股利、无到期期限且无约定的本金收回等），归入股票统计。 |
| 投资产品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投资产品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非居民投资者所投资金融产品的代码（应带有上市地信息）。如该金融产品有ISIN码，应优先填写ISIN码。如无ISIN码，应填写该金融产品所在市场唯一通用代码。 |
| 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投资产品信息的，请填写此项。指相关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全称，按其中文全称填列。 |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即发行主体注册国家/地区代码,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本表中，发行主体应为中国境内机构，国家/地区为中国（不含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 |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证券发行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对于政府支持（机构）类债券，应按其发行主体自身所属部门归类。如为公司制或非公司制机构，应确定为3-5或8、9中的一类。 |
| 债务证券原始期限 | 指相关债务证券从初始发行至最终到期的期限。划分为两类：1-一年及以下；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如无初始发行日期，请按相关债务证券在本市场登记日至最终到期期限计算原始期限。 |
| 原始币种 | 指非居民投资者交易和持有产品的计价币种，见货币代码表。如，所持有产品的计价币种为人民币的，填入人民币代码。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非居民投资者所持有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值，按上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 |
| 本月买入金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投资者买入相关金融产品所支付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为全价），对于基金，专指申购金额。此外，非居民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买卖处理。其中，非居民投资者获得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本栏），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月卖出金额栏）。不过，如果股票发行主体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不纳入本栏统计。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产生新的融资。 |
| 本月卖出金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投资者卖出、赎回或持有到期相关金融产品所获得的金额（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对于基金，专指赎回金额。非居民投资者以过户、继承、法院裁定、大宗交易（协议定价交易）等方式发生相关产品所有权转移，但资金未经清算或结算机构集中清算的，视同买卖处理。其中，非居民获得居民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买入（填入本月买入金额栏），转出相关产品所有权视为卖出（填入本栏）。 |
| 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统计期间投资产品交易净值变化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变动。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金额-本月卖出金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指非买卖因素引起的证券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相关投资者单方面放弃（或注销）债权的金额。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剔除买卖因素和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因素外，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波动带来的相关工具价值增减。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非居民投资者所持有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值，按本月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 |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仅适用于“投资工具类型”下3或6（债券）类工具，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相关债务类工具的市值，按本月末最后一个工作日债券的全价计值。 |
| 本月非居民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本月非居民因持有境内发行的股权、股票、投资基金份额、债券而获得的红利、股息或利息。其中，红利、股息按股票除息日统计。利息按利息分发日统计。相关红利或利息收入应为税前收入。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在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B0601>非居民投资者名称</B0601>

<B0601TYPE>业务类型</B0601TYPE>

<B0602>非居民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B0602>

<B0603>非居民投资者所属部门</B0603>

<B0604>投资工具类型</B0604>

<B0605>投资产品代码（逐支报送使用）</B0605>

<B0606>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B0606>

<B0607>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必须为中国）</B0607>

<B0608>发行主体所属部门</B0608>

<B0609>债务证券原始期限</B0609>

<B0610>原始币种</B0610>

<B0611>上月末市值</B0611>

<B0612>本月买入金额</B0612>

<B0613>本月卖出金额</B0613>

<B0613AMT>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B0613AMT>

<B0614>本月非交易变动</B0614>

<B0615>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B0615>

<B0616>价值重估因素</B0616>

<B0617>本月末市值</B0617>

<B0618>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B0618>

<B0619>本月非居民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B0619>

<B0620>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B0620>

<B0621>备注</B0621>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B0601 | 非居民投资者名称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B0601TYP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包括：  1.QFII；  2.RQFII；  3.沪港通；  4.深港通；  5.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  6.债券通；  7.沪伦通；  9.其他。  如B0604=7，B0601TYPE必须=7。 |
| B0602 | 非居民投资者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B0603 | 非居民投资者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604 | 投资工具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7选1：  1-股票；  2-投资基金份额/单位；  3-债券；  4-非上市普通股；  5-参与性优先股；  6-非参与性优先股；  7-存托凭证。  如B0601TYPE=7，B0604必须=7。 |
| B0605 | 投资产品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如选择逐支报送，则据实填写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 |
| B0606 | 发行主体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如B0605≠N/A，则据实填写名称；如B0605=N/A，此字段为空。 |
| B0607 | 发行主体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 |
| B0608 | 发行主体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B0609 | 债务证券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  如果B0604=1、2、5或7，则此项为空。  如果B0604=3或6，为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含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 |
| B0610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B0611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612 | 本月买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613 | 本月卖出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B0613AMT | 本月卖出金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如B0604=1,2,4,5或7则本字段为空；如B0604=3或6则为必填项，必须≥0，且必须满足B0613AMT≤B0613。 |
| B0614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B0614=B0617-B0611-（B0612-B0613）。  B0614=B0615+B0616。 |
| B0615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616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617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618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如果B0604=1、2、4、5或7，本项为0。  如果B0604=3或6，且当B0609=1时，B0617=B0618；当B0609=2时，|B0617|≥|B0618|。 |
| B0619 | 本月非居民投资者红利或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620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B0621 | 备注 | 字符型，256 | 当B0611、B0617、B0619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C01表：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申报主体身份 | 请按以下三种情况填列：1-以自身名义投资（无境内托管人、代理人或管理人）；2-是代理人或管理人，以客户或产品名义投资；3-是境内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从居民投资者角度填报。 |
| 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应是中国居民，所属国家/地区为中国（不含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 |
| 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 | 指本机构所代理的客户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该客户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合约类别 | 见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代码表。对于结构复杂的产品，应根据其核心特征进行归类。 |
| 金融风险类别 | 金融衍生产品按金融风险主要挂钩指标进行分类，见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表。如，权证的金融风险类别为股权类产品，商品期货的金融风险类别为商品类产品。  对于具有一个以上风险类别的产品，如果产品为敞口风险的简单组合，应按照各风险细项分别记录；如果难以分离风险细项，则按照最重要原则在单一风险细目项记录，无法辨别重要性的，则按照商品、股权、外汇、单一货币利率和信用的序列记录。 |
| 非居民交易对手所属国家/地区 | 参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指对应金融衍生产品交易的非居民交易主体注册地所属国家（或地区）。如果交易主体是境外准公司（如分支机构等）的，应填写该分支机构所在的国家或地区，而非其总部所在的国家或地区。 |
| 非居民交易对手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交易对手的主营业务归类。 |
| 非居民交易对手与本机构/居民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请按以下四种情况填列：1-交易对手方是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居民机构表决权≥10%；2-交易对手方是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交易对手方是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两机构有共同母公司，且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交易对手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无关联关系。 |
| 结算的原始币种 | 参见币种代码表，指相关合约的计价币种，如涉及双币种，可选取基础币种或按本机构惯例。 |
| 上月末头寸市值 | 指上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产品合约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在汇总填报数据时，则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不得与公允价值为负值的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本月（现金）结算付款额 | 指本月内，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作为期权的购买方向期权的出售方支付的期权费，或与非居民进行金融衍生品合约结算时支付的款项，以正值填列。为已实现损益，而非交易的基础资产价值。对于月内交易并结算的金融衍生产品，即使期末余额为零，也应填报相关结算付款金额。 |
| 本月（现金）结算收款额 | 指本月内，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作为期权的出售方收到的期权费，或与非居民进行金融衍生品合约结算时收到的款项，以正值填列。为已实现损益，而非交易的基础资产价值。对于月内交易并结算的金融衍生产品，即使期末余额为零，也应填报相关结算收款金额。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由于数量、价格等非交易因素引起的金融衍生产品重新估值，导致市场价格与金融衍生产品履约价格的差异。必须满足：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头寸市值–上月末头寸市值–[本月（现金）结算付款额–本月（现金）结算收款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因债务人拖欠、破产等导致非正常偿还等其他变化引起金融衍生产品头寸重新分类，导致头寸变化。必须满足：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本月非交易变动-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填报因基础产品价格变化导致市场价格与金融衍生产品履约价格的差异，为未结算（交易）的部分，即未实现损益。 |
| 本月末头寸市值 | 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产品合约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在汇总填报数据时，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的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名义本金币种 | 参见币种代码表，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品名义本金的计价币种。如涉及双币种，可选取基础币种或按本机构惯例。 |
| 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 | 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品合约的名义本金价值。对于本金价值可变的合约，填报本月末合约本金。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C0101>申报主体身份</C0101>

<C0102>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C0102>

<C0103>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C0103>

<C0104>合约类别</C0104>

<C0105>金融风险类别</C0105>

<C0106>非居民交易对手所属国家/地区</C0106>

<C0107>非居民交易对手所属部门</C0107>

<C0108>非居民交易对手与本机构/居民机构的关系</C0108>

<C0109>结算的原始币种</C0109>

<C0110>上月末头寸市值</C0110>

<C0111>本月（现金）结算付款额</C0111>

<C0112>本月（现金）结算收款额</C0112>

<C0113>本月非交易变动</C0113>

<C0114>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C0114>

<C0115>价值重估因素</C0115>

<C0116>本月末头寸市值</C0116>

<C0117>名义本金币种</C0117>

<C0118>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C0118>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C0101 | 申报主体身份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3选1：  1-以自身名义投资（无境内托管人、代理人或管理人）；  2-是代理人或管理人，以客户或产品名义投资；  3-是境内结算机构或交易所，从居民投资者角度填报。 |
| C0102 | 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C0101=1，则该字段为空；如C0101=2或3，则该字段必须=CHN（中国），见国家和地区代码的3位字母代码。 |
| C0103 | 居民被代理人/委托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C0101=1，则该字段为空；如C0101=2或3，则参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C0104 | 合约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8选1。见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代码表。 |
| C0105 | 金融风险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7选1。见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表。 |
| C0106 | 非居民交易对手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必须≠CHN或N/A。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C0107 | 非居民交易对手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C0108 | 非居民交易对手与本机构/居民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参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C0109 | 结算的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参见币种代码表。 |
| C0110 | 上月末头寸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C0111 | 本月（现金）结算付款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C0112 | 本月（现金）结算收款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C0113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C0113=C0116–C0110–(C0111–C0112)。  C0113=C0114+C0115。 |
| C0114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报表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C0115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C0116 | 本月末头寸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C0117 | 名义本金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参见币种代码表。 |
| C0118 | 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D01表：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业务类别 |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1-存款（存放境外同业）；2-账户金（或存放境外的其他贵金属）；3-存款（联行往来）；4-其他存款。 |
| 对方国家/地区 | 外币现钞项下根据现金（含硬币与纸币）发行国家/地区填写，其中，欧元现金暂申报为德国。存款和账户金项下根据账户行所在地填写国别。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对方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如持有外币现钞，对方部门填写为2。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以下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期限 | 指相关资产自持有至到期的期限，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持有的外币现钞，原始期限填写为1。 |
| 原始币种 | 指外币现金的币种或存款的记账币种（入账币种），见币种代码表，适用于从上月末本金余额至本月利息收入各项。其中，存放境外贵金属币种按相关贵金属或美元代码填写。 |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指上月末相关资产的本金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与原始币种相协调的金额，如原始币种为贵金属且以盎司计量，则填写盎司数量。 |
| 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指上月末相关资产产生的应收未收利息余额。对于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应纳入本金余额统计。 |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指本月末相关资产的本金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与原始币种相协调的金额，如原始币种为贵金属且以盎司计量，则填写盎司数量。对应利息数据的货币单位应与原始币种保持一致。 |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相关资产的余额，包括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部分。对于存放境外同业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可合并在同业存款余额中填报。对于存放境外贵金属，应填写与原始币种相协调的金额，如原始币种为贵金属且以盎司计量，则填写盎司数量。对应利息数据的货币单位应与原始币种保持一致。 |
| 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指本月末相关资产的应收未收利息余额。对于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应纳入本金余额统计。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本月因撤销或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持有外币现金及存放境外款项变动的净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持有外币现金的净变动值，存放境外款项的净发生额，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本月利息收入 | 指本机构本月会计账上确认的存款利息收入。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101>业务类别</D0101>

<D0102>对方国家/地区</D0102>

<D0103>对方部门</D0103>

<D0104>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D0104>

<D0105>原始期限</D0105>

<D0106>原始币种</D0106>

<D0107>上月末本金余额</D0107>

<D0108>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D0108>

<D0109>本月末本金余额</D0109>

<D0110>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D0110>

<D0111>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D0111>

<D0112>本月非交易变动</D0112>

<D0113>本月净发生额</D0113>

<D0114>本月利息收入</D0114>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101 | 业务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0-外币现金（硬币与纸币）；  1-存款（存放境外同业）；  2-账户金（或存放境外的其他贵金属）；  3-存款（联行往来）；  4-其他存款。  当D0101业务类别=0时，则D0103=2（中央银行），D0104=4，D0105=1。 |
| D0102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必须≠CHN或N/A，见国家和地区代码的3位字母代码。  当D0101业务类别=0且D0106原始币种为EUR（欧元），则D0102对方国家/地区必须=DEU（德国）。 |
| D0103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D0104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D0105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 D0106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107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108 | 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109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110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且当D0105=1时，D0109=D0110；  当D0105=2时，D0109≥D0110。 |
| D0111 | 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112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113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113+D0112=(D0109+D0111)-(D0107+D0108）。 |
| D0114 | 本月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107、D0109、D0110、D0114中任一项为负数时或当∣D0109∣＜∣D0110∣时为必填项。 |

### D02表：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是否委托贷款 | 1-委托贷款；2-非委托贷款。 |
| 贷款类别 | 1-普通贷款；2-银行同业拆借；3-联行往来；4-透支（含信用卡透支）；5-融资融券；6-融资租赁；9-其他。 |
| 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委托人的主营业务归类。若“是否委托贷款”所选内容为非委托贷款，本指标为空。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接受贷款的非居民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对方部门 | 指接受贷款的非居民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接受贷款的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当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以下各项目均为单笔贷款信息，不可合并报送。 |
| 对方与本机构/委托人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以下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委托人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委托人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委托人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委托人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委托人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委托人无关联关系或关系未知。 |
| 原始期限 | 指贷款合同或借贷双方交易证实书中贷款的首笔提款日至最终到期日（或结清日）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2-一年以上。其中，循环贷款按合同或交易证实书中约定的贷款周期填写。如发生贷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对于循环贷款，应根据对应贷款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日（或结清日）的期限填写。对于贷款拖欠或展期，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归入1。 |
| 原始币种 | 指贷款合同或借贷双方交易证实书中规定的贷款币种，适用于从上月末本金余额至本月利息收入各项。见币种代码表。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原始币种。 |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贷款本金的账面余额。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余额。 |
| 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应收未收的贷款利息余额。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利息余额。 |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提供贷款的账面余额。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余额。 |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本月末对非居民提供贷款的账面余额。对于循环贷款，应根据对应贷款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日（或结清日）的期限是否在一年及以下判断。对于贷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判断剩余期限是否在一年及以下。如双方无安排，纳入一年及以下统计。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余额。 |
| 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应收未收的贷款利息余额。当对方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利息余额。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因贷款核销、重新分类（贷款一旦转让，则重新分类为债务证券）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内机构对境外提供贷款余额变动的净额。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非交易变动。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提供贷款的净发生额，包括提供的贷款金额与收回的贷款金额的差（提供贷款-贷款收回），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净发生额。 |
| 本月利息收入 | 指本月会计账上确认的贷款利息收入。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该笔债务的利息收入。 |
| 债务人名称 | 指接受贷款的非居民机构名称。当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需要填写此项。 |
| 签约金额 | 指贷款合同中约定的签约金额。当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为单笔债务合同金额，需要填写此项。 |
| 资金用途 | 贷款合同中规定的资金用途，见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当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为单笔债务合同资金用途，需要填写此项。 |
| 原始放款天数 | 指贷款合同中贷款的首笔提款日至最终到期日（或结清日）的累计天数。当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指对该债务人该笔债务的原始放款天数。需要填写此项。 |
| 到期日 | 贷款到期日期。当对方部门为非金融企业时，为该笔债务的到期日，需要填写此项。 |
| 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 | 当对非居民的贷款存在担保人时选择“1-是”，反之选择“2-否”。 |
| 担保人所属国家/地区 | 对于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选择“1-是”的，填报贷款担保人的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担保人所属部门 | 对于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选择选择“1-是”的，填报该担保人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201>是否委托贷款</D0201>

<D0201TYPE>贷款类别</D0201TYPE>

<D0202>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D0202>

<D0203>对方国家/地区</D0203>

<D0204>对方部门</D0204>

<D0205>对方与本机构/委托人的关系</D0205>

<D0206>原始期限</D0206>

<D0207>原始币种</D0207>

<D0208>上月末本金余额</D0208>

<D0209>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D0209>

<D0210>本月末本金余额</D0210>

<D0211>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D0211>

<D0212>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D0212>

<D0213>本月非交易变动</D0213>

<D0214>本月净发生额</D0214>

<D0215>本月利息收入</D0215>

<D0216>债务人名称</D0216>

<D0217>签约金额</D0217>

<D0218>资金用途</D0218>

<D0219>原始放款天数</D0219>

<D0220>到期日</D0220>

<D0221>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D0221>

<D0222>担保人所属国家/地区</D0222>

<D0223>担保人所属部门</D0223>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201 | 是否委托贷款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委托贷款；  2-非委托贷款。 |
| D0201TYPE | 贷款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7选1：   1. 普通贷款； 2. 银行同业拆借； 3. 联行往来； 4. 透支（含信用卡透支）； 5. 融资融券； 6. 融资租赁；   9-其他。 |
| D0202 | 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果D0201=1，此字段为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如果D0201=2，此字段为空。 |
| D0203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D0204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当对方部门=5非金融企业时，以下各项目均为单笔贷款信息，不可合并报送。 |
| D0205 | 对方与本机构/委托人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D0206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  2-一年以上。 |
| D0207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208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D0209 | 上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210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D0211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当D0206=1时，D0210=D0211；  当D0206=2时，D0210≥D0211。 |
| D0212 | 本月末应收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213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214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214+D0213=D0210+D0212-（D0208+D0209）。 |
| D0215 | 本月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216 | 债务人名称 | 字符型，256 | 如果D0204=5，此字段为必填项。 |
| D0217 | 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如果D0204=5，此字段为必填项。必须大于等于0。 |
| D0218 | 资金用途 | 整数型 | 如果D0204=5，此字段为必填项。见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必须5选1。 |
| D0219 | 原始放款天数 | 整数型 | 如果D0204=5，此字段为必填项。按原始合同约定的贷款天数填写。 |
| D0220 | 到期日 | 数值型，8 | 如果D0204=5，此字段为必填项，格式YYYYMMDD，大于等于起息日。 |
| D0221 | 贷款是否存在担保人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是；  2-否。 |
| D0222 | 对方担保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果D0221=1，此字段为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如果D0221=2，此字段为空。 |
| D0223 | 对方担保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果D0221=1，此字段为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如果D0221=2，此字段为空。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215、D0209、D0212中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D03表：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对方名称 | 指境外被投资主体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对方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被投资主体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等。如无市场通用代码，应使用本机构内部使用的代码进行唯一标识。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境外被投资主体注册或常驻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对方部门 | 指境外被投资主体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境外被投资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以下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10%及以上表决权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币种 | 根据本机构会计系统中相关股权的记账币种进行填报，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本机构的红利/股息/利润收入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本机构持有相关股权的存量金额。 |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本机构持有相关股权的存量金额。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本机构本月因撤销或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其他股权增减的净额。计算方法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净发生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机构本月购入或售出不可流通股权的净值（购入-出售）。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 |
| 本月末本机构持表决权比例（%） | 指月末本机构持有的相关股权所对应的表决权比例。 |
| 本月本机构的红利/股息/利润收入 | 指本月会计账上确认的相关股权的红利、股息或利润收入。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301>对方名称</D0301>

<D0302>对方代码</D0302>

<D0303>对方国家/地区</D0303>

<D0304>对方部门</D0304>

<D0305>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D0305>

<D0306>原始币种</D0306>

<D0307>上月末余额</D0307>

<D0308>本月末余额</D0308>

<D0309>本月非交易变动</D0309>

<D0310>本月净发生额</D0310>

<D0311>本月末本机构持表决权比例（%）</D0311>

<D0312>本月本机构的红利/股息/利润收入</D0312>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301 | 对方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D0302 | 对方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D0303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D0304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D0304≠1或2或6。 |
| D0305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D0306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307 | 上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308 | 本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309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309+D0310=D0308-D0307。 |
| D0310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311 | 本月末本机构持表决权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取值范围：  当D0303≠IOS（国际组织）时， 0≤D0311＜1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当D0303=IOS（国际组织）时，0≤D0311≤10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D0312 | 本月本机构的红利/股息/利润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307、D0308、D0312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业务类型 | 指产生应收（预付）款项的业务类型，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货物贸易；9-其他。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应收款项（或预付款）对应的非居民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对方部门 | 指应收款项（或预付款）对应的非居民主体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对手方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以下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期限 | 指应收款从确认至（预计）收回的期限，或预付款从确认至（预计）账面冲减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2-一年以上。如发生应收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
| 原始币种 | 指应收（预付）款项的原始计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应收款项（或预付款项）的账面余额。 |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应收款项（或预付款项）的账面余额。 |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本月末对非居民应收（预付）款项的账面余额。如发生应收（预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纳入一年及以下统计。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因不良资产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内机构对非居民应收（预付）款项变动的净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应收（预付）款项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资产的增加，负值代表资产的减少。计算公式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401TYPE>业务类型</D0401TYPE >

<D0401>对方国家/地区</D0401>

<D0402>对方部门</D0402>

<D0403>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D0403>

<D0404>原始期限</D0404>

<D0405>原始币种</D0405>

<D0406>上月末余额</D0406>

<D0407>本月末余额</D0407>

<D0408>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D0408>

<D0409>本月非交易变动</D0409>

<D0410>本月净发生额</D0410>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401TYP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货物贸易；  9-其他。 |
| D0401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D0402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D0403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D0404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  2-一年以上。 |
| D0405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406 | 上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407 | 本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408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当D0404=1时，D0407=D0408。  当D0404=2时，︱D0407︳≥︱D0408︳。 |
| D0409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410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410+D0409=D0407-D0406。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406、D0407或D0408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D05-1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境外机构存款

为保证数据统一采集，《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制度》（汇发〔2021〕36号）中的D05表在本规范中拆分为境外机构存款数据（D05-1表）和非居民个人存款（D05-2表）两部分。其中，境外机构存款数据（D05-1表）要求报送本接口列出的逐笔外债的字段，其他字段由外汇局通过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业务数据加工得到。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数据采集说明**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外债编号 | 该笔业务对应的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类业务的外债编号。此外债编号必须为银行自身外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债编号。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存款业务类别 | 1-存款（境外同业存放）  2-账户金  3-存款（联行往来）  4-其他存款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中的“存款业务类别”字段。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非居民存款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中的“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字段。 |
| 对方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存款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中的“债权人类型代码”字段转换得到。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于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中的“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字段。 |
| 原始期限 | 指存款自初始存入至到期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于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中的“原始期限”字段。 |
| 原始币种 | 指存款的记账币种（入账币种）。适用于“上月末本金余额”到“本月利息支出”各项。参见币种代码表。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于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签约信息中的“签约币种”字段。 |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指上月末非居民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余额。对于境外同业存放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应作为同业存款的一部分填列在本表中。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三类外债的外债余额信息得到。即每笔外债报告期上月末之前最后一笔余额信息。 |
| 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指上月末本机构因吸收境外同业、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非居民机构存放款项而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余额。对于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应纳入本金余额统计，而不纳入应付利息余额统计。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指本月末非居民存款主体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余额。对于境外同业存放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应作为同业存款的一部分填列在本表中。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银行自身外债的境外同业存放、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非居民机构存款三类外债的外债余额信息得到，即每笔外债报告期末之前最后一笔余额信息。 |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境外同业、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非居民机构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余额。对于境外同业存放账户发生的透支款项及利息，如无法单独区分，应纳入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同业存款进行统计。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指本月末本机构因吸收境外同业、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非居民机构存放款项而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余额。对于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应纳入本金余额统计，而不纳入应付利息余额统计。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本月因撤销或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外主体在本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变动的净额。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平衡公式计算得到。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非居民存款主体本月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净发生额（境外存放-存款调出），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利息支出 | 指本机构会计账上确认的对境外同业、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非居民机构存款利息支出。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0508>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D0508>

<D0510>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D0510>

<D0511>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D0511>

<D0513>本月净发生额</D0513>

<D0514>本月利息支出</D0514>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同一外债编号（EXDEBTCODE）下，每报告期应汇总报送最多一条数据。  同一外债编号（EXDEBTCODE）下，D0508、D0510、D0511、D0513和D0514不能同时为0。  当企业登记外债编号长度为20位时，请按照20位长度填报，不需要补足28位。 |
| D0508 | 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510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D0511 | 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513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514 | 本月利息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508、D0511、D0514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D05-2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非居民个人存款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业务类别 | 包括：1-存款（境外同业存放）；2-账户金；3-存款（联行往来）；4-其他存款。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非居民个人存款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对方部门 | 必填项，5或6，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5仅限于非银行金融机构类申报主体在特定情况下填报，并需备注。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以下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期限 | 包括：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2-一年以上。 |
| 原始币种 | 指存款的记账币种（入账币种）。 |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指上月末非居民个人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余额。 |
| 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指上月末本机构因吸收非居民个人存放款项而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余额。对于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应纳入本金余额统计。 |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指本月末非居民个人存款主体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余额。 |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非居民个人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余额。其与“本月末本金余额”项目的关系为：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 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指本月末因吸收非居民个人存放款项而产生的应付未付利息余额。对于已结转为本金的利息，应纳入本金余额统计。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本月因撤销或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外主体在本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变动的净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非居民存款主体本月在本机构存放款项的净发生额（境外存放-存款调出），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计算公式：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本月利息支出 | 指本机构会计账上确认的对非居民个人存款利息支出。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501>业务类别</D0501>

<D0502>对方国家/地区</D0502>

<D0503>对方部门</D0503>

<D0504>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D0504>

<D0505>原始期限</D0505>

<D0506>原始币种</D0506>

<D0507>上月末本金余额</D0507>

<D0508>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D0508>

<D0509>本月末本金余额</D0509>

<D0510>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D0510>

<D0511>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D0511>

<D0512>本月非交易变动</D0512>

<D0513>本月净发生额</D0513>

<D0514>本月利息支出</D0514>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501 | 业务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  1-存款（境外同业存放）；  2-账户金；  3-存款（联行往来）；  4-其他存款。 |
| D0502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D0503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5”-非金融企业或“6”-个人。具体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5仅限于非银行金融机构类申报主体在特定情况下填报，并需备注。 |
| D0504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当D0503=“6”个人时,“D0504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不能选择“2-境外被投资企业”或“3-境外联属企业”。 |
| D0505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含活期或不定期）；  2-一年以上。 |
| D0506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507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D0508 | 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509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D0510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且  当D0505=01时，D0509=D0510；  当D0505=02时，D0509≥D0510。 |
| D0511 | 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512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513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513+D0512=(D0509+D0511)-（D0507+D0508）。 |
| D0514 | 本月利息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508、D0511、D0514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或D0503＝5时为必填项。 |

### D06-1表：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

为保证数据统一采集，《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统计制度》（汇发〔2021〕36号）中的D06表只要求报送本接口列出的字段，其他字段由外汇局通过银行自身外债（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的贷款业务数据加工得到。银行自身外债包含双边贷款、买方信贷、境外拆借、海外代付、卖出回购、银团贷款、贵金属拆借、其他贷款等8类外债业务；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包含双边贷款、多边贷款、买方信贷、卖方信贷、融资租赁、银团贷款、从境外母公司贷款、从境外子公司贷款、从联属企业贷款、非股东及非关联企业贷款、补偿贸易中需现汇偿还的债务、境外金融机构贷款、境内外资银行贷款、其他贷款等14类外债业务。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数据采集说明**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外债编号 | 如果报送机构为银行，则外债编号是该笔业务对应的银行自身外债中双边贷款、买方信贷、境外拆借、海外代付、卖出回购、银团贷款、贵金属拆借、其他贷款类业务的外债编号。此外债编号必须为银行自身外债签约信息中已经报送的外债编号。  如果报送机构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则外债编号是该笔业务对应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的双边贷款、多边贷款、买方信贷、卖方信贷、融资租赁、银团贷款、从境外母公司贷款、从境外子公司贷款、从联属企业贷款、非股东及非关联企业贷款、补偿贸易中需现汇偿还的债务、境外金融机构贷款、境内外资银行贷款、其他贷款类业务的外债编号。此外债编号必须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已在外汇局登记的外债签约信息中的外债编号。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提供贷款的非居民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参见国家（地区）名称代码表。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于银行自身外债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签约信息中的“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字段。 |
| 对方部门 | 参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提供贷款的非居民的主营业务归类。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银行自身外债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签约信息中的“债权人类型代码”字段转换得到。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参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对于银行自身外债，该字段对应于签约信息中的“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字段；对于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债务类型”字段转换得到：如果“债务类型”为“从境外母公司贷款”则“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为01、“从境外子公司贷款”为02、“从联属企业贷款”为03、其他所有“债务类型”均为04。 |
| 原始期限 | 指贷款合同或借贷双方交易证实书中贷款的首笔提款日至最终到期日（或结清日）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2-一年以上。其中，循环贷款按合同或交易证实书中约定的贷款周期填写。如发生贷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于银行自身外债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签约信息中的“起息日”和“到期日”字段。 |
| 原始币种 | 指贷款合同中规定的贷款币种，适用于“上月末本金余额”至“本月利息支出”各项。参见币种代码表。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该字段对应于银行自身外债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签约信息中的“签约币种”字段。 |
| 上月末本金余额 | 指上月末接受非居民提供贷款的账面本金余额。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截至上月末，将所有有效的外债在上月末前最后一笔变动信息的余额按照每个债权人的签约金额比例，拆分到每个债权人的余额，然后汇总得到的余额值。  该字段由外汇局根据银行自身外债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外债的签约信息和变动信息计算出外债余额信息，即每笔外债报告期上月末之前最后一笔余额信息。 |
| 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应付未付的贷款利息余额。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末本金余额 | 指本月末接受非居民提供贷款的账面本金余额。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截至本月末，所有有效的外债在本月末前最后一笔变动信息的余额按照每个债权人的签约金额比例，拆分到每个债权人的余额，然后汇总得到的余额值。 |
| 本月末本金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接受非居民提供贷款的账面本金余额。对于循环贷款，应根据对应贷款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日（或结清日）的期限是否在一年及以下判断。对于贷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判断剩余期限是否在一年及以下。如双方无安排，纳入一年及以下统计。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所有剩余期限在一年以下的签约的本月末本金余额的汇总值（要按照每个债权人的签约金额比例，将余额拆分到每个债权人，然后汇总得到的值）。 |
| 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应付未付的贷款利息余额。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因贷款核销、重新分类（贷款一旦转让，则重新分类为债务证券）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境内机构接受境外提供贷款余额变动的净额。 | 见数据格式和数据字典。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接受非居民提供贷款的净发生额（接受贷款-贷款偿还），以及应计利息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公式计算得到：  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本金余额+本月末应付未付利息余额）-（上月末本金余额+上月末应付未付利息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本月利息支出 | 指本机构会计账上确认的对非居民贷款利息支出。 | 不需要报送该字段。当月变动明细信息中，变动类型为“付息”的所有记录的变动金额的汇总值（要按照每个债权人的签约金额比例，将付息金额拆分到每个债权人，然后汇总得到的值）。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XDEBTCODE>外债编号</EXDEBTCODE>

<D0607>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D0607>

<D0610>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D0610>

<D0611>本月非交易变动</D0611>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XDEBTCODE | 外债编号 | 字符型，28 | 必填项，外债唯一性编码。  同一外债编号（EXDEBTCODE）下，每报告期应汇总报送最多一条数据。  当企业登记外债编号长度为20位时，请按照20位长度填报，不需要补足28位。 |
| D0607 | 上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610 | 本月末应付利息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611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607、D0610中任一项为负数时，备注（REMARK）字段为必填项。 |

### D07表：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对方名称 | 指境外投资主体的中文名称及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如为其他语言名称，可不填写外文名称，但必须填写中文名称。 |
| 对方代码 | 指可以唯一标识该境外投资主体的代码，包括“SWIFT编码”等。如无市场通用代码，应使用本机构内部使用的代码进行唯一标识。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境外投资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对方部门 | 指境外投资主体所属部门，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境外投资主体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币种 | 指本机构会计系统中对其他股权的记账币种。 |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非居民持有的相关股权的存量金额。 |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非居民持有的相关股权的存量金额。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境外投资主体本月因撤销或注销、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其持有本机构不可流通股权增减变动的净额。计算公式为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净发生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境外投资主体本月购入或售出本机构不可流通股权的净值（本机构出售-本机构赎回）。 |
| 本月末外方表决权比例（%） | 指本月末境外投资主体拥有的表决权占本机构表决权的比例。 |
| 本月对外方的股息/红利/利润支出 | 按照权责发生制，本机构应分配给境外投资主体的股权股息、红利、利润支出。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701>对方名称</D0701>

<D0702>对方代码</D0702>

<D0703>对方国家/地区</D0703>

<D0704>对方部门</D0704>

<D0705>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D0705>

<D0706>原始币种</D0706>

<D0707>上月末余额</D0707>

<D0708>本月末余额</D0708>

<D0709>本月非交易变动</D0709>

<D0710>本月净发生额</D0710>

<D0711>本月末外方表决权比例（%）</D0711>

<D0712>本月对外方的股息/红利/利润支出</D0712>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701 | 对方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D0702 | 对方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D0703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D0704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机构）部门代码表。 |
| D0705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且D0705≠1或3。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D0706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707 | 上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708 | 本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709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710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709+D0710=D0708-D0707。 |
| D0711 | 本月末外方表决权比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如果本机构的行业属性不是政府或中央银行或国际组织时，取值范围：0≤D0711＜10，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 D0712 | 本月对外方的股息/红利/利润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707、D0708、D0712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业务类型 | 指产生应付（预收）款项的业务类型，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货物贸易；9-其他。 |
| 对方国家/地区 | 指应付（预收）款项对应的非居民主体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地区。参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对方部门 | 参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对方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参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四种情况：1-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方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方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期限 | 应付款从确认至（预计）付清的期限，或预收款从确认至（预计）账面冲减的期限，按以下两种情况填报，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2-一年以上。如发生应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 原始币种 | 指应付（预收）款项的原始记价币种，适用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见币种代码表。 |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账面余额。 |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账面余额。 |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账面余额。如发生应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归入一年及以下统计。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指因重新分类以及所涉主体居民地位改变等因素导致本机构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变动的净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对非居民应付（预收）款项的净发生额，正值代表负债的增加，负值代表负债的减少。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801TYPE>业务类型</D0801 TYPE >

<D0801>对方国家/地区</D0801>

<D0802>对方部门</D0802>

<D0803>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D0803>

<D0804>原始期限</D0804>

<D0805>原始币种</D0805>

<D0806>上月末余额</D0806>

<D0807>本月末余额</D0807>

<D0808>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D0808>

<D0809>本月非交易变动</D0809>

<D0810>本月净发生额</D0810>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801TYP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货物贸易；  9-其他。 |
| D0801 | 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D0802 | 对方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D0803 | 对方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D0804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  2-一年以上。 |
| D0805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806 | 上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807 | 本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808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当D0804=1时，D0807=D0808。  当D0804=2时，︱D0807︳≥︱D0808︳ |
| D0809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D0810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D0810+D0809=D0807-D0806。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D0806、D0807或D0808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D09表：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资产类别 | 1-贷款；2-应收款。 |
| 风险分类 | 按五级分类法：1-正常；2-关注；3-次级；4-可疑；5-损失。 |
| 币种 | 指本机构所提取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所用币种，适用于“本月末减值准备余额”。见币种代码表。 |
| 本月末减值准备余额 | 本月末，按照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的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对于非居民信用卡透支，请根据本机构相关减值准备计提原则，确定填报口径。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D0901>资产类别</D0901>

<D0902>风险分类</D0902>

<D0903>币种</D0903>

<D0904>本月末减值准备余额</D0904>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D0901 | 资产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贷款；  2-应收款。 |
| D0902 | 风险分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5选1：  1-正常；  2-关注；  3-次级；  4-可疑；  5-损失。 |
| D0903 | 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D0904 | 本月末减值准备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E01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原始币种 | 填写申报主体与非居民之间发生的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初次收入、转移及资本账户项下各类交易的计价币种或记账币种，优先填报计价币种。见币种代码表。适用于收入金额和支出金额。 |
| 交易代码 | 填写申报主体与非居民之间发生的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初次收入以及转移项下各类交易项目对应的涉外收支代码。请参照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进行归类，并填写最底层代码（6位）。 |
| 交易对方国家/地区 | 填写本笔交易中交易对方的注册地或常驻（住）国家/地区，而非资金汇入/汇出地的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收入金额 | 填写相关涉外收入的金额。该项下填写的金额为未被跨境扣税之前的金额。 |
| 支出金额 | 填写相关涉外支出的金额。该项下填写的金额为未被跨境扣税之前的金额。 |
| 备注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注：收入、支出金额均为依据权责发生制记录的当月交易的流量数据。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0101CUR>原始币种</E0101CUR>

<E0101>交易代码</E0101>

<E0102>交易对方国家/地区</E0102>

<E0103>收入金额</E0103>

<E0104>支出金额</E0104>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0101CUR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E0101 | 交易代码 | 字符型，6 | 必填项，参照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进行归类，并填写对应的6位代码。其中，运输服务“222000”收入，旅行项下“223010”和“223020”收入、支出，以及境外建设“224010”收入、支出金额填报0。 |
| E0102 | 交易对方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国别代码≠CHN。 |
| E0103 | 收入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交易代码为运输服务“222000”， 旅行“223010”和“223020” ，境外建设 “224010”时，必须为0。 |
| E0104 | 支出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交易代码为旅行“223010”和“223020”，境外建设“224010”时，必须为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当E0103或E0104有负数时，备注必填。 |

### 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境外项目代码 | 可以唯一标识境外项目的代码，可填列申报主体内部使用的唯一代码（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公司内部合同号码”）。 |
| 境外项目全称 | 境外项目的中文名称或当地注册的英文名称。 |
| 境外项目所在国家/地区 | 境外项目注册登记的国家或地区。参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项目类型 | 按以下类型填列：1-自主建设项目；2-援建项目。 |
| 签约主体类型 | 指与非居民签订境外建设项目合同的机构实体是申报主体的：1-申报主体自身（设立项目办公室单独核算）；2-申报主体自身（未设立项目办公室）；3-境外分支机构（非法人机构）；4-境外子机构（法人机构）（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5-境外联营或合营机构（法人）（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10%，但≤50%）；6-境内总承包企业。仅当申报主体为境内分包企业时，可选择6。此项目如选择3或4或5，则填写A系列报表，不填写境外建设统计表（E02-2表）。 |
| 签约主体名称 | 填写与非居民签订境外建设项目合同的机构实体名称。 |
| 合同签约币种 | 申报主体签订的境外建设项目合同采用的计价币种。 |
| 合同签约金额 | 申报主体签订的境外建设项目合同的初始金额，若签订框架合同，可填写预估金额。 |
| 项目建设期限（月） | 合同签约时规定的项目建设所用期限，可填写预估期限。 |
| 是否存在分包 | 建设合同签约主体是否将项目分包给其他机构，1-是；2-否。如选择2-否，则无需填写实际承包主体代码至实际承包主体类型三项。 |
| 实际承包主体代码 | 如实际承包境外建设项目的主体为境内机构，则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如是否存在分包选择“1-是”，则填写本项目。 |
| 实际承包主体名称 | 如实际承包境外建设项目的主体为境内机构，则填写机构名称。如是否存在分包选择“1-是”，则填写本项目。 |
| 实际承包主体类型 | 与申报主体签订分包合同的主体为申报主体的：1-境内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2-境内非关联企业；3-境外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4-境外非关联企业。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0201>境外项目代码</E0201>

<E0202>境外项目全称</E0202>

<E0203>境外项目所在国家/地区</E0203>

<E0204>项目类型</E0204>

<E0205>签约主体类型</E0205>

<E0206>签约主体名称</E0206>

<E0207>合同签约币种</E0207>

<E0208>合同签约金额</E0208>

<E0209>项目建设期限（月）</E0209>

<E0210>是否存在分包</E0210>

<E0211>实际承包主体代码</E0211>

<E0212>实际承包主体名称</E0212>

<E0213>实际承包主体类型</E0213>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证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0201 | 境外项目代码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E0202 | 境外项目全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E0203 | 境外项目所在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E0204 | 项目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自主建设项目；  2-援建项目。 |
| E0205 | 签约主体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6选1：  1-申报主体自身（设立项目办公室单独核算）；  2-申报主体自身（未设立项目办公室）；3-境外分支机构（非法人机构）；  4-境外子机构（法人机构）（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  5-境外联营或合营机构（法人）（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10%，但≤50%）；  6-境内总承包企业。  此项目如选择3或4或5，则不填写E0214-E0228，应填写A系列报表。 |
| E0206 | 签约主体名称 | 字符型，256 | 必填项。 |
| E0207 | 合同签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E0208 | 合同签约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E0209 | 项目建设期限（月）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E0210 | 是否存在分包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是；  2-否。 |
| E02111 | 实际承包主体代码1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必填；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21 | 实际承包主体名称1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必填；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31 | 实际承包主体类型1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必填，必须4选1：  1-境内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2-境内非关联企业；  3-境外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4-境外非关联企业。  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12 | 实际承包主体代码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代码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22 | 实际承包主体名称2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名称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32 | 实际承包主体类型2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可4选1或填报N/A：  1-境内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2-境内非关联企业；  3-境外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4-境外非关联企业。  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13 | 实际承包主体代码3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代码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23 | 实际承包主体名称3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名称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33 | 实际承包主体类型3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可4选1或填报N/A：  1-境内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2-境内非关联企业；  3-境外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4-境外非关联企业。  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14 | 实际承包主体代码4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代码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24 | 实际承包主体名称4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名称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34 | 实际承包主体类型4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可4选1或填报N/A：  1-境内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2-境内非关联企业；  3-境外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4-境外非关联企业。  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15 | 实际承包主体代码5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代码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25 | 实际承包主体名称5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为实际承包主体名称或N/A；若E0210=2,此项为空。 |
| E02135 | 实际承包主体类型5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若E0210=1，此项可4选1或填报N/A：  1-境内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2-境内非关联企业；  3-境外关联企业（包括子公司、联营或合营机构、联属企业）；  4-境外非关联企业。  若E0210=2,此项为空。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E02-2表：境外建设统计表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签约主体类型 | 指与非居民签订境外建设项目合同的机构实体是申报主体的：1-申报主体自身（设立项目办公室单独核算）；2-申报主体自身（未设立项目办公室）；3-境外分支机构（非法人机构）；4-境外子机构（法人机构）（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5-境外联营或合营机构（法人）（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10%，但≤50%）；6-境内总承包企业。仅当申报主体为境内分包企业时，可选择6。此项目如选择1或2或6，则必须填写境外建设统计表（E02-2表）；如选择3或4或5，则填写A系列报表，不填写境外建设统计表（E02-2表）。 |
| 建设项目所在国家/地区 | 建设工程的建设地所在国家或地区。参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记账币种 | 按照建设项目主要记账币种填报，适用于本月确认收入至本月净利润各项。 |
| 本月确认收入 | 本月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在会计账上确认的工程款收入。 |
| 本月确认对境内成本 | 本月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在会计账上确认的境内成本/费用。该项等于从我国境内采购货物金额至境内其他成本金额各项之和。 |
| 从我国境内采购货物金额 | 本月申报主体在我国境内采购用于所填报国家（或地区）建设项目的货物金额，包括原材料、设备等。 |
| 从我国境内采购服务金额 | 当期申报主体在我国境内采购用于所填报国家（或地区）建设项目的服务金额，包括设计、安装、研发等。 |
| 外派居民雇员报酬 | 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为外派居民雇员发放的报酬。 |
| 对境内其他成本金额 | 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建设项目的境内支出中，不属于货物、服务、雇员报酬的支出金额。 |
| 本月确认对境外成本 | 本月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在会计账上确认的境外成本/费用。该项包括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货物金额至本月计提境外税金各项之和。 |
| 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货物金额 | 本月申报主体在我国境外采购用于所填报国家或地区建设项目的货物金额，包括原材料、设备等。 |
| 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服务金额 | 本月申报主体在我国境外采购用于所填报国家或地区建设项目的服务金额，包括设计、安装、研发等。 |
| 非居民雇员报酬 | 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为非居民雇员发放的报酬。 |
| 对境外其他成本金额 | 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建设项目的境外成本/费用中，不属于货物、服务、雇员报酬的支出金额。 |
| 本月计提境外税金 | 申报主体在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本月会计账上计提的在境外缴税金额。 |
| 本月净利润 | 本月申报主体从所填报国家或地区的建设项目中获得的净利润。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0205>签约主体类型</E0205>

<E0214>建设项目所在国家/地区</E0214>

<E0215>记账币种</E0215>

<E0216>本月确认收入</E0216>

<E0217>本月确认对境内成本</E0217>

<E0218>从我国境内采购货物金额</E0218>

<E0219>从我国境内采购服务金额</E0219>

<E0220>外派居民雇员报酬</E0220>

<E0221>对境内其他成本金额</E0221>

<E0222>本月确认对境外成本</E0222>

<E0223>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货物金额</E0223>

<E0224>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服务金额</E0224>

<E0225>非居民雇员报酬</E0225>

<E0226>对境外其他成本金额</E0226>

<E0227>本月计提境外税金</E0227>

<E0228>本月净利润</E0228>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0205 | 签约主体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6选1：  1-申报主体自身（设立项目办公室单独核算）；  2-申报主体自身（未设立项目办公室）；3-境外分支机构（非法人机构）；  4-境外子机构（法人机构）（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50%）；  5-境外联营或合营机构（法人）（申报主体持有表决权≥10%，但≤50%）；  6-境内总承包企业。  此项目如选择1、2或6，则必须填写E0214-E0228；如选择3、4或5，则不填写E0214-E0228，应填报A系列报表。 |
| E0214 | 建设项目所在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E0215 | 记账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E0216 | 本月确认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17 | 本月确认对境内成本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E0217=E0218+E0219+E0220+E0221。 |
| E0218 | 从我国境内采购货物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19 | 从我国境内采购服务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0 | 外派居民雇员报酬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1 | 对境内其他成本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2 | 本月确认对境外成本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E0222=E0223+E0224+E0225+E0226+E0227。 |
| E0223 | 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货物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4 | 从我国以外国家/地区采购服务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5 | 非居民雇员报酬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6 | 对境外其他成本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7 | 本月计提境外税金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228 | 本月净利润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 |

### E03表：运输收入统计表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运输方式 | 运输是指将人员或物体从一地点运送至另一地点的过程中提供的服务，按以下6种方式填列：1-海运；2-空运；3-铁路运输；4-管道运输；5-邮政和邮递；6-其他（包括公路运输、内陆水运、空间运输、电力运输等）。 |
| 业务类型 | 按以下四种情况填列：1-客运；2-货运，含带有工作人员的船舶和飞机出租（远洋运输的程租、期租业务以及航空运输的湿租业务）；3-不带工作人员或操作员的相关设备经营租赁（如远洋运输的光租业务及航空运输的干租业务）；4-运输附属服务（包括运输辅助服务、装卸搬运服务等）。 |
| 交易对手方所属国家/地区 | 若业务类型选择为“1-客运”，则本项目填写旅客护照、永久居留证或其他有效证件的国家/地区代码；若业务类型为其他情况，则填写运输和/或租赁合约的对手方注册地所在国家或地区代码。 |
| 出发地/启运国 | 指旅客出发的国家或地区，或货物启运的国家或地区。若业务类型选择为3或4，则本项目填写为“N/A”。 |
| 目的地/运抵地 | 指旅客到达的国家/地区或货物运抵的国家/地区。若业务类型选择为3或4，则本项目填写为“N/A”。 |
| 原始币种 | 指合同中约定的计价币种或者记账币种，优先填报计价币种。 |
| 本月收入 | 指本机构本月会计账上确认的国际运输收入。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E0301>运输方式</E0301>

<E0302>业务类型</E0302>

<E0303>交易对手方所属国家/地区</E0303>

<E0304>出发地/启运地</E0304>

<E0305>目的地/运抵地</E0305>

<E0306>原始币种</E0306>

<E0307>本月收入</E0307>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E0301 | 运输方式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6选1：  1-海运；  2-空运；  3-铁路运输；  4-管道运输；  5-邮政和邮递；  6-其他（包括公路运输、内陆水运、空间运输、电力运输等）。 |
| E0302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   1. 客运；   2-货运，含带有工作人员的船舶和飞机出租（远洋运输的程租、期租业务以及航空运输的湿租业务）；  3-不带工作人员或操作员的相关设备经营租赁（如远洋运输的光租业务及航空运输的干租业务）；  4-运输附属服务（包括运输辅助服务、装卸搬运服务等）。 |
| E0303 | 交易对手方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E0304 | 出发地/启运国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E0305 | 目的地/运抵地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E0306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E0307 | 当期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E0309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F01表：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相关业务类型 | 按以下三种情况填列：1-福费廷；2-买断性质的保理；3-其他买断贸易融资行为。 |
| 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 | 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是；0-否。 |
| 境外付款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本机构所买断出口收款票据或单证的第一性付款人注册地国家/地区代码。 |
| 境外付款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境外付款人的主营业务归类。 |
| 境外付款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分为以下四种情况：1-付款人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表决权≥10%；2-付款人是本机构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付款人是本机构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付款人与本机构无关联关系。 |
| 原始期限 | 指从境外付款人付款责任确认至约定最终付款的期限，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2-一年以上。其中，不定期或未约定最终付款期限的，请填报为1。如发生对方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重新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 原始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相关业务所涉及出口收款票据或单证的计价币种。适用于从“上月末余额”至“本月净发生额”各项。 |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所买断出口相关票据或单证的公允价值。如无公允价值，应按其账面（摊余）价值填列。 |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所买断出口相关票据或单证的公允价值。如无公允价值，应按其账面（摊余）价值填列。 |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的在一年及以下相关票据或单证的公允价值。如无公允价值，应按其账面（摊余）价值填列。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统计期间由于价格变动等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出口相关票据或单证价值变动。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内，本机构买卖相关出口收款凭证（如票据或单证）的净值［买入-卖出（或到期收款）］。正值代表净买入，负值代表净卖出或到期收款。计算方法为：本月净发生额=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非交易变动。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F0101>相关业务类型</F0101>

<F0102>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F0102>

<F0103>境外付款人所属国家/地区</F0103>

<F0104>境外付款人所属部门</F0104>

<F0105>境外付款人与本机构的关系</F0105>

<F0106>原始期限</F0106>

<F0107>原始币种</F0107>

<F0108>上月末余额</F0108>

<F0109>本月末余额</F0109>

<F0110>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F0110>

<F0111>本月非交易变动</F0111>

<F0112>本月净发生额</F0112>

<F0113>备注</F0113>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F0101 | 相关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3选1：   1. 福费廷； 2. 买断性质的保理； 3. 其他买断贸易融资行为。 |
| F0102 | 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是；  0-否。 |
| F0103 | 境外付款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F0104 | 境外付款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9选1，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F0105 | 境外付款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4选1，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F0106 | 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 F0107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F0108 | 上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F0109 | 本月末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F0110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当F0106=1时，F0109=F0110；  当F0106=2时，F0110≤F0109。 |
| F0111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F0112 | 本月净发生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F0112+F0111=F0109-F0108。 |
| F0113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F0108、F0109、F0110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F02表：对外承担第一性付款责任的票据、单证业务

为保证数据统一采集，此表不要求报送，而是由外汇局通过银行自身外债“远期信用证（含即期单证相符）”数据加工得到。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数据采集说明** |
| 相关业务类别 | 按以下三种类别填列：1-信用证；2-延付保函；3-其他。 | 对应信用证业务相关类别。 |
| 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 | 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是；0-否。 | 对应信用证是否附有银行承兑汇票。 |
| 境外收款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填报本机构所承兑信用证、延付保函等的境外收款人注册或经营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对应债权人经营地所在国家（地区）代码。 |
| 境外收款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境外收款人的主营业务归类。 | 对应债权人类型。 |
| 境外收款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对方与本机构关联关系代码表。 | 对应信用证境外收款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 原始期限 | 指从本机构付款责任确认至约定的最终付款的期限，请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1-一年及以下；2-一年以上。其中，不定期或未约定最终付款期限的，应归入1。如发生付款拖欠或展期的，应按照双方确定的期限计算。如双方无安排，应按原期限归类。 | 对应到期日-起息日（MATURITY-VALUEDATE）。 |
| 原始币种 | （按进口相关付款凭证的原始币种）：指所承兑信用证、延付保函等的计价币种，按币种代码表填列。 | 对应签约币种（CONTRACTCURR）。 |
| 上月末余额 | 指上月末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或延付保函的公允价值。如无公允价值，应按其账面金额填列。 | 对应截至上月末，所有有效的外债在上月末前最后一笔变动信息的余额的汇总值。 |
| 本月末余额 | 指本月末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或延付保函的公允价值。如无公允价值，应按其账面金额填列。 | 对应截至本月末，所有有效的外债在本月末前最后一笔变动信息的余额的汇总值。 |
| 本月末余额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在一年及以下的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或延付保函的公允价值。如无公允价值，应按其账面金额填列。 | 对应截至本月末，所有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有效的外债在本月末前最后一笔变动信息的余额的汇总值。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统计期间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或延付保函因承兑及到期支付以外的撤销等非交易因素引起的价值变动。 | 通过平衡公式计算得到：  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余额-上月末余额-本月净发生额。 |
| 本月净发生额 | 指本月内，本机构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或延付保函的净值变动（承兑-到期支付）。正值代表净承兑增加，负值代表净承兑减少或到期支付。 | 当月变动明细信息中，变动类型为“提款”的所有记录的变动金额的汇总值，减去变动类型为“还本”的所有记录的变动金额的汇总值。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 G01表：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发卡机构代码 | 由国家外汇管理局编制的金融机构代码。 |
| 发卡机构名称 | 指相关银行卡（含贷记卡、准贷记卡和借记卡）发行机构名称。仅限银联和连通公司填报使用，境内银行不需填报。 |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指银行卡所使用的信用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发卡行自行清算；8-其他。其中，通过1-银联渠道清算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4-美国运通（AMERICANEXPRESS）渠道下通过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清算的资金由连通公司统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不需填报。境内发卡机构仅需填写除银联和连通公司以外清算渠道的资金。 |
| 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 | 按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区分为：1-中国居民；2-非中国居民。其中，非中国居民包括外国持卡人以及中国香港、中国澳门、中国台湾的持卡人。附属卡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按照主卡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确定。对于无法识别国家/地区的持卡人，统一视为中国居民。 |
| 交易类型 | 按照商户类别或境外提现情况选择：1-购物；2-住宿；3-餐饮；4-当地交通；5-教育留学；6-其他服务；7-提现；8-医疗保健。请参照数据采集接口规范最新版本中的相关代码表进行归类。如有未涵盖的商户类别码，请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归类。 |
| 交易方式 | 交易方式：请选择1-线下；2-线上。其中，“线下”是指通过POS机、ATM机和银行柜台进行的交易；其他均归为“线上”。 |
| 交易所在地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指境外消费所在地或提现所在地。 |
| 交易原币 | 见币种代码表，指持卡人在境外消费或提现的原始币种。如无法获取交易原币，应选择与所填交易金额一致的币种。 |
| 交易金额 | 指持卡人在境外消费或提现的金额。如无法获取交易原币金额，可选择清算币种及相应金额填列。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G0101CODE>发卡机构代码</G0101CODE>

<G0101>发卡机构名称</G0101>

<G0102>银行卡清算渠道</G0102>

<G0103>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G0103>

<G0104>交易类型</G0104>

<G0104CODE>交易方式</G0104CODE>

<G0105>交易所在地国家/地区</G0105>

<G0106>交易原币</G0106>

<G0107>交易金额</G0107>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G0101CODE | 发卡机构代码 | 字符型，4 | 非必填项，仅银联和连通公司填报。 |
| G0101 | 发卡机构名称 | 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仅银联和连通公司填报。 |
| G0102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申报主体≠银联，则其银行卡清算渠道≠1。 |
| G0103 | 持卡人是否为中国居民 | 整数型 | 必填项，两个选项：  1-中国居民；  2-非中国居民。 |
| G0104 | 交易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银行卡消费提现类型代码表。 |
| G0104CODE | 交易方式 | 整数型 | 必填项，两个选项：  1-线下；  2-线上。 |
| G0105 | 交易所在地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G0106 | 交易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G0107 | 交易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G0107（交易金额）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G02表：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是指银行卡所使用的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本行清算；8-其他。其中，通过1-银联渠道清算以及由其代境内银行收单的资金由中国银联统一填报，4-美国运通（AMERICANEXPRESS）渠道下通过连通（杭州）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清算的资金由连通公司统一填报，境内其他收单机构不需填报。境内其他收单机构仅需填写除银联和连通公司清算或收单以外的其他渠道的数据。 |
| 交易类型 | 按照商户类别或境内提现情况选择，1-购物；2-住宿；3-餐饮；4-当地交通；5-教育留学；6-其他服务；7-提现；8-医疗保健。见涉外银行卡商户分类码分类标准代码表中的商户类别码进行归类。如有未涵盖的商户类别码，请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归类。 |
| 交易方式 | 交易方式：请选择1-线下；2-线上。其中，“线下”是指通过POS机、ATM机和银行柜台进行的交易；其他均归为“线上”。 |
| 发卡行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发卡行国家/地区是指境外发卡行的注册或常驻国家/地区。如发卡行常驻国家/地区为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应分别填列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 |
| 交易原币 | 见币种代码表，指境外卡持卡人在境内消费或提现的原始币种。 |
| 交易金额 | 指境外卡持卡人在境内消费或提现的金额。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G0201>银行卡清算渠道</G0201>

<G0202>交易类型</G0202>

<G0202CODE>交易方式</G0202CODE>

<G0203>发卡行所属国家/地区</G0203>

<G0204>交易原币</G0204>

<G0205>交易金额</G0205>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G0201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整数型 | 必填项。如果填报主体≠银联，则G0201≠1。 |
| G0202 | 交易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银行卡消费提现类型代码表。 |
| G0202CODE | 交易方式 | 整数型 | 必填项，两个选项：  1-线下；  2-线上。 |
| G0203 | 发卡行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无法确认发卡行国家地区的，应填报ZZZ。 |
| G0204 | 交易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G0205 | 交易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G0205（交易金额）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是指银行卡所使用的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本行清算；8-其他，指除1-7以外的清算渠道。 |
| 持卡人所属国家/地区 | 持卡人所属国家/地区是指非居民个人有效身份证件确定的国家/地区，可按照境外永久居留证、外国护照、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等有效证件认定非居民所属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交易原币 | 指境内非居民持卡人收入或支出的原始币种，见币种代码表。 |
| 收支类型 | 请选择1-收入；2-支出。其中，收入包含导致银行卡余额增加的所有交易金额，支出包含导致银行卡余额减少的所有交易金额。 |
| 交易类型 | 若收支类型选择“2-支出”，请按照商户类别或境内提现情况选择：1-购物；2-住宿；3-餐饮；4-当地交通；5-教育留学；6-其他服务；7-提现；8-医疗保健；9-其他支出（含通过第三方支付机构或转账等支出）；若收支类型选择“2-支出”，且为非居民持卡人对境外的支出，请选择：10-境外支出。若收支类型选择“1-收入”，收入类型请选择：11-境内劳务报酬；12-除劳务报酬外的境内收入；13-境外收入。如有未涵盖的商户类别码或收支类型，请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填报。 |
| 交易金额 | 指非居民持有的境内卡当月所有收入或支出金额。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G0301>银行卡清算渠道</G0301>

<G0302>持卡人所属国家/地区</G0302>

<G0303>交易原币</G0303>

<G0304>收支类型</G0304>

<G0305>交易类型</G0305>

<G0306>交易金额</G0306>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G0301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8选1：   1. 银联； 2. 威士（Visa）； 3. 万事达（Mastercard）； 4. 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 5. 大来（DINERS CLUB）； 6. 吉士美（JCB）； 7. 本行清算；   8-其他。 |
| G0302 | 持卡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G0303 | 交易原币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G0304 | 收支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 收入；   2-支出。 |
| G0305 | 交易类型 | 整数型 | 若G0304=2，必须10选1：   1. 购物； 2. 住宿； 3. 餐饮； 4. 当地交通； 5. 教育留学； 6. 其他服务； 7. 提现； 8. 医疗保健； 9. 其他支出（含通过第三方支付机构或转账等支出）；   10-境外支出。  若G0304=1，必须3选1：  11-境内劳务报酬；   1. 除劳务报酬外的境内收入；   13-境外收入。 |
| G0306 | 交易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G0306（交易金额）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非居民委托人代码 | 指委托金融机构进行托管的非居民（QF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代码，即外汇局签发给QF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赋码通知书上的特殊机构代码。对于非QFII/RQFII业务，此项为空。 |
| 非居民委托人名称 | 指委托金融机构进行托管的非居民（QFII/RQFII机构）的英文或中文全称，即外汇局签发给QFII/RQFII机构的特殊机构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
| 非居民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指非居民委托人注册或常驻（住）的国家或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非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非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代码，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业务编号 | 外汇局签发的QFII/RQFII业务（产品）编号。 |
| 非居民委托人产品名称 | 指非居民委托人所托管产品的全称，即QFII/RQFII机构投资产品名称。 |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非居民委托人产品在境内投向的工具类型，见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 |
| 投资品种类型 | 见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代码表。 |
| 业务类型 | 业务类型，包括：1-QFII；2-RQFII；3-沪伦通（西向）；4-跨境理财通；9-其他。 |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 按远期类和期权类合约两大类划分。见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代码表。对于结构复杂的产品，应根据其核心特征进行归类。 |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 金融衍生产品按金融风险主要挂钩指标进行分类，见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表。如，权证的金融风险类别为股权类产品，商品期货的金融风险类别为商品类产品。对于具有一个以上风险类别的产品，如果产品为敞口风险的简单组合，应按照各风险细项分别记录；如果难以分离风险细项，则按照最重要原则在单一风险细目项记录，无法辨别重要性的，则按照商品、股权、外汇、单一货币利率和信用类的序列记录。 |
| 投资工具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除证券和金融衍生产品外的其他工具，此项填写“N/A”。对于选择报送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汇总信息的，此项填写“N/A”。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请按以下要求填写此项：  投资工具代码指本机构托管的、非居民委托人名下的证券（股票和债券）和金融衍生产品的代码。投资产品代码的填写规则为：投资产品代码需为唯一性代码，优先填写ISIN代码；没有ISIN代码的，填写当地市场唯一通行的代码；没有当地市场代码的，填写本机构自编代码，但需确保唯一性。 |
| 投资工具发行人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除证券和金融衍生产品外的其他工具，此项为空。对于选择报送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汇总信息的，此项为空。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请填写相关证券及金融衍生产品的发行机构全称，按其中文全称填列。对于无法明确其发行人或部分场内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如交易所交易的股指期货或商品期货，其投资工具发行人可填写为相关交易所名称。 |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 | 填写相关投资工具发行主体的注册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相关工具发行人（对手方）的主营业务归类。 |
| 非居民委托人与境内发行人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请按以下四种情况填列：1-非居民委托人是境内工具发行人（或对手方）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境内对手方表决权≥10%；2-非居民委托人是境内工具发行人（或对手方）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是境内工具发行人（或对手方）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非居民委托人是境内工具发行人（或对手方）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非居民委托人与境内工具发行人（或对手方）无关联关系或关系未知。 |
| 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 | 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①一年及以下；②一年以上。其中，不定期或活期类工具归入①，永久性债和非参与性优先股归入②。本项仅适用于H0105下（16）-（19）以及（21）-（23）类工具，（11）-（15）、（20）以及（24）类工具不需填写本项。 |
| 原始币种 | 指非居民委托人相关工具的计价币种。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相关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申报主体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的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所托管投资产品买入、申购以及支付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支付的金额。不包括相关股票发行机构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即公司重组其股票）而向股东提供的新股票。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发生新的融资，不应记录为交易。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如为净增加，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项下。 |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指本月内，非居民所托管投资产品卖出、赎回及收到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获得的相关结算额。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如为净减少，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项下。 |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统计期间相关工具交易净值变化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变动。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 | 指非交易因素和非价值重估因素引起的投资产品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因非居民委托人注销或重新分类相关投资，也包括其他不能归类为价值重估或汇率波动引起的资产价值变动。该项目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本月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变动引起的价值变化（重估损益）。该项目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相关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本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填报机构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为11-15、20或24时，该项填0；“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为16-19或21-23时，该项按以下要求填写：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的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债务类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申报主体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 |
| 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本月确认的红利、股息或利息收入。指当月数，而非累计数。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本月未实现收益（仅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份额） | “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不是13（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时，该项填0；“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是13（货币市场基金份额）时，该项含义为该投资基金份额中归属于投资者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利润）。 |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币种 | 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品名义本金的计价币种。如涉及双币种，请选取基础币种或按本机构惯例填报。 |
| 金融衍生产品的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 | 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品合约的名义本金价值。对于本金价值可变的合约，填报本月末合约本金。 |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H0101CODE>非居民委托人代码</H0101CODE>

<H0101>非居民委托人名称</H0101>

<H0102>非居民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H0102>

<H0103>非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H0103>

<H0104CODE>业务编号</H0104CODE>

<H0104>非居民委托人产品名称</H0104>

<H0105>投资工具类型</H0105>

<H0105CODE>业务类型</H0105CODE>

<INVTYPE>投资品种类型</INVTYPE>

<H0106>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H0106>

<H0107>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H0107>

<H0108>投资工具代码（逐支报送使用）</H0108>

<H0109>投资工具发行人名称（逐支报送使用）</H0109>

< H0109CODE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H0109CODE >

<H0110>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H0110>

<H0111>非居民委托人与境内发行人的关系</H0111>

<H0112>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H0112>

<H0113>原始币种</H0113>

<H0114>上月末市值</H0114>

<H0115>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H0115>

<H0116>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H0116>

< H0116AMT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H0116AMT >

<H0117>本月非交易变动</H0117>

<H0118>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H0118>

<H0119>价值重估因素</H0119>

<H0120>本月末市值</H0120>

<H0121>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H0121>

<H0122>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H0122>

<H0123>本月未实现收益（仅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份额）</H0123>

<H0124>金融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币种</H0124>

<H0125>金融衍生产品的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H0125>

<H0126>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H0126>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H0101CODE | 非居民委托人代码 | 字符型，9 | 非必填项。如H0105CODE=1或2，则必须为9位的特殊机构代码。如H0105CODE≠1或2，则此字段为空。 |
| H0101 | 非居民委托人名称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 |
| H0102 | 非居民委托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H0103 | 非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H0104CODE | 业务编号 | 字符型，20 | 外汇局签发的QFII/RQFII业务(产品)编号。当业务类型为1、2时，必填。 |
| H0104 | 非居民委托人产品名称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 |
| H0105 | 投资工具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  见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若H0105CODE=3，H0105必须=24。 |
| H0105COD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包括：  1-QFII；  2-RQFII；  3-沪伦通（西向）；  4-跨境理财通；  9-其他。 |
| INVTYPE | 投资品种类型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如H0105CODE=1或2，则为必填项，见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代码表。如H0105CODE≠1或2，则此字段为空。 |
| H0106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H0105=15，则为必填项，见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代码表。如H0105≠15，则此字段为空。 |
| H0107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H0105=15，则为必填项，见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表。如H0105≠15，则此字段为空。 |
| H0108 | 投资工具代码  （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如H0105=11、12、13、14、15、16、20、21、22、23或24，并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如H0105=17、18或19，则填写“N/A”。 |
| H0109 | 投资工具发行人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非必填项。如H0108≠N/A，则填写实际名称；如H0108=N/A，本字段为空。 |
| H0109CODE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
| H0110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同一投资工具代码（H0108，逐支报送使用），其所属部门（H0110）应一致。 |
| H0111 | 非居民委托人与境内发行人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H0112 | 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当H0105=11、12、13、14、15、20或24时，该项为空；当H0105=16、17、18、19、21、22或23时，该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 H0113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H0114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115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H0116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H0116AMT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当H0105=16、17、18、19、21、22或23时，必须≥0。当H0105=11、12、13、14、15、20或24时，该项为空。 |
| H0117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H0117=H0120-H0114-（H0115-H0116）。  H0117=H0118+H0119。 |
| H0118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119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120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121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H0105=16、17、18、19、21、22或23时，且H112=1时，H0120=H0121。  当H0105=11、12、13、14、15、20或24时，该项为0。 |
| H0122 | 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123 | 本月未实现收益（仅适用于货币市场基金份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H0105=13时，必须≥0。当H0105≠13时，则为0。 |
| H0124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当H0105=15时，见币种代码表。当H0105≠15时，填“N/A”。 |
| H0125 | 金融衍生产品的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H0105=15时，必须≥0。当H0105≠15时，本字段为0。 |
| H0126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当H0105=16、17、18、19、21、22或23时，必须≥0。当H0105=11、12、13、14、15、20或24时，该项为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H0105≠15时，H0114、H0120、H0121和H0122中任一项为负数为必填项。 |

###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居民委托人代码 | 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如果QDII/RQDII/QDLP/QDIE机构为境内银行，则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银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QDII/RQDII/QDLP/QDIE机构为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等机构，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 |
| 居民委托人名称 | 指委托金融机构进行托管的居民机构（即QDII/RQDII/QDLP/QDIE机构）的英文或中文全称。 |
| 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代码，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业务编号 | 外汇局签发的QDII业务编号。 |
| 居民委托人产品名称 | 指居民委托人所托管产品全称。 |
| 投资工具类型 | 指居民委托人产品在境外投向的工具类型，见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 |
| 业务类型 | 包括：1-QDII；2-RQDII；3-QDLP;4-QDIE;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6-债券通（QDII/RQDII）；7-跨境理财通；9-其他。其中，6-债券通（QDII/RQDII）为QDII或RQDII机构通过债券通（南向通）渠道进行的债券投资，此类数据无需在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项目下重复报送，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仅包含托管银行连接模式下QDII或RQDII机构以外通过债券通（南向通）进行债券投资的数据。 |
| 投资品种类型 | 非必填项，当业务类型为1、2、3、4时必填，见QDII/RQDII/QDLP/QDIE投资品种类型代码表。填写规则如下：  “投资工具类型”填写11-16时，“投资品种类型”填写“N/A”；  “投资工具类型”填写17时，“投资品种类型”应填写“T11”或“T12”；“投资工具类型”填写18时，“投资品种类型”应在以下值中选择其一填写：“T21”、“T22”、“T23”、“T24”、“T25”；  “投资工具类型”填写19时，“投资品种类型”应在以下值中选择其一填写：“T31”、“T32”、“T33”、“T34”、“T35”、“T36”。  当业务类型为5、6、7、9时，此项为空。 |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 按远期类和期权类合约两大类划分。见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代码表。对于结构复杂的产品，应根据其核心特征进行归类。 |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 金融衍生产品按金融风险主要挂钩指标进行分类，见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表。如，权证的金融风险类别为股权类产品，商品期货的金融风险类别为商品类产品。对于具有一个以上风险类别的产品，如果产品为敞口风险的简单组合，应按照各风险细项分别记录；如果难以分离风险细项，则按照最重要原则在单一风险细目项记录，无法辨别重要性的，则按照商品、股权、外汇、单一货币利率和信用类的序列记录。 |
| 投资工具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除证券和金融衍生产品外的其他工具，此项填写“N/A”。对于选择报送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汇总信息的，此项填写“N/A”。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请按以下要求填写此项：  投资工具代码指本机构托管的、登记在居民机构或个人名下的境外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代码（带有上市地信息的代码）。投资产品代码的填写规则为：投资产品代码需为唯一性代码，优先填写ISIN代码；没有ISIN代码的，填写当地市场唯一通行的代码；没有当地市场代码的，填写本机构自编代码，但需确保唯一性。 |
| 投资工具发行人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除证券和金融衍生产品外的其他工具，此项为空。对于选择报送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汇总信息的，此项为空。  对于选择报送逐支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请填写境外证券或金融衍生产品的发行主体全称，按其英文或中文全称填列。对于无法明确其发行人或部分场内交易的金融衍生产品，如交易所交易的股指期货或商品期货，其投资工具发行人可填写为相关交易所名称。 |
| 投资工具发行市场 | 发行相关投资工具的市场所在国家/地区。如为存贷款及应收应付款等非流动性工具，为对手方所在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 | 填报金融机构托管的、居民持有的境外投资产品的发行人国家/地区代码。即：①对于所持有的公开上市证券，按照发行主体的注册地（国家）填报，如，持有的是中国银行在香港发行的H股，其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应为中国；②对于无法确定其注册地（国家），应按照该证券的发行场所所在国家/地区填列，如香港上市；③对于场外交易的证券，应确定证券发行人的国家/地区信息。如为存贷款及应收应付款等非流动性工具，为对手方所在国家/地区。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代码，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投资工具发行人与居民委托人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请按以下四种情况填列：1-对手方是居民委托人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居民委托人表决权≥10%；2-对手方是居民委托人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是居民委托人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3-对手方是居民委托人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4-对手方与境内委托人无关联关系，或双方均处于中国境内。 |
| 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 | 按以下两种情况填列：①一年及以下，含不定期；②一年以上。其中，不定期或活期类工具归入①，永久性债券和非参与性优先股归入②。本项仅适用于H0204下(16)-(19)以及（21）-（23）类工具，(11)-(15)以及(20)类工具不需填写本项。 |
| 原始币种 | 指居民所托管工具的计价币种。 |
| 上月末市值 | 指上月末居民所托管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上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上月末账面余额。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的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 | 指本月内，居民所托管产品买入、申购以及支付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支付的金额。不包括相关股票发行机构因股票分割或发行红利股而产生的新的股票。与发行新股获得融资不同，股票分割和红利股不产生新的融资，不应记录为交易。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产品，本月如为净增加，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项下。 |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指本月内，居民所托管产品卖出、赎回及收到衍生产品期权费或结算衍生产品获得的相关结算额。对于存贷款或应收应付类工具，本月如为净减少，则填报在该项下，否则，填报在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下。 |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指本月内，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日或到期日之前部分或全部偿还的本金和利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反映统计期间居民所托管工具除买卖等交易因素以外的非交易因素引起的变动。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本月末市值-上月末市值-[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 | 指非交易因素和非价值重估因素引起的相关工具资产数量增减和价值变动，包括但不限于本月因居民委托人注销或重新分类相关投资，也包括其他不能归类为价值重估或汇率波动引起的资产价值变动。该项目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价值重估因素 | 指当期市场价格或近似参考价格变动引起的价值变化（重估损益）。该项目须满足以下校验关系：本月非交易变动=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价值重估因素。 |
| 本月末市值 | 指本月末居民所托管工具的公允价值。应优先使用本月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计算的市场价值（债券类工具应按全价计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本月末账面余额。对于金融衍生产品，如填报的是小汇总数据，不得将公允价值为正值的合约与公允价值为负值合约进行轧差合并。 |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为11-15或20时，该项为0；“投资工具类型”项的值为16-19或21-23时，该项按以下要求填写：  指自本月末至最终到期的期限在一年及以下的债务类工具的价值（按所持证券的原始币种）。应优先使用公开市场期末市场价值，如无市场价值，则按照申报主体的记账惯例填报公允价值。如为存贷款或应收应付款，则为本月末账面余额。 |
| 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本月居民所托管的股本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债券或债务类产品确认的红利、股息或利息收入。指当月数，而非累计数。对于股票股息，按照除息日当日投资者持有的股票份数乘每股派息金额填报。 |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币种 | 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品名义本金的计价币种。如涉及双币种，请选取基础币种或按本机构惯例填报。 |
| 金融衍生产品的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 | 指本月末仍存续的金融衍生品合约的名义本金价值。对于本金价值可变的合约，填报本月末合约本金。 |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债券面值为债券发行人在债券到期时需向持有人偿还的本金金额。本项应填报为债券票面金额与本月末投资者持有债券数量的乘积。本项仅限债务证券使用，非债务性工具不填报此项。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H0201CODE>居民委托人代码</H0201CODE>

<H0201>居民委托人名称</H0201>

<H0202>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H0202>

<H0203CODE>业务编号</H0203CODE>

<H0203>居民委托人产品名称</H0203>

<H0204>投资工具类型</H0204>

<H0204CODE>业务类型</H0204CODE>

<INVTYPE>投资品种类型</INVTYPE>

<H0205>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H0205>

<H0206>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H0206>

<H0207>投资工具代码(逐支报送使用)</H0207>

<H0208>投资工具发行人名称（逐支报送使用）</H0208>

<H0209>投资工具发行市场</H0209>

<H0210>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H0210>

<H0211>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H0211>

<H0212>投资工具发行人与居民委托人的关系</H0212>

<H0213>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H0213>

<H0214>原始币种</H0214>

<H0215>上月末市值</H0215>

<H0216>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H0216>

<H0217>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H0217>

<H0217AMT>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H0217AMT>

<H0218>本月非交易变动</H0218>

<H0219>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H0219>

<H0220>价值重估因素</H0220>

<H0221>本月末市值</H0221>

<H0222>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H0222>

<H0223>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H0223>

<H0224>金融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币种</H0224>

<H0225>金融衍生产品的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H0225>

<H0226>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H0126>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H0201CODE | 居民委托人代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QDII/RQDII/QDLP/QDIE机构代码，其中银行类机构为12位代码，非银行机构为9位代码。如果为非QDII/RQDII/QDLP/QDIE，填写12个0。 |
| H0201 | 居民委托人名称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 |
| H0202 | 居民委托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H0203CODE | 业务编号 | 字符型，255 | 填写外汇局签发的QDII业务编号。当业务类型为1时为必填项。 |
| H0203 | 居民委托人产品名称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 |
| H0204 | 投资工具类型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当H0204CODE=1、2、3、4时，此项必填，见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代码表；当H0204CODE=5、6、7、9时，此项为空。 |
| H0204CODE | 业务类型 | 整数型 | 必填项，包括：  1-QDII；  2-RQDII；  3-QDLP；  4-QDIE；  5-债券通（QDII/RQDII除外）；  6-债券通（QDII/RQDII）；  7-跨境理财通；  9-其他。 |
| INVTYPE | 投资品种类型 | 字符型，3 | 非必填项，见QDII/RQDII/QDLP/QDIE投资品种类型代码表。当业务类型为5、6、7、9时，此项为空。 |
| H0205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H0204=15，则为必填项，见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代码表。如H0204≠15，则本字段为空。 |
| H0206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如H0204=15，则为必填项，见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表。如H0204≠15，则本字段为空。 |
| H0207 | 投资工具代码（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必填项。如H0204=11、12、13、14、15、16、20、21、22或23，并选择逐支报送，则填写实际代码；如选择汇总报送，则填写“N/A”。如H0204=17、18或19，则填写“N/A”。 |
| H0208 | 投资工具发行人名称（逐支报送使用） | 字符型，255 | 非必填项。如H0207≠N/A，则填写实际名称；如H0207=N/A，本字段为空。 |
| H0209 | 投资工具发行市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H0210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  逐支报送时，H0207为同一投资工具代码的，其所属国家（H0210）应前后一致。 |
| H0211 | 投资工具发行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逐支报送时，H0207为同一投资工具代码的，其所属部门（H0211）应前后一致。 |
| H0212 | 投资工具发行人与居民委托人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H0213 | 投资工具的原始期限 | 整数型 | 非必填项。当H0204=11、12、13、14、15或20时，该项为空；当H0204=16、17、18、19、21、22或23时，该项必须2选1：  1-一年及以下；  2-一年以上。 |
| H0214 | 原始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H0215 | 上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216 | 本月买入/申购/(现金)结算付款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H0217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H0217AMT | 本月卖出/赎回/(现金)结算收款额其中：债券到期或提前兑付的本息金额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当H0204=16、17、18、19、21、22或23时，必须≥0。当H0204=11、12、13、14、15或20时，该项为空。 |
| H0218 | 本月非交易变动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满足：  H0218=H0221-H0215-（H0216-H0217）。  H0218=H0219+H0220。 |
| H0219 | 注销、调整或重新分类至其他项目统计的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220 | 价值重估因素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221 | 本月末市值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222 | 本月末市值其中：剩余期限在一年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H0204=16、17、18、19、21、22或23时，且H0213=1时，H0221=H0222。  当H0204=11、12、13、14、15或20时，该项填0。 |
| H0223 | 本月红利或利息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H0224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当H0204=15时，为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当H0204≠15时，此字段为N/A。 |
| H0225 | 金融衍生产品的本月末名义本金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当H0204=15时，为必填项，且必须≥0；当H0204≠15时，填0。 |
| H0226 | 本月末未到期/未偿付债券面值 | 数值型，22.2 | 非必填项。当H0204=16、17、18、19、21、22或23时，必须≥0。  当H0204=11、12、13、14、15或20时，该项填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H0204≠15时，H0215、H0221、H0222和H0223中任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I01表：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保险类别 | 对非居民投保人的直接保险划分为两类，1-人寿保险和年金，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储蓄保险、长期健康险，及年金（即养老金）；2-非人寿保险，即除1以外的其他保险，如短期健康险、财险等。 |
| 保单持有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相关非居民保单持有人所属国家/地区代码。保单持有人即保单所有人，是拥有保单各种权利的人，一般为投保人。 |
| 保单持有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请按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主营业务归类。 |
| 保单持有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填表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报告机构报送本表数据所采用的币种。 |
| 本月已赚保费总额 | 指作为直接保险的保险人，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当月对非居民的已赚保费。计算公式为本月已赚保费=保险业务收入-分出保费-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 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 | 指保险公司将保险责任准备金（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到期准备金、寿险准备金、长期健康险准备金）进行投资而获取的投资收益，该收益是保险公司对保单持有人的预付保费或应收福利进行投资而获取的回报，被视为由保单持有人以费用的名义投回给保险公司，故称为补充保费。申报主体可根据保险责任准备金投资回报情况，拆分出对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回报。 |
| 本月索赔/福利支出总额 | 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作为直接保险的保险人应付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人寿险福利和非人寿险索赔。**索赔支出**包括会计期内已付索赔加上未付索赔准备金的变化，对于人寿保险而言，**索赔支出**等于赔付支出加上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的对应准备金部分）的变化。即，当导致有效索赔的事件发生时，无论是否在该期间支付、理赔或者报告，基于权责发生制的索赔即视为到期，纳入本项统计中。 |
| 上月末保单责任准备金余额 | 指截至上月末，本保险机构对非居民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对于非寿险而言，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是指保险公司在当期发生保险责任而未赔偿或未给付保险金，在当期保险费中提取的资金，包括针对已发生已报告的保险事故和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事故而计提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保险公司在会计期核算时，将保险责任尚未满期的，应属于下一期的部分保险费提存出来所形成的准备金。对于寿险而言，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本月末保单责任准备金余额 | 指截至本月末，本保险机构对非居民的保险责任准备金，对于非寿险而言，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是指保险公司在当期发生保险责任而未赔偿或未给付保险金，在当期保险费中提取的资金，包括针对已发生已报告的保险事故和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事故而计提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保险公司在会计期核算时，将保险责任尚未满期的，应属于下一期的部分保险费提存出来所形成的准备金。对于寿险而言，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备注 | 指在填报本月数据时，需特别说明的部分。如，是否为与进出口相关的涉外保险业务。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I0101>保险类别</I0101>

<I0102>保单持有人所属国家/地区</I0102>

<I0103>保单持有人所属部门</I0103>

<I0104>保单持有人与本机构的关系</I0104>

<I0105>填表币种</I0105>

<I0106>本月已赚保费总额</I0106>

<I0107>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I0107>

<I0108>本月索赔/福利支出总额</I0108>

<I0109>上月末保单责任准备金余额</I0109>

<I0110>本月末保单责任准备金余额</I0110>

<I0111>备注</I0111>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I0101 | 保险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人寿保险和年金，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储蓄保险、长期健康险，及年金（即养老金）；  2-非人寿保险，即除1以外的其他保险，如短期健康险、财险等。 |
| I0102 | 保单持有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I0103 | 保单持有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
| I0104 | 保单持有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I0105 | 填表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I0106 | 本月已赚保费总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107 | 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108 | 本月索赔/福利支出总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109 | 上月末保单责任准备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110 | 本月末保单责任准备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111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I0106-I0110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I02表：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保险类别 | 从非居民保险公司分入的保险业务划分为两类，1-人寿保险和年金，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储蓄保险、长期健康险，及年金（即养老金）；2-非人寿保险，即除1以外的其他保险，如短期健康险、财险等。 |
| 再保险分出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相关非居民保单持有人（即再保险分出人）所属国家/地区代码。 |
| 再保险分出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由于再保险的保单持有人为境外保险公司，因此所属部门为：7-保险公司和养老金。 |
| 再保险分出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填表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报告机构报送本表数据所采用的币种。 |
| 本月分入业务已赚分保费收入 | 指作为本机构（再保险接受人），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当月已实现对非居民再保险分出人的保费收入。 |
| 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 | 指本机构运用准备金进行投资而获取的投资收益，本表将这部分收益视同再保险分出人投入本机构的补充保费。申报主体可根据分保责任准备金投资回报情况，拆分出对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回报。 |
| 本月分保费用支出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本月本机构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分保费用。 |
| 本月分保赔款支出 | 指按照权责发生制，本月本机构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分保索赔/红利。 |
| 上月末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指截至上月末，本机构对非居民再保险分出人的责任准备金余额，对于非寿险而言，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是指保险公司在当期发生保险责任而未赔偿或未给付保险金，在当期保险费中提取的资金，包括针对已发生已报告的保险事故和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事故而计提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保险公司在会计期核算时，将保险责任尚未满期的，应属于下一期的部分保险费提存出来所形成的准备金。对于寿险而言，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本月末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指截至本月末，本机构对非居民再保险分出人的责任准备金余额，对于非寿险而言，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是指保险公司在当期发生保险责任而未赔偿或未给付保险金，在当期保险费中提取的资金，包括针对已发生已报告的保险事故和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事故而计提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保险公司在会计期核算时，将保险责任尚未满期的，应属于下一期的部分保险费提存出来所形成的准备金。对于寿险而言，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备注 | 指在填报本月数据时，需特别说明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本期数据如发生较大变动，填写相关原因等。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I0201>保险类别</I0201>

<I0202>再保险分出人所属国家/地区</I0202>

<I0203>再保险分出人所属部门</I0203>

<I0204>再保险分出人与本机构的关系</I0204>

<I0205>填表币种</I0205>

<I0206>本月分入业务已赚分保费收入</I0206>

<I0207>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I0207>

<I0208>本月分保费用支出</I0208>

<I0209>本月分保赔款支出</I0209>

<I0210>上月末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I0210>

<I0211>本月末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I0211>

<I0212>备注</I0212>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I0201 | 保险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人寿保险和年金，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储蓄保险、长期健康险，及年金（即养老金）；  2-非人寿保险，即除1以外的其他保险，如短期健康险、财险等。 |
| I0202 | 再保险分出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I0203 | 再保险分出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  “I0203再保险分出人所属部门”=7-保险公司和养老金。 |
| I0204 | 再保险分出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I0205 | 填表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I0206 | 本月分入业务已赚分保费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207 | 本月归属于非居民保单持有人的收益（补充保费）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必须≥0。 |
| I0208 | 本月分保费用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209 | 本月分保赔款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210 | 上月末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211 | 本月末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212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I0208-I0211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 I03表：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保险类别 | 向非居民保险保险公司分出的保险划分为两类，1-人寿保险和年金，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储蓄保险、长期健康险，及年金（即养老金）；2-非人寿保险，即除1-以外的其他保险，如短期健康险、财险等。 |
| 再保险接受人所属国家/地区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填报相关提供再保险的非居民保险机构（即再保险接受人）所属国家/地区代码。 |
| 再保险接受人所属部门 | 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由于提供再保险的为境外保险公司，因此所属部门为：7-保险公司和养老金。 |
| 再保险接受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填表币种 | 见币种代码表，指报告机构报送本表数据所采用的币种。 |
| 本月分出业务保费支出 | 指本月本机构向非居民再保险接受人支付的分出保费。 |
| 本月摊回分保费用收入 | 指本月本机构从再保险接受人获得的摊回的分保费用，以及退保。 |
| 本月摊回赔付成本收入 | 指本月本机构从再保险接受人获得的摊回的赔付成本。 |
| 上月末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指截至上月末，本机构应收非居民再保险接受人的摊回的责任准备金余额，对于非寿险而言，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是指保险公司在当期发生保险责任而未赔偿或未给付保险金，在当期保险费中提取的资金，包括针对已发生已报告的保险事故和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事故而计提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保险公司在会计期核算时，将保险责任尚未满期的，应属于下一期的部分保险费提存出来所形成的准备金。对于寿险而言，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本月末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指截至本月末，本机构应收非居民再保险接受人的摊回的责任准备金余额，对于非寿险而言，包括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余额。其中，未决赔款准备金余额，是指保险公司在当期发生保险责任而未赔偿或未给付保险金，在当期保险费中提取的资金，包括针对已发生已报告的保险事故和已发生未报告的保险事故而计提的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指保险公司在会计期核算时，将保险责任尚未满期的，应属于下一期的部分保险费提存出来所形成的准备金。对于寿险而言，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 备注 | 指在填报本月数据时，需特别说明的部分。包括但不限于本期数据如发生较大变动，填写相关原因等。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I0301>保险类别</I0301>

<I0302>再保险接受人所属国家/地区</I0302>

<I0303>再保险接受人所属部门</I0303>

<I0304>再保险接受人与本机构的关系</I0304>

<I0305>填表币种</I0305>

<I0306>本月分出业务保费支出</I0306>

<I0307>本月摊回分保费用收入</I0307>

<I0308>本月摊回赔付成本收入</I0308>

<I0309>上月末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I0309>

<I0310>本月末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I0310>

<I0311>备注</I0311>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I0301 | 保险类别 | 整数型 | 必填项。必须2选1：  1-人寿保险和年金，包括长期人寿保险、储蓄保险、长期健康险，及年金（即养老金）；  2-非人寿保险，即除1以外的其他保险，如短期健康险、财险等。 |
| I0302 | 再保险接受人所属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的3位字母代码,必须≠CHN或N/A。 |
| I0303 | 再保险接受人所属部门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表。“I0303再保险接受人所属部门”=7-保险公司和养老金。 |
| I0304 | 再保险接受人与本机构的关系 | 整数型 | 必填项。见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代码表。 |
| I0305 | 填表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I0306 | 本月分出业务保费支出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307 | 本月摊回分保费用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308 | 本月摊回赔付成本收入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309 | 上月末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310 | 本月末应收分保责任准备金余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I0311 | 备注 | 字符型，512 | 当I0306-I0310各项中任何一项为负数时为必填项。 |

### X01表：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数据自编码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建议规则：机构代码（18位，不足18位补a）+报表代码（5位，不足5位补a）+报送期（6位）+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申报主体代码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报告期 | 业务发生月份，格式为YYYYMM。 |
| 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指境外银行为境内进口企业向境外出口企业在境外垫付进口货款。此项目由最终与境外银行发生代付等业务关系的境内银行填报。为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境内银行提供担保+境内银行居间业务。 |
| 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其中：人民币 | 指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下，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 | 指境内银行以自身名义直接从境外银行融资，委托境外银行为境内进口企业在境外向境外出口企业支付货款；在境内银行以自身名义从境外银行融资时，境内银行与境外代付银行存在债务关系；境内进口企业与境内银行存在债务关系，但与境外银行无直接债务关系。 |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其中：人民币 | 指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 | 指90天及以下的境内银行以自身名义直接从境外银行融资，委托境外银行为境内进口企业在境外向境外出口企业支付货款；在境内银行以自身名义从境外银行融资时，境内银行与境外代付银行存在债务关系；境内进口企业与境内银行存在债务关系，但与境外银行无直接债务关系。 |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其中：人民币 | 指90天及以下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境内银行提供担保 | 指境内进口企业直接从境外银行融资，委托境外银行为其在境外向境外出口企业支付货款，境内银行为境内进口企业从境外银行融资的行为提供担保；此时，境内进口企业作为主债务人承担对境外银行的债务，其与境内银行无直接债务关系，境内银行作为担保人在境内进口企业无法履行还款义务时承担还款责任。 |
| 境内银行提供担保，其中：人民币 | 指境内银行提供担保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境内银行居间业务 | 指境内进口企业直接从境外银行融资，委托境外银行为其在境外向境外出口企业支付货款，境内银行仅为境外银行和境内进口企业提供居间服务；此时，境内进口企业与境外银行存在债务关系，境内银行与境内进口企业、境外银行之间不存在债权债务关系。 |
| 境内银行居间业务，其中：人民币 | 指境内银行居间业务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和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 |
| 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其中：人民币 | 指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下，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 | 指经由境内银行提供担保或居间服务，境外银行直接对境内出口企业提供贷款性质的贸易融资，境内出口商从境外进口商收回货款后再向境外银行偿还的行为。 |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其中：人民币 | 指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 | 指对应月末境内银行作为交单行统计的境外银行向境内出口企业开出信用证并且承兑的余额，以及月末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余额。 |
| 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其中：人民币 | 指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和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余额中的人民币部分。 |
| 备注 | 填报本表时需特别说明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删除原因</ACTIONDESC>

<SNOCODE>数据自编码</SNOCODE>

<OBJCODE>申报主体代码</OBJCODE>

<BUOCMONTH>报告期</BUOCMONTH>

<X1000>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X1000>

<X1001>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其中：人民币</X1001>

<X1100>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X1100>

<X1101>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其中：人民币</X1101>

<X1110>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X1110>

<X1111>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其中：人民币</X1111>

<X1200>境内银行提供担保</X1200>

<X1201>境内银行提供担保，其中：人民币</X1201>

<X1300>境内银行居间业务</X1300>

<X1301>境内银行居间业务，其中：人民币</X1301>

<X2000>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X2000>

<X2001>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其中：人民币</X2001>

<X2100>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X2100>

<X2101>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其中：人民币</X2101>

<X2200>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X2200>

<X2201>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其中：人民币</X2201>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ACTIONTYPE）为删除时必填。 |
| SNOCODE | 数据自编码 | 字符型，36 | 必填项。对于接口报送的填报主体，数据自编码中的报送期（6位）应与报告期（YYYYMM）一致。 |
| OBJCODE | 申报主体代码 | 字符型，18 | 申报主体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如果没有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个人身份代码。 |
| BUOCMONTH | 报告期 | 数值型，6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 |
| X1000 | 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1000=1100+1200+1300；  1000≥1001。 |
| X1001 | 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1100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1100≥1101。 |
| X1101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1110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1110≥1111。 |
| X1111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1200 | 境内银行提供担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1200≥1201。 |
| X1201 | 境内银行提供担保，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1300 | 境内银行居间业务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1300≥1301。 |
| X1301 | 境内银行居间业务，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2000 | 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2000=2100+2200；  2000≥2001。 |
| X2001 | 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2100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2100≥2101。 |
| X2101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X2200 | 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且必须满足：  2200≥2201。 |
| X2201 | 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其中：人民币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项目的金额≥0。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 |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

### 机构外币现钞存入数据表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6位。开户行/经办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交易日期（YYMMDD）+1位业务代码（C存,Q取）+7位流水号。  通过账户办理的外币现钞存入业务填写开户行的金融机构标识码，不通过账户办理的外币现钞存入业务填写经办行的金融机构标识码。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机构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机构名称 | 指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
| 交易时间 | 业务办理日期和时间。 |
| 现钞收入币种 | 机构外币现钞收入币种。 |
| 现钞收入金额 | 机构外币现钞收入金额，包括机构现钞结汇和机构现钞存入账户。 |
| 现钞收入折美元金额 | 机构外币现钞收入金额折美元，包括机构现钞结汇和机构现钞存入账户。机构现钞折美元金额应等于结汇金额折美元与存汇金额折美元之和。 |
| 结汇金额 | 机构现钞结汇金额。 |
| 结汇金额折美元 | 机构现钞结汇金额折美元。 |
| 结汇人民币账号 | 机构现钞结汇转入人民币账户的账号。 |
| 人民币账户开户行代码 | 机构现钞结汇转入人民币账户的银行代码。填写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存汇金额 | 机构现钞存入外汇现汇账户金额。 |
| 存汇金额折美元 | 机构现钞存入外汇现汇账户金额折美元。 |
| 存汇账号 | 机构现钞存入外汇现汇账户的账号。 |
| 现钞来源说明 | 指现钞来源，参见现钞来源说明代码表。金融机构填报现钞来源说明2位代码，如填写08（其他）请在备注中说明具体来源。 |
| 现钞来源国家（地区）代码 | 外币现钞来源对应的国家（地区）代码。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BANKBIZCODE>银行业务编号</BANKBIZCODE>

<CUSTCODE>机构代码</CUSTCODE>

<CUSTNAME>机构名称</CUSTNAME>

<DEALTIME>交易时间</DEALTIME>

<TXCCY>现钞收入币种</TXCCY>

<CSHAMT>现钞收入金额</CSHAMT>

<CSHAMTUSD>现钞收入折美元金额</CSHAMTUSD>

<LCYAMT>结汇金额</LCYAMT>

<LCYAMTUSD>结汇金额折美元</LCYAMTUSD>

<LCYACCT>结汇人民币账号</LCYACCT>

<OPPBANKCODE>人民币账户开户行代码</OPPBANKCODE>

<DPSTFXAMT>存汇金额</DPSTFXAMT>

<DPSTFXAMTUSD>存汇金额折美元</DPSTFXAMTUSD>

<DPSTFXACCT>存汇账号</DPSTFXACCT>

<CSHSRCDESC>现钞来源说明</CSHSRCDESC>

<CSHSRCCTY>现钞来源国家（地区）</CSHSRCCTY>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  |  |  |  |
| --- | --- | --- | --- | --- |
| **字段名** | **基础数据项** | **数据类型** | **数据长度** | **校验**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 | 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 | 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为C/D时，不得为空。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 | 26 | 共计26位，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交易日期（YYMMDD）+1位业务代码（C存,Q取）+7位流水号。 |
| BANKBIZ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 | 60 | 必填项。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CUSTCODE | 机构代码 | 字符 | 18 | 必填项。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AME | 机构名称 | 字符 | 128 | 必填项。 |
| DEALTIME | 交易时间 | 字符 | 20 | 必填项。YYYY-MM-DD hh:mm:ss。 |
| TXCCY | 现钞收入币种 | 字符 | 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SHAMT | 现钞收入金额 | 数值 | 22.2 | 必填项。机构现钞金额为结汇金额、存汇金额的总和。 |
| CSHAMTUSD | 现钞收入折美元金额 | 数值 | 22.2 | 必填项。机构现钞折美元金额为结汇金额折美元、存汇金额折美元的总和。 |
| LCYAMT | 结汇金额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结汇金额与存汇金额不同时为空。 |
| LCYAMTUSD | 结汇金额折美元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结汇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LCYACCT | 结汇人民币账号 | 字符 | 32 | 非必填项。结汇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OPPBANKCODE | 人民币账户开户行代码 | 字符 | 12 | 非必填项。结汇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DPSTFXAMT | 存汇金额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结汇金额与存汇金额不同时为空。 |
| DPSTFXAMTUSD | 存汇金额折美元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存汇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DPSTFXACCT | 存汇账号 | 字符 | 32 | 非必填项。账户存钞时填写外汇现汇账户账号。 |
| CSHSRCDESC | 现钞来源说明 | 字符 | 20 | 必填项，参见现钞来源说明代码表。如填写08（其他）请在备注中说明具体来源。 |
| CSHSRCCTY | 现钞来源国家（地区） | 字符 | 3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 | 256 | 非必填项。如现钞来源说明为08则为必填。 |

### 机构外币现钞提取数据表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由境内银行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6位。开户行/经办行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交易日期（YYMMDD）+1位业务代码（C存,Q取）+7位流水号。  通过账户办理的外币现钞提取业务填写开户行的金融机构标识码，不通过账户办理的外币现钞提取业务填写经办行的金融机构标识码。 |
| 银行业务编号 | 指该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机构代码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机构名称 | 指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
| 交易时间 | 业务办理日期和时间。 |
| 现钞提取币种 | 提取外币现钞的币种。 |
| 现钞提取金额 | 提取外币现钞的金额，包括购汇提钞和账户提钞。 |
| 现钞提取金额折美元 | 提取外币现钞的金额折美元，包括购汇提钞和账户提钞。 |
| 购汇提钞金额 | 购汇提钞的金额。 |
| 购汇提钞折美元金额 | 购汇提钞的金额折美元。 |
| 购汇账户账号 | 购汇资金来源账户的账号。 |
| 购汇账户开户行代码 | 购汇资金来源账户的开户行代码。填写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 |
| 账户提钞金额 | 账户内提钞金额，为现汇账户提钞。 |
| 账户提钞金额折美元 | 账户内提钞金额折美元。 |
| 提钞账户账号 | 提取现钞账户的账号，为现汇账户账号。 |
| 现钞提取用途说明 | 指现钞提取用途，参见现钞提取用途代码表。金融机构填报现钞提取说明2位代码，如填写08（其他）请在备注中说明具体用途。 |
| 现钞去向国家（地区）代码 | 外币现钞提取后去往国家（地区）代码。 |
| 备注 | 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BANKBIZCODE>银行业务编号</BANKBIZCODE>

<CUSTCODE>机构代码</CUSTCODE>

<CUSTNAME>机构名称</CUSTNAME>

<DEALTIME>交易时间</DEALTIME>

<TXCCY>现钞提取币种</TXCCY>

<CSHDRAWAMT>现钞提取金额</CSHDRAWAMT>

<CSHDRAWAMTUSD>现钞提取金额折美元</CSHDRAWAMTUSD>

<PURFXDRAWAMT>购汇提钞金额</PURFXDRAWAMT>

<PURFXDRAWAMTUSD>购汇提钞折美元金额</PURFXDRAWAMTUSD>

<PURFXACCT>购汇账户账号</PURFXACCT>

<OPPBANKCODE>购汇账户开户行代码</OPPBANKCODE>

<ACCTDRAWAMT>账户提钞金额</ACCTDRAWAMT>

<ACCTDRAWAMTUSD>账户提钞金额折美元</ACCTDRAWAMTUSD>

<DRAWACCT>提钞账户账号</DRAWACCT>

<CSHDRAWDESC>现钞提取用途说明</CSHDRAWDESC>

<CSHDSTCTY>现钞去向国家(地区)</CSHDSTCTY>

<REMARK>备注</REMARK>

</REC>

#### 数据字典

|  |  |  |  |  |
| --- | --- | --- | --- | --- |
| **字段名** | **基础数据项** | **数据类型** | **数据长度** | **校验**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 | 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 | 128 | 非必填项。当操作类型为C/D时，不得为空。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 | 26 | 共计26位。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交易日期（YYMMDD）+1位业务代码（C存,Q取）+7位流水号。 |
| BANKBIZCODE | 银行业务编号 | 字符 | 60 | 必填项。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CUSTCODE | 机构代码 | 字符 | 18 | 必填项。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特殊机构赋码编制规则进行校验，字段长度仍预留18位。 |
| CUSTNAME | 机构名称 | 字符 | 128 | 必填项。 |
| DEALTIME | 交易时间 | 字符 | 20 | 必填项。  YYYY-MM-DD hh:mm:ss。 |
| TXCCY | 现钞支出币种 | 字符 | 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CSHDRAWAMT | 现钞提取金额 | 数值 | 22.2 | 必填项。现钞提取金额为购汇提钞金额和账户提钞金额的总和。 |
| CSHDRAWAMTUSD | 现钞提取金额折美元 | 数值 | 22.2 | 必填项。现钞提取金额折美元为购汇提钞折美元金额和账户提钞折美元金额的总和。 |
| PURFXDRAWAMT | 购汇提钞金额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购汇提钞金额、账户提钞金额不得同时为空。 |
| PURFXDRAWAMTUSD | 购汇提钞折美元金额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购汇提钞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PURFXACCT | 购汇账户账号 | 字符 | 32 | 非必填项。购汇提钞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OPPBANKCODE | 购汇账户开户行代码 | 字符 | 12 | 非必填项。购汇提钞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ACCTDRAWAMT | 账户提钞金额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购汇提钞金额、账户提钞金额不得同时为空。 |
| ACCTDRAWAMTUSD | 账户提钞金额折美元 | 数值 | 22.2 | 非必填项。账户提钞金额为空时，该项数据为空。 |
| DRAWACCT | 提钞账户账号 | 字符 | 32 | 非必填项。账户提钞时填写提钞账户账号。 |
| CSHDRAWDESC | 现钞提取用途说明 | 字符 | 20 | 必填项，参见现钞提取用途说明代码表。如填写08（其他）请在备注中说明具体用途。 |
| CSHDSTCTY | 现钞去向国家（地区） | 字符 | 3 | 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REMARK | 备注 | 字符 | 256 | 非必填项。如现钞来源说明为08则为必填。 |

## 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

### 银行卡境外提现明细数据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业务参号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编制规则：27位，T+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6 位）+金融机构代码（4位）+交易日期（8位，yyyymmdd）+银行卡类型（1-借记卡；2-贷记卡；3-准贷记卡）+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 | 持卡人办理银行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个人：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境外个人：  04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身份证件 |
| 持卡人国家/地区 | 持卡人办理银行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的签发国家/地区  境内个人，全部填写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为中国护照的，填写中国。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填写香港/澳门。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填写台湾。  其他境外个人（含外国护照/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填写中国之外的其他国家/地区。  如无法获得持卡人身份证件的签发国家/地区，填写其他。 |
| 身份证件号码 | 境内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身份证的，18位，由全部数字或数字加最末一位大写英文字符组成。符合公安部身份证号码校验规则。  境外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护照的，只允许输入大写字母和数字、中文。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填写15位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号码（国别码3位大写字母+ 12位数字）。  身份证件类型为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第一个字母是H或者M，后面共8位数字。当首字母为“H”时为“香港”，当首字母为“M”时为“澳门”）。  身份证件类型为台湾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  其他身份证件类型，按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校验。 |
| 持卡人姓名 | 指持卡人开卡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上的姓名。 |
| 卡号 | 指持卡人境外提现使用的银行卡卡号。 |
| 交易货币币种 | 指持卡人境外提现的原始币种。 |
| 交易货币金额 | 指持卡人境外提现的原币金额。如无法获取交易原币金额，可选择清算币种及相应金额填列。填写单位为1货币单位。 |
| 交易货币折人民币金额 | 指发卡行将交易货币折算为人民币的金额。各种货币折算人民币的汇率，由银行按照审慎合理的原则自行确定。填写单位为1元人民币。 |
| MCC 码 | 指商户类别码（Merchant Category Code），是银行卡清算组织制定的具体标识一家商户的主营业务范围和行业归属的代码，在柜台提取现钞为6010，在自助提款机提取现钞为6011。 |
| 银行卡类型 | 含借记卡、贷记卡和准贷记卡。 |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银行卡所使用的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发卡行自行清算；9-连通；8-其他。 |
| 发卡行金融机构代码 | 由国家外汇管理局编制的金融机构代码。填写发卡行的金融机构代码。 |
| 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 | 填写发卡行所在地外汇局6位代码，如果金融机构所在地没有外汇局，填写该地区上级外汇局6位代码。信用卡若无法区分发卡网点，则填写卡中心所在地外汇局代码。 |
| 交易授权日期及时间 | 交易授权日期和时间，格式为yyyy-mm-dd HH:MM:SS。如无法获取交易授权日期和时间，可选择清算日期和时间填列。 |
| 交易国家或地区 | 指境外提现所在地。 |
| 银行内部流水号 | 指银行业务系统的内部流水号。 |
| 卡组织单号 | 指银行卡清算组织交易授权文件中的唯一标识业务编号。 |

#### 数据格式

< REC >

< OPER\_TYPE\_CODE>操作类型</OPER\_TYPE\_CODE>

< REASON\_CODE>修改/删除原因</ REASON\_CODE>

<REFNO >业务参号</REFNO >

<CERT\_TYPE\_CODE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CERT\_TYPE\_CODE >

<PTY\_COUNTRY\_CODE >持卡人国家/地区</PTY\_COUNTRY\_CODE >

< ID\_CODE >身份证件号码</ ID\_CODE >

< PERSON\_NAME >持卡人姓名</ PERSON\_NAME >

<ACCTNO >卡号</ACCTNO >

< JY\_ CCY\_CODE >交易货币币种</ JY\_ CCY\_CODE >

< JY\_AMT >交易货币金额</ JY\_AMT >

< QS\_AMT\_RMB >交易货币折人民币金额</ QS\_AMT\_RMB >

< MCC\_CODE > MCC 码</ MCC\_CODE >

< CARD \_TYPE\_CODE >银行卡类型</ CARD \_TYPE\_CODE >

< CARD\_CHNL\_CODE >银行卡清算渠道</ CARD\_CHNL\_CODE >

< BANK\_CODE >发卡行金融机构代码</ BANK\_CODE >

<BRANCH\_SAFECODE>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BRANCH\_SAFECODE>

< BIZ\_DEAL\_TIME >交易授权日期及时间</ BIZ\_DEAL\_TIME >

< COUNTRY\_CODE >交易国家或地区</ COUNTRY\_CODE >

< BANK\_SELF\_NUM >银行内部流水号</ BANK\_SELF\_NUM >

< CARD\_ SELF\_NUM >卡组织单号</ CARD\_ SELF\_NUM >

</ REC >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OPER\_TYPE\_COD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对于外汇局反馈的错误数据，应使用原业务参号重新报送，操作类型为A新建。 |
| REASON\_CODE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如果操作类型字段值为C或D，则此字段为必填字段。 |
| REFNO | 业务参号 | 字符型，27 | 必填项，27位，T+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6 位）+金融机构代码（4位）+交易日期（8位，yyyymmdd）+银行卡类型（1-借记卡；2-贷记卡；3-准贷记卡）+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CERT\_TYPE\_CODE |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 | 字符型，2 | 必填项，  境内个人：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境外个人：  04外国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身份证件 |
| PTY\_COUNTRY\_CODE | 持卡人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境内个人，全部填写中国的代码。  身份证件类型为中国护照的，填写中国的代码。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填写香港/澳门的代码。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填写台湾的代码。  其他境外个人（含外国护照/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填写中国之外的其他国家/地区的代码。  其他，请填写（000）。 |
| ID\_CODE | 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身份证件号码: 半角格式；  境内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身份证的，18位，由全部数字或数字加最末一位大写英文字符组成。符合公安部身份证号码校验规则。  境外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护照的，只允许输入大写字母和数字、中文。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填写15位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号码（国别码3位大写字母+ 12位数字）。  身份证件类型为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第一个字母是H或者M，后面共8位数字。当首字母为“H”时为“香港”，当首字母为“M”时为“澳门”）。  身份证件类型为台湾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  其他身份证件类型，按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校验。 |
| PERSON\_NAME | 持卡人姓名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持卡人身份证件上填写的姓名，只允许录入汉字、字母（半角）或符号（仅支持半角格式的点“.” 和“-”以及中文格式的“·”）中间允许有空格。 |
| ACCTNO | 卡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境外提现使用的银行卡卡号。 |
| JY\_ CCY\_CODE | 交易货币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JY\_AMT | 交易货币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QS\_AMT\_RMB | 交易货币折人民币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MCC\_CODE | MCC 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只能为6010或6011。 |
| CARD \_TYPE\_CODE | 银行卡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1-借记卡，2-贷记卡，3-准贷记卡。 |
| CARD\_CHNL\_CODE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字符型，1 | 必填项。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发卡行自行清算，9-连通，8-其他。 |
| BANK\_CODE | 发卡行金融机构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BRANCH\_SAFECODE | 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 | 字符型，6 | 必填项，见外汇局代码表。 |
| BIZ\_DEAL\_TIME | 交易授权日期及时间 | 时间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HH:MM:SS。 |
| COUNTRY\_CODE | 交易国家或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BANK\_SELF\_NUM | 银行内部流水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CARD\_ SELF\_NUM | 卡组织单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该笔业务在卡组织的业务编号。 |

### 银行卡境外消费明细数据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业务参号 | 该编码用于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每一条数据，按给定规则编码，便于进行增删改查等操作。编制规则：27位，X+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6 位）+金融机构代码（4位）+交易日期（8位，yyyymmdd）+银行卡类型（1-借记卡；2-贷记卡；3-准贷记卡）+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 | 持卡人办理银行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个人：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境外个人：  04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身份证件。 |
| 持卡人国家/地区 | 持卡人办理银行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的签发国家/地区  境内个人，全部填写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为中国护照的，填写中国。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填写香港/澳门。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填写台湾。  其他境外个人（含外国护照/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填写中国之外的其他国家/地区。  如无法获得持卡人身份证件的签发国家/地区，填写其他。 |
| 身份证件号码 | 境内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身份证的，18位，由全部数字或数字加最末一位大写英文字符组成。符合公安部身份证号码校验规则。  境外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护照的，只允许输入大写字母和数字、中文。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填写15位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号码（国别码3位大写字母+ 12位数字）。  身份证件类型为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第一个字母是H或者M，后面共8位数字。当首字母为“H”时为“香港”，当首字母为“M”时为“澳门”）。  身份证件类型为台湾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  其他身份证件类型，按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校验。 |
| 持卡人姓名 | 指持卡人开卡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上的姓名。 |
| 卡号 | 指持卡人境外消费使用的银行卡卡号。 |
| 交易货币币种 | 指持卡人境外消费的原始币种。 |
| 交易货币金额 | 指持卡人境外消费的原币金额。如无法获取交易原币金额，可选择清算币种及相应金额填列。填写单位为1货币单位。 |
| 交易货币折人民币金额 | 指发卡行将交易货币折算为人民币的金额。各种货币折算人民币的汇率，由银行按照审慎合理的原则自行确定。填写单位为1元人民币。 |
| MCC 码 | 指商户类别码（Merchant Category Code），是银行卡清算组织制定的具体标识一家商户的主营业务范围和行业归属的代码，不包括6010（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和6011（金融机构-自动提款机服务）。 |
| 银行卡类型 | 含借记卡、贷记卡和准贷记卡。 |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银行卡所使用的卡组织清算渠道或其他清算渠道，请按以下序号填列：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发卡行自行清算；9-连通；8-其他。 |
| 发卡行金融机构代码 | 由国家外汇管理局编制的金融机构代码。填写发卡行的金融机构代码。 |
| 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 | 填写发卡行所在地外汇局6位代码，如果金融机构所在地没有外汇局，填写该地区上级外汇局6位代码。信用卡若无法区分发卡网点，则填写卡中心所在地外汇局代码。 |
| 交易授权日期及时间 | 交易授权日期和时间，格式为yyyy-mm-dd HH:MM:SS。如无法获取交易授权日期和时间，可选择清算日期和时间填列。 |
| 交易国家或地区 | 指境外消费所在地。 |
| 银行内部流水号 | 指银行业务系统的内部流水号。 |
| 卡组织单号 | 指银行卡清算组织交易授权文件中的唯一标识业务编号。 |
| 交易商户名称 | 指交易商户的全称。 |
| 交易商户类型 | 指交易商户的类型，包括实体商户和网络商户。 |

#### 数据格式

< REC >

< OPER\_TYPE\_CODE>操作类型</OPER\_TYPE\_CODE>

< REASON\_CODE>修改/删除原因</ REASON\_CODE>

<REFNO >业务参号</REFNO >

<CERT\_TYPE\_CODE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CERT\_TYPE\_CODE >

<PTY\_COUNTRY\_CODE >持卡人国家/地区</PTY\_COUNTRY\_CODE >

< ID\_CODE >身份证件号码</ ID\_CODE >

< PERSON\_NAME >持卡人姓名</ PERSON\_NAME >

<ACCTNO >卡号</ACCTNO >

< JY\_ CCY\_CODE >交易货币币种</ JY\_ CCY\_CODE >

< JY\_AMT >交易货币金额</ JY\_AMT >

< QS\_AMT\_RMB >交易货币折人民币金额</ QS\_AMT\_RMB >

< MCC\_CODE > MCC 码</ MCC\_CODE >

< CARD \_TYPE\_CODE >银行卡类型</ CARD \_TYPE\_CODE >

< CARD\_CHNL\_CODE >银行卡清算渠道</ CARD\_CHNL\_CODE >

< BANK\_CODE >发卡行金融机构代码</ BANK\_CODE >

<BRANCH\_SAFECODE>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BRANCH\_SAFECODE>

< BIZ\_DEAL\_TIME >交易授权日期及时间</ BIZ\_DEAL\_TIME >

< COUNTRY\_CODE >交易国家或地区</ COUNTRY\_CODE >

< BANK\_SELF\_NUM >银行内部流水号</ BANK\_SELF\_NUM >

< CARD\_ SELF\_NUM >卡组织单号</ CARD\_ SELF\_NUM >

< SH\_NAME >交易商户名称</ SH\_NAME >

< JY\_CHNL >交易商户类型</ JY\_CHNL >

</ REC >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OPER\_TYPE\_COD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对于外汇局反馈的错误数据，应使用原业务参号重新报送，操作类型为A新建。 |
| REASON\_CODE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如果操作类型字段值为C或D，则此字段为必填字段。 |
| REFNO | 业务参号 | 字符型，27 | 必填项，27位，X+所属外汇局代码（6 位）+金融机构代码（4位）+交易日期（8位，yyyymmdd）+银行卡类型（1-借记卡；2-贷记卡；3-准贷记卡）+顺序号（7位，从0000001开始增加）。 |
| CERT\_TYPE\_CODE |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 | 字符型，2 | 必填项，  境内个人：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境外个人：  04外国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身份证件。 |
| PTY\_COUNTRY\_CODE | 持卡人国家/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境内个人，全部填写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为中国护照的，填写中国。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填写香港/澳门。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填写台湾。  其他境外个人（含外国护照/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填写中国之外的其他国家/地区。  其他，请填写（000）。 |
| ID\_CODE | 身份证件号码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身份证件号码：半角格式；  境内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身份证的，18位，由全部数字或数字加最末一位大写英文字符组成。符合公安部身份证号码校验规则。  境外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护照的，只允许输入大写字母和数字、中文。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填写15位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号码（国别码3位大写字母+ 12位数字）。  身份证件类型为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第一个字母是H或者M，后面共8位数字。当首字母为“H”时为“香港”，当首字母为“M”时为“澳门”）。  身份证件类型为台湾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  其他身份证件类型，按有关部门的相关要求进行校验。 |
| PERSON\_NAME | 持卡人姓名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持卡人身份证件上填写的姓名，只允许录入汉字、字母（半角）或符号（仅支持半角格式的点“.” 和“-”以及中文格式的“·”）中间允许有空格。 |
| ACCTNO | 卡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境外消费使用的银行卡卡号。 |
| JY\_ CCY\_CODE | 交易货币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JY\_AMT | 交易货币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QS\_AMT\_RMB | 交易货币折人民币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 |
| MCC\_CODE | MCC 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除境外提现数据的6010（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和6011（金融机构-自动提款机服务）外。 |
| CARD \_TYPE\_CODE | 银行卡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1-借记卡，2-贷记卡，3-准贷记卡。 |
| CARD\_CHNL\_CODE | 银行卡清算渠道 | 字符型，1 | 必填项。1-银联，2-威士（Visa），3-万事达（Mastercard），4-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5-大来（DINERS CLUB），6-吉士美（JCB），7-发卡行自行清算，9-连通，8-其他。 |
| BANK\_CODE | 发卡行金融机构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BRANCH\_SAFECODE | 发卡网点所在地外汇局代码 | 字符型，6 | 必填项，见外汇局代码表。 |
| BIZ\_DEAL\_TIME | 交易授权日期及时间 | 时间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HH:MM:SS。 |
| COUNTRY\_CODE | 交易国家或地区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
| BANK\_SELF\_NUM | 银行内部流水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编号。 |
| CARD\_ SELF\_NUM | 卡组织单号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该笔业务在卡组织的业务编号。 |
| SH\_NAME | 交易商户名称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该笔业务交易商户的全称。 |
| JY\_CHNL | 交易商户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1-实体特约商户，2-网络特约商户。 |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回复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 | --- |
| 查询流水号 | 用于唯一标识查询回复信息，长度为22位，即该回复信息对应的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的查询流水号。 |
| 回复意见 | 金融机构是否能够按要求向外汇局报送相关数据。 |
| 回复意见详细信息 | 填写不能按要求报送相关数据的原因。如能够按要求报送数据，此项可不填。 |
| 回复时间 | 银行回复外汇局查询要求的时间。 |
| 回复人 | 银行回复外汇局查询要求的经办人姓名。 |
| 回复人电话 | 银行回复外汇局查询要求的经办人电话。 |
| 回复人所属机构名称 | 回复外汇局查询要求的机构全称。 |
| 备注 | 各经办人员需要说明的备注事项。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REPLYNUM>查询流水号</REPLYNUM>

<REPLYSTAT>回复意见</REPLYSTAT>

<REPLYINFO>回复意见详细信息</REPLYINFO>

<REPLYDATE>回复时间</REPLYDATE>

<REPLIER>回复人</REPLIER>

<REPLYTEL>回复人电话</REPLYTEL>

<REPLYINST>回复人所属机构名称</REPLYINST>

<REMARKS>备注</REMARKS>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REPLYNUM | 查询流水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22位，该回复信息对应的外汇局下发的查询信息的流水号。 |
| REPLYSTAT | 回复意见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Y-能够报送；  N-无法报送。 |
| REPLYINFO | 回复意见详细信息 | 变长字符型，512 | 非必填项，REPLYSTAT=N时必填。 |
| REPLYDATE | 回复时间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
| REPLIER | 回复人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若有多个相关回复人，使用半角英文逗号进行分隔。 |
| REPLYTEL | 回复人电话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手机号码应按照11位填写，座机号码使用-连接区号和电话号码。若存在多个电话号码，使用半角英文逗号进行分隔。 |
| REPLYINST | 回复人所属机构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REMARKS | 备注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回复流水号 | 用于唯一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长度为22位，编号规则为报送机构（总行）的金融机构代码（4位）+回复时间（8位，YYYYMMDD）+回复流水号（10位）。 |
| 查询流水号 | 该信息对应查询信息的查询流水号。 |
| 银行业务参号 | 银行办理该账户开户业务的唯一标识。 |
| 开户主体名称 | 对机构指收款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对个人指个人身份证件上的名称。 |
| 开户主体类型 | 如主体为机构，则选择机构；如主体为个人，则选择个人。 |
| 证件类型 | 如主体为机构，则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特殊机构代码；如主体为个人，则指居民身份证、外国护照、港澳台通行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港澳台居民身份证等。 |
| 证件号码 | 对机构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9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对个人指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地址 | 指银行在开户过程中采集的，能够与开户主体相关联的地址信息，可为开户主体的注册地址、经营地址、常住地址或其他等。 |
| 开户时间 | 账户开户日期。 |
| 销户时间 | 账户销户日期。 |
| 金融机构代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赋予的4位金融机构代码。 |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编制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编码。对于未开办外汇业务并未申领金融机构标识码的银行分支机构，应填报其上一级机构的金融机构标识码，若上级机构也无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报再上一级的，以此类推。 |
| 开户银行名称 | 账户开户银行全称。 |
| 账户账号 | 涉嫌外汇违规的外汇账户/人民币账户的账号。 |
| 卡号 | 涉嫌外汇违规银行卡的卡号。 |
| 联系人 | 填报该账户基础信息的银行工作人员姓名。 |
| 联系电话 | 填报该账户基础信息的银行工作人员联系电话。 |
| 报送时间 | 报送该信息的日期。 |
| 账户状态 | 该账户当前状态，1-正常；2-销户；3-其他。 |
| 是否被司法查冻扣 | 账户是否被其他司法机关，如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申请查询、冻结或扣划，指账户当前状态，不考虑曾经被查冻扣，现已解冻的的情况。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EPLYNUM>回复流水号</REPLYNUM>

<APPLYNUM>查询流水号</APPLYNUM>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ENNAME>开户主体名称</ENNAME>

<AMTYPE>开户主体类型</AMTYPE>

<CERTNAME>证件类型</CERTNAME>

<ENCODE>证件号码</ENCODE>

<ENADDR>地址</ENADDR>

<OPENDATE>开户时间</OPENDATE>

<CLOSEDATE>销户时间</CLOSEDATE>

<BRANCHCODE>金融机构代码</BRANCHCODE>

<BRANCHIDCODE>金融机构标识码</BRANCHIDCODE>

<BRANCHNAME>开户银行名称</BRANCHNAME>

<ACCOUNTNO>账户账号</ACCOUNTNO>

<CARDNO>卡号</CARDNO>

<CONTACT>联系人</CONTACT>

<CONTACTTEL>联系电话</CONTACTTEL>

<RPTDATE>报送时间</RPTDATE>

<ACCSTATE>账户状态</ACCSTATE>

<IFFREEZE>是否被司法查冻扣</IFFREEZE>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ACTIONTYPE=D，此项必填。 |
| REPLYNUM | 回复流水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用于唯一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账户基础信息，长度为22位，编号规则为报送机构（总行）的金融机构代码（4位）+回复时间（8位，YYYYMMDD）+回复流水号（10位）。 |
| APPLYNUM | 查询流水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外汇局下发查询信息的查询流水号。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ENNAME | 开户主体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AMTYPE | 开户主体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P-个人；  C-机构。 |
| CERTNAME | 证件类型 | 字符型，2 | 必填项。  若AMTYPE=P，则11选1：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04-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  若AMTYPE=C，则2选1：  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2-特殊机构代码。 |
| ENCODE | 证件号码 | 变长字符型，32 | 必填项，需与证件类型保持一致 |
| ENADDR | 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指银行在开户过程中采集的，能够与开户主体相关联的地址信息，可为开户主体的注册地址、经营地址、常住地址等。 |
| OPENDATE | 开户时间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YYYYMMDD。 |
| CLOSEDATE | 销户时间 | 日期型,8 | 非必填项，格式YYYYMMDD。如该账户处在销户状态，则此项必填。 |
| BRANCHCODE | 金融机构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 |
| BRANCHIDCODE | 金融机构标识码 | 字符型，12 | 必填项。 |
| BRANCHNAME | 开户银行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ACCOUNTNO | 账户账号 | 变长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若卡号为空，则此项必填。 |
| CARDNO | 卡号 | 变长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若账户账号为空，则此项必填。 |
| CONTACT | 联系人 | 变长字符型，64 | 必填项，填写联系人姓名。 |
| CONTACTTEL | 联系电话 | 变长字符型，20 | 必填项,填写手机号或区号-座机号。有多个联系电话时用英文半角逗号分隔。 |
| RPTDATE | 报送时间 | 日期型，8 | 必填，格式YYYYMMDD。 |
| ACCSTATE | 账户状态 | 字符型，1 | 必填项，3选1：  1-正常；  2-销户；  3-其他。 |
| IFFREEZE | 是否被司法查冻扣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1-是；  0-否。 |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回复流水号 | 用于唯一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长度为22位，编号规则为报送机构（总行）的金融机构代码（4位）+回复时间（8位，YYYYMMDD）+回复流水号（10位）。  同一账户账号或卡号的交易流水号，应按时间顺序升序排列，精确到微秒。 |
| 查询流水号 | 该信息对应查询要求的查询流水号。 |
| 银行业务参号 | 银行办理该交易业务的唯一标识。 |
| 证件号码 | 对机构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对个人指包括境内居民个人的身份证号、军官证号等以及境外居民个人的护照号等。 |
| 账户账号 | 涉嫌外汇违规的外汇账户/人民币账户/银行卡的账号，账户账号与卡号至少填写一个。 |
| 卡号 | 涉嫌外汇违规的卡号，账户账号与卡号至少填写一个。 |
| 交易日期 | 交易发生的日期，格式为YYYYMMDD。 |
| 交易时间 | 交易发生的时间，格式为HH:MM:SS。 |
| 交易方式 | 交易发生的具体方式：柜面、网上银行、第三方支付、POS消费、ATM取现等。 |
| 摘要（备注） | 交易中由收/付款人填写的交易附言等备注信息。 |
| 币别 | 交易货币的币种。 |
| 借贷（收付）标记 | 交易发生的具体方向：付款/收款。 |
| 交易金额 | 交易发生的具体金额。 |
| 账户余额 | 交易完成后，本方账户余额。 |
| 交易网点名称 | 交易办理银行网点全称。 |
| 交易网点行号 | 交易办理银行网点人民银行支付系统行号。 |
| 对手名称 | 交易对手账户名全称。 |
| 对手证件号 | 交易对手在开户银行填写的证件号码。 |
| 对手账号/卡号 | 交易对手账户账号或银行卡号。 |
| 对手开户银行名称 | 交易对手账户的开户银行名称，填写总行名称。 |
| 对手开户行行号 | 选填，交易对手账户开户业务办理网点的支付系统银行行号。 |
| 代办人名称 | 仅在委托代办业务时需填写，代办交易的代办人姓名全称。 |
| IP地址 | 交易发起方使用设备的IP地址。 |
| MAC地址 | 交易发起方使用设备的MAC地址。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EPLYNUM>回复流水号</REPLYNUM>

<APPLYNUM>查询流水号</APPLYNUM>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ENCODE>证件号码</ENCODE>

<ACCOUNTNO>账户账号</ACCOUNTNO>

<CARDNO>卡号</CARDNO>

<DEALDATE>交易日期</DEALDATE>

<DEALTIME>交易时间</DEALTIME>

<TRANSACT>交易方式</TRANSACT>

<REMARKS>摘要（备注）</REMARKS>

<DEALCURR>币别</DEALCURR>

<PAYMENTSTAT>借贷（收付）标记</PAYMENTSTAT>

<DEALAMOUNT>交易金额</DEALAMOUNT>

<ACCOUNTBALAN>账户余额</ACCOUNTBALAN>

<DEALBRANCHNAME>交易网点名称</DEALBRANCHNAME>

<DEALBRANCHCODE>交易网点行号</DEALBRANCHCODE>

<COUNTERPARTY>对手名称</COUNTERPARTY>

<COUNTERPARTYCODE>对手证件号</COUNTERPARTYCODE>

<COUNTERPARTYACCOUNT>对手账号/卡号</COUNTERPARTYACCOUNT>

<COUNTERPARTYBRANCHNAME>对手开户银行名称</COUNTERPARTYBRANCHNAME>

<COUNTERPARTYBRANCHCODE>对手开户银行行号</COUNTERPARTYBRANCHCODE>

<AGENTNAME>代办人名称</AGENTNAME>

<DEALIP>IP地址</DEALIP>

<DEALMAC>MAC地址</DEALMAC>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ACTIONTYPE=D，此项必填。 |
| REPLYNUM | 回复流水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用于唯一标识金融机构报送的账户交易明细信息，长度为22位，编号规则为报送机构（总行）的金融机构代码（4位）+回复时间（8位，YYYYMMDD）+回复流水号（10位）。 |
| APPLYNUM | 查询流水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外汇局下发的查询信息的流水号。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ENCODE | 证件号码 | 变长字符型，32 | 必填项，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第9-17位；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机构，应填写特殊机构代码；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外个人，应填写外国护照或港澳台通行证号码。 |
| ACCOUNTNO | 账户账号 | 变长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若卡号为空，则必填。 |
| CARDNO | 卡号 | 变长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若账户账号为空，则必填。 |
| DEALDATE | 交易日期 | 日期型，8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
| DEALTIME | 交易时间 | 时间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HH:MM:SS。 |
| TRANSACT | 交易方式 | 字符型，1 | 必填项，8选1：  1-柜面划转；  2-网银；  3-手机银行；  4-第三方支付；  5-POS消费；  6-ATM划转；  7-存钞或提钞  8-其他。 |
| REMARKS | 摘要（备注）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DEALCURR | 币别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币种代码表。 |
| PAYMENTSTAT | 借贷（收付）标记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C-贷；  D-借。 |
| DEALAMOUNT | 交易金额 | 变长字符型，24 | 必填项。 |
| ACCOUNTBALAN | 账户余额 | 变长字符型，24 | 必填项。 |
| DEALBRANCHNAME | 交易网点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DEALBRANCHCODE | 交易网点行号 | 变长字符型，24 | 必填项，人民银行支付系统行号。 |
| COUNTERPARTY | 对手名称 | 变长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若transact不为7或8则必填。 |
| COUNTERPARTYCODE | 对手证件号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transact不为7或8且交易对手为本行用户则必填。 |
| COUNTERPARTYACCOUNT | 对手账号/卡号 | 变长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若transact不为7或8则必填。 |
| COUNTERPARTYBRANCHNAME | 对手开户银行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transact不为7或8则必填。 |
| COUNTERPARTYBRANCHCODE | 对手开户银行行号 | 变长字符型，24 | 非必填项，若transact不为7或8则必填。 |
| AGENTNAME | 代办人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为代办业务则必填。 |
| DEALIP | IP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若transact=1或7，则无需填写；  若transact<>1或7 必填，如无法填写则写明原因。 |
| DEALMAC | MAC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transact=1或7，则无需填写；若transact<>1或7必填，如无法填写则写明原因。 |

## 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

### 机构大额结汇资金使用数据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境内银行针对使用大额结汇资金的交易，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编码规则：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交易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若该网点未申领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写上级机构对应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流水码允许使用英文大写字母（A-Z）和数字（0-9），申报号码不得重复。 |
| 银行业务参号 | 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业务类型 | 指使用大额结汇资金交易的业务类型，包括：1-提钞；2-境内转出。 |
| 开户类型 | 如主体为机构，则选择C-对公账户；如主体为个人，则选择D-对私账户 |
| 开户主体名称 | 指开户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
| 开户主体代码 | 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 账号 | 机构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直接汇入的居民人民币账户账号。 |
| 联系人姓名 | 填写办理开户业务的客户联系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填报办理开户业务的客户联系人电话。 |
| 交易时间 | 提钞或境内转出交易发生时间。 |
| 交易附言 | 客户办理交易时填写的交易附言。 |
| 摘要说明 | 资金用途、交易目的等。 |
| 交易网点名称 | 办理提钞或境内转出交易的金融机构网点名称。 |
| 交易对手名称 | 境内转出交易对手名称。 |
| 交易对手账号 | 境内转出交易对手账号。 |
| IP地址 | 境内转出发起方使用设备的IP地址。 |
| MAC地址 | 境内转出发起方使用设备的MAC地址。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TYPE>业务类型</TYPE>

< CUSTTYPE>开户类型</ CUSTTYPE>

<CUSTNM>开户主体名称</CUSTNM>

<CUSTCOD>开户主体代码</CUSTCOD>

<ACCTNO>账号</ACCTNO>

<CUSTCONTACT>联系人姓名</CUSTCONTACT>

<CUSTTEL>联系电话</CUSTTEL>

<DEALTIME>交易时间</DEALTIME>

<TXREM>交易附言</TXREM>

<TXREM\_2>摘要说明</TXREM\_2>

<DEAL\_AMOUNT>交易金额</DEAL\_AMOUNT>

<DEAL\_BRANCH>交易网点名称</DEAL\_BRANCH>

<OPPUSER>交易对手名称</OPPUSER>

<OPPACCTNO>交易对手账号</OPPACCTNO>

<BRANCH\_NAME\_2>交易对手开户银行名称</BRANCH\_NAME\_2>

<IP>IP地址</IP>

<MAC>MAC地址</MAC>

<REMARKS>备注</REMARKS>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变长字符型，128 | 如果ACTIONTYPE=D，则此字段为必填字段。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 | 必填项，编码规则为：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交易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允许使用半角大写英文字母（A-Z）和数字（0-9）。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变长字符型，32 | 必填项，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TYPE | 业务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1-提钞；  2-境内转出。 |
| CUSTTYPE | 开户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C-对公；  D-对私。 |
| CUSTNM | 开户主体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CUSTCOD | 开户主体代码 | 字符型，32 | 必填项，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 ACCTNO | 账号 | 变长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CUSTCONTACT | 联系人姓名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指客户联系人姓名，多个联系人时，可用英文半角逗号分隔。 |
| CUSTTEL | 联系电话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指客户联系电话，多个联系电话时，可用英文半角逗号分隔。 手机号码填写格式为11位数字；固定电话填写格式为“区号-号码”，如010-12345678。 |
| DEALTIME | 交易时间 | 时间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HH:MM:SS。 |
| TXREM | 交易附言 | 变长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客户办理交易时填写的交易附言。 |
| TXREM\_2 | 摘要说明 | 变长字符型，256 | 必填项，资金用途、交易目的等。 |
| DEAL\_AMOUNT | 交易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DEAL\_BRANCH | 交易网点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若交易为线上渠道，填写划出款项账户的开户网点名称。 |
| OPPUSER | 交易对手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为境内转出，此项必填。 |
| OPPACCTNO | 交易对手账号 | 变长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为境内转出,此项必填。 |
| BRANCH\_NAME\_2 | 交易对手开户银行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为境内转出，此项必填。 |
| IP | IP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如果无法提供，则写明原因。 |
| MAC | MAC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如果无法提供，则写明原因。 |
| REMARKS | 备注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机构大额购汇资金来源数据

#### 数据术语解释

|  |  |
| --- | --- |
| **基础数据项** | **定义** |
| 申报号码 | 指境内银行针对大额购汇资金来源的交易，按国家外汇管理局要求编制的号码，共计22位。编码规则：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交易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若该网点未申领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则填写上级机构对应的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流水码允许使用英文大写字母（A-Z）和数字（0-9）。 |
| 银行业务参号 | 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业务类型 | 指大额购汇资金来源交易的业务类型，包括：1-存钞；2-境内转入。 |
| 开户类型 | 如主体为机构，则选择C-对公账户；如主体为个人，则选择D-对私账户。 |
| 开户主体名称 | 指开户人预留银行印鉴、营业执照、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名称。 |
| 开户主体代码 | 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 账号 | 作为机构购汇所用人民币资金直接来源的居民人民币账户账号。 |
| 联系人姓名 | 填写办理机构购汇所用人民币资金直接来源的居民人民币账户开户业务的客户联系人姓名。 |
| 联系电话 | 填报办理机构购汇所用人民币资金直接来源的居民人民币账户开户业务的客户联系人电话。 |
| 交易时间 | 存钞或境内转入交易发生时间。 |
| 交易附言 | 客户办理交易时填写的交易附言。 |
| 摘要说明 | 资金用途、交易目的等。 |
| 交易网点名称 | 办理存钞或境内转入交易的金融机构网点名称。 |
| 交易对手名称 | 境内转入交易对手名称。 |
| 交易对手账号 | 境内转入交易对手账号。 |
| IP地址 | 境内转入发起方使用设备的IP地址。 |
| MAC地址 | 境内转入发起方使用设备的MAC地址。 |

#### 数据格式

<REC>

<ACTIONTYPE>操作类型</ACTIONTYPE>

<ACTIONDESC>修改/删除原因</ACTIONDESC>

<RPTNO>申报号码</RPTNO>

<BUSCODE>银行业务参号</BUSCODE>

<TYPE>业务类型</TYPE>

< CUSTTYPE>开户类型</CUSTTYPE>

<CUSTNM>开户主体名称</CUSTNM>

<CUSTCOD>开户主体代码</CUSTCOD>

<ACCTNO>账号</ACCTNO>

<CUSTCONTACT>联系人姓名</CUSTCONTACT>

<CUSTTEL>联系电话</CUSTTEL>

<DEALTIME>交易时间</DEALTIME>

<TXREM>交易附言</TXREM>

<TXREM\_2>摘要说明</TXREM\_2>

<DEAL\_AMOUNT>交易金额</DEAL\_AMOUNT>

<DEAL\_BRANCH>交易网点名称</DEAL\_BRANCH>

<OPPUSER>交易对手名称</OPPUSER>

<OPPACCTNO>交易对手账号</OPPACCTNO>

<BRANCH\_NAME\_2>交易对手开户银行名称</BRANCH\_NAME\_2>

<IP>IP地址</IP>

<MAC>MAC地址</MAC>

<REMARKS>备注</REMARKS>

</REC>

#### 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CTIONTYPE | 操作类型 | 字符型，1 | A-新建  C-修改  D-删除  R-申报无误（银行反馈），预留，暂不用 |
| ACTIONDESC | 修改/删除原因 | 变长字符型，128 | 如果ACTIONTYPE=D，则此字段为必填字段。 |
| RPTNO | 申报号码 | 字符型，22位 | 必填项，编码规则为：12位金融机构标识码+6位支付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交易日期不能大于系统日期。  银行业务流水码允许使用半角大写英文字母（A-Z）和数字（0-9）。 |
| BUSCODE | 银行业务参号 | 变长字符型，32 | 必填项，指该笔业务在银行的业务参号。 |
| TYPE | 业务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1-存钞；  2-境内转入。 |
| CUSTTYPE | 开户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2选1： C-对公；  D-对私。 |
| CUSTNM | 开户主体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 |
| CUSTCOD | 开户主体代码 | 字符型，32 | 如果开户主体人为境内机构，应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如果开户主体为境内个人，应填写开户主体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 ACCTNO | 账号 | 变长字符型，32 | 必填项。 |
| CUSTCONTACT | 联系人姓名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指客户联系人姓名，多个联系人时，可用英文半角逗号分隔。 |
| CUSTTEL | 联系电话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指客户联系电话，多个联系电话时，可用英文半角逗号分隔。 手机号码填写格式为11位数字；固定电话填写格式为“区号-号码”，如010-12345678。 |
| DEALTIME | 交易时间 | 时间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 hh:mm:ss。 |
| TXREM | 交易附言 | 变长字符型，256 | 非必填项，客户办理交易时填写的交易附言。 |
| TXREM\_2 | 摘要说明 | 变长字符型，256 | 必填项，资金用途、交易目的等。 |
| DEAL\_AMOUNT | 交易金额 | 数值型，22.2 | 必填项，大于等于0。 |
| DEAL\_BRANCH | 交易网点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为存钞或交易对手为本行客户则必填。若为线上渠道，填写划出款项账户的开户网点名称。 |
| OPPUSER | 交易对手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为境内转入，此项必填。 |
| OPPACCTNO | 交易对手账号 | 变长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不为存钞（TYPE!=1）,此项必填。 |
| BRANCH\_NAME\_2 | 交易对手开户银行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若业务类型为境内转入，此项必填。 |
| IP | IP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如果无法提供，则写明原因。 |
| MAC | MAC地址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如果无法提供，则写明原因。 |
| REMARKS | 备注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接口文件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接口文件错误反馈类型说明不再纳入本规范，改由通过银行信息门户进行发布。接口文件错误反馈类型说明内容包括：

1.涉外收支、境内划转、账户内结售汇、组织机构基本情况表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2.银行自身资本项目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3.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4.外债签约信息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5.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6.银行卡境外交易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7.涉嫌外汇违规账户信息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8.机构大额结售汇资金来源和使用数据接口错误反馈类型说明

# 向银行反馈数据接口规范

## 前言

本章用于明确向银行反馈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下发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和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的有关内容。

### 反馈数据内容及时间安排

####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

外汇局定期向采用全接口模式向外汇局报送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的银行（以下简称全接口银行）反馈企业网上申报已审核信息，便于银行内部对申报业务的管理和监督。反馈频度为每日反馈。

外汇局定期向采用部分接口或手工录入的银行（以下简称部分接口/手工录入银行）反馈完整的申报/管理信息，便于银行内部管理和统计。反馈频度为每周六反馈。

采用全手工的银行，总行用户可以通过界面功能下载数据。

银行根据本行需要开发相应程序进行后续处理。

####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

外汇局按日全量向金融机构下发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是指因违反《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银行卡境外大额提取现金交易的通知》（汇发〔2017〕29号）或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被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的个人的全量名单。关于下发记录的实施时间及相关管理要求参见《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银行卡境外大额提取现金交易的通知》（汇发〔2017〕29号）。

采用全接口方式报送银行卡交易信息的金融机构，应同时实现接口方式接入。采用全手工的金融机构，可以通过界面功能下载数据。时间安排如下：外汇局北京时间每日15:00起向发卡金融机构下发“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采用接口方式报送数据的金融机构应于16:00前接收“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采用界面方式报送数据的金融机构应于16:00前下载“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发卡金融机构应不晚于北京时间当日17:00起暂停名单内所列个人使用本机构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通过界面方式报送的其他要求参考《银行卡境外交易外汇管理系统操作手册（银行版）》。

数据下发的批次及时间要求根据银行卡境外交易外汇管理要求可能调整，金融机构应预留灵活配置的机制。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

外汇局按日全量向金融机构下发拟查询的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或主体信息。金融机构需根据外汇局下发的信息，通过接口或界面方式向外汇局反馈查询回复信息，并按要求在指定反馈日期前报送对应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和账户交易明细信息。

## 反馈文件规范

### 反馈文件命名规范

反馈文件采用XML格式，文件名规范如下：

应用类型+批号+文件类型+顺序号

具体含义如下：

* 应用类型：

|  |  |
| --- | --- |
| 应用类型代码 | 应用类型 |
| STOB | 外汇局反馈给银行的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 |
| CTOB | 外汇局下发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 |
| LTOB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 |

* 批号：长度七位。对于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不足七位前面补零，批号顺序增长。对于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和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七位批号为6位日期YYMMDD +1位批次码，批次码用于区分外汇局数据下发的批次，按天重新计数，从1开始。
* 顺序号：三位。对于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顺序号从001-999；对于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顺序号从000-999；对于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顺序号从000-Z99,第一位为数字（0-9）或大写半角字母（A-Z），后两位为数字（0-9）。顺序号用于标记同批同文件类型的多个数据文件。同批同文件类型记录数超过5000条，将对数据进行拆分，每个文件记录数不超过5000。
* 文件扩展名：对于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反馈文件采用XML格式。对于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反馈文件的控制文件扩展名为XML，反馈文件的数据文件扩展名为CSV。对应涉嫌外汇违规账户申请信息，反馈文件采用XML格式。
* 文件类型：
*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文件类型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文件  类型 | 内容说明 | 针对银行申报信息/管理信息接口方式不同，反馈内容不同。打“√”表示反馈该内容。 | | |
| 全手工 | 部分接口部分手工 | 全接口 |
| TT | 数据控制文件 | √ | √ | √ |
| RU | 企业网上申报开通/关闭信息表 |  |  | √ |
| WG | 涉外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申报信息)（申报来源为网上申报数据，且银行已审核） |  |  | √ |
| WR | 境内收入申报单（包括基础信息+管理信息）（申报来源为网上申报数据，且银行已审核） |  |  | √ |
| RG | 涉外收入申报单(基础信息+申报信息) | √ | √ |  |
| RH | 境外汇款申请书（包括基础信息+申报信息+管理信息） | √ | √ |  |
| RK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包括基础信息+申报信息+管理信息） | √ | √ |  |
| RQ | 境内汇款申请书（包括基础信息+管理信息） | √ | √ |  |
| RR | 境内收入申报单（包括基础信息+管理信息） | √ | √ |  |
| RS |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包括基础信息+管理信息） | √ | √ |  |

除TT外，其他文件类型的数据均为增量变化数据。

*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文件类型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TN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文件类型如下：

**TT 接口控制文件**

RI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

### 反馈文件格式规范

反馈文件分成：反馈控制文件和反馈数据文件。

#### 控制文件格式

#####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

|  |
| --- |
| <CONTROLMSG>  <SOURCE>数据来源系统</SOURCE>  <DESTINATION>目标系统</DESTINATION>  <BATCHCODE>批号</ BATCHCOD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TOTALFILES>总文件数</TOTALFILES>  <FILES>  <FILE TABLENAME="主表名">  <FILENAME>文件名</FILENAME>  </FILE>  ……列出将导入的所有反馈数据文件名  </FILES>  </CONTROLMSG> |

标签项说明：

|  |  |
| --- | --- |
| **标签名** | **说明** |
| SOURCE | 同应用类型，STOB。 |
| DESTINATION | 银行MTS节点代码。 |
| BATCHCODE | 批号。 |
| INOUT | 输入输出标记，此值为OUTPUT。 |
| TOTALFILES | 反馈数据文件名列表总数。 |
| FILES | 文件名集合项，此标签包括一个或多个文件标签列表。 |
| FILE | 文件标签项，此标签项包括反馈数据文件名标签项。 |
| FILENAME | 文件名标签，此项为反馈数据文件名称。 |

#####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

<MSG>

<APPTYPE>应用类型</APPTYPE>

<CURRENTFILE>当前文件类型</CURRENTFIL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TOTALFILES>总文件数</TOTALFILES>

<FILES>

<FILENAME>文件名</FILENAME>

……列出的所有接口反馈数据文件名

</FILES>

</MSG>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

<MSG>

<APPTYPE>应用类型（LTOB）</APPTYPE>

<CURRENTFILE>当前文件类型</CURRENTFILE>

<INOUT>输入/输出</INOUT>

<TOTALFILES>总文件数</TOTALFILES>

<FILES>

<FILENAME>文件名</FILENAME>

……列出的所有接口反馈数据文件名

</FILES>

</MSG>

#### 数据文件格式

#####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

|  |
| --- |
| <DATAMSG>  <MAINTABLENAME>表名</MAINTABLENAME>  <MAINRECORDS>表记录数</MAINRECORDS>  <RECORDITEMS>字段信息**（分隔符详见下表说明）**</RECORDITEMS>  <PRIMARYKEYNAME>主键字段信息**（分隔符详见下表说明）**</PRIMARYKEYNAME>  <RECORDS>  交易数据**（分隔符详见下表说明）**  </RECORDS>  </DATAMSG> |

标签项说明：

|  |  |
| --- | --- |
| **标签名** | **说明** |
| MAINRECORDS | 表记录总数 |
| RECORDITEMS | 表字段名称，此项包括一个或多个字段名称，字段名称间用▓（16进制：0x2593）分隔。 |
| PRIMARYKEYNAME | 主键名称，此项包括一个或多个字段名称，字段名称间用▓分隔。 |
| RECORDS | 数据记录标签项，此项包括一个或多个数据记录，每条记录间用██（16进制：0x2588）分隔；每个记录包括一个或多个字段值，字段值间用▓分隔；每个字段值的顺序和主表字段名顺序一致。 |

#####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

接口数据文件为逗号分隔文件格式（CSV）。格式要求如下：

1、第1行数据是名单记录数，名单记录数N；

2、第2行至N+1行数据为具体名单数据记录，第1列为持卡人证件类型，第2列为持卡人国家地区，第3列为持卡人证件号码；

3、第N+2行数据为文件结束标识（END）。

CSV样例如下：

2

01,CHN,110105197807221000

01,CHN,110105197807221000

END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

接口数据文件为XML文件，每个文件对应一次查询信息，详细格式如下：

|  |
| --- |
| <REQ>  <APPLYNUM>查询流水号</APPLYNUM>  <APPLYDATE>查询日期</APPLYDATE>  <ACCOUNTBANKHEAD>查询账户所属银行名称</ACCOUNTBANKHEAD>  <BANKCODE>金融机构代码</BANKCODE>  <ENTITYS>  <ENTITY>  <ENNAME>主体名称</ENNAME>  <AMTYPE >主体类型</AMTYPE>  <CERTTYPE>证件类型</CERTTYPE>  <ENCODE>证件号码</ENCODE>  <ACCOUNTNO>查询账号/卡号</ACCOUNTNO>  <TXCCY>币种</TXCCY>  <PAYMENTSTAT>借贷（收付）标记</PAYMENTSTAT>  <APPLYSTARTDATE>业务开始日期</APPLYSTARTDATE>  <APPLYENDDATE>业务结束日期</APPLYENDDATE>  </ENTITY>  </ENTITYS>  <REPLYDEADLINE>数据反馈时间</REPLYDEADLINE>  <REMARKS>备注</REMARKS>  </REQ> |

每次查询信息中包含一条或多条查询特征（entity）。

### 反馈文件在银行MTS节点的目录规范

####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



|  |  |
| --- | --- |
| **目录路径** | **说明** |
| InterfaceFile | 反馈文件存放根目录（银行可自定义）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 存放银行待接收的反馈文件根目录 |
| InterfaceFile/  ReciveFile /${DEST ORG} | 银行MTS节点代码 |
| InterfaceFile/  ReciveFile /  ${DEST ORG}/${SOURCE ORG} | STOB |
| InterfaceFile/  ReciveFile /  ${DEST ORG}/  ${SOURCE ORG}/${BATCHNO} | 批号目录，此目录会有一个或多个。 |
| InterfaceFile/  ReciveFile /${DEST ORG}/  ${SOURCE ORG}/  ${BATCHNO}/${FILES} | 反馈文件，包括一个反馈控制文件和一个或多个反馈数据文件。 |

####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



|  |  |
| --- | --- |
| **目录路径** | **说明** |
| InterfaceFile | 外汇局文件存放根目录（银行可自定义）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 存放银行待接收的外汇局文件根目录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 | 银行MTS节点代码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SOURCE ORG} | CTOB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SOURCE ORG}  /${BATCHNO} | 批号目录，此目录会有一个或多个，为六位日期加一位批次码。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SOURCE ORG}  /${BATCHNO}/${FILES} | 外汇局数据文件，包括一个控制文件和一个或多个外汇局数据文件。 |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



|  |  |
| --- | --- |
| **目录路径** | **说明** |
| InterfaceFile | 外汇局文件存放根目录（银行可自定义）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 存放银行待接收的外汇局文件根目录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 | 银行MTS节点代码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SOURCE ORG} | LTOB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SOURCE ORG}  /${BATCHNO} | 批号目录，此目录会有一个或多个，为六位日期加一位批次码。 |
| InterfaceFile/ReciveFile /${DEST ORG}/${SOURCE ORG}  /${BATCHNO}/${FILES} | 外汇局数据文件，包括一个控制文件和一个或多个外汇局数据文件。 |

## 涉外收支、境内划转数据的数据字典

### 反馈给全接口银行的信息

#### 企业网上申报开通/关闭信息表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主体标识码 | CUSTOMER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主键。 |
| 机构名称 | CUSTOMERNAME | 字符型，128 | 组织机构名称。 |
| 是否开通网上申报 | ISOPENDECLARE | 字符型，1 | 指定当前企业开通还是关闭网上申报业务。该字段无默认值。  Y-开通  N-关闭 |
| 开通日期 | OPENDATE | TIMESTAMP | 开通日期，开通业务办理时系统日期+1。 |
| 关闭日期 | CLOSEDATE | TIMESTAMP | 关闭日期。开通时，该值=2999年；关闭时，该值=关闭业务办理时系统日期+1。 |

#### 涉外收入申报单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汇入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
| 收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收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付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入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收入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结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结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L-信用证  G-保函  C-托收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O-其他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国内扣费币种 | IN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国内扣费金额 | IN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国外扣费币种 | OUT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国外扣费金额 | OUT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付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COUNTRYCODE | 字符型，3 |  |
| 收款性质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收/付款  R-退款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BILLNO | 字符型，50 |  |
| 填报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收入类型 | PAYATTR | 字符型，1 | F-福费廷  T-出口保理  N-出口押汇  D-出口贴现  O-其他贸易融资  或者为空 |
| 已出具出口收汇核销联 | ISPRINTED | 字符型，1 | 1-是  0-否 |
| 余款金额 | OSAMT | 数值型，22.0 |  |
| 收汇总金额中用于出口核销的金额 | WRITEOFFAMT | 数值型，22.0 |  |
| 填报人 | WRITEOFF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联系电话 | WRITEOFF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WRITEOFF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2-网上申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境内收入申报单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
| 收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  D-对私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收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付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入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收入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结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结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L-信用证  C-托收  G-保函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O-其他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国内银行扣费币种 | IN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国内银行扣费金额 | IN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境内收入类型 | PAYATTR | 字符型，1 | M-深加工结转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R-汇路引起出口项下跨境收入  C-出口信用保险理赔  I-出口货物保险理赔  N-买方信贷  L-转让信用证  B-背对背信用证  O-其他 |
| 收款性质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收款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收汇总金额中用于出口核销的金额 | WRITEOFFAMT | 数值型，22.0 |  |
| 填报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2-网上申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REGISTNO | 字符型，20 |  |

### 反馈给部分接口/手工录入银行的信息

#### 涉外收入申报单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汇入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
| 收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收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付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入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收入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结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结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L-信用证  G-保函  C-托收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O-其他贸易融资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国内扣费币种 | IN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国内扣费金额 | IN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国外扣费币种 | OUT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国外扣费金额 | OUT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付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COUNTRYCODE | 字符型，3 |  |
| 收款性质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收/付款  R-退款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BILLNO | 字符型，50 |  |
| 填报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收入类型 | PAYATTR | 字符型，1 | F-福费廷  T-出口保理  N-出口押汇  D-出口贴现  O-其他贸易融资  或者为空 |
| 已出具出口收汇核销联 | ISPRINTED | 字符型，1 | 1-是  0-否 |
| 余款金额 | OSAMT | 数值型，22.0 |  |
| 收汇总金额中用于出口核销的金额 | WRITEOFFAMT | 数值型，22.0 |  |
| 填报人 | WRITEOFF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联系电话 | WRITEOFF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WRITEOFF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1-纸质申报（银行版录入）  2-网上申报  3-接口导入（银行业务系统接口文件导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境外汇款申请书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
| 汇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需与申报号码中第19位字母所表明的含义一致。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汇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汇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汇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购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购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COUNTRYCODE | 字符型，3 |  |
| 付款类型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P-货到付款  R-退款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申请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申请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最迟装运日期 | IMP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合同号 | CONTRACTNO | 字符型，128 |  |
| 发票号 | INVOICENO | 字符型，128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REGISTNO | 字符型，20 |  |
| 报关单经营单位代码 | CUSTOMCODE | 字符型，12 |  |
| 填报人 | WRITEOFF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WRITEOFF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WRITEOFFDATE | 日期型，8 | YYYYM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1-纸质申报（银行版录入）  2-网上申报  3-接口导入（银行业务系统接口文件导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对外付款/承兑通知书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汇入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
| 付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需与申报号码中第19位字母所表明的含义一致。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付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付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付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购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购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L-信用证  G-保函  C-托收  O-其他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实际付款币种 | ACTUCCY | 字符型，3 |  |
| 实际付款金额 | ACTUAMT | 数值型，22.0 |  |
| 扣费币种 | OUT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扣费金额 | OUT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信用证/保函编号 | LCBGNO | 字符型，20 |  |
| 开证日期 | ISSUE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期限 | TENOR | 数值型，10 | 单位为天。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COUNTRYCODE | 字符型，3 |  |
| 付款类型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联系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联系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最迟装运日期 | IMP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合同号 | CONTRACTNO | 字符型，128 |  |
| 发票号 | INVOICENO | 字符型，128 |  |
| 提运单号/仓单号 | BILLNO | 字符型，128 |  |
| 合同金额 | CONTRACT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REGISTNO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 | WRITEOFF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WRITEOFF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WRITEOFF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1-纸质申报（银行版录入）  2-网上申报  3-接口导入（银行业务系统接口文件导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境内汇款申请书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编码规则：6位地区标识码+4位银行代码+2位银行顺序码+汇入日期（yymmdd）+4位银行业务流水码。 |
| 汇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汇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款人账号 | OPPACC | 字符型，32 |  |
| 汇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汇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购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购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1 |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COUNTRYCODE | 字符型，3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付款类型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P-货到付款  R-退款  O-其他 |
| 付汇性质 | PAYATTR | 字符型，1 |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M-深加工结转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最迟装运日期 | IMP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合同号 | CONTRACTNO | 字符型，128 |  |
| 发票号 | INVOICENO | 字符型，128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REGISTNO | 字符型，20 |  |
| 报关单经营单位代码 | CUSTOMCODE | 字符型，12 |  |
| 填报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1-纸质申报（银行版录入）  2-网上申报  3-接口导入（银行业务系统接口文件导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境内收入申报单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
| 收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  D-对私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收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付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入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收入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结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结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L-信用证  C-托收  G-保函  T-电汇  D-票汇  M-信汇  O-其他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国内银行扣费币种 | IN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国内银行扣费金额 | IN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收汇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境内收入类型 | PAYATTR | 字符型，1 | M-深加工结转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R-汇路引起出口项下跨境收入  C-出口信用保险理赔  I-出口货物保险理赔  N-买方信贷  L-转让信用证  B-背对背信用证  O-其他 |
| 收款性质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收款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收汇总金额中用于出口核销的金额 | WRITEOFFAMT | 数值型，22.0 |  |
| 填报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1-纸质申报（银行版录入）  2-网上申报  3-接口导入（银行业务系统接口文件导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REGISTNO | 字符型，20 |  |

#### 境内付款/承兑通知书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注释** |
| --- | --- | --- | --- |
| 申报号码 | RPTNO | 字符型，22 |  |
| 付款人类型 | PAYEETYPE | 字符型，1 | C-对公用户  D-对私中国居民  F-对私中国非居民 |
| 个人身份证件号码 | IDCODE | 字符型，32 |  |
| 主体标识码 | UNITCODE | 字符型，18 | 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载体（如营业执照）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中的第9至17位或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局签发的特殊机构代码赋码通知书上的机构代码。 |
| 付款人名称 | CUSTNAME | 字符型，128 |  |
| 收款人名称 | OPPNAME | 字符型，128 |  |
| 付款币种 | TXCCY | 字符型，3 |  |
| 付款金额 | TXAMT | 数值型，22.0 |  |
| 购汇汇率 | EXRATE | 数值型，13.8 |  |
| 购汇金额 | LCYAMT | 数值型，22.0 |  |
| 人民币账号/银行卡号 | LCYACC | 字符型，32 |  |
| 现汇金额 | FCY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账号/银行卡号 | FCYACC | 字符型，32 |  |
| 其他金额 | OTHAMT | 数值型，22.0 |  |
| 其他账号/银行卡号 | OTHACC | 字符型，32 |  |
| 结算方式 | PAYMETHOD | 字符型，6 | L-信用证  C-托收  O-其他 |
| 银行业务编码 | BUSICODE | 字符型，22 |  |
| 实际付款币种 | ACTUCCY | 字符型，3 |  |
| 实际付款金额 | ACTUAMT | 数值型，22.0 |  |
| 扣费币种 | OUTCHARGECCY | 字符型，3 |  |
| 扣费金额 | OUTCHARGEAMT | 数值型，22.0 |  |
| 信用证编号 | LCBGNO | 字符型，20 |  |
| 开证日期 | ISSUE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期限 | TENOR | 数值型，10 | 单位为天 |
| 是否保税货物项下付款 | ISWRITEOFF | 字符型，1 | Y-是  N-否 |
| 收款人常驻国家/地区代码 | COUNTRYCODE | 字符型，3 |  |
| 付款类型 | PAYTYPE | 字符型，1 | A-预付款  O-其他 |
| 付汇性质 | PAYATTR | 字符型，1 | X-保税区  E-出口加工区  D-钻石交易所  A-其他特殊经济区  S-离岸账户  M-深加工结转  O-其他 |
| 交易编码1 | TXCODE1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1 | TXAMT1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1 | TXREM1 | 字符型，256 |  |
| 交易编码2 | TXCODE2 | 字符型，6 |  |
| 相应金额2 | TXAMT2 | 数值型，22.0 |  |
| 交易附言2 | TXREM2 | 字符型，256 |  |
| 最迟装运日期 | IMP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合同号 | CONTRACTNO | 字符型，128 |  |
| 发票号 | INVOICENO | 字符型，128 |  |
| 提运单号/仓单号 | BILLNO | 字符型，128 |  |
| 合同金额 | CONTRACTAMT | 数值型，22.0 |  |
| 外汇局批件号/备案表号/业务编号 | REGISTNO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 | RPTUSER | 字符型，20 |  |
| 填报人电话 | RPTTEL | 字符型，20 |  |
| 申报日期 | RPTDATE | 日期型，8 | YYYYMMDD |
| 申报信息来源 | RPTSOURCE | 字符型，1 | 1-纸质申报（银行版录入）  2-网上申报  3-接口导入（银行业务系统接口文件导入） |
| 申报单状态 | RPTSTS | 字符型，2 | 06-已审核 |
| 删除标志 | DELFLAG | 字符型，1 | 0-未删除  3-已删除 |

## 暂停持境内银行卡在境外提取现金个人名单的数据字典

| **名称** | **代码** | **数据（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持卡人身份证件类型 | CERT\_TYPE\_CODE | 字符型，2 | 必填项。持卡人办理银行卡所使用的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个人：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境外个人：  04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身份证件。 |
| 持卡人国家/地区 | PTY\_COUNTRY\_CODE | 字符型，3 | 必填项，见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境内个人，全部填写中国的代码。  身份证件类型为中国护照的，填写中国的代码。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填写香港/澳门的代码。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填写台湾的代码。  其他境外个人（含外国护照/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填写中国之外的其他国家/地区的相应代码。  其他，请填写（000）。 |
| 身份证件号码 | ID\_CODE | 字符型，128 | 必填项，  身份证件号码为半角格式。  境内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身份证的，18位，由全部数字或数字加最末一位大写英文字符组成。符合公安部身份证号码校验规则。  境外个人：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护照的，只允许输入大写字母和数字、中文。  身份证件类型为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的，填写15位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号码（国别码3位大写字母+ 12位数字）。  身份证件类型为港澳居民往来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第一个字母是H或者M，后面共8位数字。当首字母为“H”时为“香港”，当首字母为“M”时为“澳门”）。  身份证件类型为台湾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输入通行证号。 |

## 涉嫌外汇违规账户查询信息的数据字典

| 字段 | 内容 | 类型（长度） | 校验 |
| --- | --- | --- | --- |
| APPLYNUM | 查询流水号 | 字符型，22 | 必填项，22位，编制规则为提出查询申请的外汇局编号（6位）+待查询的金融机构代码（4位）+申请提出时间（6位）+查询流水号（6位），流水号不重复。 |
| APPLYDATE | 查询日期 | 日期型 | 必填项，该查询信息下发的日期，格式为YYYYMMDD。 |
| ACCOUNTBANKHEAD | 查询账户所属银行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必填项，拟查询账户所属银行总行的中文名称。 |
| BANKCODE | 金融机构代码 | 字符型，4 | 必填项，拟查询账户所属银行总行的金融机构代码（4位）。 |
| ENNAME | 主体名称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 AMTYPE | 主体类型 | 字符型，1 | 必填项，3选1：  P-个人；  C-机构；  N-未知。 |
| CERTTYPE | 证件类型 | 字符型，2 | 必填项。  若amType=P，则11选1：  01-居民身份证；  02-军人身份证件；  03-武装警察身份证件；  04-护照；  05-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  06-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07-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09-中国护照；  10-外交官证；  11-其他。  若amType=C，则2选1：  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2-特殊机构代码。  若amType=N，值为N/A。 |
| ENCODE | 证件号码 | 变长字符型，32 | 非必填项，当主体类型不为未知（AMTYPE！=N）时必填。 |
| ACCOUNTNO | 查询账号/卡号 | 变长字符型，64 | 非必填项，当amType=N时，必填。外汇局拟查询的账户账户或卡号。 |
| TXCCY | 币种 | 字符型，3 | 必填项，取值默认为ALL，代表全币种。 |
| PAYMENTSTAT | 借贷（收付）标记 | 字符型，1 | 必填项，3选1：  P-支出；  R-收入；  A-支出和收入。 |
| APPLYSTARTDATE | 业务开始日期 | 日期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金融机构须报送业务开始日期（含）至业务结束日期（含）期间对应账户的交易明细信息。 |
| APPLYENDDATE | 业务结束日期 | 日期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金融机构须报送业务开始日期（含）至业务结束日期（含）期间对应账户的交易明细信息。 |
| REPLYDEADLINE | 数据反馈时间 | 日期型 | 必填项，格式为YYYYMMDD。银行需在该日期前（含当日）反馈涉嫌外汇违规账户基础信息和交易明细信息。 |
| REMARKS | 备注 | 变长字符型，128 | 非必填项。 |

注：当主体名称、主体类型、证件号码、查询账号/卡号等多个字段均有值时，金融机构需报送同时符合全部字段要求的信息。

# 代码表

## 国家和地区代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币种代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外汇局代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行业属性代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经济类型代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中国大陆行政区划代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交易编码表

由银行信息门户网发布，外汇局将根据变化情况及时更新。

## 金融业代码表

|  |  |  |  |
| --- | --- | --- | --- |
| 金融业代码 | 金融业子类代码 | 金融业子类名称 | 包括1066～1069大类。 |
| 1066 |  | 货币金融服务 | 包括6610-6640子类。 |
| 6610 | 中央银行服务 | 指代表政府管理金融活动，并制定和执行货币政策，维护金融稳定，管理金融市场的特殊金融机构的活动。 |
| 6620 | 货币银行服务 | 指除中央银行以外的各类银行所从事存款、贷款和信用卡等货币媒介活动，还包括在中国开展货币业务的外资银行及分支机构的活动。 |
|  | 非货币银行服务 | 指主要与非货币媒介机构以各种方式发放贷款有关的金融服务。包括6631-6639子类。 |
| 6631 | 金融租赁服务 | 指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以经营融资租赁业务为主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的活动。 |
| 6632 | 财务公司 | 指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为企业融资提供的金融活动。 |
| 6633 | 典当 | 指以实物、财产权利质押或抵押的放款活动。 |
| 6639 | 其他非货币银行服务 | 指上述未包括的从事融资、抵押等非货币银行的服务，包括小额贷款公司、农村合作基金会等融资活动，以及各种消费信贷、国际贸易融资、公积金房屋信贷、抵押顾问和经纪人的活动。 |
| 6640 | 银行监管服务 | 指代表政府管理银行业活动，制定并发布对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业务活动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 |
| 1067 |  | 资本市场服务 | 包括6711-6790子类。 |
|  | 证券市场服务 | 包括6711-6713子类。 |
| 6711 | 证券市场管理服务 | 指非政府机关进行的证券市场经营和监管，包括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机构的活动。 |
| 6712 | 证券经纪交易服务 | 指在金融市场上代他人进行交易、代理发行证券和其他有关活动，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融资融券业务、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等活动。 |
| 6713 | 基金管理服务 | 指在收费或合同基础上为个人、企业及其他客户进行的资产组合和基金管理活动，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社保基金、专户理财、国内资本境外投资管理（QDII/RQDII）等活动。 |
|  | 期货市场服务 | 包括6721-6729子类。 |
| 6721 | 期货市场管理服务 | 指非政府机关进行的期货市场经营和监管，包括商品期货交易所、金融期货交易所、期货保证金监控中心的活动。 |
| 6729 | 其他期货市场服务 | 指商品合约经纪及其他未列明的期货市场的服务。 |
| 6730 | 证券期货监管服务 | 指由政府或行业自律组织进行的对证券期货市场的监管活动。 |
| 6740 | 资本投资服务 | 指经批准的证券投资机构的自营投资、直接投资活动，以及风险投资和其他投资活动。 |
| 6790 | 其他资本市场服务 | 指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资信评级服务，以及其他未列明的资本市场的服务。 |
| 1068 |  | 保险业 | 包括6811-6899子类。 |
|  | 人身保险 | 指以人的寿命和身体为保险标的的保险活动，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包括6811-6812子类。 |
| 6811 | 人寿保险 | 指普通寿险、分红寿险、万能寿险、投资连结保险等活动(不论是否带有实质性的储蓄成分)。 |
| 6812 | 健康和意外保险 | 指疾病保险、医疗保险、失能收入损失保险、护理保险以及意外伤害保险的活动。 |
| 6820 | 财产保险 | 指除人身保险外的保险活动，包括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等。 |
| 6830 | 再保险 | 指承担与其他保险公司承保的现有保单相关的所有或部分风险的活动。 |
| 6840 | 养老金 | 指专为单位雇员或成员提供退休金补贴而设立的法定实体的活动(如基金、计划和/或项目等)，包括养老金定额补贴计划以及完全根据成员贡献确定补贴数额的个人养老金计划等。 |
| 6850 | 保险经纪与代理服务 | 指保险代理人和经纪人进行的年金、保单和分保单的销售、谈判或促合活动。 |
| 6860 | 保险监管服务 | 指根据国务院授权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所履行的对保险市场的监督、管理活动。 |
|  | 其他保险活动 | 包括6891-6899子类。 |
| 6891 | 风险和损失评估 | 指保险标的或保险事故的评估、鉴定、勘验、估损或理算等活动，包括索赔处理、风险评估、风险和损失核定、海损理算和损失理算，以及保险理赔等活动。 |
| 6899 | 其他未列明保险活动 | 指与保险和养老金相关或密切相关的活动(理赔和保险代理人、经纪人的活动除外)，包括救助管理、保险精算等活动。 |
| 1069 |  | 其他金融业 | 包括6910-6990子类。 |
| 6910 | 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 指根据委托书、遗嘱或代理协议代表受益人管理的信托基金、房地产账户或代理账户等活动，还包括单位投资信托管理。 |
| 6920 | 控股公司服务 | 指通过一定比例股份，控制某个公司或多个公司的集团，控股公司仅控制股权，不直接参与经营管理，以及其他类似的活动。 |
| 6930 |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 | 指非金融机构在收付款人之间作为中介机构提供下列部分或全部货币资金转移服务，包括网络支付、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银行卡收单及中国人民银行确定的其他支付等服务。 |
| 6940 | 金融信息服务 | 指向从事金融分析、金融交易、金融决策或者其他金融活动的用户提供可能影响金融市场的信息（或者金融数据）的服务。 |
| 6990 | 其他未列明金融业 | 指主要与除提供贷款以外的资金分配有关的其他金融媒介活动，包括保理活动、掉期、期权和其他套期保值安排、保单贴现公司的活动、金融资产的管理、金融交易处理与结算等活动，还包括信用卡交易的处理与结算、外币兑换等活动。 |

## 账户限额类型

|  |  |
| --- | --- |
| 账户限额类型代码 | 账户限额类型 |
| 11 | 无限额 |
| 12 | 余额限额 |
| 13 | 贷方流入限额 |

## 开户主体类型

|  |  |
| --- | --- |
| 账户开户主体类型代码 | 账户开户主体类型 |
| 11 | 对公 |
| 12 | 对私居民 |
| 13 | 对私非居民 |

## 结汇用途代码表

| 结汇用途代码 | 结汇用途 |
| --- | --- |
| 001 | 支付货款 |
| 002 | 支付工程款 |
| 003 | 支付保证金非同名 |
| 004 | 支付咨询费 |
| 005 | 支付其他服务费用 |
| 006 | 预付款 |
| 007 | 支付税款 |
| 008 | 支付工资等劳务报酬 |
| 009 | 土地出让金 |
| 010 | 购房 |
| 011 | 购买其他固定资产 |
| 012 | 股权出资 |
| 013 | 偿还金融机构贷款（含委托贷款）及利息 |
| 014 | 购买股票/债券/基金/信托等境内金融资产 |
| 015 | 同名划转 |
| 016 | 支付投资人境外证券投资本金/收益 |
| 017 | 利息结汇 |
| 018 | 备用金 |
| 019 | 现钞 |
| 020 | 个人 |
| 021 | 购买理财产品 |
| 022 | 转入结汇待支付账户 |
| 023 | 特殊备案 |
| 024 | 融资租赁 |
| 025 | 担保履约 |
| 026 | 小额贷款 |
| 027 | 保理业务 |
| 028 | 结汇转入同名人民币帐户 |
| 099 | 其他 |

## 账户状态

|  |  |
| --- | --- |
| 账户状态类型代码 | 账户状态类型 |
| 11 | 开户 |
| 12 | 变更 |
| 13 | 关户 |

## 账户性质

| 账户性质代码 | 账户性质名称 |
| --- | --- |
| 1000 | 经常项目-外汇结算账户 |
| 1101 | 经常项目-待核查账户 |
| 1104 | 经常项目-国际贸易结算中心专用外汇账户 |
| 1202 | 经常项目-捐赠账户 |
| 1602 | 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外汇账户 |
| 1603 | 支付机构外汇备付金账户 |
| 2101 | 资本项目-前期费用外汇账户 |
| 2102 | 资本项目-外汇资本金账户 |
| 2103 | 资本项目-资产变现账户 |
| 2104 | 资本项目-保证金专用账户 |
| 2108 | 资本项目-人民币前期费用专用存款账户 |
| 2109 | 资本项目-人民币资本金专用存款账户 |
| 2110 | 资本项目-人民币并购专用存款账户 |
| 2111 | 资本项目-人民币股权转让专用存款账户 |
| 2112 | 资本项目-人民币再投资专用存款账户 |
| 2113 | 资本项目-结汇待支付账户 |
| 2202 | 资本项目-境外放款专用账户 |
| 2301 | 资本项目-外债专户 |
| 2302 | 资本项目-外债转贷款专户 |
| 2303 | 资本项目-国内外汇贷款专户 |
| 2403 | 资本项目-居民境外证券与衍生品账户 |
| 2410 | 资本项目-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账户 |
| 2412 | 资本项目-QDII境内托管账户 |
| 2416 | 资本项目-境内外投资者B股交易结算资金账户 |
| 2417 | 资本项目-非银行金融机构客户资金账户 |
| 2418 | 资本项目-非银行金融机构自有外汇资金账户 |
| 2421 | 资本项目-定期存款户 |
| 2499 | 资本项目-其他资本项目专用外汇账户 |
| 3300 | 离岸外汇账户 |
| 3400 | 境外机构/个人境内外汇账户 |
| 3601 | 国内资金主账户 |
| 3603 | 自贸区内机构自由贸易账户FTE |
| 3604 | 境外机构自由贸易账户FTN |
| 3605 | 自贸区内个人自由贸易账户FTI |
| 3606 | 自贸区内境外个人自由贸易账户FTF |
| 4200 | 暂存户-开证、付汇保证金账户 |
| 4600 | 暂存户-其他暂存户 |

## 账户类别

| 账户类别代码 | 账户类别 |
| --- | --- |
| 12 | 现汇户 |

## 银行自身资本项目业务类型代码表

| 代码 | 业务类型 |
| --- | --- |
| 99 | 双边贷款 |
| 98 | 买方信贷 |
| 97 | 境外拆借 |
| 96 | 海外代付 |
| 95 | 卖出回购 |
| 94 | 信用证 |
| 93 | 银团贷款 |
| 92 | 贵金属拆借 |
| 91 | 其他贷款 |
| 90 | 货币市场工具 |
| 89 | 债券和票据 |
| 88 | 境外同业存放 |
| 87 | 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 |
| 86 | 非居民机构存款 |
| 85 | 非居民个人存款 |
| 84 | 其他外债 |
| 83 | 对外担保 |
| 82 | 国内外汇贷款（含外债转贷款） |
| 81 | 外保内贷 |
| 80 | 外汇质押人民币贷款 |
| 79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

## 境内主体类型代码表

| 一级主体 | 一级主体代码 | 二级主体 | 二级主体代码 | 三级主体 | 三级主体代码 |
| --- | --- | --- | --- | --- | --- |
| 中资机构 | 1011 | 政府部门 | 101101 | 政府部门 | 10110100 |
| 中央银行 | 101102 | 中央银行 | 10110200 |
| 中资银行 | 101103 | 政策性银行 | 10110301 |
| 国有商业银行 | 10110302 |
| 股份制银行 | 10110303 |
| 其他中资银行 | 10110399 |
| 中资非银行金融机构 | 101104 | 中资信托公司 | 10110401 |
| 中资财务公司 | 10110402 |
| 中资保险公司 | 10110403 |
| 中资资产管理公司 | 10110404 |
| 中资租赁公司 | 10110405 |
| 中资证券公司 | 10110406 |
| 中资基金公司 | 10110407 |
| 其他中资非银行金融机构 | 10110499 |
| 中资企业 | 101105 | 国有企业 | 10110501 |
| 民营企业 | 10110502 |
| 其他中资企业 | 10110599 |
| 其他中资机构 | 101199 | 其他中资机构 | 10119900 |
| 外资机构 | 1012 | 外资银行 | 101201 | 外资银行分行 | 10120101 |
| 外资独资银行 | 10120102 |
| 外资合资银行 | 10120103 |
| 外资非银行金融机构 | 101202 | 外资信托公司 | 10120201 |
| 外资财务公司 | 10120202 |
| 外资保险公司 | 10120203 |
| 外资资产管理公司 | 10120204 |
| 外资租赁公司 | 10120205 |
| 外资证券公司 | 10120206 |
| 外资基金公司 | 10120207 |
| 其他外资非银行金融机构 | 10120299 |
| 外资企业 | 101203 | 独资企业 | 10120301 |
| 合资企业 | 10120302 |
| 合作企业 | 10120303 |
| 其他外资机构 | 101299 | 其他外资机构 | 10129900 |
| 个人 | 1013 |  | | 个人 | 10130000 |

## 境外主体类型代码表

|  |  |  |  |
| --- | --- | --- | --- |
| 一级主体 | 一级主体代码 | 二级主体 | 二级主体代码 |
| 政府 | 200011 | 政府 | 20001100 |
| 国际金融组织 | 200012 | 国际金融组织 | 20001200 |
| 中央银行 | 200013 | 中央银行 | 20001300 |
| 银行类存款机构 | 200014 | 境外银行 | 20001401 |
| 中资银行海外分支及附属机构 | 20001402 |
| 境内银行离岸部 | 20001403 |
| 非银行金融机构 | 200015 | 境外非银行金融机构 | 20001501 |
| 中资非银行金融机构海外分支及附属机构 | 20001502 |
| 非金融企业 | 200016 | 境内企业境外母公司 | 20001601 |
| 境内企业境外分支及附属机构 | 20001602 |
| 关联企业 | 20001603 |
| 其他企业 | 20001699 |
| 个人 | 200017 | 个人 | 20001700 |
| 资本市场 | 200018 | 资本市场 | 20001800 |
| 其他 | 200099 | 其他 | 20009900 |

## 特殊经济区类型代码表

| 特殊经济区类型代码 | 特殊经济区类型名称 |
| --- | --- |
| 00 | 一般贸易区 |
| 01 | 保税区 |
| 02 | 出口加工区 |
| 03 | 保税物流中心B型 |
| 04 | 保税物流园区 |
| 05 | 钻石交易所 |
| 06 | 保税港区 |
| 07 | 综合保税区 |
| 08 | 跨境工业园区 |
| 09 | 保税物流中心A型 |
| 10 | 出口监管仓库 |
| 11 | 进口保税仓库 |
| 12 | 自由贸易试验区（特殊监管区） |
| 60 | 自由贸易试验区（非特殊监管区） |
| 99 | 其他 |

## 机构类型

|  |  |
| --- | --- |
| 机构类型代码 | 机构类型名称 |
| 1 | 机关 |
| 3 | 事业单位 |
| 5 | 企业 |
| 7 | 社会团体 |
| 8 | 军队武警、境外机构、驻华使领馆等特殊机构 |
| 9 | 其他组织机构 |

## 外债业务代码表

### 债务类型

| 一级债务类型 | 一级债务类型代码 | 二级债务类型 | 二级债务类型代码 |
| --- | --- | --- | --- |
| 贷款 | 11 | 双边贷款 | 1101 |
| 多边贷款 | 1102 |
| 买方信贷 | 1103 |
| 卖方信贷 | 1104 |
| 境外拆借 | 1105 |
| 海外代付 | 1106 |
| 卖出回购 | 1107 |
| 信用证 | 1108 |
| 融资租赁 | 1109 |
| 银团贷款 | 1110 |
| 从境外母公司贷款 | 1111 |
| 从境外子公司贷款 | 1112 |
| 从联属企业贷款 | 1113 |
| 非股东及非关联企业贷款 | 1114 |
| 贸易信贷 | 1115 |
| 补偿贸易中需现汇偿还的债务 | 1116 |
| 贵金属拆借 | 1117 |
| 其他贷款 | 1199 |
| 债务证券 | 12 | 货币市场工具 | 1201 |
| 债券和票据 | 1202 |
| 货币存款 | 13 | 境外同业存放 | 1301 |
| 境外联行及附属机构往来 | 1302 |
| 非居民机构存款 | 1303 |
| 非居民个人存款 | 1304 |
| 货币 | 1305 |
| 其他外债 | 99 | 其他外债 | 9900 |

### 部分债权人代码

|  |  |  |  |
| --- | --- | --- | --- |
|  | 债权人代码编码规则 | 债权人中文名称命名规则 | 债权人英文名称命名规则 |
| 各国政府 | GOV+国家地区代码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中文简称+政府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英文简称+空格+GOVERNMENT |
| 各国中央银行 | CEB+国家地区代码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中文简称+中央银行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英文简称+空格+CENTRAL+空格+BANK |
| 各国资本市场 | CAP+国家地区代码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中文简称+资本市场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英文简称+空格+CAPITAL+空格+MARKET |
| 各国非居民个人 | IDV+国家地区代码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中文简称+个人 | 国家地区代码对应的英文简称+空格+INDIVIDUAL |

举例：如果从美联储借入一笔外债，则债权人中文名称应为“美国中央银行”，债权人英文名称应为“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CENTRAL BANK”,债权人代码应为“CEBUSA”。

### 变动类型

| 一级变动类型 | 一级变动类型代码 | 二级变动类型 | 二级变动类型代码 |
| --- | --- | --- | --- |
| 提款 | 11 | 资金 | 1101 |
| 实物 | 1102 |
| 利息本金化 | 1103 |
| 其他 | 1104 |
| 还本 | 12 | 资金 | 1201 |
| 债务减免本金 | 1202 |
| 转增资(债转股) | 1203 |
| 担保履约 | 1204 |
| 境外偿还 | 1205 |
| 其他 | 1206 |
| 付息 | 13 | 资金 | 1301 |
| 减免利息 | 1302 |
| 境外偿还 | 1303 |
| 其他 | 1304 |
| 付费 | 14 | 付费 | 1401 |
| 付罚金 | 15 | 付罚金 | 1501 |

### 非居民机构账户类型

|  |  |
| --- | --- |
| 非居民机构账户类型代码 | 非居民机构账户类型名称 |
| NRA | NRA非居民账户 |
| OSA | OSA离岸账户 |
| FTN | 自贸区FT账户 |

## 担保业务代码表

### 担保类型

|  |  |  |  |
| --- | --- | --- | --- |
| 一级担保类型 | 一级担保类型代码 | 二级担保类型 | 二级担保类型代码 |
| 融资性担保 | 11 | 股权或债权投资担保 | 1101 |
| 自身生产经营需要担保 | 1102 |
| 房屋按揭贷款担保 | 1103 |
| 授信额度担保 | 1104 |
| 为境外发债担保 | 1105 |
| 其他融资性担保 | 1106 |
| 非融资性担保 | 12 | 投标类 | 1201 |
| 质量类 | 1202 |
| 履约类 | 1203 |
| 预付款类 | 1204 |
| 其他非融资性担保 | 1205 |

### 担保方式

|  |  |
| --- | --- |
| 担保方式代码 | 担保方式名称 |
| 11 | 保证 |
| 12 | 抵押 |
| 13 | 质押 |

### 境外发债方式代码表

|  |  |
| --- | --- |
| 境外发债方式代码 | 境外发债方式名称 |
| 1 | 公开发行 |
| 2 | 私募发行 |

### 担保项下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

|  |  |
| --- | --- |
| 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 | 境外贷款资金用途名称 |
| 1 | 境外直接投资 |
| 2 | 偿还境外债务 |
| 3 | 补充营运或流动性资金 |
| 4 | 其他境外使用 |
| 5 | 以直接投资形式回流 |
| 6 | 以外债形式回流 |
| 7 | 以贸易形式回流 |
| 8 | 以其他形式回流 |

### 担保标的代码表

|  |  |
| --- | --- |
| 担保标的代码 | 担保方式名称 |
| 1 | 贷款 |
| 2 | 授信额度 |

## 国内外汇贷款业务代码表

### 国内外汇贷款类型

|  |  |  |  |
| --- | --- | --- | --- |
| 一级国内外汇贷款类型 | 一级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代码 | 二级国内外汇贷款类型 | 二级国内外汇贷款类型代码 |
| 自营外汇贷款 | 11 | 直接贷款 | 1101 |
| 贸易融资 | 1102 |
| 委托贷款 | 12 | 委托贷款 | 1200 |
| 外债转贷款 | 13 | 外债转贷款 | 1300 |

### 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类型

|  |  |
| --- | --- |
| 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类型代码 | 国内外汇贷款资金用途类型 |
| 11 | 货物贸易 |
| 12 | 服务贸易 |
| 13 | 资本项目支出 |

## 商业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代码表

**终止类型代码**

|  |  |
| --- | --- |
| 结构性存款终止类型代码 | 结构性存款终止类型 |
| 11 | 期满终止 |
| 12 | 提前终止 |

## 境内个人参与境外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代码表

### 股权激励专户关户原因类型

|  |  |  |  |
| --- | --- | --- | --- |
| 关户原因一级类型代码 | 关户原因一级类型 | 关户原因二级类型代码 | 关户原因二级类型代码 |
| 11 | 账户迁移 | 1100 | 账户迁移 |
| 12 | 股权激励计划到期 | 1201 | 股权激励计划到期 |
| 13 | 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 1301 | 境外上市公司因回购、破产、解散、清算、经营期满等在境外证券市场退市而使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
| 1302 | 境内公司因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而使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
| 1303 | 其他原因使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

### 股权激励专户关户资金处置类型

|  |  |
| --- | --- |
| 资金处置类型代码 | 资金处置类型 |
| 11 | 结汇 |
| 12 | 境内划转 |
| 13 | 汇出境外 |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代码表

### 对外金融资产负债及交易数据表号和表名

| 表号 | 表名 |
| --- | --- |
| Z01 | Z01表单位基本情况信息 |
| Z02 | Z02表业务概览及联系方式 |
| Z03 | Z03表投资关系（组织架构） |
| A01-1 | A01-1表对外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利润及市值） |
| A01-2 | A01-2表对外直接投资（流量） |
| A02-1 | A02-1表来华直接投资（资产负债及利润） |
| A02-2 | A02-2表来华直接投资（境外投资者持股情况） |
| A02-3 | A02-3表来华直接投资（流量） |
| B01 | B01表投资境外股本证券和投资基金份额（资产） |
| B02 | B02表投资境外债务证券（资产） |
| B03 | B03表投资非居民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资产） |
| B04 | B04表吸收境外股权和基金份额投资（负债） |
| B05 | B05表境外发行债务证券（负债） |
| B06 | B06表非居民投资境内发行股本证券和债务证券（负债） |
| C01 | C01表金融衍生产品及雇员认股权 |
| D01 | D01表货币与存款（含存放银行同业和联行）（资产） |
| D02 | D02表贷款（含拆放银行同业及联行）（资产） |
| D03 | D03表持有境外非公司制机构10%以下表决权和国际组织股权（资产） |
| D04 | D04表应收款及预付款（不含应收利息）（资产） |
| D05-1 | D05-1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境外机构存款 |
| D05-2 | D05-2表存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存放）（负债）——非居民个人存款 |
| D06-1 | D06-1表贷款（含银行同业和联行拆借）（负债）月末存量 |
| D07 | D07表非居民持有本机构（非公司制）10%以下表决权（负债） |
| D08 | D08表应付款及预收款（不含应付利息）（负债） |
| D09 | D09表对非居民的贷款和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 |
| E01 | E01表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 |
| E02-1 | E02-1表境外建设项目概览表 |
| E02-2 | E02-2表境外建设统计表 |
| E03 | E03表运输收入统计表 |
| F01 | F01表买断出口票据、单证业务 |
| G01 | G01表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提现 |
| G02 | G02表境外银行卡境内消费提现 |
| G03 | G03表非居民持有境内银行卡的收入支出 |
| H01 | H01表为非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FII/RQFII等） |
| H02 | H02表为居民托管业务统计（QDII/RQDII/QDLP/QDIE等） |
| I01 | I01表为非居民提供直接保险服务 |
| I02 | I02表为非居民提供再保险服务（分入保险） |
| I03 | I03表从非居民保险机构获得再保险服务（分出保险） |
| X01 | X01表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余额 |

### 境外（被）投资者所属行业表

| 代码 | 行业 |
| --- | --- |
| 1 | 银行 |
| 2 | 证券公司（含证券公司、公募或私募基金、期货公司等以资本市场活动为主营业务的机构） |
| 3 | 保险公司 |
| 4 | 财务公司 |
| 5 | 其他类金融机构 |
| 6 | 非金融类机构 |
| 7 | 个人 |
| 8 | 政府 |
| 9 | 中央银行/货币当局 |
| 10 | 为住户服务的非营利机构 |
| 11 | 不动产 |

### 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

|  |  |
| --- | --- |
| 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的关系代码 | 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关系的关系 |
| 1 | 对方是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境外直接投资者，即持有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表决权≥10%。 |
| 2 | 对方是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境外直接投资企业，即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持有表决权在10%及以上的境外分支机构、子机构、联营机构或合营机构。 |
| 3 | 对方是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的境外联属机构，即双方有共同母公司，但相互持有表决权＜10%或相互不持有表决权。 |
| 4 | 对方与本机构/被代理居民机构/委托人无关联关系、关系未知，,或两机构均处于中国境内。 |

### 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

| 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代码 | 投资者（被投资者）部门 |
| --- | --- |
| 1 | 政府 |
| 2 | 中央银行/货币当局 |
| 3 | 银行 |
| 4 | 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除保险公司和养老金、货币市场基金外） |
| 5 | 非金融企业 |
| 6 | 个人 |
| 7 | 保险公司和养老金 |
| 8 | 货币市场基金 |
| 9 | 为住户服务的非营利机构 |

### 银行卡消费提现类型

| 银行卡消费提现类型代码 | 银行卡消费提现类型 |
| --- | --- |
| 1 | 购物 |
| 2 | 住宿 |
| 3 | 餐饮 |
| 4 | 当地交通 |
| 5 | 教育留学 |
| 6 | 其他服务 |
| 7 | 提现 |
| 8 | 医疗保健 |

###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

|  |  |
| --- | --- |
|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  投资工具类型代码 | QFII/RQFII/QDII/RQDII/QDLP/QDIE投资工具类型 |
| 11 | 上市普通股 |
| 12 | 非上市普通股 |
| 13 | 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 |
| 14 | 非货币市场基金份额/单位 |
| 15 | 金融衍生产品 |
| 16 | 债务证券 |
| 17 | 存款(含活期和定期存款) |
| 18 | 应收款 |
| 19 | 应付款 |
| 20 | 参与性优先股 |
| 21 | 非参与性优先股 |
| 22 | 贷款（含回购，作为融券方） |
| 23 | 贷款（含回购，作为融资方） |
| 24 | 存托凭证 |

### 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

| 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代码 | QFII/RQFII投资品种类型 |
| --- | --- |
| T01 | 银行存款余额 |
| T02 | 股票市值 |
| T03 | 股票类基金市值 |
| T04 | 固定收益类基金市值 |
| T05 | 其他基金市值 |
| T06 | 期货权益 |
| T07 | 权证市值 |
| T08 | 交易所市场国债市值 |
| T09 | 交易所市场地方债市值 |
| T10 | 交易所市场公司债（企业债）市值 |
| T11 | 交易所市场可转债市值 |
| T12 | 其他交易所市场证券市值 |
| T13 | 银行间市场国债市值 |
| T14 | 银行间市场金融债市值 |
| T15 | 银行间市场央票市值 |
| T16 | 银行间市场短期融资券市值 |
| T17 | 银行间市场中期票据市值 |
| T18 | 银行间市场企业债市值 |
| T19 | 银行间市场地方政府债市值 |
| T20 | 银行间市场资产支持市值 |
| T21 | 其他银行间市场证券市值 |
| T22 | 应收清算款金额 |
| T23 | 应收股利金额 |
| T24 | 应收利息金额 |
| T25 | 其他应收款金额 |
| T26 | 应付清算款金额 |
| T27 | 应付托管费金额 |
| T28 | 应付管理费金额 |
| T29 | 应纳税款金额 |
| T30 | 其他应付款金额 |

### 金融衍生产品的合约类别

|  |  |  |
| --- | --- | --- |
| 一级合约类别 | 二级合约类别 | 二级合约类别代码 |
| 远期 | 远期 | 1 |
| 期货 | 2 |
| 掉期（互换） | 3 |
| 远期特征的结构性产品及其他产品 | 4 |
| 期权 | 单一期权 | 5 |
| 组合类期权 | 6 |
| 权证 | 7 |
| 期权特征的结构性产品及其他产品 | 8 |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代码 | 金融衍生产品的风险类别 |
| --- | --- |
| 1 | 外汇产品 |
| 2 | 单一货币利率产品 |
| 3 | 股权类产品 |
| 4 | 商品类产品 |
| 5 | 信用类产品 |
| 6 | 贵金属产品 |
| 7 | 不能归入上述6类市场风险类别的其他衍生产品 |

### QDII/RQDII/QDLP/QDIE投资品种类型

|  |  |
| --- | --- |
| QDII/RQDII/QDLP/QDIE投资品种类型代码 | QDII/RQDII/QDLP/QDIE投资品种类型 |
| T11 | 银行存款余额 |
| T12 | 其他投资市值（含清算备付金和交易保证金） |
| T21 | 预付投资款金额 |
| T22 | 应收投资款金额 |
| T23 | 应收股利金额 |
| T24 | 应收利息金额 |
| T25 | 其他应收款金额 |
| T31 | 应付投资款金额 |
| T32 | 应付托管费金额 |
| T33 | 应付佣金额 |
| T34 | 应付管理费金额 |
| T35 | 应纳税款金额 |
| T36 | 其他应付款金额 |

### 涉外银行卡商户分类码分类标准

来源于《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规范银行外币卡管理的通知》（汇发〔2010〕53号）附件1“境内银行卡在境外使用的商户类别码”，但在此类别码基础上增加了“类别”分类。

本商户类别码（MCC）分类标准包含威士（Visa）、万事达（MasterCard）、运通（American Express）、JCB四个银行卡组织的商户类别码，但个别商户类别码可能仅适用于部分银行卡组织。对于本表未涵盖的商户类别码，各填报机构应根据自身情况按以下大类进行分类。

|  |  |  |
| --- | --- | --- |
| 类别 | MCC | 商户介绍 |
| 1．购物 | 1．1一般性购物 |  |
|  | 0743 | 葡萄酒制造商 |
|  | 0744 | 香槟酒制造商 |
|  | 2842 | 专业清洁、磨光和卫生配制品 |
|  | 4812 | 电信设备及电话销售 |
|  | 4900 | 公用事业——电、气、卫生、水 |
|  | 5013 | 摩托车用品和新部件 |
|  | 5021 | 办公和商业家具 |
|  | 5039 | 建筑材料—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5044 | 办公、照相、影印、缩微拍摄设备 |
|  | 5045 | 计算机及其辅助设备，软件 |
|  | 5046 | 商业设备—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5065 | 电子零件和设备 |
|  | 5072 | 五金器具设备和用品 |
|  | 5074 | 管道和供暖设备与用品 |
|  | 5085 | 工业用品—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5111 | 文具、办公用品、打印纸和书写纸 |
|  | 5131 | 布匹、小饰物、其他纺织品 |
|  | 5137 | 男女制服、儿童制服、商业服装 |
|  | 5139 | 商业鞋类 |
|  | 5169 | 化学及合成物—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5172 | 石油和石油产品 |
|  | 5193 | 种花用品、出圃苗、花卉 |
|  | 5198 | 油漆、清漆，及相关用品 |
|  | 5199 | 非耐用品—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5200 | 家庭日用品大商店 |
|  | 5211 | 建筑材料、木材店 |
|  | 5231 | 玻璃、油彩、墙纸店 |
|  | 5251 | 五金器具店 |
|  | 5261 | 草地和花园用品店，包括苗圃 |
|  | 5271 | 活动房屋经营者 |
|  | 5300 | 批发俱乐部 |
|  | 5309 | 免税店 |
|  | 5310 | 打折店 |
|  | 5311 | 百货公司 |
|  | 5331 | 杂货铺 |
|  | 5333 | 超级市场 |
|  | 5399 | 各式各样的日用商品店 |
|  | 5411 | 食品杂货店、超级市场 |
|  | 5422 | 冷冻、仓储肉的供应者 |
|  | 5499 | 各式各样的食品店——便利店、专业店 |
|  | 5531 | 汽车商店、家庭用品商店 |
|  | 5532 | 汽车轮胎店 |
|  | 5533 | 汽车零部件店 |
|  | 5541 | 加油站（有或无辅助服务） |
|  | 5542 | 自动售油机 |
|  | 5611 | 男士、男童服装及搭配物 |
|  | 5621 | 女式成衣 |
|  | 5631 | 女式搭配物和特殊商品店 |
|  | 5641 | 儿童和婴儿服装店 |
|  | 5651 | 家庭服装店 |
|  | 5655 | 运动服、骑服店 |
|  | 5661 | 鞋店 |
|  | 5681 | 毛皮商和毛皮店 |
|  | 5691 | 男式和女式服装店 |
|  | 5698 | 假发与男子假发店 |
|  | 5699 | 搭配物和服装店——各式各样的 |
|  | 5712 | 家具、家用装饰品、设备店及制造商（不包括电器） |
|  | 5713 | 地板覆盖物商店 |
|  | 5714 | 帏帐、窗户覆盖物、室内装潢商店 |
|  | 5715 | 酒精饮料批发商 |
|  | 5718 | 火炉、火炉屏风、相关附属设备的商店 |
|  | 5719 | 各式各样的家用设备店 |
|  | 5722 | 家用器械店 |
|  | 5732 | 电器店 |
|  | 5733 | 音乐商店——乐器、钢琴、活页乐谱 |
|  | 5734 | 计算机软件店 |
|  | 5735 | 音像店 |
|  | 5921 | 酒类零售店——啤酒、葡萄酒和酒精饮料 |
|  | 5931 | 二手店 |
|  | 5932 | 古董店——出售、修理、修复 |
|  | 5933 | 抵押店 |
|  | 5937 | 古文物复制店 |
|  | 5940 | 自行车店——出售和服务 |
|  | 5941 | 运动品店 |
|  | 5942 | 书店 |
|  | 5943 | 文具、办公室和学校用品店 |
|  | 5944 | 珠宝、钟表、银器店 |
|  | 5945 | 业余爱好、玩具、游戏店 |
|  | 5946 | 相机和照相用品店 |
|  | 5947 | 礼品、卡片、新奇品、纪念品店 |
|  | 5948 | 行李箱和皮革制品商店 |
|  | 5949 | 缝纫、刺绣、纺织物、布匹店 |
|  | 5950 | 玻璃和水晶器皿店 |
|  | 5970 | 艺术品商店，手工艺品商店 |
|  | 5971 | 艺术品交易商和画廊 |
|  | 5972 | 邮票和硬币商店 |
|  | 5973 | 宗教品商店 |
|  | 5974 | 杂货店 |
|  | 5975 | 助听器—销售、服务、供给店 |
|  | 5976 | 整形外科商品和医用修复设备 |
|  | 5977 | 化妆品商店 |
|  | 5978 | 打字机商店—销售、服务和租赁 |
|  | 5983 | 燃料交易商—燃油、木材、煤炭和液化石油 |
|  | 5992 | 种花者 |
|  | 5993 | 雪茄店 |
|  | 5994 | 报纸交易商及报摊 |
|  | 5995 | 宠物商店，宠物食品和日用品 |
|  | 5996 | 游泳池—销售、常用品和服务 |
|  | 5997 | 电动剃须刀商店—销售和服务 |
|  | 5998 | 帐篷和雨蓬商店 |
|  | 5999 | 综合及专业零售店 |
|  | 7829 | 动画片、音像制品的生产与发行 |
|  | 7993 | 视频娱乐游戏设备 |
|  | 9405 | 政府内部购买 |
|  | 9751 | 英国超市，电子文档 |
|  | 9752 | 英国汽油站，电子文档 |
|  | 9950 | 公司内部购买 |
|  | 1．2购买耐用品 |  |
|  | 5094 | 宝石和金属，手表和珠宝 |
|  | 5099 | 耐用品—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5511 | 汽车和卡车（新车或二手车）交易商——销售、服务、修理、零部件、租赁 |
|  | 5521 | 汽车和卡车（只限于二手车）交易商—销售、服务、修理、零部件、租赁 |
|  | 5551 | 船只经销商 |
|  | 5561 | 野营挂车、娱乐和公用拖车 |
|  | 5571 | 摩托车商店和经营者 |
|  | 5592 | 旅行房车经营者 |
|  | 5598 | 雪上汽车经营商 |
|  | 5599 | 各式各样的汽车、飞机、农机具的经销商—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2．住宿 |  |  |
|  | 3501到3799 | 住宿——旅馆、酒店 |
|  | 6513 | 真实不动产代理商和管理者—租赁 |
|  | 7011 | 住房—旅馆、汽车旅馆、游览胜地—其他处未分类 |
|  | 7012 | 分时 |
| 3．餐饮 |  |  |
|  | 5441 | 蜜饯、坚果、糖果店 |
|  | 5451 | 奶制品商店 |
|  | 5462 | 面包店 |
|  | 5811 | 酒宴承办人 |
|  | 5812 | 公共饮食行业、餐馆 |
|  | 5813 | 饮酒的地方（酒精饮料）—酒吧、酒馆、夜总会、鸡尾酒会、迪斯科舞厅 |
|  | 5814 | 快餐店 |
| 4．当地交通 |  |  |
|  | 3000到3299 | 航空公司 |
|  | 3351到3441 | 汽车租赁公司 |
|  | 4011 | 铁路运输 |
|  | 4111 | 运输——郊区或地方上乘客的往还服务，包括摆渡 |
|  | 4112 | 铁路——客运 |
|  | 4121 | 豪华轿车与出租车 |
|  | 4131 | 公共汽车 |
|  | 4214 | 汽车、卡车运输—短途/长途，搬运与仓储公司，本地送货 |
|  | 4215 | 快递服务——航空、地面，货物运送 |
|  | 4225 | 公共仓库—农产品、冷冻食品、家用货物的存储 |
|  | 4411 | 轮船、巡航 |
|  | 4457 | 船只租赁 |
|  | 4468 | 港口，海运服务/设备供应 |
|  | 4511 | 航空公司 |
|  | 4582 | 机场、私人机场、航空集散站 |
|  | 4722 | 旅游公司和旅游线经营商 |
|  | 4723 | 旅游团经营商——德国地区 |
|  | 4784 | 通行费、桥梁费 |
|  | 4789 | 运输服务——上述类别之外的 |
| 5．教育留学 |  |  |
|  | 7295 | 托儿所 |
|  | 8211 | 小学和中学 |
|  | 8220 | 学院、大学、专业学校和大专 |
|  | 8241 | 函授学校 |
|  | 8244 | 商业和文秘学校 |
|  | 8249 | 贸易和行业学校 |
|  | 8299 | 学校和教育服务—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8351 | 儿童照料服务 |
| 6.其他服务 | 6.1其他服务1 |  |
|  | 0742 | 兽医服务 |
|  | 0780 | 园艺、景观美化服务 |
|  | 1520 | 总承包商—民用和商业建筑 |
|  | 1711 | 空调、供暖、管道设备服务 |
|  | 1731 | 电子服务 |
|  | 1740 | 石工、石雕、瓷砖安装、粉刷与绝缘承包服务 |
|  | 1750 | 木匠服务 |
|  | 1761 | 屋顶、壁板、金属片安装 |
|  | 1771 | 混凝土工程 |
|  | 1799 | 合同商—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2741 | 各式各样的出版和印刷服务 |
|  | 2791 | 排版、制版及相关服务 |
|  | 4813 | 键盘登录式电信运营商 |
|  | 4814 | 电信服务，包括市话和长途电话、信用卡电话、磁卡电话和传真电话业务等 |
|  | 4815 | 每月电话汇总清账 |
|  | 4816 | 计算机网络/信息服务 |
|  | 4821 | 电报服务 |
|  | 4899 | 电缆及其他收费电视服务 |
|  | 5051 | 金属服务中心或办公室 |
|  | 5192 | 书籍、期刊、报纸 |
|  | 5697 | 裁缝、针线活、修补、服装修改 |
|  | 5935 | 打捞救助场 |
|  | 5960 | 直销—保险服务 |
|  | 5962 | 电话销售——旅游安排服务 |
|  | 5963 | 挨户访问的销售 |
|  | 5964 | 直接营销——目录商户 |
|  | 5965 | 直接营销——目录和零售商户的组合 |
|  | 5966 | 直接营销——商户主动联系式的电话销售 |
|  | 5967 | 直接营销——客户主动联系式的电话销售 |
|  | 5968 | 直接营销——连续的/订阅商 |
|  | 5969 | 直接营销/直接市场商人—未在其他地方归类 |
|  | 6300 | 保险销售，承销和保险费 |
|  | 6381 | 保险 |
|  | 6399 | 保险—未分类 |
|  | 7032 | 运动和娱乐营地 |
|  | 7033 | (家庭拖车)停车场和野营地 |
|  | 7210 | 干洗、清洁和服装服务 |
|  | 7211 | 洗衣店服务—家用和商用 |
|  | 7216 | 干燥清洁器 |
|  | 7217 | 地毯和室内装潢清洁 |
|  | 7221 | 照相摄影室 |
|  | 7230 | 美容和理发店 |
|  | 7251 | 修鞋店、擦鞋店、洗帽店 |
|  | 7261 | 殡葬服务和火葬场 |
|  | 7273 | 约会和护卫活动 |
|  | 7276 | 税务准备服务 |
|  | 7277 | 咨询服务—债务，婚姻，个人 |
|  | 7278 | 购物和售物服务及俱乐部 |
|  | 7296 | 服装租赁—剧装、制服和正装 |
|  | 7297 | 按摩室 |
|  | 7298 | 健康和美容中心 |
|  | 7299 | 其他个人服务—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7311 | 广告服务 |
|  | 7321 | 个人信用报告商 |
|  | 7322 | 收债代理商 |
|  | 7332 | 影印服务 |
|  | 7333 | 商业摄影、艺术、图形设计 |
|  | 7338 | 快印、复制和制作蓝图服务 |
|  | 7339 | 速记和秘书支持服务 |
|  | 7349 | 清洁和维护，看门服务 |
|  | 7361 | 猎头服务商 |
|  | 7372 | 计算机编程、数据处理、系统整合设计服务 |
|  | 7375 | 数据检索服务 |
|  | 7379 | 计算机维修、保养服务—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7392 | 管理、咨询和公关服务 |
|  | 7393 | 侦探机构、保护机构、包括装甲车的安全服务、警犬 |
|  | 7394 | 设备租赁服务、工具租贷、家具租贷 |
|  | 7395 | 照片印、扩室 |
|  | 7399 | 商业服务—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7511 | 货品停放交易 |
|  | 7512 | 汽车租赁代理机构 |
|  | 7513 | 卡车和公用拖车租赁 |
|  | 7519 | 汽车之家和娱乐性交通工具租赁 |
|  | 7523 | 汽车停车场和车库 |
|  | 7531 | 车身修理店 |
|  | 7534 | 胎面翻新和修理店 |
|  | 7535 | 汽车喷漆店 |
|  | 7538 | 汽车服务店（非经销商） |
|  | 7542 | 洗车 |
|  | 7549 | 牵引支架服务 |
|  | 7622 | 电子修理店 |
|  | 7623 | 空调和冰箱修理店 |
|  | 7629 | 电子和小用具修理店 |
|  | 7631 | 手表、钟表和宝石修理店 |
|  | 7641 | 家具—重装椅面、修理、整修表面 |
|  | 7692 | 焊接修理 |
|  | 7699 | 多种业务混杂的修理店和相关服务 |
|  | 7832 | 动画片剧场 |
|  | 7841 | 录象娱乐带出租店 |
|  | 7911 | 舞厅、舞蹈房和舞蹈学校 |
|  | 7922 | 戏剧生产商（动画片除外）票务代理 |
|  | 7929 | 乐队、管弦乐队和混合性娱乐者—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7932 | 台球和舞池经营者 |
|  | 7933 | 保龄球 |
|  | 7941 | 商业运动、专业运动俱乐部、运动场、运动推广商 |
|  | 7991 | 针对旅游者的表演和展览 |
|  | 7992 | 公共高尔夫球场 |
|  | 7994 | 视频游戏中心/设施 |
|  | 7996 | 游乐园、马戏表演、狂欢节、算命者 |
|  | 7997 | 俱乐部—乡村俱乐部、会员俱乐部（运动、休闲、体育），私人高尔夫俱乐部 |
|  | 7998 | 水族馆、海洋馆和海豚馆 |
|  | 7999 | 娱乐服务—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8111 | 律师，法律服务 |
|  | 8398 | 组织，慈善、社会服务 |
|  | 8641 | 协会—居民、社会、互助会 |
|  | 8675 | 汽车协会 |
|  | 8699 | 会员组织—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8734 | 检测实验室（非医学） |
|  | 8911 | 建筑、工程和测量服务 |
|  | 8931 | 会计、审计和记账服务 |
|  | 8999 | 专业服务—未包括在其他类别之中的 |
|  | 9399 | 政府服务—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9402 | 邮政服务—仅限于政府 |
|  | 9700 | 国际自动介绍服务 |
|  | 9701 | 威士组织介绍信的服务商 |
|  | 6．2其他服务2 |  |
|  | 0763 | 农业合作社 |
|  | 4829 | 电汇和汇票、资金划转 |
|  | 6012 | 金融机构—产品、服务 |
|  | 6050 | 准现金—会员金融机构 |
|  | 6051 | 非金融机构—外汇、汇票（不包括电汇）、临时单据和旅行支票 |
|  | 6211 | 债券—经纪人和交易商 |
|  | 6529 | 远程存值—会员金融机构 |
|  | 6530 | 远程存值—商户 |
|  | 6531 | 支付服务公司—购买项下货币转账 |
|  | 6532 | 支付服务公司—会员金融机构（支付交易） |
|  | 6533 | 支付服务公司—商户（支付交易） |
|  | 6534 | 资金划转—会员金融机构 |
|  | 6535 | 购买代币券—会员金融机构 |
|  | 7995 | 赌博交易 |
|  | 8651 | 政治组织 |
|  | 8661 | 宗教组织 |
|  | 9211 | 法庭费用，包括赡养费和孩子抚养费 |
|  | 9222 | 罚款 |
|  | 9223 | 保证金和保释金付款 |
|  | 9311 | 税务支付 |
| 7．提现 | 6010 | 金融机构-银行柜台服务 |
|  | 6011 | 金融机构—自动提款机服务 |
| 8．医疗保健 |  |  |
|  | 4119 | 救护车服务 |
|  | 5047 | 牙科/实验室/医学/眼科医院的设备和用品 |
|  | 5122 | 药品、药品经营者、药剂商的各种杂物 |
|  | 5912 | 药店 |
|  | 7280 | 私人医院 |
|  | 7342 | 消菌和抗感染服务 |
|  | 8011 | 医生及医师—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  | 8021 | 牙医及畸齿矫正医师 |
|  | 8031 | 整骨疗法家 |
|  | 8041 | 脊椎指压治疗者 |
|  | 8042 | 验光师和检眼师 |
|  | 8043 | 眼镜商、光学商品和眼镜 |
|  | 8044 | 光学眼镜店 |
|  | 8049 | 足病医生和手足病医生 |
|  | 8050 | 护理和个人照顾设施 |
|  | 8062 | 医院 |
|  | 8071 | 医学和牙科实验室 |
|  | 8099 | 医疗服务、健康实践—未在其他地方分类 |

注：商户类别码（MCC）分类标准为威士（Visa）、万事达（MasterCard）、运通（AmericanExpress）、JCB四个银行卡组织的商户类别码。

### 货物、服务、薪资及债务减免等其他各类往来代码表（新旧对照）

| 新交易代码 | 新代码名称 | 旧代码 | 旧代码名称 |
| --- | --- | --- | --- |
|  | 货物贸易 |  |  |
| 120001 | 黄金进出口 | 121040 | 纳入海关统计的非货币黄金进出口 |
| 122020 | 未纳入海关统计的非货币黄金进出口 |
| 120002 | 离岸转手买卖 | 122010 | 离岸转手买卖 |
| 120003 | 其他货物贸易 | 121990 | 其他纳入海关统计的货物贸易 |
| 122990 | 其他未纳入海关统计的货物贸易 |
|  | 服务贸易 |  |  |
|  | 加工服务 |  |  |
| 221000 | 来料加工工缴费收入/出料加工工缴费支出 | 221000 | 来料加工工缴费收入/出料加工工缴费支出 |
|  | 运输 |  |  |
| 222000 | 运输服务 | 222000 | 运输服务 |
|  | 旅行 |  |  |
| 223010 | 公务及商务旅行 | 223010 | 公务及商务旅行 |
| 223020 | 私人旅行（含留学、就医） | 223020 | 私人旅行（含留学、就医） |
|  | 建设 |  |  |
| 224010 | 境外建设 | 224010 | 境外建设 |
| 224020 | 境内建设 | 224020 | 境内建设 |
|  | 保险服务 |  |  |
| 225010 | 寿险 | 225010 | 寿险 |
| 225020 | 非人寿险 | 225020 | 非人寿险 |
| 225030 | 再保险 | 225030 | 再保险 |
| 225040 | 标准化担保服务 | 225040 | 标准化担保服务 |
| 225050 | 保险辅助服务 | 225050 | 保险辅助服务 |
|  | 金融服务 |  |  |
| 226000 | 金融服务 | 226000 | 金融服务 |
|  | 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  |  |
| 227010 | 电信服务 | 227010 | 电信服务 |
| 227020 | 计算机服务 | 227020 | 计算机服务 |
| 227030 | 信息服务 | 227030 | 信息服务 |
|  | 其他商业服务 |  |  |
| 228010 | 研发成果转让费及委托研发 | 228010 | 研发成果转让费及委托研发 |
|  | 法律、会计、广告等专业和管理咨询服务 |  |  |
| 228021 | 法律服务 | 228021 | 法律服务 |
| 228022 | 会计服务 | 228022 | 会计服务 |
| 228023 | 管理咨询和公共关系服务 | 228023 | 管理咨询和公共关系服务 |
| 228024 | 广告服务 | 228024 | 广告服务 |
| 228025 | 展会服务 | 228025 | 展会服务 |
| 228026 | 市场调查、民意测验服务 | 228026 | 市场调查、民意测验服务 |
|  | 技术服务 |  |  |
| 228031 | 建筑、工程技术服务 | 228031 | 建筑、工程技术服务 |
| 228032 | 废物处理和防止污染服务 | 228032 | 废物处理和防止污染服务 |
| 228033 | 农业和采矿服务 | 228033 | 农业和采矿服务 |
| 228039 | 其他技术服务 | 228039 | 其他技术服务 |
| 228040 | 经营性租赁服务 | 228040 | 经营性租赁服务 |
| 228050 | 货物或服务交易佣金及相关服务 | 228050 | 货物或服务交易佣金及相关服务 |
| 228060 | 办事处、代表处等办公经费 | 228060 | 办事处、代表处等办公经费 |
| 228990 | 上述未提及的其他商业服务 | 228990 | 上述未提及的其他商业服务 |
|  | 文化和娱乐服务 |  |  |
| 229010 | 视听和相关服务 | 229010 | 视听和相关服务 |
| 229020 | 教育服务 | 229020 | 教育服务 |
| 229030 | 医疗服务 | 229030 | 医疗服务 |
| 229990 | 其他文化和娱乐服务 | 229990 | 其他文化和娱乐服务 |
|  | 别处未涵盖的维护和维修服务 |  |  |
| 230000 | 别处未涵盖的维护和维修服务 | 230000 | 别处未涵盖的维护和维修服务 |
|  | 别处未涵盖的知识产权使用费 |  |  |
| 231010 | 特许和商标使用费 | 231010 | 特许和商标使用费 |
| 231020 | 研发成果使用费 | 231020 | 研发成果使用费 |
| 231030 | 复制或分销计算机软件许可费 | 231030 | 复制或分销计算机软件许可费 |
| 231040 | 复制或分销视听及相关产品许可费 | 231040 | 复制或分销视听及相关产品许可费 |
| 231990 | 其他知识产权使用费 | 231990 | 其他知识产权使用费 |
|  | 别处未涵盖的政府货物和服务 |  |  |
| 232000 | 别处未涵盖的政府货物和服务 | 232000 | 别处未涵盖的政府货物和服务 |
|  | 初次收入（收益） |  |  |
|  | 职工报酬（工资、薪金和福利） |  |  |
| 321010 | 股票期权形式的职工报酬 | 321010 | 股票期权形式的职工报酬 |
| 321990 | 其他形式的职工报酬 | 321990 | 其他形式的职工报酬 |
|  | 其他初次收入 |  |  |
| 323010 | 使用自然资源的租金 | N/A |  |
|  | 二次收入（经常转移） |  |  |
| 422000 | 非寿险保险赔偿 | 422000 | 非寿险保险赔偿 |
| 424000 | 其他二次收入（经常转移） | 424000 | 其他二次收入（经常转移） |
|  | 资本账户 |  |  |
|  | 资本转移 |  |  |
| 521010 | 债务减免 | 521010 | 债务减免 |
| 521020 |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捐赠及无偿援助 | N/A |  |
| 521990 | 其他资本转移 | 521990 | 其他资本转移 |
|  | 非生产非金融资产转让 |  |  |
| 522000 | 品牌、商标、契约和许可所有权等非生产非金融资产转让 | N/A |  |
|  | 代扣代缴税 |  |  |
| 600000 | 代扣代缴税 | 600000 | 代扣代缴税 |

### 银行进出口贸易融资项目指标代码表

| 项目指标代码 | 项目指标名称 |
| --- | --- |
| 1000 | 银行进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 1001 | 其中：人民币 |
| 1100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 |
| 1101 | 其中：人民币 |
| 1110 | 海外代付（境内银行名义融资）（90天及以下） |
| 1111 | 其中：人民币 |
| 1200 | 境内银行提供担保 |
| 1201 | 其中：人民币 |
| 1300 | 境内银行居间业务 |
| 1301 | 其中：人民币 |
| 2000 | 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 2001 | 其中：人民币 |
| 2100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 |
| 2101 | 其中：人民币 |
| 2200 | 境外银行承兑远期信用证及应付未付即期信用证（境内银行为交单行） |
| 2201 | 其中：人民币 |
| 2000 | 银行出口贸易融资业务——境外银行提供贸易融资 |
| 2001 | 其中：人民币 |
| 2100 | 境外银行提供贷款性质融资 |
| 2101 | 其中：人民币 |

### 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表

|  |  |
| --- | --- |
| 境外贷款资金用途代码 | 境外贷款资金用途名称 |
| 1 | 境外直接投资 |
| 2 | 偿还境外债务 |
| 3 | 贸易支出 |
| 4 | 补充营运或流动性支出 |
| 5 | 其他支出 |

## 机构外币现钞存取数据代码表

### 现钞来源说明代码表

| 现钞来源代码 | 现钞来源说明 | 备注 |
| --- | --- | --- |
| 01 | 已提取未使用完现钞 |  |
| 02 | 机场或港口零星现钞收入 |  |
| 03 | 司法和行政执法等机构的罚没款、暂扣款和专项收缴款 | 涉及纪委或监察委等部门的罚没款、暂扣款和专项收缴款可申报在此选项下。 |
| 04 | 宗教类接收捐赠现钞收入 |  |
| 05 | 旅游购物商品 | 旅游购物商品是指境外旅游者用自带外汇购买或委托境内企业托运出境的5万美元以下旅游商品或小批量订货。 |
| 06 | 销售免税商品收入的外币现钞 |  |
| 07 | 对台小额贸易 | 对台小额贸易指由大陆沿海地区指定口岸经核准的对台小额贸易公司与台湾地区或居民进行的货物交易。 |
| 08 | 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 | 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是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用于开展对台民间小额商品交易活动，并实行封闭管理的特定区域。 |
| 09 | 其他 |  |
| 10 | 边贸收入 |  |

### 现钞提取用途说明代码表

| 现钞来源代码 | 现钞来源说明 | 备注 |
| --- | --- | --- |
| 01 | 船长借支 |  |
| 02 | 对外劳务合作或对外承包工程 |  |
| 03 | 境外代表处（办事处）办公经费 |  |
| 04 | 公务出国 |  |
| 05 | 司法和行政执法等机构的罚没款、暂扣款和专项收缴款 |  |
| 06 | 对台小额贸易 | 对台小额贸易指由大陆沿海地区指定口岸经核准的对台小额贸易公司与台湾地区或居民进行的货物交易。 |
| 07 | 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 | 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是指经国家批准设立，用于开展对台民间小额商品交易活动，并实行封闭管理的特定区域。 |
| 08 | 其他 |  |